股票代號：2022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TYCOONS GROUP ENTERPRISE CO.,LTD.

公 開 說 明 書

（發行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一、公司名稱：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二、本公開說明書編印目的：發行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一)發行種類：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二)發行金額：新台幣參億元整，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整。

(三)債券利率：票面利率0%。

(四)發行條件：發行期間三年，自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可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五)公開承銷比例：除承銷商自行認購部份外，其餘全數委由承銷商對外公開承銷，承銷比例為100%。

(六)承銷及配售方式：採詢價圈購方式對外公開承銷。

(七)發行及轉換辦法：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460 頁。

三、本次資金運用計劃之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64 頁。

四、本次發行相關費用

(一)承　銷　費　用：包括承銷手續費約為新台幣伍佰萬元。

(二)其　他　費　用：包括律師、會計師等其他費用約為新台幣貳拾萬元。

五、有價證券之生效，不得藉以作為證實申報事項或保證證券價值之宣傳。

六、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發行人及其負責人與其他曾在公開說明書上簽名或簽章者依法負責。

七、投資人應詳閱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並應注意本公司之風險事項：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2頁。

八、本次發行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時之轉換價格低於票面金額，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461 頁。

九、本公開說明書之查詢網址：

(一)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之網址：http://mops.twse.com.tw。

(二)本公司揭露公開說明書相關資料之網址：http://www.tycons.com。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編製

中 華 民 國 一〇二 年 九 月 十八 日　　刊印

一、本次發行前實收資本之來源：

實收資本來源	金額(新台幣元)	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創立資本	2,000,000	0.04%
現金增資	4,423,000,000	88.33%
合併發行新股	-	-
資本公積轉增資	746,867,140	14.92%
盈餘轉增資	322,875,120	6.45%
員工紅利轉增資	2,950,720	0.06%
轉換公司債	1,443,856,202	28.83%
減資	(1,934,096,710)	(38.63%)
合計	5,007,452,290	100.00%

註：最近期變更登記表已發行股數 500,745,229 股，加計截至 102 年 6 月 30 日止已轉換未登記之股數 11,754,707 股，合計截至 102 年 6 月 30 日流通在外之股數為 512,499,936 股

二、公開說明書分送計劃:

(一)陳列處所: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本公司及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

(二)分送方式: 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一條規定方式辦理。

(三)索取方法:附回郵或親至本公司索取或透過網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三、證券承銷商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台北市民生東路一段 51 號 3-4 樓
電話: 02-2181-2688　　網址: http://www.gfortune.com.tw

四、公司債保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 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岡山分行　　地址:高雄市岡山區岡山路 275 號
電話: 07-621-2111　　網址: http://www.firstbank.com.tw/

五、公司債受託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大眾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 2 號 1-2 樓及地下 1 樓
電話:02-8786-9788　　網址:www.tcbank.com.tw

六、股票或公司債簽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七、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 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台北市民生東路一段 51 號 3-4 樓
電話: 02-2181-2688　　網址: http://www.gfortune.com.tw

八、信用評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九、公司債簽證會計師及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簽證會計師姓名: 吳欣亮會計師、周銀來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正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 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 111 號 14 樓(頂樓)　　電話:02-2516-5255
網址: http://www.clockcpa.com.tw

十一、複核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複核律師姓名:柯淵波律師　　事務所名稱:鼎禾律師聯合事務所
地址:高雄市新興區中正二路 182 號 12 樓之 5　　電話：07-223-6133
網址:無

十二、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　姓名: 林勝鶴　職稱:副總經理　電話: 07-621-2191
電子郵件信箱: tycoons@ms4.hinet.net
代理發言人姓名: 李俊雄　職稱:財務部經理　電話: 07-621-2191
電子郵件信箱: tycoons@ms4.hinet.net

十三、本公司網址: http://www.tycons.com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公開說明書摘要

實收資本額:5,007,452 仟元(註)	公司地址：高雄市岡山區新樂街七十九之一號		電話：07-621-2191
設立日期：69 年 11 月 20 日		網址：http://www.tycons.com	
上市日期： 84 年 3 月 27 日	上櫃日期：—	公開發行日期：80 年 7 月 27 日	管理股票日期：不適用
負責人：董事長 黃文松 總經理 黃文松	發言人姓名：林勝鶴 職稱 副總經理 代理發言人姓名：李俊雄 職稱 財務部經理		
股票過戶機構： 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電話：02-2181-2688 網址：http://www.gfortune.com.tw 地址：台北市中山區民生東路一段 51 號 3-4 樓		
公司債承銷機構： 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2181-2688 網址：http://www.gfortune.com.tw 地址：台北市中山區民生東路一段 51 號 3-4 樓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 正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欣亮會計師、周銀來會計師	電話：02-2516-5255 網址：http://www.clockcpa.com.tw 地址：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 111 號 14 樓(頂樓)		
複核律師：柯淵波律師 鼎禾律師聯合事務所	電話：07-223-6133 網址：無 地址：高雄市新興區中正二路 182 號 12 樓之 5		
信用評等機構：不適用	電話：無 網址：無 地址：無		
最近一次經信用評等日期：不適用	評等標的：不適用 評等結果：不適用		
董事選任日期：102 年 6 月 11 日， 任期：3 年		監察人選任日期：102 年 6 月 11 日 任期：3 年	
全體董事持股比例：5.92% (102 年 8 月 31 日)		全體監察人持股比率：0.41% (102 年 8 月 31 日)	

董事、監察人及持股超過 10%以上股東及其持股比例：(102 年 8 月 31 日)

職稱	姓名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持股比例%
董事長	黃文松	1.37	董事	呂肇嘉	0.26
董事	呂艷娟	1.33	監察人	李鵬煜	0.00
董事	聚元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黃何銳女)	2.95	監察人	陳淑孌	0.41
董事	聚元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陳正力)	2.95			

工廠地址：(一廠)：高雄市岡山區新樂街七十九之一號 (二廠)：高雄市岡山區為隨西路七十一之一號			
主要產品：盤元、球化線材、螺絲等機械零件買賣、製造與加工 市場結構：內銷 62.15% 外銷 37.85%			參閱本文之頁次 第 49 頁
風險事項	請參閱公開說明書公司概況之風險事項		第 2 頁
去(101)年度	營業收入：11,094,057 仟元 稅前純益（損)：(429,102)仟元	每股盈餘：(0.73)元	第 87 頁
本次募集發行有價證券種類及金額	請參閱公開說明書封面		
發行條件	請參閱公開說明書封面		
募集資金用途及預計產生效益概述	請參閱公開說明書第 63 頁		
本次公開說明書編印日期：102 年 9 月 18 日	刊印目的：發行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其他重要事項之扼要說明及參閱本文之頁次：請參閱目錄			

註：最近期變更登記表已發行股數 500,745,229 股，加計截至 102 年 6 月 30 日止已轉換未登記之股數 11,754,707 股，合計截至 102 年 6 月 30 日流通在外之股數為 512,499,936 股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開說明書目錄

頁 次

壹、公司概況

一、公司簡介 1
（一）設立日期 1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1
（三）公司沿革 1
二、風險事項 2
（一）風險因素 2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3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3
（四）其他重要事項 3
三、公司組織 4
（一）組織系統 4
（二）關係企業圖 6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 8
（四）董事及監察人 9
（五）發起人 10
（六）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
四、資本及股份 15
（一）股份種類 15
（二）股本形成經過 15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16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20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21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21
（七）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21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22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23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 24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24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24
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24
十、併購辦理情形 24
十一、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24

貳、營運概況

一、公司之經營 31
（一）業務內容 31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39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49
（四）環保支出資訊 50

（五）勞資關係 52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其他不動產 54
（一）自有資產 54
（二）租賃資產 55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55
三、轉投資事業 56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56
（二）綜合持股比例 58
（三）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經營結果及財務狀況之影響 58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份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 58
四、重要契約 58
五、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58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 59
二、本次現金增資計畫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 63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82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82

肆、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83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83
（二）影響上述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 88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89
（四）財務分析 90
（五）會計科目重大變動說明 95
二、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98
（一）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98
（二）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98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98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 98
（一）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98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 185 條情事者 98
（三）期後事項 98
（四）其他 98

四、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
（一）財務狀況 99
（二）經營結果 100
（三）現金流量 101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02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02
（六）其他重要事項 102

伍、特別記載事項
一、內部控制執行情形 103
二、委託經金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 103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103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 103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 103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管會證期局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 103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管會證期局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103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 103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103
十、最近三年度私募普通股辦理情形，應揭露股東會通過日期與數額、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特定人選擇之方式(其已洽定應募人者，並敘明應募人名稱或姓名及其與公司之關係)及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 103
十一、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03
十二、發行人視所營事業性質，委請在技術、業務、財務等各方面具備專業知識及豐富經驗之專家，就發行人目前營運狀況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後之未來發展，進行比較分析並出具意見者，應揭露該等專家之評估意見 103
十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04

陸、重要決議 129
附件
一、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460
二、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價格計算書 466

壹、公司概況

一、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本公司創立於民國 69 年 11 月 20 日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　地址：高雄市岡山區新樂街七十九之一號　(07)621-2191

工廠　一廠：高雄市岡山區新樂街七十九之一號　(07)621-2191

二廠：高雄市岡山區為隨西路七十一之一號　(07)622-2136

(三)公司沿革

民國94年	94 年 01 月：大陸黃驊聚金廠增資人民幣 2,000 萬，本公司持股比例 60%。 94 年 03 月：與正德海運股份有限公司合資成立 Franbo Transportational S.A.，聚亨集團出資美金 60 萬 8 仟元，持股 19%。 94 年 04 月：海外可轉換公司債陸續轉換，使資本額達到四十五億五千零八萬四千零四十元 94 年 08 月：取得 TAF(CNLA)實驗室認證證書。 94 年 10 月：取得 ISO9001：2000 證書。
民國95年	95 年 04 月：越南廠台灣鋼鐵（越）責任有限公司更名為「鉋亨鋼鐵（越）責任有限公司」，並與大陸濟南鋼鐵共同出資美金 600 萬，聚亨持有 60%，濟鋼持有 40%。 95 年 04 月：泰聚取得鋼筋盤元商檢局 ISO-9001:2000 及「商品驗證登錄證書」 95 年 11 月：通過 BS ISO9001：2000BP 認證。
民國96年	96 年 09 月：發行國內有擔保及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合計新台幣 7 億元
民國97年	97 年 09 月：國內可轉換公司債全數轉換，總計流通在外股本為 5,522,303,970 元。
民國98年	98 年 09 月：成立控股公司-元偵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8 年 10 月：控股公司元偵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間接持有正德集團股份
民國99年	99 年 04 月：控股公司元偵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辦理現金增資參予正德海運增資 99 年 06 月：金管會核准減資 193,409,671 股 99 年 09 月：金管會核准增資 100,000000～150,000,000 股 99 年 10 月：辦理現金增資 125,000,000 股，增資後流通在外股本為 4,838,207,260 元。
民國100年	100 年 09 月：泰聚亨回台灣發行存託憑證(TDR)，股票代號 911622，共發行 3,000 萬單位，表彰泰聚亨股票 6,000 萬股。 100 年 10 月：轉投資子公司電爐廠太宇股份有限公司，股本 8.4 億元泰銖，開曼聚亨持股 50.24%、泰國聚亨持股 49.76%。
民國101年	101 年 7 月：發行國內有擔保公司債新台幣 3 億元
民國102年	102 年 4 月：國內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股本為 4,983,490,040 元 102 年 6 月：國內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股本為 5,007,452,290 元

二、風險事項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之風險因素

1.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支應營業活動而產生之短期購料借款及長期借款。為降低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本公司借款以利率變動較小之長期借款為主。並隨時注意利率變動情形，如有必要，將操作利率交換（IRS），鎖住一定的利率水準，規避利率變動造成之風險。

(2)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大部份原料由國外進口，雖有部份產品外銷，但收取之外幣，僅能抵消一小部份美元需求，淨美元需求部位仍大。匯率變動對本公司及子公司成本及損益影響甚鉅。本公司為規避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採取以下措施：

A. 隨時與銀行保持聯繫，取得匯率變動資訊與服務，及時採取因應措施。

B. 適時運用遠期外匯合約之方式，降低匯率變動之風險。

(3)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並無重大影響損益之虞。

2.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 101 年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惟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爰依本公司訂定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及「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

3.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詳貳、一、(一)、3.技術及研發概況說明。

4.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5.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6.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7.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8.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於100年設立太宇煉鋼廠，規劃產能為年產70萬噸鋼胚，電爐廠完工後將擁有上游鋼胚、中游棒鋼及線材與終端螺絲成型，一條龍式的設備與產能。除內部生產成本降低外，將轉型為高獲利之工業用鋼鐵原料廠，有機會跨入高毛利的產品領域(高價合金鋼與棒鋼)。

上述擴廠所面臨之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可能風險為總體經濟之突發性變動，產生市場需求遞減之現象，導致訂單不如預期。根據上述可能風險，本公司之因應措施為與客戶端保持緊密合作關係、優化生產方式及流程，以確保將風險因素降至最低。

9.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A.進貨集中風險評估：

本公司主要原料為鋼胚、盤元及線材，且主要供應商多為長期合作相互依存之夥伴關係，產品品質與交期均能獲得確信保障，在主要進貨商品皆有兩家以上的供應商，再加上進貨廠商之所屬國遍及巴西、俄羅斯、烏克蘭、歐洲和中國等地，相當多元化，故應無進貨集中風險。

B.銷貨集中風險評估：：

本公司對單一客戶所佔銷售比例不高，最近二年度均無個別客戶之銷貨收入佔營業收入淨額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此外並持續開發新客源，整體而言應無銷售集中之風險。

10.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11.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12.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1.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訴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訴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

3.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四)其他重要事項：無。

三、公司組織

(一)組織系統

1.組織結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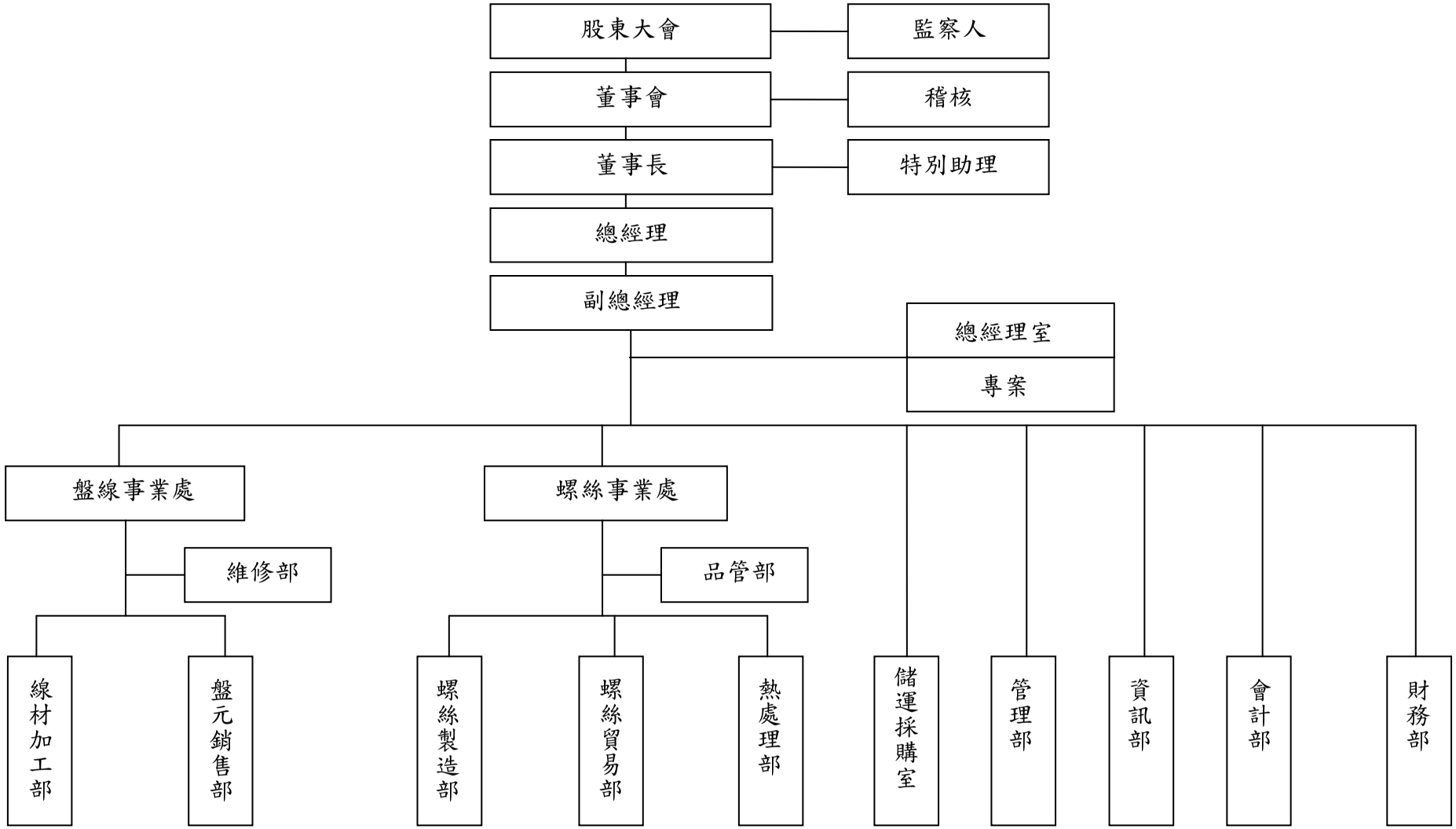

2.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主　　要　　職　　責	
總經理室	各種專案工作推動及執行。 經營規劃及分析。	
內部稽核	公司內部控制運作之調查、評估、追蹤，稽核會議召集、計劃之釐訂。	
會　計　部	帳務、稅務處理、預／決算審核彙編、生產成本計算控制等作業事項。	
財務部	財務課	資金之調度、財務報表之編製，現金出納、票據核發等執行與控制。
	股務課	股東會召集事宜、股務相關法令作業執行。
資　訊　部	資訊化作業系統之建立、推行與管理。	
管理部	人事總務課	人事資料、文書管理業務執行與總務事項之處理
	工安環保課	工廠安全與環保事項管理。
儲運採購室	原物料、辦公用品等設備之詢價與採購業務。	
盤線事業處	負責盤元及線材內外銷市場分析、擬定營銷途徑、拓展國內外市場、加強售後服務及生產製造。	
螺絲事業處	螺絲貿易部	負責螺絲市場分析、擬定營銷途徑、拓展國內外市場、加強售後服務。
	螺絲製造部	負責大螺絲產品之生產製造。
	熱處理部	熱處理生產排程管理
	品保部	品質提升方案制定、規劃、訓練執行、製程檢驗、統計分析、量測儀器校驗、全面品質管制負責產出產品之 CNLA 認證。

(二)關係企業

1.關係企業組織圖：

102 年 6 月 30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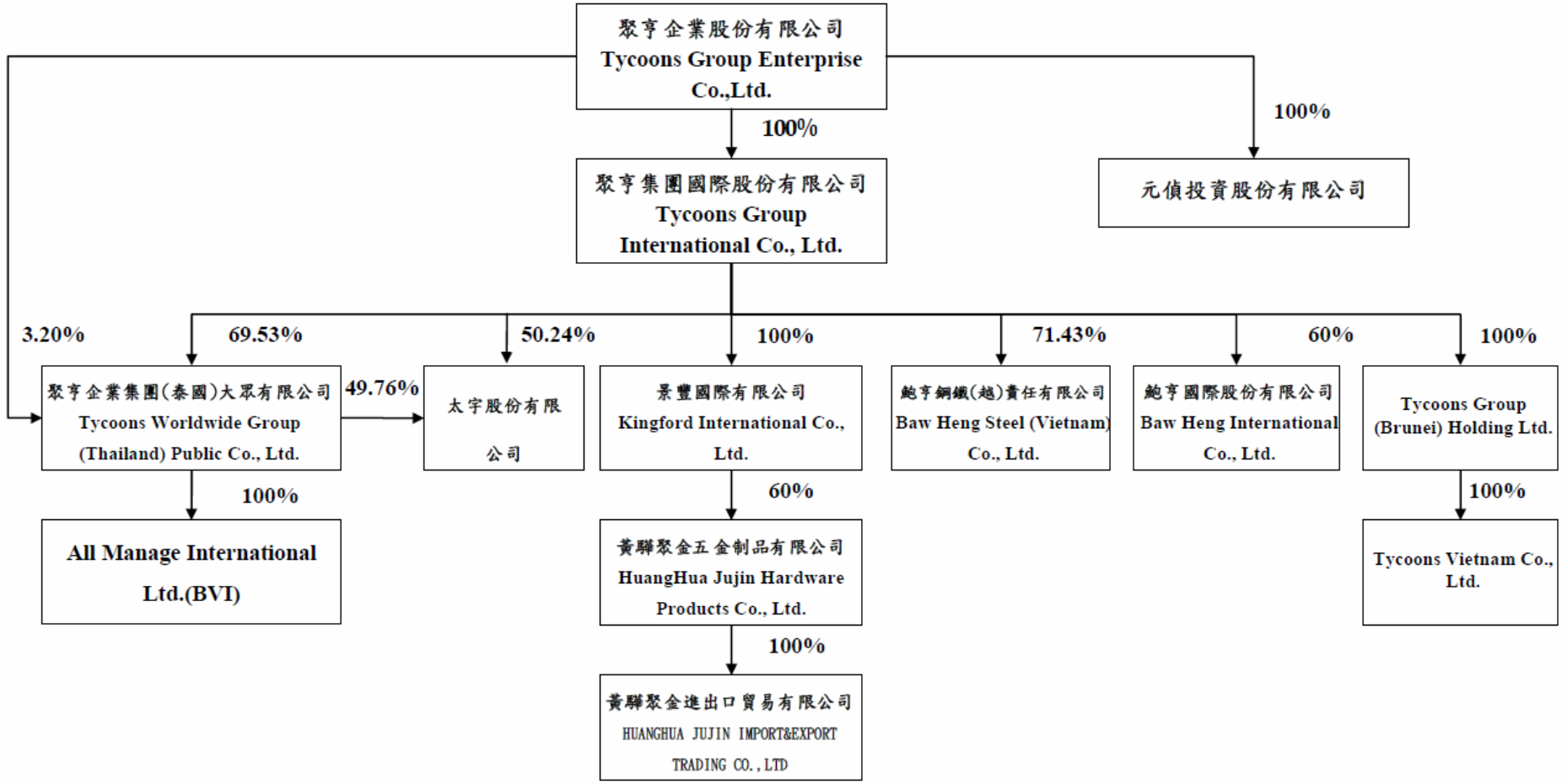

2.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關係、相互持股比例、股份及實際投資金額

102 年 6 月 30 日

單位：外幣元；新台幣仟元；股

關係企業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投資股份			持有公司股份數額
		金額	股數	持股比例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Ltd.	子公司	NT 5,604,765	188,050,140	100%	-
元偵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NT 176,279	17,885,000	100%	-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Ltd.	孫公司	THB 4,209,179,815 NT 130,749	419,588,592 19,326,000	72.73%	-
Kingford International Limited(景豐)	孫公司	USD 5,938,051	5,938,051	100%	-
鮑亨鋼鐵(越)責任有限公司	孫公司	USD 6,000,000	出資額 USD 6,000,000	71.43%	-
鮑亨國際責任有限公司	孫公司	USD 72,000	600	60%	-
太宇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	USD 9,428,000 THB 279,895,584	出資額 USD 9,428,000 THB 279,895,584	86.43%	-
Tycoons Group (Brunei) Holding Ltd.	孫公司	USD 350,100	出資額 USD 350,100	100%	-
All Manage International Ltd.(BVI)	孫公司	THB 97,394,980	1,875	72.73%	-
Tycoons Vietnam Co.,Ltd.	孫公司	USD 350,000	出資額 USD 350,000	100%	-
黃驊聚金五金製品有限公司	孫公司	USD 5,930,447	出資額 USD 5,930,447	60%	-
黃驊聚金進出口貿易有限公司	孫公司	RMB 1,000,000	出資額 RMB 1,000,000	100%	-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中華民國一０二年八月三十一日單位：股、%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黃文松	100.10.1	7,343,098	1.37	-	-	-	-	高商	（註一）	-	-	-	-
董事長特助	侯英腆	101.6.13	-	-	-	-	-	-	中興大學	（註三）	-	-	-	-
副總經理兼會計主管	林勝鶴	81.07.01	32,975	0.01	-	-	-	-	東吳大學會計系	（註二）	-	-	-	-
協理	姚金香	95.09.01	14,153	0.00	-	-	-	-	二專	-	-	-	-	-

註一：泰國聚亨(股)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黃驊聚金五金製品有限公司董事長、鮑亨鋼鐵（越）責任有限公司副董事長、捷準科技(股)公司董事長、開曼聚亨公司代表人、景豐國際代表人、鮑亨國際代表人、AMI 公司代表人、聚元投資公司監察人、元偵投資公司董事長、黃驊聚金進出口貿易有限公司代表人、Tycoons（Burnei）Holding Ltd.代表人、Tycoons Vietnam Co.,Ltd.總經理。

註二：黃驊聚金五金製品有限公司董事、鮑亨鋼鐵（越）責任有限公司董事及捷準科技公司董事、正德海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註三：鮑亨鋼鐵（越）責任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四)董事、監察人之相關資料

1.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中華民國一〇二年八月三十一日

職稱	姓名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黃文松	99.05.26	3年	81.6.2	11,301,125	2.12	7,343,098	1.37	-	-	-	-	高商	（註一）	董事	黃何銳女	母子
董事	呂艷娟	99.05.26	3年	81.6.2	10,963,829	2.07	7,123,934	1.33	-	-	-	-	銘傳商專三專制電算科	（註三）	董事	呂肇嘉	兄妹
董事	聚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何銳女	99.05.26	3年	96.06.13	8,000,000	1.52	15,798,136	2.95	-	-	-	-	國校	（註二）	董事長	黃文松	母子
董事	呂肇嘉	99.05.26	3年	99.05.26	2,181,317	1.52	1,417,347	0.26	-	-	-	-	高工	(註五)	董事 監察人	呂艷娟 陳淑孌	兄妹 二親等
董事	聚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正力	99.05.26	3年	96.06.13	8,000,000	1.52	15,798,136	2.95	-	-	-	-	二專	（註四）	無	無	無
監察人	李鵬煜	99.05.26	3年	96.06.13	0.00	0.00	0.00	0.00	-	-	-	-	大學	無	無	無	無
監察人	陳淑孌	99.05.26	3年	82.03.15	3,079,809	0.58	2,210,158	0.41	-	-	-	-	逢甲大學	無	董事	呂肇嘉	二親等

註一：泰國聚亨(股)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黃驊聚金五金製品有限公司董事長、鮑亨鋼鐵（越）責任有限公司副董事長、捷準科技(股)公司董事長、開曼聚亨公司代表人、景豐國際代表人、鮑亨國際代表人、AMI 公司代表人、聚元投資公司監察人、元偵投資公司董事長、黃驊聚金進出口貿易有限公司代表人、Tycoons (Burnei) Holding Ltd.代表人、Tycoons Vietnam Co.,Ltd.負責人。

註二：進豐興企業(股)公司董事。

註三：泰國聚亨(股)公司副董事長、捷準科技(股)公司監察人、鮑亨鋼鐵（越）責任有限公司董事、聚元投資公司董事、元偵投資公司董事。

註四：黃驊聚金五金製品有限公司董事、鮑亨鋼鐵（越）責任有限公司董事、太宇(股)公司總經理、元偵投資公司董事。註五：元偵投資公司監察人。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聚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呂艷娟、黃炳綸

3. 董事及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情形：

條件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黃文松			✓					✓	✓	✓		✓	✓	0
呂艷娟			✓					✓	✓	✓		✓	✓	0
聚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何銳女				✓	✓	✓		✓	✓	✓		✓		0
呂肇嘉						✓		✓	✓	✓		✓	✓	0
聚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正力			✓			✓	✓	✓	✓	✓	✓	✓		0
李鵬煜			✓	✓	✓	✓	✓	✓	✓	✓	✓	✓	✓	0
陳淑孌				✓	✓	✓	✓	✓	✓	✓		✓	✓	0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五)發起人：不適用。

(六)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勞

1.最近年度支付董事(含獨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董事之酬金

10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盈餘分配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				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H)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	黃文松	0	240,000	0	0	0	0	385,000	385,000	-0.11	-0.18	2,704,600	6,525,000	0	100,000	0	0	0	0	0	0	0	0	-0.88	-2.06	無
董事	呂艷娟	0	120,000	0	0	0	0	250,000	250,000	-0.07	-0.11	0	4,900,000	0	88,000	0	0	0	0	0	0	0	0	-0.07	-1.52	無
董事	陳正力	0	0	0	0	0	0	260,000	260,000	-0.07	-0.07	0	1,809,200	0	0	0	0	0	0	0	0	0	0	-0.07	-0.59	無
董事	黃何銳女	0	0	0	0	0	0	250,000	250,000	-0.07	-0.07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07	-0.07	無
董事	呂肇嘉	0	0	0	0	0	0	260,000	260,000	-0.07	-0.07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07	-0.07	無

註 1：提供董事長汽車成本 3,615,000 元代步。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黃文松、呂艷娟、陳正力、黃何銳女、呂肇嘉	黃文松、呂艷娟、陳正力、黃何銳女、呂肇嘉	陳正力、呂艷娟、黃何銳女、呂肇嘉	黃何銳女、呂肇嘉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			黃文松	陳正力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				呂艷娟、黃文松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5	5	5	5

(2).監察人之酬金

10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盈餘分配之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李鵬煜	0	0	0	0	250,000	250,000	-0.07	-0.07	無
監察人	陳淑孌	0	0	0	0	240,000	240,000	-0.07	-0.07	無

1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D
低於 2,000,000 元	李鵬煜、陳淑孌	李鵬煜、陳淑孌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2	2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額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總經理	黃文松	2,704,600	6,525,000	0	100,000	0	0	0	0	0	0	-0.77	-1.88	0	0	0	0	無
董事長特助	侯英腆	900,000	900,000	54,000	54,000	0	0	0	0	0	0	-0.27	-0.27	0	0	0	0	無
副總經理	林勝鶴	1,760,620	1,760,620	105,637	105,637	0	0	0	0	0	0	-0.53	-0.53	0	0	0	0	120,000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侯英腆、林勝鶴	侯英腆、林勝鶴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	黃文松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		黃文松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3	3

(4).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無。

2.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最近二年度本公司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101 年度				100 年度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酬金總額	佔稅後純益(損)比例	酬金總額	酬金總額	佔稅後純益(損)比例	酬金總額	酬金總額	佔稅後純益(損)比例
董事	4,110	-1.17	15,187	-4.32	17,873	17.55	25,193	24.74
監察人	490	-0.07	490	0.07	491	0.48	491	0.48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5,525	-1.57	9,445	-2.69	8,768	8.61	9,534	9.36

(2)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均依照本公司章程及管理辦法之規定辦理，本公司董事未支領董事報酬，僅支領車馬費，兼任員工所支領之薪水皆按公司內部管理規章及薪資議定標準議定。101 年度報酬已經薪酬委員會依本公司內部管理辦法擬定，並經董事會通過薪酬委員會所提之建議案。

四、資本及股份

(一)股份種類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式普通股	500,745,229	139,254,771	640,000,000	已上市

註：最近期變更登記表已發行股數 500,745,229 股，加計截至 102 年 6 月 30 日止已轉換未登記之股數 11,754,707 股，合計截至 102 年 6 月 30 日流通在外之股數為 512,499,936 股

(二)股本形成經過

1.最近五年度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股本變動情形如下：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94.01	10	530,000,000	5,300,000,000	451,984,494	4,519,844,940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行使轉換權,共計 272,151,960 元	—	註 1
94.04	10	530,000,000	5,300,000,000	455,008,404	4,550,084,040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行使轉換權,共計 30,239,100 元	—	註 2
96.06	10	640,000,000	6,400,000,000	455,008,404	4,550,084,040	提高核定股本至 64 億	—	註 3
97.01	10	640,000,000	6,400,000,000	491,952,784	4,919,952,784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行使轉換權,共計 369,443,800 元	—	註 4
97.04	10	640,000,000	6,400,000,000	511,563,845	5,115,638,450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行使轉換權,共計 196,110,610 元	—	註 5
97.07	10	640,000,000	6,400,000,000	526,633,338	5,266,333,380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行使轉換權,共計 150,693,390 元	—	註 6
97.09	10	640,000,000	6,400,000,000	552,230,397	5,522,303,970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行使轉換權,共計 255,971,590 元	—	註 7
99.07	-	640,000,000	6,400,000,000	358,820,726	3,588,207,260	辦理現金減資 193,409,671 股，共計 1,934,096,710 元	—	註 8
99.11	10	640,000,000	6,400,000,000	483,820,726	4,838,207,260	現金增資 1,250,000,000 元	—	註 9
102.04	10	640,000,000	6,400,000,000	498,349,004	4,983,490,040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行使轉換權,共計 145,282,780 元		註 10
102.06	10	640,000,000	6,400,000,000	500,745,229	5,007,452,290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行使轉換權,共計 23,962,250 元	—	註 11

註 1 ：94.1.24 經授商字第 0940100879 號函核准在案。
註 2 ：94.4.13 經授商字第 09401058920 號函核准在案。
註 3 ：96.6.26 經授商字第 09601141320 號函核准在案。
註 4 ：97.1.31 經授商字第 09701021640 號函核准在案。
註 5 ：97.4.22 經授商字第 09701089570 號函核准在案。
註 6 ：97.7.11 經授商字第 09701169590 號函核准在案。
註 7 ：97.9.24 經授商字第 09701246530 號函核准在案。
註 8 ：99.7.6 經授商字第 09901145480 號函核准在案。
註 9 ：99.11.3 經授商字第 09901246800 號函核准在案。
註 10：102.4.23 經授商字第 10201072640 號函核准在案。
註 11：102.6.28 經授商字第 10201120000 號函核准在案。

2.私募：無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1.股東結構

102 年 04 月 13 日　　單位：股

股東結構 /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人	合計
人數	2	5	38	36,026	50	36,121
持有股數	650	12,775	84,828,181	397,441,000	18,462,623	500,745,229
持股比例	0%	0%	16.94%	79.37%	3.69%	100%

2.股數分散情形

每股面額十元； 102 年 04 月 13 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11,660	3,530,227	0.70
1,000 至 5,000	13,249	32,919,659	6.57
5,001 至 10,000	5,442	42,039,711	8.40
10,001 至 15,000	1,592	20,605,181	4.11
15,001 至 20,000	1,246	23,611,153	4.72
20,001 至 30,000	890	23,251,017	4.64
30,001 至 40,000	519	18,399,498	3.67
40,001 至 50,000	344	16,281,997	3.25
50,001 至 100,000	641	46,434,333	9.27
100,001 至 200,000	300	43,340,481	8.66
200,001 至 400,000	129	37,127,653	7.41
400,001 至 600,000	42	20,425,453	4.08
600,001 至 800,000	21	14,366,523	2.88
800,001 至 1,000,000	12	10,424,821	2.08
1,000,001 以上	34	147,987,522	29.56
合計	36,121	500,745,229	100.00

3.主要股東名單

102 年 04 月 13 日

股份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億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5,497,742	9.09%
聚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5,798,136	3.16%
首輔投資有限公司	11,023,394	2.20%
恆劭投資有限公司	8,266,098	1.65%
黃文松	7,343,098	1.47%
呂艷娟	7,123,934	1.42%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次元新興市場評估基金投資專戶	6,111,938	1.22%
陳雪鳳	3,780,000	0.76%
呂福欽	3,230,978	0.65%
黃炳綸	2,693,549	0.54%

4.最近二年度及當年度董事、監察人及持股百分之十以上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之情形：無

(1)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情形：無

(2)放棄現金增資洽關係人認購情形：無

5.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以上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質押變動情形：

(1)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 7 月 31 日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董事	聚元投資股份公司	-	-	1,500,000	-	300,000	-
監察人	陳淑孌	-	-	-	-	209,000	-

(2)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無。

(3)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無。

6.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2 年 04 月 13 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	關係	
億昇投資(股)公司	45,497,742	9.09	-	-	-	-	無	無	
億昇投資(股)公司代表人：賴秀滿	56,879	0.01	65,612	0.01	-	-	無	無	
聚元投資(股)公司	15,798,136	3.16	-	-	-	-	呂艷娟 黃炳綸 黃文松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聚元投資(股)公司代表人:呂艷娟	7,123,934	1.42	-	-	-	-	聚元投資(股)公司 黃炳綸	董事 二親等	
首輔投資有限公司	11,023,394	2.20	-	-	-	-	無	無	
首輔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吳衣筠	-	-	-	-	-	-	無	無	
恆劭投資有限公司	8,266,980	1.65	-	-	-	-	無	無	
恆劭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何建毅	-	-	-	-	-	-	無	無	
黃文松	7,343,098	1.47	-	-	-	-	黃炳綸 聚元投資(股)公司	二親等 監察人	
呂艷娟	7,123,934	1.42	-	-	-	-	聚元投資(股)公司 黃炳綸	董事 二親等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次元新興市場評估基金投資專戶	6,111,938	1.22	-	-	-	-	無	無	
陳雪鳳	3,780,000	0.76	-	-	-	-	無	無	
呂福欽	3,230,978	0.65	-	-	-	-	無	無	
黃炳綸	2,693,549	0.54	-	-	-	-	黃文松、呂艷娟 聚元投資(股)公司	二親等 董事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項目 \ 年度			101 年	100 年	102 年度截至 6 月 30 日
每股市價（註1）	最高		7.28	10.30	6.97
	最低		4.13	4.96	5.22
	平均		5.41	7.86	6.16
每股淨值（註2）	分配前		10.37	11.25	10.19
	分配後		10.37	11.25	10.19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483,821	483,821	498,780
	每股盈餘（註3）		(0.73)	0.21	0.06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	—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註4）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5）		37.43	8.42	—
	本利比（註6）		—	—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7）		—	—	—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股利政策：

本公司處於企業轉型階段，股利政策係考量公司之投資資金需求、財務結構及盈餘等情形，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派案，經股東會決議後辦理。

本公司每屆決算所得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1)提繳稅捐。

(2)彌補虧損。

(3)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4)必要時得依規定酌提特別盈餘公積。特別盈餘公積迴轉併入未分配盈餘後始得依規定分配。

(5)董事、監察人之酬勞金依(一)至(四)款規定數額提列後剩餘之數提撥百分之一。

(6)員工紅利就上述（一）至（四）款規定數額提列後剩餘之數提撥百分之二～百分之五。

(7)當年度盈餘依（一）至（六）款提列後餘額連同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至少提撥百分之五十～百分之百作為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分派予股東，餘額保留作為當年度未分配盈餘。其中現金股利以不超過可分配股利之百分之四十為原則，惟每股股利金額若低於0．二元則予以保留不予分派。

前項所列股利發放原則，本公司得依內外經營環境之變化經董事會擬具分配提請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2.執行狀況：本次股東會擬議不分配股利。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次股東會擬議不分配股利，故不適用。

(七)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成數及範圍：

董事、監察人之酬勞金依章程規定數額提列後剩餘之數提撥百分之一。員工紅利依章程規定數額提列後剩餘之數提撥百分之二～百分之五。

2.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無配發

3.盈餘分配議案業經董事會通過，尚未經股東會決議者：不適用。

4.盈餘分配議案業經股東會決議者：

(1)配發員工現金紅利、股票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董事會擬議分配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無。

(2)配發員工股票紅利者，所配發股數及其占盈餘轉增資之比例：無。

(3)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不適用。

5.前一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無。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發行情形：

102 年 7 月 31 日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三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發行日期		101.07.31
面額		每張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上櫃
發行價格		按面額發行
總額		新台幣三億元整
利率		0%
期限		3 年
保證機構		第一商業銀行(股)公司
受託人		大眾商業銀行(股)公司
承銷機構		福邦綜合證券(股)公司
簽證律師		柯淵波律師
簽證會計師		正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償還方法		按面額償還本金
未償還本金 (至 102.7.31 止)		29,500,000
贖回或提前清償條款		依本公司國內第三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請參閱第 25 頁~30 頁)
限制條款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評等結果		不適用
附其他權利	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截至 102 年 7 月 31 日止共計已有轉換公司債新台幣 270,500,000 元轉換為普通股，累計已轉換普通股 51,037,699 股。
	發行及轉換辦法	依本公司國內第三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本公司第三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截至 102 年 7 月底未償還本金為 29,500 仟元轉換公司債，依現行轉換價格 5.3 元，預計可再轉換 5,566,037 股，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1.04%，對股東權益未有重大影響。
轉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		不適用

2.一年內到期之公司債：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三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發行日期	101.07.31
期限	3 年
未償還本金	29,500,000
償還方法	債券持有人依本次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一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第二十條行使賣回權，或第十九條由本公司提前贖回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債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備註	依本公司國內第三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債券持有人得於發行滿二年之日（即103年7月1日）前三十日內，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之102.01%(實質收益率1%)以現金贖回。

3.轉換公司債資料：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三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項目 \ 年度		101 年度	截至 102 年 7 月 31 日
轉換公司債市價	最高	109.5	128.7
	最低	107	109
	平均	107.56	113.27
轉換價格		5.3	5.3
發行日期		101.7.31	101.7.31
發行時轉換價格		5.3	5.3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交付發行新股	交付發行新股

4.交換公司債資料：無

5.總括申報發行公司債情形：無

6.附認股權公司債資料：無

7.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公司債資料：無。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十、併購辦理情形：無。

十一、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第三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一、債券名稱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國內第三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以下簡稱「本轉換公司債」)。

二、發行日期

民國 101 年 7 月 31 日(以下簡稱「發行日」)。

三、債券面額

每張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依票面金額發行。

四、發行總額

新台幣三億元整。

五、發行期間

發行期間三年,自民國 101 年 7 月 31 日開始發行至 104 年 7 月 31 日到期(以下簡稱「到期日」)。

六、債券票面利率

票面年利率 0%。

七、還本日期及方式

依本辦法第六條規定本轉換債之票面利率為 0%，故無需訂定付息日期及方式。除債券持有人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本辦法第二十條行使賣回權，及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九條提前收回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八、擔保情形

(一)本轉換公司債委託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岡山分行擔任擔保銀行(以下簡稱「保證銀行」)。保證期間自本轉換公司債債款收足之日起至本轉換公司債依本辦法所應付本金及利息補償金債務完全清償為止，保證範圍為本轉換公司債未清償本金加計應付利息補償金等從屬於主債務之負債。

(二)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或受託人)如擬就本轉換公司債向保證銀行請求付款，保證銀行將於接獲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或受託人)依本轉換公司債規定請求付款之通知後十四個營業日內付款。

(三)在保證期間，本公司若發生未能按期還本付息，或違反與受託銀行簽訂之受託契約，或違反與保證銀行簽訂之「公司債委任保證契約」，或違反主管機關核定事項，足以影響公司債持有人權益時，本轉換公司債視為全部到期。

(四)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請求保證銀行給付本轉換公司債之保證款項時，應由本公司債債權人簽署切結書，切結其對經保證銀行保證之本公司債債權已全數自保證銀

行受償，並不得再對保證銀行請求履行本轉換公司債之保證責任。

九、轉換標的

本公司之普通股，並以發行新股之方式履行轉換義務，換發之新股以帳簿劃撥交付，不印製實體方式為之。

十、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翌日(民國 101 年 9 月 1 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民國 104 年 7 月 21 日)止，除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及其他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隨時向本公司請求依本辦法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並依本辦法第十一條、第十六條及第十七條規定辦理。本公司並應依櫃檯買賣中心規定之期限，於前述無償配股停止過戶除權公告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除息公告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除權公告日前將停止轉換之期間予以公告並函櫃檯買賣中心。

十一、請求轉換程序

(一)債券持有人至原交易券商填具「轉換公司債帳簿劃撥轉換／贖回／賣回申請書」（註明轉換），由交易券商向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公司」)提出申請，集保公司於接受申請後送交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轉換之效力，且不得申請撤銷，並於送達後五個營業日內完成轉換手續，直接將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撥入原債券持有人之集保帳戶。

(二)華僑及外國人申請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時，一律統由集保公司採取帳簿劃撥方式辦理配發。

十二、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一)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之訂定，係以民國 101 年 7 月 23 日為訂定轉換價格之基準日，以其前一個營業日、三個營業日及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乘以 110%之溢價率為計算依據（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於決定後至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5.3 元。

(二)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除本公司所發行或私募之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者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增加時（包含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員工紅利轉增資、公司合併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股票分割、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及私募普通股股份增加等），轉換價格依下列公式調整（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於新股發行除權基準日公告，將於股款繳足日(註 1)調整之，如於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除權基準日後

變更新股發行價格，則依變更後之新股發行價格重新按下列公式調整，如經設算調整後之轉換價格低於原除權基準日前已公告調整之轉換價格，則應函請櫃檯買賣中心重新公告。

調整後轉換價格＝ 調整前轉換價格x已發行股數(註 2)＋每股繳款額(註 3)x新股發行股數或私募股數

已發行股數＋新股發行股數或私募股數

註 1：如為合併或受讓增資則於合併或受讓基準日調整；股票分割則於股票分割基準日調整；如係採詢價圈購辦理之現金增資或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則於股款繳足日調整；另如係私募普通股股份增加，則於私募交付日調整。

註 2：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總數(包括已私募股數)，並減除本公司買回但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註 3：新股繳款金額如係屬無償配股或股票分割，則其繳款金額為零。若係屬合併增資發行新股者，則其每股繳款額為合併基準日前依消滅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如係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則每股繳款額為受讓之他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如係員工紅利發行新股，則每股繳款額為股東會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

(三)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 1.5%時，應按所占每股時價之比率於除息基準日按下列公式調降轉換價格，並應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調整後之轉換價格。調降後轉換價格＝調降前轉換價格x(1－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

註：每股時價係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除息公告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

(四)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註 1)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或非因辦理現金增資而賦予他人發行公司普通股認購權時，轉換價格依下列公式調整（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於前述有價證券或認股權發行之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調整之：

調整後轉換價格 ＝調整前轉換價格x已發行股數(註 2、3)＋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或認

股權之轉換或認股價格 × 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或認股權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已發行股數＋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或認股權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註 1：每股時價為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之訂價基準日(私募為有價證券交付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

註 2：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總數(包括已私募股數)，並減除本公司已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註 3：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如係以庫藏股支應，則調整公式中之已發行股數應減除新發行有價證券可轉換或認股之股數。

(五)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應依下列公式計算調整後轉換價格，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於減資基準日調整之：

調整後

轉換價格 ＝ 調整前轉換價格x減資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減資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註：已發行普通股股數包括已私募股數，並減除本公司買回但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十三、本轉換公司債之上櫃及終止上櫃

本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日之前向櫃檯買賣中心申請上櫃買賣，至全數轉換為普通股股份或全數由本公司買回或償還時終止上櫃。

十四、轉換年度股利之歸屬

(一)債券持有人於當年度一月一日起至當年度本公司向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臺灣證券交易所)洽辦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不含)以前請求轉換者，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股票股利)。

(二)當年度本公司向臺灣證券交易所洽辦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含)起至現金股息除息(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含)止停止債券轉換。

(三)債券持有人於當年度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翌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含)以前請求轉換者，應放棄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股票股利)，而參與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現金股利(股票股利)。

十五、股本變更登記作業

本公司應於每季結束後十五日內，將前一季因本轉換公司債轉換所交付之股票數額予以公告，每季並應向公司登記之主管機關申請資本額變更登記至少一次。

十六、換股時不足壹股股份金額之處理

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時，若有不足壹股之股份金額，本公司將以現金償付(計算至新台幣元止，角以下四捨五入)。

十七、轉換後之新股上市

本轉換公司債經轉換後換發之普通股自交付日起於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並由本公司洽臺灣證券交易所同意後公告之。

十八、轉換後之權利義務

轉換後之新股，其權利義務與本公司原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

十九、本公司對本轉換公司債之收回權

(一)本轉換公司債自發行滿一個月翌日起(民國 101 年 9 月 1 日)至到期日前四十日(民國 104 年 6 月 21 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一份一個月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十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且函知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並於該期間屆滿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全部債券。

(二)本轉換公司債自發行滿一個月翌日起(民國 101 年 9 月 1 日)至到期日前四十日(民國 104 年 6 月 21 日)止，若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新台幣三仟萬元(原發行總額之 10%)者，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一份一個月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十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且函知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並於該期間屆滿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三)若債券持有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日為憑)者，本公司得按當時之轉換價格，以通知期間屆滿日為轉換基準日，將其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二十、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以發行滿二年之日(民國 103 年 7 月 31 日)為債券持有人賣回基準日，本公司應於賣回基準日之前三十日(民國 103 年 7 月 1 日)，以掛號寄發一份「賣回

權行使通知書」予債券持有人(以「賣回權行使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並函知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賣回權之行使，債券持有人得於發行滿二年之前三十日(民國 103 年 7 月 1 日)內以書面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要求本公司依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滿二年為債券面額之 102.01%(實質收益率 1%)】，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本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後七個營業日內將款項以匯款方式交付債券持有人。

二十一、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被註銷，不再賣出或發行。

二十二、本轉換公司債及其所轉換之普通股均為記名式，其過戶、異動登記、設質、遺失等均依「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及公司法相關之規定，另稅賦事宜依當時之稅法規定辦理。

二十三、本轉換公司債由大眾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債權人之受託人，以代表債券持有人之利益行使查核及監督本公司履行本轉換公司債發行事項之權責。凡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不論係於發行時認購或中途買受，對於本公司與受託人之間所定受託契約規定、受託人之權利義務及本發行及轉換辦法，均予同意並授與受託人有關受託事項之全權代理，此項授權並不得中途撤銷，至於受託契約內容，債券持有人得在營業時間內隨時至本公司或受託人營業處所查詢。

二十四、本轉換公司債委由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還本付息及轉換事宜。

二十五、本轉換公司債之發行依證券交易法第八條規定採帳簿劃撥交付，不印製實體債券。

二十六、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如有未盡事宜之處，悉依相關法令辦理之。

貳、營運概況

一、公司經營

(一)業務內容

1、業務範圍：

(1)本公司所營事業之主要內容項目如下：

A.螺絲、螺帽、華司、螺栓製造及機械五金、手工具、汽車材料及零件買賣。

B.鋼線、螺絲、螺帽及有關金屬品球狀化熱處理、鑄造買賣加工。

C.套筒扳手組件、扭力扳手、螺絲起子、盤元、鐵棒、鍊條之製造加工、買賣、外銷。

D.機械零件、壓造成型機、攻牙機、打頭機、整頭機、搓牙機、包裝機械、熱處理設備及上述機器設備之備品零件等之製造、加工、買賣、外銷、租賃。

E.各種金屬模具之製造、加工、買賣及外銷。

F.一般進出口貿易業務。(許可業務除外)

G.工業廠房開發租售業。

H.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

I.基本化學工業製造業。

J.基本化學材料批發業。

K.鋼材二次加工業。

L.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主要產品之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品種類	101年度銷售實績	佔全年度銷售%
盤　　元	5,996,218	54.05%
線　　材	1,198,248	10.80%
螺　　絲	2,787,972	25.13%
加　　工	201,872	1.82%
其　　他	909,747	8.20%
合　　計	11,094,057	100.00%

(3)公司目前之主要產品項目：

A.球化線材

B.盤元

C.大螺絲及建築用螺絲

D.球化線材及螺絲熱處理加工

(4)計畫開發之新產品及服務：

本公司將以原有產品及技術基礎，透過泰聚亨提供精進的設備與研發技術，生產盤元及線材以直接供應國內客戶。

A.各種特殊螺絲、汽車螺絲。

B.加強專業高級球狀化線材銷售業務。

C.合金鋼之球狀化線材熱處理、酸洗、表面處理、伸線等加工。

D.研發及生產續接器、剪力釘及 TC BOLT 等建築用螺絲。

E.在泰國軋鋼製程中增加鋼胚自動檢測及自動研磨機，提高軋鋼產品等級，提高產品組合高價位產品所佔之比例。

F.建立廠內完整庫存量，並研討廠內未來走向自動倉儲之可行性。

2.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螺絲螺帽係各種設備不可或缺之緊固扣件，在歐、美地區被廣泛應用已有數十年之歷史，其關聯產業有工具機、產業機械、電子、電機、運輸、家用電器、傢俱、建築等工業，範圍相當廣泛，故螺絲螺帽乃成為一國工業發展程度中最明顯之指標之一，工業化程度愈高，其需求量愈大。

我國螺絲螺帽工業發展迄今已有四十多年之歷史，由於產業之快速發展，自民國五十八年起即有台灣區螺絲工業同業公會之成立，目前國內螺絲工廠總共有 1,600 餘家，以生產低碳鋼螺絲為主，其中約百分之七十以上分佈於台南、高雄地區，其餘在中、北部地區，其中大部份之廠商係小型企業，僅從事一般螺絲製程中之螺絲成型加工業務，而對線材球化處理、表面加工及滲碳熱處理等需要鉅額投資設備之製程，往往以外購或外包方式處理，故整體而言，一般小型企業不論在營運規模、生產技術、產品開發及國際行銷能力上，皆需投入密集的資本與精進的研發技術、設備以提昇經營層次。而目前在螺絲螺帽產品之發展上，台灣以自行開發成型的競爭優勢及較低廉的

生產成本，已逐步成為歐美地區最大之供應來源，並贏得「世界螺絲供應王國」的美稱。

近年來國內傳統螺絲產業由於面對東南亞，尤其是大陸地區，快速崛起的螺絲產品低價競爭，已促使國內扣件廠商大量將較低階之產品生產線快速外移；因此未來國內螺絲產業的市場機會乃是在較高階的扣件產品上，包括航太扣件、汽車扣件及其他工業等高價值扣件等。再者，全球扣件市場尤其是國際扣件大廠正進行全球運籌管理之營運策略，建構全球運籌分工體系，以降低管理、生產與銷售成本，除將內部資源專注於核心事業外，並加速將中、下游的生產與銷售環節向低生產成本地區轉移；此趨勢將造成未來扣件產業的競爭將不再是企業對企業之間的競爭，而是供應鏈對供應鏈之間的競爭，甚至是產業體系與產業體系之間的競爭。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螺絲為工業產品不可或缺之緊固零件，其產製的過程是將鋼胚軋延成盤元，盤元經酸洗、抽伸成線材或再經球化處理成球化線材，然後再經打頭、輾牙、表面處理成螺絲，或加上熱處理成高硬度螺絲；所以其相關之上游產業有線材加工業及軋鋼業，其關聯性的產業有螺絲成型機製造業、電鍍加工業及熱處理業，而下游產業則有電器、機械、汽車及建築業等，因此隨著經濟發展，工業化程度越高，則對該產品及其上游產業之需求愈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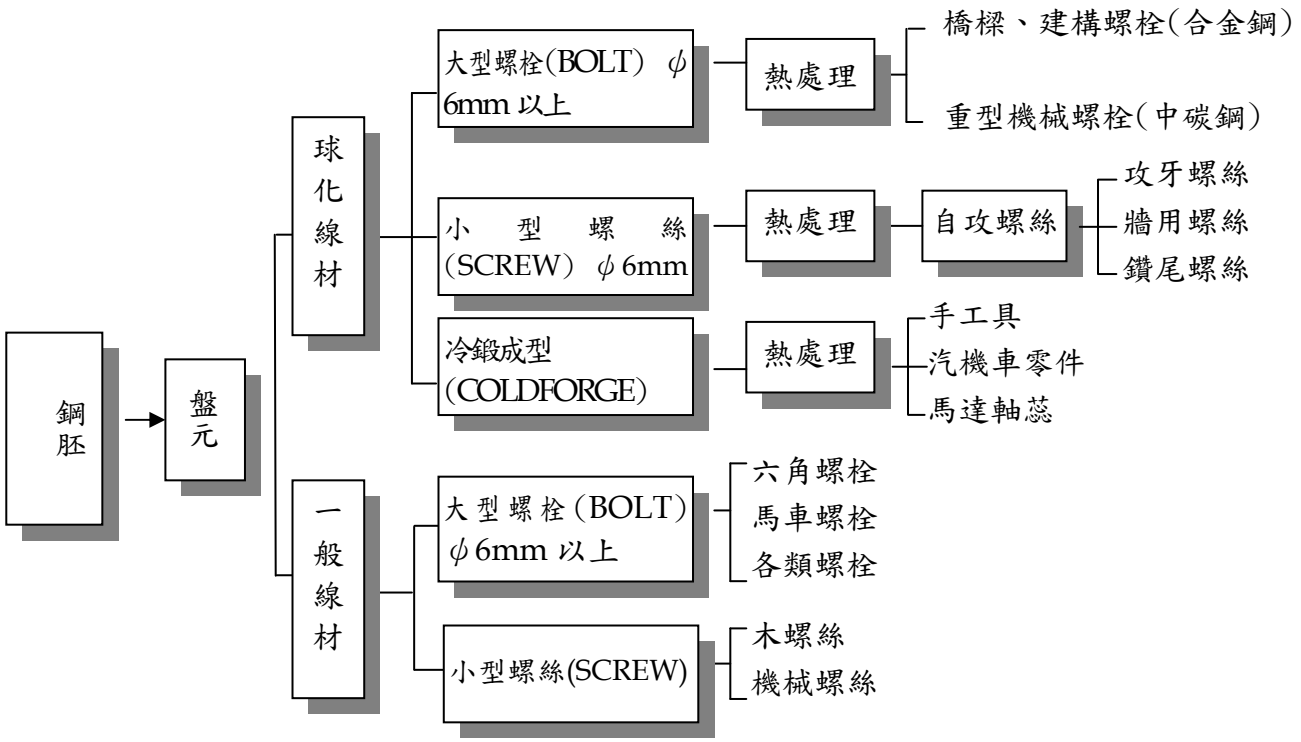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A.螺絲、螺帽

發展趨勢：以目前國內製造機械的技術，其產能及精準度都有神速的進步，加上線材生產已作專業性的球狀化熱處理，在原料品質上原有導致螺絲、螺帽產品的缺失都有肯定的改善，因此在可預見之未來，仍為世界主要供應來源。由於世界各地科技與工業結構之不斷變化、各先進國家產業之尖端化、精緻化，第三世界、開發中及未開發中國家之工業基礎化，都需要大量品質優良及價格合理的產品供應；而國內產業歷經四十餘年不斷發達，使國際市場多以我國為主要選擇，未來我國仍將會以現有的基礎，使用各種的特殊鋼材、合金鋼材產製供應國防、汽車、航空等工業之高級產品，以邁向品質更卓越、附加價值更高的境界。

競爭情形：目前我國為世界螺絲螺帽進口市場主要供應大國之一，而美國

是我國最大的出口市場，約佔總出口量的 50%，因此我國扣件出口趨勢與美國市場息息相關，而在美國市場上我國主要競爭對手為大陸。目前美國之主要進口量前五大國家分別為大陸、台灣、加拿大、日本、韓國，約佔美國九成的進口市場。依據金屬工業發展中心對我國螺絲(帽)市場分析，目前我國螺絲類產品年產量 140 萬公噸以上，其中約九成外銷、一成內銷，在產業競爭下，主要發展已朝供應北美及歐盟汽車扣件為主。近年來歐美各國扣件大廠因國內生產成本高及全球經營佈局，紛紛進行整併，並將中、低階產品移轉至亞洲低成本地區代工，目前以中國大陸及台灣為主。國際大廠投資中國大陸主要為著眼大陸市場廣大，商機無限且製造成本低廉；而下單台灣主因為亞洲扣件產業中，除日本以外，以我國製造與管理技術最成熟，加上多年形成之產業聚落及專業細密分工，產品品質與交期最具競爭力。

B.球狀化線材：

發展趨勢：依中鋼的分類標準，直徑 14mm 以上的稱捲狀棒鋼，而直徑 5.5~14mm 稱之線材，過去在傳統式的螺絲、螺帽製造上僅以單純的原料直接進行加工，使成品在耐用程度與安全性上較無保障。隨著產業的升級，國內業者逐漸朝向附加價值較高的高級螺絲發展，而球狀化線材不僅能提供較佳之產品品質，且具有較佳之延展性，使下游產業界致力於加工，於是發展成專業化之線材球化熱處理技術，並整合上、下游一貫化生產流程，成為業界之發展趨勢。

競爭情形：目前國內具有生產球狀化線材專業技術的有中鋼、春雨、聚亨、晉椿等廠商，除中鋼針對合金鋼材做球狀化處理外，其餘廠商皆以一般中、低碳鋼為理想對象，本公司球狀化設備新穎，主要設備係自日本引進二套鐘罩式球化熱處理爐及一座德製真空球化熱處理爐，生產彈性大、並以電腦控制製程，使線材作最完善的製程處理；由於本公司轉投資之泰國軋鋼廠研發部門不斷就原有設備、材料本質等進行設備改良研究、基礎材料探討，使產品更具表現其特質更能符合業界需求，在生產上經由有效的掌控縮短製程並降低成本，使公司較同業更具競爭能力。

C.盤元：

發展趨勢：盤元是以小鋼胚為原料軋延而成，經加工後可生產螺絲螺帽、鋼線等下游產品。依含碳量不同區分為高、中、低碳盤元，其中含碳量在 0.45%以上者為高碳盤元，含碳量在 0.22%~0.45%區間者為中碳盤元，含碳量在 0.22%以下者為低碳盤元。

另外就台灣業者認知，有關於 A 料、K 料及 R 料三大區塊，A 料係指鋁脫氧的全淨鋼，因其金相組織綿細，盤元表面品質無瑕疵，可以未經加熱直接鍛造為近似最終產品之鍛件，多用於高級螺絲類製造。而 R 料係指 Rimmed Steel 也就是俗稱的(半淨鋼)，在製程上通常採鑄胚型態製成，一般統稱為開胚，具有胚面光滑潔淨特色，一般俗稱軟料，多用於螺帽類製造，屬低碳鋼。至於 K 料指的是 Killed Steel，即以鋁或矽脫氧的全淨鋼，係採連鑄製程，一般俗稱硬料，多用於五金類(如鐵釘、鐵絲網等)，亦屬低碳鋼。而其中 A 料盤元之原料多是使用高爐廠生產之小鋼胚軋製而成，而 K 料及 R 料則係採用電爐廠所製造之小鋼胚軋製，因此 A 料盤元之品質及銷售單價均較 K 料及 R 料為高。

由於盤元的原料鋼胚的價格受制於國際鋼鐵市場的影響，未來全球鋼鐵產業的發展，供給面成為相當重要的因素，目前除了中國大陸以外，其他已開發國家之粗鋼生產增幅相對有限，而中國大陸的預期投產產能的開出速度及相對需求面，是對全球鋼鐵產業的影響最巨者，中國大陸的鋼鐵需求又受控於中國大陸之宏觀調控鋼鐵政策產生波動，因此，中國大陸近幾年的鋼鐵政策與供需概況與對台灣的影響很大。

競爭情形：由於盤元產業屬資本密集型產業，且因設備投資金額高，因此投資生產盤元的廠商多為國內大廠，主要生產廠商有中國鋼鐵、燁興、豐興、官田鋼、龍慶及聚亨泰國廠等企業。自開放進口以來，中國大陸盤元嚴重威脅國內生產業者生存空間，也取代部份國外鋼廠，除日本、韓國進口仍穩定外，其餘國家進口量已經大幅減少。國內盤元之生產廠商面臨庫存水準居高不下，銷售量驟降，價格大幅滑落外，只能停工減產因應，故 98 年 4 月 1 日起我國政府對大陸盤元進口政策改為專案申請，棒線進口量可望減少，有助國內庫存去化，刺激國內價格回升。

3.技術及研發概況：

(1)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研究發展

本公司以生產盤元及線材為下游螺絲之生產原料，盤元由泰國聚亨所生產，泰聚研發團隊做整體的研發計畫。近年來由於螺絲產業受東南亞，尤其是大陸地區低價策略進攻市場，為避開低檔同質化競爭，本公司轉向更高端的產品和生產技術研發，開始開發大螺絲及汽車零件，並陸續開發鋼筋用續接器及鋼構用 T/C BOLT 及剪力釘。透過整體技術層次的提昇及新產品的開發成功，建立本公司在螺絲市場上具有更大了競爭優勢。

(2)研究發展人員及其學經歷：無。

本公司所營事業係屬技術成熟之產業，主要競爭力來自生產技術改善以控管產品品質、掌握原料供應來源及提升營運效率，因此本公司目前並未於研究發展部門配置專屬之研究發展人員。

(3)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究發展費用

年度	營業收入	研發費用	佔營收比例
97	11,677,327	36,274	0.31%
98	6,529,728	28,425	0.44%
99	8,125,742	28,891	0.36%
100	10,934,723	27,778	0.25%
101	11,094,057	26,711	0.24%

(4)發展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類別	內容	優點
開發新產品	增設廠房及設備,計畫投資生產鋼筋續接器、剪力釘及 TC BOLT 等建築用螺絲	開發高單價新產品以增加營收並有效提升毛利
品質改善	新產品剪力釘通過加拿大電焊局認證及汽車零組件商品檢驗局㊣字標記	嚴格控管品質
開發新產品	取得防鬆脫 TCBOLT 專利權	開發高單價新產品
設備改善	泰聚亨-軋鋼廠加熱爐燃料系統改善案及天然氣改善案	節省成本及減少 CO2 排放
開發新產品	研發橋樑用 TCBOLT	開發高單價新產品
品質改善	申請 ISO-9000：2008 改版認證	嚴格控管品質
品質改善	泰聚亨申請 ISO-9001：2208 認證	嚴格控管品質
品質改善	申請 CNS㊣建築螺絲品質認證	嚴格控管品質
品質改善	追蹤歐盟建築五金扣件指令 CE 認證（CPD）	嚴格控管品質
開發新產品	增加大線徑球化抽線材與大螺栓產品生產	開發高單價新產品
品質改善	研發軋延線誘導器，穩定產品尺寸，減少變異	嚴格控管品質
品質改善	通過 C-TPAT audit 認證	嚴格控管品質

4.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A.盤元線材銷售方面

a.穩固市場，增進銷售層面。

b.配合集團之垂直整合，充分發揮互補性。

c.建立衛星生產體系，確保供應鏈之完整與彈性。

d.配合下游客户之西進，籌設越南抽線廠。

B.螺絲業務方面

a.調整建築螺絲與大螺絲之生產、銷售結構。

b.建立小螺絲長單交業模式。

c.新建自動包裝作業線。

d.增進各項作業之品質管控意識。

e.積極去化庫存呆滯品。

f.嚴控接單業務與原物料採購。

C.行政作業方面

a.推進行政與銷售，生產之緊密整合。

b.簡化資訊作業系統並調整管控功能。

c.實行部門利潤中心，强化部門權責。

(2)長期業務發展計劃：

A.轉投資太宇電爐廠：太宇電爐廠投資金額泰銖 12.4 億元，預計 103 年第一季完工生產，年產量 70 萬噸鋼胚，電爐建造完工後，將擁有上游鋼胚、中段棒線材半成品加工與終端螺絲成型，一條龍式的設備與產能。除內部生產成本降低外，將有機會跨入高毛利的產品領域(高價合金鋼與棒鋼)。

B.大力擴展海外市場：如印度、東協、中東及歐盟等國家，並擴大營業額。

C.改善產品組合：簡化生產品項與流程降低成本，提高競爭力，形成優勢產品，提升獲利。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市場分析：

（1）主要產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如下：

A. 盤　　元 ：在泰國的盤元業中，大部份鋼鐵製造商都會生產營建用的低碳鋼，與本公司的大部份產品相比，這種鋼品被視為較低品質的產品，本公司的主要產品是高價位的盤元如冷打級、低合金與高碳盤元。雖然泰國其他鋼鐵製造商正在復甦當中，而且在市場中也很活躍，但他們主要著重生產低碳盤元，這種產品較適合營建業，而不適合高價位、高品質需求的產品。此外泰國的製造商多用廢鐵為原料以電爐生產鋼胚，較不易生產高品質的產品。

本公司在台灣市場的主要競爭對手為中鋼、中龍、燁興、春雨、官田鋼鐵及豐興鋼鐵。其他進口商包括日本的神戶鋼鐵(Kobe Steel)、大同特殊鋼（Daido Steel）、 NKK 鋼鐵和新日鐵(Nippon Steel)、韓國的浦項鋼廠以及中國的寶山鋼鐵(Baoshan Iron)、本溪鋼鐵(Benxi Iron & Steel) 和馬鞍山鋼鐵也都是這個市場的競爭者。台灣市場之價格大部份是由中鋼主導，因此包含當地製造商與進口商在內的競爭者都是以品質為導向，並且係為了符合特定顧客需求而設計，而不是僅打價格戰，這點對本公司是比較有利的。本公司的盤元大部份是冷打級盤元，適合生產扣件產品，此外台灣聚亨長期建立的通路可幫助本公司的產品輕鬆打入該市場。

B. 球化線材：本公司球化線材產品之銷售主要以內銷供應螺絲廠商製造螺絲為主。

C. 螺　絲：一般螺絲是線材經酸洗、伸線後，再經打頭、輾牙、熱處理、表面處理而成為螺絲。本公司所產製之自攻螺絲需先將線材經球狀化炫爐熱處理成球化線材後，以熱處理加工方式，使鋼鐵內部組織成規則圓形、硬度降低，可廣泛用於產業機械、電子、電器、家具、建築、運輸設備及各項工業產品之緊固及結合。本公司螺絲主係外銷歐美。

（2）市場佔有率：

A.球化線材：

球化線材則是將線材經球化炫爐，加以球化熱處理而成，具有較佳的延展性，使塑性加工易於進行，主要服務銷售提供於製造複雜與高附加價值之螺絲產品，為不可或缺之冷打鋼材，近年來已取代一般棒線。

在球化線材生產方面，本公司擁有伸線、酸洗、球化熱處理爐一貫化生產設備，不僅充分掌握球化線材生產品質，在製程與設備上不斷改良、研發，並透過聚亨泰國廠，提供精進的設備與研發技術，生產盤元及以直接供應國內客戶，因此能在同業間維持相當之地位，以目前市場需求推估市佔率約 0.3%-1%。

B.盤元：

依據台灣線材需求量及其他國內大廠供應國內市場需求情形來看，市場佔有率約 2%-3%，佔有率不高尚有發展空間；惟將視台灣與泰國之市場供需、價格與獲利情況，決定泰國廠所生產盤元之銷售地區。

C.螺絲：

依據螺絲出口量推估，本公司市場佔有率約 1%-2%。

（3）市場未來之供需情況與成長性：

鋼鐵可謂是「重工業之母」，乃是各項基礎工業的原料來源，下游相關產業包括建築、汽車、機械、電機、個人電腦、機電等等，範圍相當廣泛，因此鋼鐵的需求與全球經濟景氣息息相關。

隨著國際對於災後重建、企業投資、工業生產需求增加，而世界工業化國家日益增多，未來非洲、亞洲等地區之市場潛力將至為寬廣，發展空間必極為可觀。

（4）競爭利基：

本公司以原有產品及技術基礎，透過聚亨泰國廠提供：

A.技術利基：擁有精進的設備與研發技術，生產盤元及以直接供應國內客戶。

B.成本利基：以盤元、球化線材及螺絲一貫化專業製程，成本充分掌握，提供客戶價格之競爭優勢。

C.穩定之材料供應：本公司產製之螺絲所需材料，係經由本公司自有之德製鐘罩式真空熱處理爐產製而成，不論在產品品質與交貨量上都十分穩定。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有利因素:

A、產品用途廣泛，市場潛力雄厚

線材是生產螺絲、手工具、鋼線、鋼纜等之原材，而螺絲是各種(工業、家用、商業等)設備不可或缺之連結扣件。其關聯產業有工具機、產業機械、電子、電機、運輸、家用電器、家具、建築等工業，範圍相當廣泛。且該項產品並無替代品、產品生命週期等問題。線材及螺絲之需求隨著工業成長而不斷增加，對不同產業需求可充分供應，就線材螺絲業者而言，未來市場蘊育著廣大的空間與潛力。

B、內外銷市場發展空間寬廣

隨著國際對於災後重建、企業投資、工業生產需求增加，而世界工業化國家日益增多，未來歐洲、非洲、亞洲等地區之市場潛力將至為寬廣，發展空間必極為可觀。

C、建立靈活生產體系，順利業務拓展

為有效掌握料供應穩定、降低營運成本、提升品質、擴大市場，本公司以台灣為營運基地，於泰國設立盤元、球狀化線材及螺絲，上、中、下游一貫化專業工廠，依客戶出貨需求靈活安排國內外全球合作產業分工體系，以拓展國際空間、擴大全球市場佔有率，建立國際行銷網路，同時為國內產業開拓更大的利潤空間。

D、專注研究發展，成效值得肯定

研究發展是企業成功的不二法門，沒有研發的企業如同沒有根，唯有不斷研究發展，更新技術提高產品品質或降低生產成本，方能保有競爭優勢。本公司除有優良的世界級設備，不斷開發螺絲扣件持續精進所需之技術，更在傳統生產技術、設備上有所突破，並獲得多項專利權長期努力而受肯定的成果，不但可為公司開創新產品，更可自

研發的過程中引進技術以及高品質的觀念，並將此觀念應用在螺絲及扣件產業上保持競爭優勢，使公司在現有之生產技術、管理，以及前瞻性的研發工作上達到肯定。

E、致力設備自動化，並增設國際級品質管制實驗設備，使產品不良率降至最低；管理人性化，提高員工向心力，促進勞資關係和諧。

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製造成本逐年上升：

目前國內勞工供需失衡，勞動成本呈上升之趨勢，油電價格不斷調高，造成製造成本逐年上升。本公司嚴格執行預算制度，所有採購成本逐一檢討，避免不必要費用。

B、業者價格競爭

項　　目	價　格　競　爭　情　形　說　明
球 化 線 材	目前國內具有生產球狀化線材專業技術的有中鋼、春雨、聚亨、晉椿等廠商，除中鋼針對合金鋼材做球狀化處理外，其餘廠商皆以一般中、低碳鋼為理想對象，本公司球狀化設備新穎，主要設備係自日本引進三套鐘罩式球化熱處理爐及一座德製真空球化熱處理爐，生產彈性大、並以電腦控制製程，使線材作最完善的製程處理；由於本公司握有 72.73% 轉投資之泰國軋鋼廠，研發部門不斷就原有設備、材料本質等進行設備改良研究、礎材料探討，使產品更具表現其特質更能符合業界需求，在生產上經由有效的掌控縮短製程並降低成本，使公司較同業更具競爭能力。
盤　　元	我國盤元產業屬資本密集型產業，因設備投資金額高，因此投資生產盤元的廠商多為國內大廠，主要生產廠商有中國鋼鐵、燁興、豐興、官田鋼、龍慶及聚亨泰國廠等企業。自開放中國盤元進口以來，中國大陸盤元嚴重威脅國內生產業者生存空間，國內盤元之生產廠商面臨庫存水準居高不下，銷售量驟降，價格大幅滑落，我國政府已於 95 年 10 月 1 日對大陸盤元進口改為專案申請，低品級棒線進口量可望減少，有助國內庫存去化，刺激國內價格回升。

2、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重要用途：

主要產品	重要用途
盤元	盤元為本公司生產線材之主要原料，主要自泰國聚亨負責生產，除考量本身產能所需、市場需求變化及庫存水準留作自用，剩餘則出售，以服務往來之客戶。
線材（含代工）	係將鋼材加以球化退火處理而成，具有較佳之延展性，使下游產業加工易於進行，主要是以供應經伸線、熱處理及球化處理之盤元予下游業者做為製造螺絲、螺帽、手工具及其他五金用品配件之用。
螺絲(含熱處理加工)	一般螺絲是線材經酸洗、伸線後，再經打頭、輾牙、熱處理、表面處理而成為螺絲。本公司所產製之自攻螺絲需先將線材經球狀化燉爐熱處理成球化線材後，以熱處理加工方式，使鋼鐵內部組織成規則圓形、硬度降低，可廣泛用於產業機械、電子、電器、家具、建築、運輸設備及各項工業產品之緊固及結合。

(2)產製過程：

產品	產製過程
盤元	A.鋼胚檢驗與校直生產線： 鋼胚校直後，以鋼珠噴擊法除銹，並移至螢光磁粉流量檢驗器接受缺陷檢驗，並在四個面的瑕疵部份作上記號。 B.鋼胚研磨： 以砂輪磨除鋼胚表面的瑕疵。完整的研磨可生產適合冷打、冷鍛、冷拉、冷絞和其他以鋼胚做為原料密集加工的高品質需求。 C.加熱爐： 鋼胚被送進加熱爐加熱至熱軋所需的溫度。 D.熱軋生產線: 鋼胚被送至熱軋機機座(該軋機機座包含粗軋、中軋和精軋，共計有 18 道軋機機座)，滾軋後，產品通過 bar reel，將產品捲成盤捲。再以通風系統冷卻後製成成品，稱為「條鋼盤元」。 E.迴旋輸送機: 完成後，若鋼料繼續以 10 台線材精軋機軋延，經盤捲機設備將直線形的鋼料製成環形並經氣冷輸送帶冷卻處理，送到再形機製成「線材盤元」。
球化線材	A.粗抽: 盤元經機械除銹，以眼模抽成較小線徑鋼絲。 B.球化退火: 來自粗抽後的線材將通過球化爐製程將內部組織球狀化。 C.酸洗與被覆: 球化後的線材，經酸洗披覆磷酸鹽與金屬皂後供後製程精抽時潤滑使用。 D.精抽 ：

產　　品	產　　製　　過　　程
	最後線材經單眼模精抽機抽製，以完成需求尺寸精度的球化線材。
螺　　絲	A.鍛頭與攻螺紋： 將線材輸送到成型廠，通過鍛頭與攻螺紋機。 B.表面硬化: 成型過程之後，螺絲將接受碳化處理，以改善它們的機械強度。 C.電鍍： 為了防銹和改善外觀，螺絲需要進行表面處理和塗裝。表面處理過程視顧客需要而定，包括磷酸鹽、鍍鋅、達可銹和路銹跑塗裝。

盤元生產製程圖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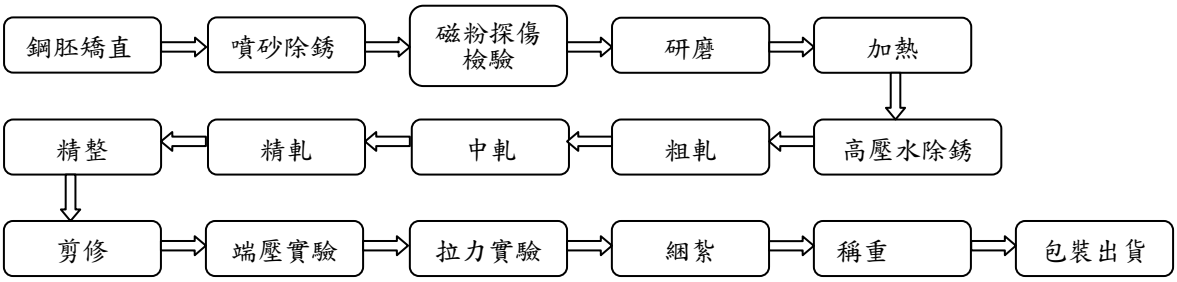

螺絲、線材製造流程圖，詳下圖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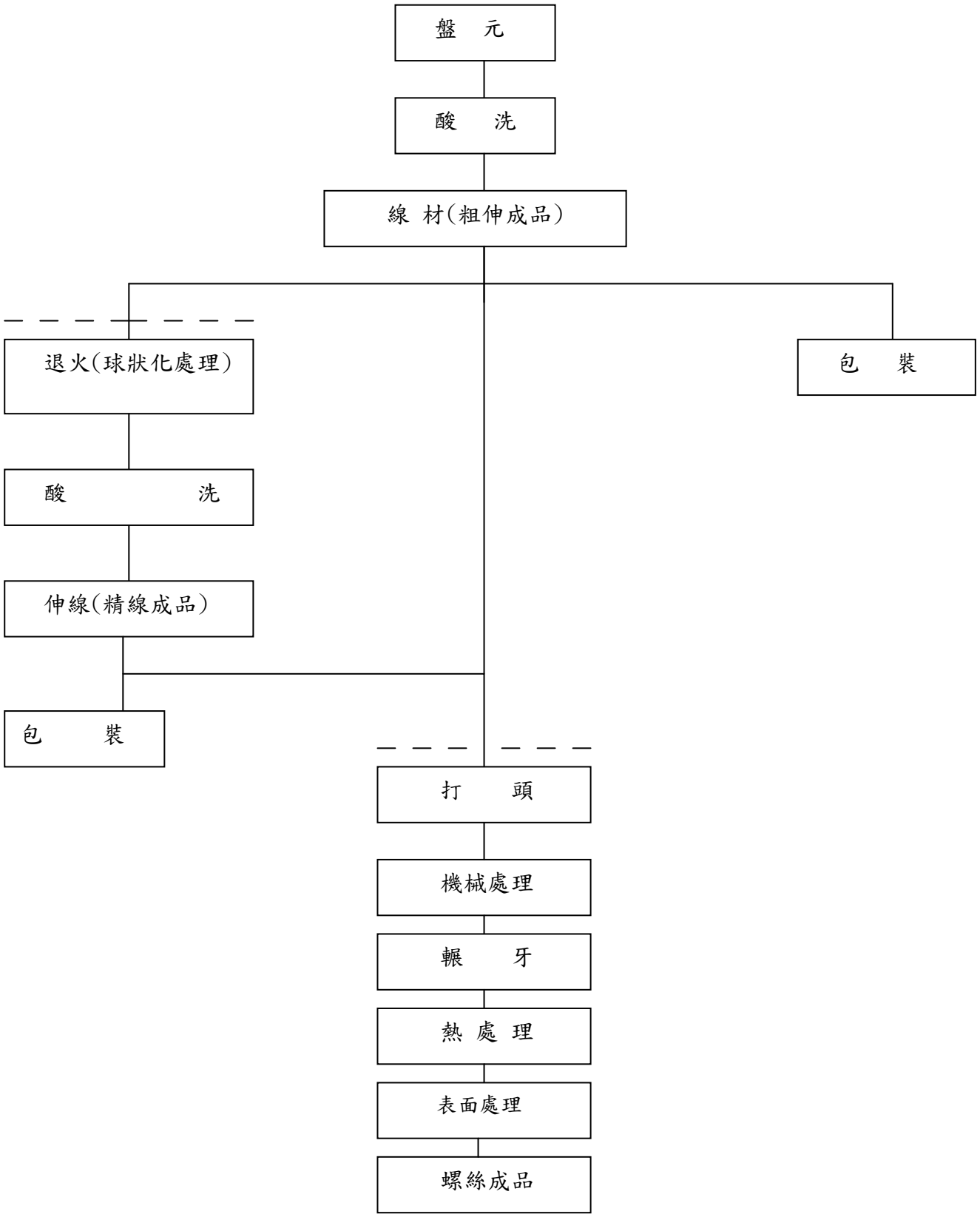

3、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最主要的原料為鋼胚，由於泰國本地所生產的鋼胚品質較差，無法符合本公司之要求，所以主原料皆為向外國購買。而為避免向單一國家及鋼廠採購，而有交期延遲及價格波動之風險，進而採取分散採購之原則，採購來源主要為巴西、南非、俄羅斯、烏克蘭及中國之鋼廠，他們是生產高品質鋼胚的主要領導國家，並對原料供應商所提供之鋼胚進行截面尺寸、截面公差、鋼胚長度、長度公差、爐號辨識、表面品質、內部品質等項目的供應能力評估。本公司為維持產品之競爭力，依生產之產品種類尋求價格及品質具優勢的供應商，且本公司有多家合格的供應商且長期以來與各供應商保持良好關係，因此本公司主要原料供貨來源穩定充足。

目前本公司未曾有過供應方面的問題，原因在於鋼胚已為原物料產品，世界各地有許多地方都可生產，市場廣大。

4、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別或部門別毛利率重大變化之說明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及毛利率變動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01 年度	100 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11,094,057	10,934,723
銷貨毛利	256,754	1,097,839
毛利率	2.31	10.04
毛利率變動率	(76.99)	(11.85)

資料來源：各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依上表所示，本公司 101 年度毛利率較 100 年度衰退 76.99%，變動達 20%以上，故茲就 101 年度變化原因予以敘明，另本公司產品包括盤元、線材、螺絲及其他產品之銷售，其他產品係包括物料、設備、轉售鋼胚、鋼板及加工等，銷售單位不一且其他產品之銷售占銷貨收入比率相對較低，故僅就盤元、線材及螺絲之價量變動情形執行分析，其說明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	分析項目	101 年度
盤元	(一)銷貨收入差異分析	
	量差=P(Q'－Q)	1,453,291
	價差=Q(P'－P)	(396,344)
	組合差異=(P'－P)(Q'－Q)	(113,987)
	變動金額=P'Q'－PQ	942,961
	(二)銷貨成本差異分析	
	量差=P(Q'－Q)	1,327,792
	價差=Q(P'－P)	27,168
	組合差異=(P'－P)(Q'－Q)	7,813
	變動金額=P'Q'－PQ	1,362,773
	(三)毛利變動金額	(419,812)
線材	(一)銷貨收入差異分析	
	量差=P(Q'－Q)	(26,107)
	價差=Q(P'－P)	(56,843)
	組合差異=(P'－P)(Q'－Q)	1,159
	變動金額=P'Q'－PQ	(81,791)
	(二)銷貨成本差異分析	
	量差=P(Q'－Q)	(21,593)
	價差=Q(P'－P)	95,634
	組合差異= (P'－P)(Q'－Q)	(1,951)
	變動金額=P'Q'－PQ	72,090
	(三)毛利變動金額	(153,881)
螺絲	(一)銷貨收入差異分析	
	量差=P(Q'－Q)	362,411
	價差=Q(P'－P)	(279,475)
	組合差異=(P'－P)(Q'－Q)	(36,939)
	變動金額=P'Q'－PQ	45,997
	(二)銷貨成本差異分析	
	量差=P(Q'－Q)	325,791
	價差=Q(P'－P)	33,551
	組合差異= (P'－P)(Q'－Q)	4,434
	變動金額=P'Q'－PQ	363,776
	(三)毛利變動金額	(317,778)

註：P'Q'：最近年度單價、數量；PQ：上一年度單價、數量

5、最近二年度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曾佔銷貨金額10%以上之客戶名單：無。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曾佔進貨金額10%以上之供應商名單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0 年				101 年				102 年上半年度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East AG	3,351,305	42.34	無	BSIE	3,015,313	33.43	無	Jiyuan	1,027,964	18.17	無
2	BSIE	2,159,922	27.29	無	East AG	2,090,207	23.17	無	BSIE	674,712	11.93	無
	其他	2,405,005	30.37		其他	3,914,402	43.40		其他	3,954,839	69.90	
	進貨淨額	7,916,232	100.00		進貨淨額	9,019,922	100.00		進貨淨額	5,657,515	100.00	

註1：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變化增減原因：

A. East AG

East AG為瑞士之鋼鐵貿易代理商，孫公司泰聚亨主要代俄羅斯鋼廠銷售鋼胚。101年起因單軋廠逐漸大陸盤元需求所替代，而向其進貨之鋼胚比重產生下降趨勢，整體而言，其變化情形尚屬合理。

B. BSIE

BSIE是大陸鋼鐵貿易公司，主要供應孫公司泰聚亨之產品為鋼胚及盤元，泰聚亨公司與其維持長期合作之關係並保持一定水準進貨採購比例，以避免過度依賴其他公司之風險，在進貨前十大供應商排名皆為第一名或第二名，整體而言，並未有太大變動。

C. Jiyuan

Jiyuan位於大陸河南省，主要係產製熱軋、冷軋鋼材等產品。孫公司泰聚亨主要係向其購置盤元，因其排產交期較有彈性，且報價亦較為優厚，致102年起泰聚亨大幅提升其進貨比重，取代另一供應商BSIE之盤元，躍升成為第一大供應商。

6、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生產量值與銷貨量值：

（1）生產量值表

單位：噸／新台幣仟元

年度 / 主要產品	101 年度				100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能利用率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能利用率	產值
盤元	360,000	216,559	60.16%	4,817,981	360,000	241,692	67.14%	5,028,420
線材	186,000	150,917	81.14%	3,682,086	186,000	146,876	78.97%	3,510,096
螺絲	85,600	67,694	79.08%	2,855,612	85,600	62,118	72.57%	2,549,023
加工收入	70,000	52,290	74.70%	129,037	70,000	56,124	80.18%	145,570
合計	701,600	487,460		11,484,717	701,600	506,810		11,233,109

註1：加工收入係包含線材加工及螺絲熱處理加工服務。

（2）銷售量值表

單位：噸/新台幣仟元

年度 / 產品	101 年度				100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螺絲	5,220	232,139	61,146	2,555,834	4,914	249,095	53,705	2,492,880
線材	24,506	686,699	17,474	511,549	13,102	362,488	29,752	917,551
加工收入	59,880	201,872	0	0	65,312	210,457	0	0
盤元	258,024	5,568,916	19,065	427,301	182,398	4,272,189	22,859	781,067
其他	10,765	205,076	0	704,671	12,914	553,309	2,762	1,095,688
合計	365,449	6,894,702	179,585	4,199,355	299,755	5,647,538	174,513	5,287,186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 6 月 30 日
員工人數	管理幹部	133	133	112
	研發人員	25	19	-
	職員	765	754	649
	操作員	494	594	474
	合計	1,417	1,500	1,235
平均年歲		33.99	33.74	33.60
平均年資		4.89	4.62	4.65
學歷分布	碩士	4%	3%	4%
	大專	44%	45%	44%
	高中	21%	23%	23%
	高中以下	31%	29%	29%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本公司主要從事盤元、螺絲、線材製造、買賣、加工業務，非屬於高度污染性工業，其製程係針對原料之伸線、酸洗、球狀化熱處理等進行加工，對於污染源之防治，本公司設有除除塵系統、廢水設備、廢氣設備、排風設備及抽風設備等設備，且依勞工衛生法規定設立專責人員，針對現場作業情形處理防治事宜，並聘請環保署認可環境檢測機構作不定期抽檢，因此在妥善的防治工程處理下，完全符合環保署所列之各項最新排放標準。

1.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

本公司依法令規定申領有固定空氣污染防制設施、水汙染防治設施設置許可證、操作許可證，與定期繳納空氣染防制費，並設置空氣、廢水、事業廢棄物專責人員。

2.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用途與可能產生之效益：

防治污染設備明細

102 年 6 月 30 日；單位：新台幣元;外幣元

設備名稱	數量	取得日期	投資成本	未折減餘額	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油煙過濾機	1 式	95.03.31	2,334,593	272,127	降低油煙汙染以達環保法規標準。
靜電式油煙處理機	1 套	84.07.31	4,129,472	70,646	
油水儲存槽	1 式	86.02.26	145,000	3,222	
廢油水處理設備	1 式	88.02.26	2,629,611	108,454	
廢氣處理工程	1 套	83.04.16	1,999,763	45,031	將製程之酸性廢氣由氣罩捕捉收集，經由管路到洗滌塔，用藥液循環中和，以達到環保法規之排放數值。
廢氣處理設備	1 式	87.05.22	1,346,681	36,479	
三鵬廢氣處理工程	1 套	83.03.31	708,557	15,953	
自動抽風設備	1 套	84.10.13	1,001,110	24,020	
廢氣處理設備	1 式	85.12.11	1,915,916	53,220	
廢水處理設備工程	1 式	84.09.05	818,392	20,835	將製程產生之廢水經化學處理，其處理後之水質可再放供製程回收使用，以降低自來水用量，部分處理後之水量排放於廠外承受水體，可降低承受水體之汙染負荷。
除塵機等空污防治設備	7 套	89.12.31～101.1.1	THB 44,797,998	THB 35,471,052	軋鋼廠空污防治
廢酸回收設備	3 套	87.9.1～94.6.30	THB 31,922,609	THB 3,030,281	酸洗廠廢酸處理
軋鋼水回收廠	1 套	89.12.31	THB 38,768,786	THB 29,909,414	軋鋼廠高壓噴水及水回收系統
(油廢水分離機)	5 套	98.10.21～101.1.1	THB 4,858,975	THB 3,454,665	緊固件油廢水分離
水處理廠及檢測儀器	41 套	87.5.1～100.9.30	THB 76,583,863	THB 11,299,912	水處理廠全廠區廢水處理
除油煙機等	19 套	87.7.1～101.1.1	THB 79,505,308	THB 28,015,661	緊固件廢氣防治
酸洗廢氣處理設備	2 套	94 年	RMB 458,633	RMB 123,494	將製程之酸性廢氣由氣罩捕捉收集，經由管路到洗滌塔，用藥液循環中和，以達到環保法規之排放數值。
靜電除油排煙設備	1 套	94 年	RMB 256,410	RMB 67,948	降低油煙汙染以達環保法規標準。
油水分離系統	1 套	99 年	RMB 362,768	RMB 253,938	將製程產生之油水經化學處理，其處理後之油質可再放供製程回收使用，以降低油劑用量，部分處理後之水量排放於廠外，以達到環保法規之排放數值。

3.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本公司無上列所述情事。

4.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之損失、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本公司無上列所述情事。

5.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不適用。

(五)勞資關係

1. 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A.勞健保

(I).本公司員工到職日起，均依法參加勞工保險及健康保險。

(II).勞保費包含普通事故保險費及職業災害保險費，其中普通事故保險費應納保費由公司補助 70%，被保險人負擔 20%，10%由政府補助，職業災害保險費由公司全額負擔。

B.團保

本公司員工到職日起，均享有團體保險，保險費由公司全額負擔。

C.員工進修與訓練

(I).公司每年度由各部門依工作需要提出全年訓練需求，經審核核准後，編制成全年度訓練計畫，並估算所需費用。

(II).預算編定後即依訓練計畫之時間進行訓練，所有訓練資料成果均記錄於各人的訓練記錄卡，做為日後提拔人力之參考。

D.年度獎金

公司參酌年度營運狀況於年度終結時核發年終獎金。

E.職工福利委員會

公司依法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以公開方式選舉福利委員，並依規定按期提撥福利金、定期舉辦旅遊、球類、棋奕比賽、生日賀禮、年終聚餐、年節禮金等活動。

F.分紅入股

(I).公司依章程提撥員工紅利，並依據分紅辦法分配員工，以感謝同仁對企業之貢獻。

(II).公司於辦理現金增資時，依公司法之規定提撥適當比例之股份提供由員工認購，以達勞資一家之理想。

（2）退休制度：

A.本公司為照顧員工退休生活，促進勞資關係及增進工作效率，訂定「員

工退休辦法」。

B.員工退休辦法悉遵照勞動基準法第五十六條之規定辦理。

C.本公司並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每月按實發同仁薪資總額之百分之十五提撥「退休準備金」存入中央信託局專戶。另自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員工，本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並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負責本辦法之推行與基金之管理。

(3)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本公司勞資關係和諧,一切規定措施,均依相關法令辦理,其實施情形良好,任何有勞資關係之新增或修正措施,均經勞資雙方充分協議溝通後才定案,故無任何爭議及糾紛發生。

2.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A.本公司在勞資關係上無重大糾紛發生，在各項福利措施上除依勞工保險條例規定辦理外並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爭取員工同仁的福祉，勞資雙方關係良好,因此最近二年度無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

B.本公司最近二年度並無因勞資糾紛而遭受損失，勞資關係和諧，未來發生勞資糾紛之可能性亦極微。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其他不動產

(一)自有資產

1.取得成本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或新台幣一億元以上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2 年 6 月 30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名稱	單位	數量	取得年月	原始成本	重估增值	未折減餘額	利用狀況			保險情形	設定擔保及權利受限制之其他情事
							本公司使用部門	出租	閒置		
德國炆爐	套	1	83/6	133,340	-	85	球化課	-	-	有	無擔保
二廠土地		1	80/11	106,919	-	106,919	管理部	-	-	無	有擔保
二廠房屋	棟	1	81/05	100,563	-	37,336	制二課	-	-	有	有擔保
土地改良道路排水	SET	1	88/10	THB 109,003	-	THB 59,011	全公司	-	-	有	擔保
軋鋼廠房	SET	1	88/10	THB 670,000	-	THB 360,611	軋鋼廠	-	-	有	擔保
螺絲廠房	SET	1	87/8	THB 152,610	-	THB 77,865	螺絲廠	-	-	有	擔保
小線球化爐	SET	7	87/10	THB 207,786	-	THB 67,227	球化廠	-	-	有	擔保
大線球化爐	SET	7	95/3	THB 261,986	-	THB 179,859	球化廠	-	-	有	擔保
螺栓成型機	SET	28	95/7	THB 129,921	-	THB 49,915	螺栓廠	-	-	有	擔保
軋鋼設備電氣系統	SET	1	89/12	THB 177,544	-	THB 137,006	軋鋼廠	-	-	有	擔保
軋機變頻系統	SET	9	89/12	THB 304,994	-	THB 236,825	軋鋼廠	-	-	有	擔保
軋鋼廠供電系統	SET	1	89/12	THB 132,565	-	THB 102,271	軋鋼廠	-	-	有	擔保
螺絲打頭機 5A	SET	138	101/8	THB 129,328	-	THB 78,008	螺絲廠	-	-	有	擔保
螺絲輾牙機 5B	SET	149	101/8	THB 142,542	-	THB 86,203	螺絲廠	-	-	有	擔保
螺栓加熱爐	SET	2	87/10	THB 182,960	-	THB 130,750	熱處理廠	-	-	有	擔保
螺絲加熱爐	SET	4	87/10	THB 275,129	-	THB 163,914	熱處理廠	-	-	有	擔保
直棒軋延設備	SET	1	98/1	THB 101,004	-	THB 92,135	軋鋼廠	-	-	有	擔保
鋼胚探傷研磨設備	SET	1	101/8	THB 344,054	-	THB 265,433	軋鋼廠	-	-	有	擔保
軋鋼加熱爐及燃料系統	SET	1	89/12	THB 387,341	-	THB 306,893	軋鋼廠	-	-	有	擔保
盤元軋延設備	SET	1	89/12	THB 681,760	-	THB 525,965	軋鋼廠	-	-	有	擔保

2.閒置不動產及以投資為目的持有期間達五年以上之不動產：無

(二)租賃資產

1.資本租賃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或新台幣一億元以上之租賃資產：無

2.營業租賃(每年租金達五百萬元以上)：無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1.各生產工廠使用狀況

項目 / 工廠	建物面積	員工人數	生產商品種類	目前使用狀況
台灣聚亨	16,182	182	線材、螺絲及熱處理加工	良好
大陸黃驊聚金	16,598	109	線材、螺絲及熱處理加工	良好
泰國聚亨	165,286	757	盤元、線材、螺絲及熱處理加工	良好

2.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①本公司線材製品大部分均屬通用規格，可大量標準化生產，近二年設備產能利用率均處於滿載狀況。

②本公司螺絲產品生產多依客戶需求而訂製，產品多樣化，僅少數大量標準化產品，加上機器設備多屬共同性質，故無法計算產能。

三、轉投資事業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102 年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轉投資事業	主要營業項目	投資成本	帳面價值	投資股份		股權淨值	市價	會計處理方法	最近年度投資報酬		持有公司股份數額
				股數	股權比例				投資損益	分配股利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Ltd.	海外控股	5,604,765	5,029,991	188,050,140	100%	5,029,991	— (註 1)	權益法	(295,647)		—
元偵投資(股)公司	一般投資業	176,279	183,408	17,885,000	100%	183,408	— (註 1)	權益法	2,886		—
捷準科技(股)公司	工業用控制器之設計製造、買賣、經銷	17,884	81,179	4,207,707	35%	81,179	— (註 1)	權益法	$ 9,959	—	—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	盤元、球化線材、螺絲、螺栓及其他相關製品等生產、銷售	130,749	115,720	19,326,000	3.20%	115,720	127,068 (註 2)	權益法	(12,081)		—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	盤元、球化線材、螺絲、螺栓及其他相關製品等生產、銷售	THB 4,209,179,815	USD 131,584,454	419,588,592	69.53%	USD 131,584,454	THB 2,244,798,967 (註 2)	權益法	—		—
Kingford International Limited	海外控股	USD 5,938,051	USD 11,287,684	5,938,051	100.00%	USD 11,287,684	- (註 1)	權益法	—		—
Baw-Heng Steel (Vietnam) Co., Ltd.	窄帶鋼板、鍍鋅鋼板及球化線材	USD 6,000,000	USD 923,814	出資額 USD 6,000,000	71.43%	USD 923,814	- (註 1)	權益法	—		—

轉投資事業	主要營業項目	投資成本	帳面價值	投資股份		股權淨值	市價	會計處理方法	最近年度投資報酬		持有公司股份數額
				股數	股權比例				投資損益	分配股利	
Baw-Heng International Co., Ltd.	貿易	USD 72,000	USD 192	600	60.00%	USD 192	-(註1)	權益法	—		—
太宇股份有限公司	盤元、球化線材、螺絲、螺栓及其他相關製品等生產、銷售	USD 9,428,000	USD 8,250,779	出資額USD 9,428,000	50.24%	USD 8,250,779	-(註1)	權益法	—		—
Tycoons Group (Brunei) Holding Ltd.	海外控股	USD 350,100	USD 336,044	出資額USD 350,100	100.00%	USD 336,044	-(註1)	權益法	—		—
All Manage International Limited	海外控股	THB 97,394,980	THB 63,224,000	1,875	100.00%	THB 63,224,000	-(註1)	權益法	—		—
太宇股份有限公司	盤元、球化線材、螺絲、螺栓及其他相關製品等生產、銷售	THB 279,895,584	THB 249,318,000	出資額 THB 279,895,584	49.76%	THB 249,318,000	-(註1)	權益法	—		—
Tycoons Vietnam Co., Ltd.	盤元、球化線材、螺絲、螺栓及其他相關製品等生產、銷售	USD 350,000	USD 335,998	出資額USD 350,000	100.00%	USD 335,998	-(註1)	權益法	—		—
黃驊聚金五金製品有限公司	球化線材、螺絲、螺栓、五金製品等生產、銷售	USD 5,930,447	USD 11,287,092	出資額 USD 5,930,447	60.00%	USD 11,287,092	-(註1)	權益法	—		—
黃驊聚金進出口貿易有限公司	進出口貿易	RMB 1,000,000	RMB 5,169,199	出資額 RMB 1,000,000	100.00%	RMB 5,169,199	-(註1)	權益法	—		—

註1：未有公開市場價格

註2：市價為102年6月30日收盤價

(二)綜合持股比例

102 年 6 月 30 日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Ltd	188,050,140	100.00%	-	-	188,050,140	100.00%
捷準科技（股）公司	4,207,707	35.00%	-	-	4,207,707	35.00%
元偵投資(股)公司	17,885,000	100.00%	-	-	17,885,000	100.00%
Tycoons Worldwide Group(Thailand) Public Co., Ltd.	19,326,000	3.20%	-	-	438,914,592	72.73%

註：係本公司之長期投資

(三) 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經營結果及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四)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分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無。

四、重要契約：

目前仍有效存續及最近一年度到期之供銷契約、技術合作契約、工程契約、長期借款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投資人權益之重要契約，請載明當事人、主要內容、限制條款及契約起訖日期，列示如下：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聯貸合約	安泰商業銀行等 4 家聯合授信銀行	100.02.22~105.03.04	簽訂聯合授信額度新台幣 6 億元	維持銀行要求之財務比率水準
聯貸合約	第一銀行等 5 家聯合授信銀行	101.2.22~108.8.22	簽訂聯合授信額度美金 5600 萬元	維持銀行要求之財務比率水準
聯貸合約	Kasikornbank Public Company Limited	100.06.30~105.01.31	簽訂聯合授信額度泰銖 32 億元	維持銀行要求之財務比率水準
長期借款合約	TMB Bank Plc.	94.05.31~103.10.20	簽訂授信額度泰銖 5 億元	與聯貸共用擔保品

五、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

本公司前各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完成日距本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申報日未逾三年者為 99 年度之現金增資及國內第三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就其計劃內容及執行效益分別說明如下：

(一)99 年度現金增資案

1. 增資計劃內容

(1)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99 年 9 月 8 日金管證發字第 0990039278 號函

(2)本次計劃所需資金總額：1,000,000 仟元

(3)資金來源：

a.現金增資普通股 125,000,000 股，每股發行價格為 7.83 元，募集金額為 978,750 仟元。

b.其餘 21,250 仟元以自有資金支應。

(4)計劃項目及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99 年度第四季
償還銀行借款	99 年第四季	1,000,000	1,000,000
合　　計		1,000,000	1,000,000

(5)預計效益：

a.降低利息支出對獲利之侵蝕並提高營運競爭力，預計 99 年度可節省利息費用 4,610 仟元，100 年度可節省 27,590 仟元。

b.降低銀行借款之依存度並增加資金靈活運用空間、改善短期償債能力。

2.增資計畫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執行狀況		截至 99 年第四季
償還銀行借款	支用金額	預定	1,000,000
		實際	1,000,000
	支用進度（% ）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合　　計	支用金額	預定	1,000,000
		實際	1,000,000
	支用進度（% ）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3.效益分析

(1)減輕利息負擔

本公司該計畫已於 99 年度第四季執行完畢，原預計效益 99 年第四季可減少利息支出 4,610 仟元，100 年度可減少 27,590 仟元。經查閱本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及核閱之財務報表數字，99 年第三季及第四季單季利息費用分別為 13,345 仟元及 8,420 仟元，第四季籌資後利息費用較第三季減少 4,925 仟元，其效益已顯現。

由於本次籌資資金到位用以償還銀行借款的時點為 99 年 11 月，故該次償還銀行借款之標的於 100 年度已不再產生利息負擔，反之若未辦理籌資，以 99 年前三季利息費用 38,087 仟元換算全年度之利息費用將為 50,782 仟元，然而籌資後 100 年全年度之利息費用僅為為 21,693 仟元，實際已減少利息費用 29,089 仟元，故其效益已顯現。

(2)改善財務結構，提升短期償債能力

		99 年 Q1（籌資前）	99 年底（預計效益）	99 年底（實際效益）	100 年底
財務結構	負債比率	33.00%	18.22%	19.95%	20.52%
	長期資金/固定資產	753.54%	918.35%	930.26%	932.29%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30.57%	75.15%	83.01%	92.35%
	速動比率	16.29%	48.72%	36.67%	35.22%

經比較本公司 99 年度籌資前後之財務資料，就改善財務結構方面來看，籌

資後 99 年底負債比率為 19.95%高於原預計效益之 18.22%，未達當初預計達成之負債比率，主要係因前次籌資計劃於 99 年 7 月 16 日送件，然經主管機關審查期間較長(停止申報生效一次)，故延後資金募集完成時點，故為支應營運所需資金，聚亨公司於 99 下半年度增加短期擔保借款 562,407 仟元所致，且前預計效益係以 99 年 3 月 31 日之財務報表數字推估，而實際上營運之後產生之財務報表數字不可能完全吻合，若以趨勢來看，籌資後 99 年底之負債比率為 19.95%，已較籌資前 99 年 3 月底之負債比率 33.00%降低 59%，且 100 年底負債比率為 20.52%，亦明顯較籌資前大幅下降；另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籌資後 930.26%已高於原預計效益 918.35%，故本公司前次現金增資用以改善財務結構之效益應已達成。

在短期償債能力方面，籌資後 99 年底流動比率 83.01%已高於預計效益 75.15%；而在速動比率為 36.67%未達預計效益之 48.72%，然而已較籌資前之 16.29%大幅提高，且以 100 年底之流動比率 92.35%及速動比率 35.22%皆明顯高於籌資前之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故本公司前次現金增資用以提高短期償債能力之效益應已達成。

綜上所述，本公司 99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用以償還銀行借款之效益應已顯現。

(二) 101 年度所辦理之國內第三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1.增資計劃內容

(1).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101 年 7 月 4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28241 號函

(2).計劃所需資金總額：300,000 仟元

(3)資金來源：發行國內第三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總額 300,000 仟元;面額：新台幣 100,000 元整，總計 3,000 張，總金額新台幣 300,000 仟元整，期間：三年，票面利率：0%，發行價格：按票面金額發行。

(4)計劃項目及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預計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金額	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101 年第三季
償還銀行借款	101 年第三季	300,000	300,000
	合計	300,000	300,000

(5)預計效益：

a.改善財務結構及提升償債能力，並降低營運風險、增加資金靈活運用空

間。

b.預計 101 年度可節省利息支出約 2,255 仟元，101 年以後每年可節省利息支出約 5,883 仟元。

2.計畫執行情形：

計畫項目	執行情形		截至 101 年第三季
償還銀行借款	支用金額	預定	300,000
		實際	300,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
		實際	100%
合計	支用金額	預定	300,000
		實際	300,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
		實際	100%

3.效益分析：

(1)節省利息支出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貸款機構	利率(%)	契約期間	原貸款用途	原貸款金額	預計償還金額	實際執行還款情形		實際節省利息支出	
						時間	金額	101 年度(註)	102 年度
台灣土地銀行岡山分行	1.90%	100.10.04~101.10.0	信用貸款	60,000	60,000	101 年第三季	60,000	434	1,140
大眾銀行營業部	2.00%	100.08.10~101.08.31	信用貸款	160,000	160,000	101 年第三季	160,000	1,219	3,200
台灣企銀	2.08%	100.06.05~101.12.15	週轉金貸款	30,000	30,000	101 年第三季	30,000	238	624
國際票券	1.838%	100.06.06~101.09.04	週轉金貸款	50,000	50,000	101 年第三季	50,000	297	919
合計				300,000	300,000		300,000	2,188	5,883

註：本公司於 8 月 13 日還土地銀行、大眾銀行、台灣企銀借款，減少利息計算期間為 139 天；於 9 月 4 日還國際票券借款，減少利息計算期間為 118 天

就 101 年度發行國內第三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用於償還銀行借款之資金執行狀況而言，均已依預計進度執行於 101 年第三季執行完成，依實際還款日期計算，101 年度減少之利息支出為 2,188 仟元與原預計效益相較達成率為 97.03%，達成情形良好。假設若未償還借款，本公司基於營運所需則會持續動用前述借款，故 102 年度可節省之利息支出為 5,883 仟元，與原預計效益相較達成率為 100%，由此顯見該次償還銀行借款已達成節省利息支出之效益。

另經查閱本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及核閱之財務報表數字，101 年第三

季及第四季單季利息費用分別為4,917仟元及3,992仟元，第四季籌資後利息費用較第三季減少，其效益已顯現。

(2)改善財務結構，提升償債能力

單位：%

		101年第一季（籌資前）	101年底（預計效益）	101年底（實際效益）
財務結構	負債比率	19.16	19.16	18.97
	長期資金/固定資產	913.66	962.52	938.85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87.82	125.33	119.26
	速動比率	46.36	66.17	51.29

本公司於101年7月收足款項後，即依預訂進度於101年度第三季償還銀行借款，經檢視其籌資前後之財務結構，其負債比率由101年3月底之19.16%下降至101年底之18.97%，優於原預計效益，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由101年3月底之913.66%上升至101年底之938.85%，未達預計效益之962.52%，主要係因101年第一季起受歐債風暴影響，嚴重影響鋼鐵市場，鋼價因而滑落，致本公司本身及轉投資公司之獲利不如預期，股東權益金額因而較預估數減少所致，然101年底之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仍較籌資前高，顯示本公司之財務結構已有改善；另在償債能力方面，籌資後101年底之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分別為119.26%及51.29%，雖未達預計效益之125.33%及66.17%，然均較101年3月底之87.82%及46.36%上升，且本公司100年底之短期借款及應付短期票據較101年3月大幅減少367,628仟元，故本公司前次發行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用以提高短期償債能力之效益應已達成。

綜上所述，本公司101年度發行國內第三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用以償還銀行借款之效益應已顯現。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或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劃資金運用計劃應記載事項

(一)本次籌資計畫內容：

1.本次計劃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300,000仟元。

2.本次計畫資金來源：

發行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總額300,000仟元;面額：新台幣

100,000 元整，總計 3,000 張，總金額新台幣 300,000 仟元整，期間：三年，票面利率：0%，發行價格：按票面金額發行。

3.計劃項目、預定資金運用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預計完成時間	所需資金總金額	資金運用進度
			102 年度
			第四季
償還銀行借款	102 年第四季	300,000	300,000
合　　計		300,000	300,000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1.改善財務結構及提升償債能力，並降低營運風險、增加資金調度彈性。 2.預計 102 年度可節省利息支出約 1,167 仟元，102 年以後每年可節省利息支出約 4,666 仟元。		

4. 本次募集之資金如有不足，其籌措方法及來源：

本公司本次計畫發行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總額新台幣 300,000 仟元，按面額發行，且採承銷團全數包銷並依詢價圈購對外銷售之承銷方式，可確保本次轉換公司債足額發行，故不適用本項評估。

(二)本次發行公司債者，應參照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之規定，揭露有關事項及其償債款項之籌集計畫及保管方法：

規定項目	內容說明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公司名稱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債總額及債券每張之金額	新台幣參億元整，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共計 3,000 張。
公司債之利率	票面利率為 0%
公司債償還方法及期限	發行期間：三年 債券持有人依本次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條轉換條款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及第十九條由本公司提前贖回，或第二十條由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者外，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還本。
償還公司債款之籌集計畫及保管方法	國內第四次有保轉換公司債之償還資金由將由營業活動及融資活動項下支應。另本公司債因未設立償債基金，故無保管方法，請參閱第 118 頁。
公司債募得價款之用途及運用計畫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參、二、(一)之說明

規定項目	內容說明
前已募集公司債者，其未償還之數額	國內第三次有擔保換公司債，截至 102 年 7 月 31 日未償還之數額計 29,500 仟元。
公司債發行價格或最低價格	每張債券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
公司股份總數與已發行股份總數及其金額	額定資本額：700,000,000 股　每股金額：10 元 已發行股份總數：512,499,936 股(註) 已發行股份金額：5,124,999,360 元(註)
公司現有全部資產，減去全部負債及無形資產後之餘額。	新台幣 7,010,725 仟元 (依經會計師核閱之 102 年第二季財務報表計算)
證券管理機關規定之財務報表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肆、二
公司債權人之受託人名稱及其約定事項	1.受託人名稱：大眾商業銀行(股)公司 2.約定事項:主係約定本公司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之償債還款義務及違約之清償責任與程序。
代收款項之銀行或郵局名稱及地址	銀行：第一商業銀行新湖分行 地址：台北市內湖區行愛路 159 號
有承銷或代銷機構者，其名稱及約定事項	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主係約定申報生效後之相關對外公開銷售之權利及義務。
有發行擔保者，其種類、名稱及證明文件	種類：銀行擔保 名稱：第一商業銀行(股)公司岡山分行 證明文件: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委任保證契約
有發行保證人者，其名稱及證明文件	名稱：第一商業銀行(股)公司岡山分行 證明文件: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委任保證契約
對於前已發行之公司債或其他債務，曾有違約或遲延支付本息之事實或現況	無
可轉換股份者，其轉換辦法	詳第 460 頁~第 465 頁
附認股權者，其認購辦法	不適用
董事會之議事錄	詳第 130 頁
公司債其他發行事項，或證券管理機關規定之其他事項	無

註：最近期變更登記表已發行股數 500,745,229 股，加計截至 102 年 6 月 30 日止已轉換未登記之股數 11,754,707 股，合計截至 102 年 6 月 30 日流通在外之股數為 512,499,936 股。

2.委託經證期局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評等者：無。

3.附有轉換權利者，應揭露其發行及轉換辦法、發行條件，以及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與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1)股權之可能稀釋情形

由於銀行借款與發行公司債對股權並無稀釋，故僅對發行轉換公司債及現金增資分析。本公司本次轉換公司債預計 102 年 9 月發行，依本次轉換公司債轉換辦法第十條規定，債券持有人得於本次轉換公司債發行之日起滿三個月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及遇有普通股除息、除權、減資或現金增資認股時之相關停止轉換期間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將所持有之本次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即轉換凍結期為三個月，假設轉換公司債之債權人依目前訂定轉換價格 6.0 元，申請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且原股東亦未認購本轉換公司債之情況下，對原股東最大之稀釋比率計算為 8.89%。

$$\text{發行轉換公司債稀釋比率} = 1 - \frac{\text{已發行並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text{已發行並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text{轉換公司債可轉換股數}}$$

$$= 1 - \frac{512,500\text{ 仟股(註 1)}}{512,500\text{ 仟股}+50,000\text{ 仟股}}$$

$$= 8.89\%$$

註 1：本公司截至 102 年 6 月底已發行股份 512,500 仟股(最近期變更登記表已發行股數 500,745 仟股，加計截至 102 年 6 月底止國內第三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已轉換未登記股數 11,755 仟股)。

另若本次以現金增資方式籌資，現行市場慣例現金增資發行價格約在市價之 7~9 成，假設依市價 8 成發行價格為 4.63 元，設算新發行股數 64,795 仟股，預計募足上市時點為 102 年 9 月，則在原股東未認購本次現金增資下，對該原股東股權之稀釋比率為 11.22%。

$$\text{發行現金增資稀釋比率} = 1 - \frac{\text{已發行並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text{已發行並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text{現金增資新發行股數}}$$

$$= 1 - \frac{512,500\text{ 仟股(註 1)}}{512,500\text{ 仟股}+64,795\text{ 仟股}}$$

$$= 11.22\%$$

註 1：本公司截至 102 年 6 月底已發行股份 512,500 仟股(最近期變更登記表已發行股數 500,745 仟股，加計截至 102 年 6 月底止國內第三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已轉換未登記股數 11,755 仟股)。

本公司選擇以轉換公司債方式籌募資金，由於轉換價格相對現金增資發行價格為高，以發行轉換公司債籌資對原股東最大稀釋比率為 8.89%，若以現增方式籌資且原股東未認購本次增資之股權稀釋比率則為

11.22%，故就股權稀釋程度比較，以發行轉換公司債方式籌資對本公司較有利。

(2)對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

本次籌資係為支應償還銀行借款之資金需求，由於銀行借款或是發行普通公司債本公司均需負擔資金成本，故以發行具股權性質之現金增資及可轉換公司債對整體股東權益增加幅度最大。另就衡量個別股東權益之每股淨值觀之，在轉換公司債全數未轉換之情況下，以 102 年 6 月 30 日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報設算之 102 年度每股淨值為 10.19 元，與銀行借款相當；在轉換公司債全數轉換之情況下，每股淨值 9.82 元亦優於現金增資方式之每股淨值 9.57 元。顯示本公司本次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對股東權益有正面之助益。

(三)本次發行特別股者，應揭露每股面額、發行價格、發行條件對特別股股東權益影響、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對股東權益影響及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七條所規定事項：不適用。

(四)上市或上櫃公司發行未上市或未上櫃特別股者，應揭露發行目的、不擬上市或上櫃原因、對現有股東及潛在投資人權益之影響及未來有無申請上市或上櫃之計畫：不適用。

(五)股票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興櫃股票審查準則第五條規定核准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發行新股者，應說明未來上市(櫃)計畫：不適用。

(六)本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者，應揭露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不適用。

(七)本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者，應揭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發行辦法：不適用。

(八)本次計畫之可行性、必要性及合理性，並應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請)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

1. 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之可行性：

(1)本次募集資金於法定程序上之可行性評估

本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轉換公司債計畫，業於 102 年 8 月 12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經查與「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並無不符，且律師對本次募集與發行計畫業已出具合法意見之法律意見書，顯示本次募集與發行轉換公司債計畫確已符合相關法令之規定，應屬適法可行。

(2)本次資金募集計畫完成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及轉換辦法，係參酌資本市場接受度及公司未來營運狀況訂定，且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之承銷方式係採詢價圈購方式對外公開銷售，並由承銷團負責餘額包銷，以確保本次資金募集之完成，故本次募集資金計畫應屬可行。

(3)本次資金運用計畫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所募集資金 300,000 仟元係用來償還銀行借款，以降低銀行借款所產生之利息支出，並提升財務融通彈性，改善財務結構。本次辦理之可轉換公司債預計於 102 年 9 月底募足資金，經核閱借款合約並無不得提前還款之限制或特殊限制條款，故本次辦理可轉換公司債資金募集完成後，將於 102 年第四季立即償還，故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償還銀行借款應屬可行。

綜上所述，本公司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就其法定程序、資金取得及資金運用計畫等各方面評估均具可行性，故整體而言，其辦理募集與發行金增資普通股之籌資計畫應屬可行。

2. 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之必要性：

(1)降低利息支出並提高營運競爭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 上半年度
營業淨利(損)(A)	78,357	87,666	(41,884)	16,171
利息支出(B)	46,507	21,693	19,113	7,295
比率(B/A)%	59.35%	24.75%	(45.63%)	45.11%

本公司 99~101 年度及 102 年上半年度利息支出分別為 46,507 仟元、21,693 仟元、19,113 仟元及 7,295 仟元，佔營業淨利比率 59.35%、24.75%、(45.63%)及 45.11%。由上表可知本公司利息支出對公司獲利明顯造成侵蝕，若持續以銀行借款來支應營運所需資金，影響公司未來獲利成長性，顯示本公司適時自資本市場籌資，調節財務結構之必要性

本公司 99 年起受惠於金融風暴後景氣復甦，全球鋼材需求成長，鋼鐵景氣復甦，鋼鐵價格上揚，鋼材需求增加，產能利用率大幅提昇，加上營業費用管控得宜，因此 100 年度營業利益得以較 99 年度成長；另在獲利狀況穩定下，致力降低負債比率改善財務結構，致 100 年度利息費用較 99 年度大幅減少，故 100 年度利息費用佔營業淨利比率亦隨之大幅下降。101 年度因鋼鐵市

場受歐債風暴等外在經濟環境因素影響，鋼價滑落，致 101 年度營業毛利率大幅下滑，產生營業淨損；102 年上半年度受惠於鐵礦石原料價格上揚，鋼鐵價格有回升趨勢，獲利情形有明顯改善，產生營業利益 16,171 仟元，然利息費用佔營業利益比率仍然偏高，且考量未來鋼鐵產業景氣仍舊存在不確定因素，若持續以銀行借款來支應營運所需資金，將造成利息費用快速增加，影響公司未來獲利成長性。

本公司擬以本次所募集資金 300,000 仟元用來償還銀行借款；本次擬發行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其雖亦屬債權之一，但因其本身附加有轉換權利，其票面利率 0%，本次轉換公司債若持有至到期日未進行轉換將以面額償付，亦無支付利息費用之問題，若將來全數轉換為普通股則無到期還款之壓力。且預期未來利率呈現成長之趨勢，本公司本次於此時發行公司債可藉此鎖定目前較低的利率水準，避免隨未來利率水準起伏波動，預計 102 年度可節省之利息費用為 1,167 仟元，未來年度可節省之利息費用為 4,666 仟元，有效降低利息費用提升營運績效。故本公司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以償還銀行借款，將有助於利息費用之節省，應屬必要。

(2)降低對銀行之依存度及預留未來舉債空間以增加資金靈活運用空間

依本公司預計償還之銀行借款利率約介於 1.398%~1.694%，以預計還款利率及償還日期計算，預計償還銀行借款後，未來每年可節省 4,666 仟元利息支出，且可降低對銀行借款之依存度，並預留未來資金運用之調度空間。由於目前全球景氣受到歐債危機、中國經濟成長趨緩等之影響，加上美國近期在聯邦準備理事會(Fed)官員再度釋出量化寬鬆政策(QE)將提前縮減的訊息，使得全球經濟不確定性仍高，且本次償還之購料借款雖可在銀行授信額度內循環動用，然未來授信額度到期後並不保證銀行一定會以相同核貸條件展延，若過度依賴金融機構借款舉債經營將擴張公司信用勢將造成財務結構惡化，必會增加未來經營之風險，倘若遇產業景氣轉壞或經營環境轉劣，則資金調度易受銀行融資額度限制及金融緊縮之影響而愈形困難，故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籌集資金以償還銀行借款實屬必要。

3. 本次募集與發行新股之資金運用計畫、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合理性

(1)資金運用計劃及預定進度合理性評估

本公司本次募集資金預計償還銀行借款 300,000 仟元，全數用以償還銀行借款，用以改善財務結構、節省利息支出以提高營運競爭力，及降低對銀行融資之依存度，增加資金靈活運用空間。該等借款契約並無禁止提前償還之限制，經考量主管機關審查時間、公開承銷期間及繳款作業等因素，預計於

102 年 9 月底完成資金募集作業後，即可立即動用以償還銀行借款，故償還銀行借款之資金運用計畫及進度應屬合理。

(2)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合理性

A.節省利息支出，減輕財務負擔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貸款機構	利率	契約期間	原貸款用途	原貸款金額	102 年度		以後年度
					償還金額	減少利息	減少利息
彰化銀行	1.55%	102.5.22~102.11.18	購料貸款	34,818	34,818	135	540
台灣企銀	1.694%	102.06.11~102.11.19	購料貸款	141,323	141,323	599	2,394
安泰銀行	1.398%	102.05.27~102.11.22	購料貸款	149,550	123,859	433	1,732
合計				325,691	300,000	1,167	4,666

本公司本次募集 300,000 仟元用於償還銀行借款，以降低舉債經營成本，本公司預計 102 年 9 月底完成資金募集作業後即償還銀行借款，若依預計償還金額及各融資利率估算，預計 102 年度可節省利息支出 1,167 仟元，以後每年可節省利息支出約 4,666 仟元，其預計可能產生利息支出減少之效益應屬合理。

B.改善財務結構，提升償債能

單位：%

項目 \ 年度		籌資前		籌資後(註)
		101 年底(查核數)	102.6.30(自結數)	以 102 年 6 月底數字估算 102 年度增資償債借款後之情形
財務結構	負債比率	18.97	30.36	30.36
	長期資金/固定資產	938.85	949.13	1,000.04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19.26	76.92	91.97
	速動比率	51.29	24.53	29.33

本公司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募集 300,000 仟元，用以償還短期銀行借款，除可減輕利息負擔外，亦可避免未來利率走揚增加之資金成本，以本公司 102 年 6 月底自結財務報表推估其改善後之財務比率，在財務結構方面，本公司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籌得之資金 300,000 仟元，以長期負債取代流動負債後，本公司之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則由 949.13%提升至 1,000.04%，可明顯改善本公司之財務結構；在償債能力方面，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由籌資前的 76.92%及 24.53%分別提升至 91.97%及 29.33%，其短期償債能力亦明顯獲得改善。故本次用以償還銀行借款所產生之改善財務結構，提升償債能力之效益尚屬合理。

綜上，本公司藉由本次發行可轉換公司債償還銀行借款，除可健全長短期資金結構外，並得以節省利息支出、改善財務結構及增加短期償債能力，且能提昇其銀行資金運用調度之彈性，故本次用以償還銀行借款所產生之效益應屬合理。

4.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發行人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

(1)各種資金調度來源比較分析

一般上市(櫃)公司資金調度之方式頗具多樣化,其中經常運用之方式包括以普通公司債、銀行借款、轉換公司債與海外可轉換公司債（ECB）等債權融資方式及發行普通股及海外存託憑證(GDR)等權益證券籌資，茲比較各種資金調度來源有利及不利因素分析如下：

項目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股權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可改善財務結構，提升自有資本比率，降低財務風險。 2.資本市場上較為普通之金融商品，一般投資者接受程度高，資金募集計畫較易順利完成。 3.員工依法得優先認購成為股東，可提升員工之認同及向心力。 4.發行價格趨近於時價，可募集較多資金。	1.因股本膨脹對每股盈餘有稀釋效果。 2.因對外公開銷售使股權被分散，造成對原股東經營權穩定之影響。
	海外存託憑證（GDR）	1.藉由赴國外募資，可提高國際知名度。 2.發行價格高於或趨近於發行時點之普通股價格，可募集較多資金。 3.籌募對象以國外法人為主，可避免增資新股或老股釋出致籌碼過多，對股價產生不利影響。	1.公司國際知名度及產業前景將影響資金募集計畫成功與否。 2.固定發行成本較高，為符合規模經濟效益，募集資金額度不宜過低。 3.因股本膨脹，對每股盈餘產生稀釋之影響。
債權	轉換公司債	1.因票面利率較低，現金流出較少 2.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一般以較高價格溢價發行，對每股盈餘稀釋程度降低。 3.轉換公司債經債權人請求轉換後，即由負債轉為資本，故可節省利息支出及避免到期資金贖回壓力，亦可避免股權急劇稀釋。	1.因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利屬債權人，發行公司較難以掌握其轉換時點。 2.轉換公司債未全數轉換前，仍屬債務性質，對財務結構改善有限。 3.轉換公司債若到期時無人轉換，或債權人要求贖回時，發行公司將面臨較大資金壓力。
	普通公司債	1.每股盈餘未有致稀釋之虞。 2.公司債之債權人對公司無經營權，故對經營權不致造成影響。 3.可取得中長期穩定之資金。 4.債息可產生節稅效果。	1.利息負擔較重,將侵蝕公司獲利。 2.債期屆滿後，公司即面臨還債之資金壓力。
	銀行借款或發行銀行承兌匯票	1.資金挹注能暫時支應公司資金需求。 2.資金籌措因不須經主管機關審核，故	1.利息負擔較重，將侵蝕公司獲利能力。

項目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所需時間較低。 3.若能有效運用財務槓桿，公司可利用較低成本，創造較高利潤。 4.程序簡便，資金額度運用彈性大。	2.融通期限一般較短，且需提供擔保品，故長期投資或固定資產購置不適宜以銀行銀行借款支應。

本公司司本次發行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所募資金將用以償還銀行借款所需款項。經考量若辦理現金增資(含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對股本膨脹及盈餘稀釋較為直接，若採用銀行舉債融通方式投入，則易受產業景氣反轉或經營環境轉劣，資金調度易受融資額度限制及金融緊縮之影響而愈形困難，進而提高公司財務、營運之風險，影響競爭力；且預期本公司未來營收、獲利表現仍屬樂觀，發行轉換公司債轉換之機會頗高，藉由發行轉換公司債方式籌募資金，不僅可降低對銀行貸款之依存度，亦藉以預留未來資金靈活運用之調度空間，以支應未來營運規模之成長所需，另投資人若行使轉換權更可減少實際利息支出。若以普通公司債、銀行借款等方式籌資將產生實際利息支出，而增加財務負擔，故本次籌資計畫以發行轉換公司債方式辦理應有其必要性。

(2)各種資金調度方式對每股盈餘、財務負擔、股權之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

上述各項籌資工具中，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及國外轉換公司債因涉及國外發行作業市場，故相關作業時程繁複且其固定發行成本較高，僅募集資金額度較高之籌資案件始符合經濟效益，以本次擬募集之金額而言並不適宜，且匯回國內時存有匯兌風險，是以本次募資計畫並不適合採行海外籌資工具。此外，以普通公司債而言，因其對財務結構之影響與銀行借款相近，且國內目前普通公司債市場以台電、中油等債信評等較佳之大型國營企業為發行主體，其他規模較小之企業如欲發行普通公司債，除利率較高外尚需取具銀行保證並支付相關保證費用，以資金成本而言較無利基，故後僅以銀行借款、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及發行轉換公司債三種方式，比較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本公司 102 年度每股盈餘、財務負擔、股權之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籌資方式 / 項目	銀行借款	現金增資	轉換公司債	
			未轉換	全數轉換
募集資金	300,000	300,000	300,000	300,000
籌資工具利率（註 1）	2.77%	—	1.00%	—
資金成本（註 2）	2,078	—	750	—
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註 3）	512,500	577,295	512,500	562,500
資金成本對每股盈餘影響(註 4)	(0.004)	—	(0.001)	—

當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註5）	—	3.06%	—	0.00%
以後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註5）	—	11.22%	—	8.89%
總負債（註6）	7,182,768	6,882,768	7,182,768	6,882,768
負債比率（註6）	50.60%	48.49%	50.60%	48.49%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註6）	5,221,337	5,523,415	5,222,665	5,523,415
每股淨值(元)（註6）	10.18	9.57	10.19	9.82

註1：不包含發行成本，各種籌資工具之利率依序分別為銀行借款：2.77%(依據本公司102年6月底長期借款利率)、現金增資0%、轉換公司債：票面利率0%、YTP為1%計算

註2：假設所籌資金在102年9月底完成，則102年度資金成本計算期間約為3個月。銀行借款資金成本計算為(300,000仟元*2.77%*3/12個月=2,078仟元)；轉換公司債假設全數未轉換情況下，其資金成本計算為(300,000仟元*1%*3/12個月= 750仟元)

註3：本公司截至102年6月底已發行股份512,500仟股(最近期變更登記表已發行股數500,745仟股，加計截至102年6月底止國內第三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已轉換未登記股數11,755仟股)。

現金增資發行溢價則假設以102年9月18日前1、3、5日收盤均價取前一日5.79元之80%計算，假設發行價格為4.63元，需發行64,795股，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為577,295仟股；轉換公司債因募足上櫃時點為102年9月，且有三個月之凍結期，假設102年12月底全部以轉換價格6.0元轉換為普通股50,000仟股，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為562,500仟股。

註4：不考慮無償配股非現金增資股數增加之稀釋效果，僅分析因現金增資或本次轉換公司債轉換後股本增加所造成之效果

註5：未考慮資金成本因素，發行國內現金增資之當年度每股盈餘稀釋程度為3.06%{1-512,500/(512,500+64,795*3/12)}，以後年度每股盈餘稀釋程度為11.22%{1-512,500/(512,500+64,795)}；發行轉換公司債且全數轉換之當年度每股盈餘稀釋程度為0.00%{1-512,500/(512,500+50,000*0/12)}，以後年度每股盈餘稀釋程度為8.89%{1-512,500/(512,500+50,000)}。

註6：假設總資產、總負債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以102年上半年度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13,894,223仟元、6,882,768仟元及5,223,415仟元為基礎，估算不同籌資工具辦理後之財務變化情形。

A.對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本公司選擇以轉換公司債方式籌募資金，在轉換公司債全數未轉換之情況下，其資金成本對設算102年度每股盈餘之影響最小為0.001元，優於銀行借款0.004元；而在轉換公司債全數轉換之情況下，由於轉換價格相對現金增資發行價格為高，且有三個月之凍結期，故102年度以發行轉換公司債籌資對原股東並未有稀釋影響，以後年度之股權稀釋比率為8.89%，若以現增方式籌資且原股東未認購本次增資，102年度股權稀釋比率則為3.06%，以後年度之股權稀釋比率為11.22%，故就股權稀釋程度比較，以發行轉換公司債方式籌資對本公司較有利。故綜上所述，本公司本次募集資金計畫採用轉換公司債方式應屬合理。

B.對發行人財務負擔之影響

由本公司本次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觀之，其發行期間3年，票面利率0%，

本公司目前所能取得之中長期銀行借款利率為 2.77%左右，財務負擔皆較轉換公司債為重。即使本公司於發行轉換公司債之各年度依三十四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規定提列按發行年限分攤應付公司債折價及重新評估買權及賣權公平市價，在滿二年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賣回期間前，其實質上尚無須支付利息，故有利於提升公司資金運用之靈活度；另外，轉換公司債經債權人請求轉換後，即由負債轉變為資本，對股本之稀釋情形屬於漸進，可避免到期還本之龐大資金壓力，因此優於以現金增資或銀行借款方式籌資，故發行轉換公司債募資較有利於公司之中長期發展並兼顧較輕之財務負擔，為本公司較佳之資金籌措方式。

C. 股權之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

a.股權之可能稀釋情形

由於銀行借款與發行公司債對股權並無稀釋，故僅對發行轉換公司債及現金增資分析。本公司本次轉換公司債預計 102 年 9 月發行，依本次轉換公司債轉換辦法第十條規定，債券持有人得於本次轉換公司債發行之日起滿三個月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及遇有普通股除息、除權、減資或現金增資認股時之相關停止轉換期間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將所持有之本次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即轉換凍結期為三個月，假設轉換公司債之債權人依目前訂定轉換價格 6.0 元，申請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且原股東亦未認購本轉換公司債之情況下，對原股東最大之稀釋比率計算為 8.89%。

$$\text{發行轉換公司債稀釋比率} = 1 - \frac{\text{已發行並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text{已發行並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 + \text{轉換公司債可轉換股數}}$$

$$= 1 - \frac{512,500 \text{ 仟股(註 1)}}{512,500 \text{ 仟股} + 50,000 \text{ 仟股}}$$

$$= 8.89\%$$

註 1：本公司截至 102 年 6 月底已發行股份 512,500 仟股(最近期變更登記表已發行股數 500,745 仟股，加計截至 102 年 6 月底止國內第三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已轉換未登記股數 11,755 仟股)。

另若本次以現金增資方式籌資，現行市場慣例現金增資發行價格約在市價之 7~9 成，假設依市價 8 成發行價格為 4.63 元，設算新發行股數 64,795 仟股，預計募足上市時點為 102 年 9 月，則在原股東未認購本次現金增資下，對該原股東股權之稀釋比率為 11.22%

$$\text{發行現金增資稀釋比率} = 1 - \frac{\text{已發行並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text{已發行並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text{現金增資新發行股數}}$$

$$= 1 - \frac{512,500\text{ 仟股(註 1)}}{512,500\text{ 仟股}+64,795\text{ 仟股}}$$

$$= 11.22\%$$

註 1：本公司截至 102 年 6 月底已發行股份 512,500 仟股(最近期變更登記表已發行股數 500,745 仟股，加計截至 102 年 6 月底止國內第三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已轉換未登記股數 11,755 仟股)。

本公司選擇以轉換公司債方式籌募資金，由於轉換價格相對現金增資發行價格為高，以發行轉換公司債籌資對原股東最大稀釋比率為 8.89%，若以現增方式籌資且原股東未認購本次增資之股權稀釋比率則為 11.22%，故就股權稀釋程度比較，以發行轉換公司債方式籌資對本公司較有利。

b.對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

本次籌資係為支應償還銀行借款之資金需求，由於銀行借款或是發行普通公司債本公司均需負擔資金成本，故以發行具股權性質之現金增資及可轉換公司債對整體股東權益增加幅度最大。另就衡量個別股東權益之每股淨值觀之，在轉換公司債全數未轉換之情況下，以 102 年 6 月 30 日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報設算之 102 年度每股淨值為 10.19 元，與銀行借款相當；在轉換公司債全數轉換之情況下，每股淨值 9.82 元亦優於現金增資方式之每股淨值 9.57 元。顯示本公司本次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對股東權益有正面之助益。

(九)說明本次發行價格、轉換價格、交換價格或認股價格之訂定方式

詳本次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附件一)

(十)資金運用概算及可能產生之效益

1.如為收購其他公司、擴建或新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者，應說明本次計畫完成後，預計可能增加之產銷量、值、成本結構（含總成本及單位成本）、獲利能力之變動情形、產品品質之改善情形及其他可能產生之效益：不適用。

2.如為轉投資其他公司，應列明事項：不適用。

3.如為充實營運資金、償還債務者，應列明下列事項：

(1)公司債務逐年到期金額、償還計畫及預計財務負擔減輕情形、目前營運資金狀況、所需之資金額度及預計運用情形，並列示所編製之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

A.公司債務逐年到期金額、償還計畫及預計財務負擔減輕情形請詳壹、五及所編制之 102 年度及 103 年度之現金收支預測表。

B.目前營運資金狀況、所需之資金額度及預計運用情形

以本公司自行編列之現金收支預計表觀之，本公司 102 年第四季資金短絀達 295,841 仟元，且如本公司未辦理公開市場籌資因應，101 年第四季現金期末餘額將產生負數 195,841 仟元。此次募集資金計劃完成時間預計為 102 年 9 月，故本次辦理可轉換公司債取得資金後，將即可挹注本公司營運資金需求，未來不僅可降低對銀行融資之依賴程度，預留未來財務調度空間，並減少利息費用之負擔，提高獲利能力。綜上所述，本公司本次辦理可轉換公司債用於償債應屬合理且必要。

表一：未辦理籌資之 102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季度	102 年第 1 季	102 年第 2 季	102 年第 3 季	102 年第 4 季	合計
期初現金餘額(1)	24,198	159,521	104,417	74,738	24,198
非融資性收入(2)	1,193,009	668,060	595,985	765,699	3,222,753
非融資性支出(3)	591,357	1,695,330	914,841	510,587	3,712,115
非融資性收支之差額(4)=(2)-(3)	601,652	(1,027,270)	(318,856)	255,112	(489,362)
融資淨額(假設無本次籌資)(5)	(466,329)	972,166	289,177	(525,691)	269,323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6)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可供支用資金(短絀)餘額 (7)=(1)+(4)+(5)-(6)	59,521	4,417	(25,262)	(295,841)	(295,841)
期末現金餘額=(1)+(4)+(5)	159,521	104,417	74,738	(195,841)	(195,841)

表二：辦理籌資後之 102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季度	102 年第 1 季	102 年第 2 季	102 年第 3 季	102 年第 4 季	合計
期初現金餘額(1)	24,198	159,521	104,417	369,538	24,198
非融資性收入(2)	1,193,009	668,060	595,985	765,699	3,222,753
非融資性支出(3)	591,357	1,695,330	920,041	510,587	3,717,315
非融資性收支之差額(4)=(2)-(3)	601,652	(1,027,270)	(324,056)	255,112	(494,562)
融資淨額(5)	(466,329)	972,166	589,177	(525,691)	569,323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6)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可供支用資金(短絀)餘額 (7)=(1)+(4)+(5)-(6)	59,521	4,417	269,538	(1,041)	(1,041)
期末現金餘額=(1)+(4)+(5)	159,521	104,417	369,538	98,959	98,959

(2)就公司申報年度及預計未來一年度應收帳款收款與應付帳款付款政策、資本支出計畫、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或自有資產與風險性資產比率），說明償債或充實營運資金之原因。

A. 應收帳款收款政策及應付帳款付款政策

本公司應收帳款政策主要係考量產品特性、銷貨數量、客戶信用狀況、產品獲利率、市場競爭及供需等因素，而予以不同之授信條件，一般為 TT30 天或月結 30 天左右；過去三年度本公司之收款天期大約在 25~31 天之間，與其政策相符，故本公司考量目前對客戶實際收款情形、授信政策及 100 年度及 101 年度之應收款項週轉天數等條件做為 102 及 103 年度應收款項天數之估計基礎而言，應尚屬合理。

本公司主要供應商為泰聚亨，對於關係企業泰聚亨之付款條件為月結 30 天，而對一般廠商付款條件為月結 30 天～110 天，以本公司編製 102~103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應付帳款付現天數時，係以目前付款政策與實際營運情形為基礎，其估計基礎應尚稱合理。

B. 資本支出計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出主要係本公司於 102 年度購置公務車及其他設備等計 15,376 仟元；長期股權投資支出 479,109 仟元，主要係本公司購買泰聚亨發行之台灣存託憑證 1,848 仟元及因應 100%轉投資子公司開曼聚亨之資金需求及未來轉投資計劃，故對開曼聚亨現金增資美金 16,000 仟元 (換算台幣 477,261 仟元)。

C. 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

年度 項目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上半年度
財務槓桿度	1.33	1.4	1.82
負債比率(%)	20.52	18.97	30.36

a.對本公司財務槓桿度之影響

財務槓桿指數係為衡量公司舉債經營之財務風險，用以評估利息費用之變動對於營業利益之影響程度，該項指標數值愈高表示公司所承擔之財務風險愈大，財務槓桿度比率為衡量公司財務槓桿作用的程度，若公司未舉債經營，則其財務槓桿度為 1，數值越偏離 1，利息費用對稅前淨利影響程度愈大，財務風險越高，而該指數若為正數，顯示舉債經營仍屬有利。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 102 年上半年度之財務槓桿分別為 1.33、1.4 及 1.82，皆大於 1，其財務槓桿度均偏離 1，顯見本公司稅前淨利仍受利息費用影響，若未來營運規模持續擴展對資金需求愈趨殷切下，僅依賴銀行短期融資支應日常營運支出所需資金，將使利息負擔持續增加，逐步侵蝕其獲利能力及削弱競爭力。而本次募集之轉換公司債為負債性質，雖對公司財務槓桿操作及負債比率之助益不大，然就減輕財務負擔而言，發行轉換公司債償還銀行借款可實際節省利息上之資金

流出，一旦債權人將其轉換為普通股後，可降低公司之負債比率，且本次發行可轉債係三年期之長期資金，有助提高資金之穩定性，降低營運風險。故本公司選擇以發行轉換公司債方式經由資本市場取得穩定之長期資金，並償還銀行借款，應屬必要及合理。

b.對本公司負債比率之影響

在負債比率方面，100 年度、101 年度及 102 年上半年度之負債比率分別 20.52%、18.97%及 30.36%。由於可轉換公司債亦屬負債性質，惟由於轉換公司債具有投資人可選擇將債權轉換成股權之特性，因此若投資人陸續執行轉換權利後，則對本公司而言即由負債轉變成資本，除可節省利息支出、強化償債能力外，亦可避免到期還本之龐大資金壓力，對於營收成長之公司將可提升資金運作彈性調度及財務結構之穩定性。本公司募資完成償還銀行借款後，隨著轉換公司債之陸續轉換，將可節省利息支出、降低負債比率。另一方面，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若持有滿二年或至到期，本公司將依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 2.01% (實質收益率為 1%)或按面額(實質收益率為 0%)，以現金一次償還，惟與本公司目前所能取得之長期銀行借款利率 2.77%相較仍屬有利。綜上所述，本次發行可轉換公司債對本公司整體營運發展、健全財務結構及強化償債能力均具有正面助益，因此為降低其營運及財務風險、提升市場競爭力，此次籌資實具有其必要性及合理性。

聚亨公司102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

項目/月份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合計
期初現金餘額(1)	24,198	263,782	209,451	159,521	157,474	140,655	104,417	170,646	91,786	369,538	127,118	108,069	
加：非融資性收入(2)													
應收帳款收現	336,472	200,995	390,668	280,574	89,578	110,571	105,833	131,523	178,130	185,544	182,550	190,367	2,382,805
應收票據收現	62,553	47,587	116,285	70,983	51,582	43,725	65,352	50,739	55,958	64,391	56,239	53,004	738,398
銷貨收現													
處分流動性質之投資					10,002				2,000		14,745		26,747
處分長期股權投資及投資性不動產													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9	9,000									9,179
受限制資產減少		3	37,221						5,400			17,724	60,348
利息收入	2		9	11	16	145						85	268
其他收入	296	390	349	728	755	390	350	350	350	350	350	350	5,008
合計	399,323	248,975	544,711	361,296	151,933	154,831	171,535	182,612	241,838	250,285	253,884	261,530	3,222,753
減：非融資性支出(3)													
應付帳款付現	99,778	187,828	87,129	251,343	349,926	355,495	330,934	250,932	123,337	106,730	112,159	109,067	2,364,658
應付票據付現	50,996	56,645	57,999	56,161	55,256	50,856	50,063	47,605	49,030	50,139	50,800	51,644	627,194
購料付現													
薪資付現	13,416	8,083	7,993	8,402	8,131	8,034	8,050	8,050	8,050	8,050	8,050	8,050	102,359
流動性質之投資			6,029	10,000	10,714								26,743
長期股權投資	444	25	902	150	477,462	126							479,10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360		1,350	3,994	1,720	850		3,044	53	350	350	305	15,376
投資性不動產													0
利息支出	1,401	1,313	1,135	932	1,119	1,160	1,475	1,841	1,916	1,745	1,574	1,574	17,185
受限制資產增加	5,531			21,303	10,921	11,275	30,461						79,491
其他支出									5,200				5,200
合計	174,926	253,894	162,537	352,285	915,249	427,796	420,983	311,472	187,586	167,014	172,933	170,640	3,717,315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4)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所需資金總額(5=3+4)	274,926	353,894	262,537	452,285	1,015,249	527,796	520,983	411,472	287,586	267,014	272,933	270,640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餘額(短絀)(6=1+2-5)	148,595	158,863	491,625	68,532	(705,842)	(232,310)	(245,031)	(58,214)	46,038	352,809	108,069	98,959	
融資淨額(7)													
發行公司債									300,000				300,000
借款	193,275	171,669	18,291	232,443	304,627	241,532	295,137	150,000	150,000		50,000	100,000	1,906,974
還款	(59,505)	(140,661)	(367,867)	(92,114)	(65,137)	(2,754)	(4,921)	(100,000)	(226,500)	(325,691)	(150,000)	(200,000)	(1,735,150)
關係企業往來	(118,583)	(80,420)	(82,528)	(151,387)	507,007	(2,051)	25,461						97,499
合計	15,187	(49,412)	(432,104)	(11,058)	746,497	236,727	315,677	50,000	223,500	(325,691)	(100,000)	(100,000)	569,323
期末現金餘額(8)=(1)+(2)-(3)+(7)	263,782	209,451	159,521	157,474	140,655	104,417	170,646	91,786	369,538	127,118	108,069	98,959	

聚亨公司103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

項目/月份	一月	二月	三月	四月	五月	六月	七月	八月	九月	十月	十一月	十二月	合計
期初現金餘額(1)	98,959	82,100	106,689	102,891	119,151	100,961	96,466	112,057	104,670	105,997	129,792	103,594	
加：非融資性收入(2)													
應收帳款收現	239,838	251,112	195,676	225,843	205,789	229,831	210,176	203,607	204,606	212,709	222,288	235,060	2,636,535
應收票據收現	68,890	54,330	70,445	70,455	66,985	59,180	60,575	62,085	62,140	66,235	66,135	68,055	775,510
銷貨收現													
處分流動性質之投資													
處分長期股權投資及投資性不動產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受限制資產減少			5,400						5,400				10,800
利息收入						200						206	406
其他收入	1,842	1,355	222	979	278	961	272	920	253	884	226	851	9,043
合計	310,570	306,797	271,743	297,277	273,052	290,172	271,023	266,612	272,399	279,828	288,649	304,172	3,432,294
減：非融資性支出(3)													
應付帳款付現	233,660	182,068	173,169	171,184	201,249	201,471	198,353	201,810	163,381	201,388	202,797	226,915	2,357,445
應付票據付現	54,760	55,734	56,943	50,470	55,601	53,947	57,834	63,026	62,604	65,547	67,950	63,719	708,135
購料付現													
薪資付現	12,587	7,983	8,093	8,102	8,131	8,063	8,060	8,065	8,067	8,078	8,080	8,090	101,399
流動性質之投資													
長期股權投資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投資性不動產													
利息支出	1,422	1,423	1,336	1,261	1,261	1,186	1,185	1,098	1,020	1,020	1,020	1,020	14,252
受限制資產增加													
其他支出													
合計	302,429	247,208	239,541	231,017	266,242	264,667	265,432	273,999	235,072	276,033	279,847	299,744	3,181,231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4)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所需資金總額(5=3+4)	402,429	347,208	339,541	331,017	366,242	364,667	365,432	373,999	335,072	376,033	379,847	399,744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餘額(短絀)(6=1+2-5)	7,100	41,689	38,891	69,151	25,961	26,466	2,057	4,670	41,997	9,792	38,594	8,022	
融資淨額(7)													
發行公司債													
借款				100,000			100,000			100,000			300,000
還款	(25,000)	(35,000)	(36,000)	(150,000)	(25,000)	(30,000)	(90,000)		(36,000)	(80,000)	(35,000)		(542,000)
關係企業往來													
合計	(25,000)	(35,000)	(36,000)	(50,000)	(25,000)	(30,000)	10,000	0	(36,000)	20,000	(35,000)	0	(242,000)
期末現金餘額(8)=(1)+(2)-(3)+(7)	82,100	106,689	102,891	119,151	100,961	96,466	112,057	104,670	105,997	129,792	103,594	108,022	

(3)增資計畫如用於償債，應說明原借款用途及其效益達成情形。若原借款係用以購買營建用地或支付營建工程款，應就預計自購置該營建用地至營建個案銷售完竣所需之資金總額、不足資金之來源及各階段資金投入及工程進度，說明原借款原因，並就認列損益之時點、金額說明預計可能產生效益及其達成情形

A.原借款用途之必要性及合理性

本公司本次資金運用計畫，預計以 300,000 仟元償還銀行借款，茲列示預計償還之銀行借款明細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貸款機構	利率	契約期間	原貸款用途	原貸款金額	102 年度		以後年度
					償還金額	減少利息	減少利息
彰化銀行	1.55%	102.5.22~102.11.18	購料貸款	34,818	34,818	135	540
台灣企銀	1.694%	102.06.11~102.11.19	購料貸款	141,323	141,323	599	2,394
安泰銀行	1.398%	102.05.27~102.11.22	購料貸款	149,550	123,859	433	1,732
合計				325,691	300,000	1,167	4,666

本公司本次募集計畫中，預計以 300,000 仟元作為償還 3 筆之短期銀行借款之用，其資金用途係供購料之用，本公司與銀行往來之借款係屬循環使用之短期借款。隨著營運規模擴大，對營運週轉金及購料金額需求相對增加，故彈性運用財務槓桿仰賴短期銀行借款來保留自有資金之運用彈性，因此原借款用途尚屬合理。而在本次可轉換公司債資金到位前，原借款仍需存續，以支應本公司維持正常營運所需資金，故該銀行借款確有其必要性。本公司 102 年上半年度自結營業收入 1,799,955 仟元較 101 年上半年度營業收入 1,420,015 仟元成長 26.76%，其所需營運週轉及購料金額隨之增加，若無該等借款支應，本公司之資金將不足支應其日常營運及購料所需，恐影響公司之正常運作，而由本公司 102 年上半年度自結稅前淨利 12,259 仟元較去年同期稅前淨損(201,120)仟元增長金額高達 213,379 仟元，足見本公司所舉借之短期融資供購料使用業已產生效益。而在本次計畫資金到位前，原借款仍需存續以支應本公司維持正常營運所需資金，故該銀行借款確有其必要性。

B.原借款用途之效益

本公司 99~101 年度及 102 年上半年度營收分別為 2,088,256 仟元、2,362,072 仟元、2,673,197 仟元及 709,761 仟元，100 年度、101 年度及 102 年上半年度之營收分別較去年同期成長 13.11%、13.17%及 26.76%，顯示本公司之營收呈現成長之趨勢，相對購料所需之資金持續增加，故本公司原借款效益應屬合理顯現。

4.如為購買營建用地或支付營建工程款者，應詳列預計自購買土地至營建個案銷售完竣所需之資金總額、不足資金之來源及各階段資金投入及工程進度，並就認列損益之時點、金額說明預計可能產生效益：本次募集資金計畫非為購買營建用地或支付工程款，故不適用。

5.如為購買未完工程並承受賣方未履行契約者，應列明買方轉讓理由、受讓價格決定依據及受讓過程對契約相對人權利義務之影響：本次募集資金計畫非為購買未完工程並承受賣方未履行契約，故不適用。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肆、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1.資產負債表

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2年度截至6月30日財務資料
		年	年	年	年	年	
流動資產							5,955,58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753,096
無形資產				不			730
其他資產							1,184,811
資產總額							13,894,22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適			5,758,457
	分配後						5,758,457
非流動負債							1,124,31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用			6,882,768
	分配後						6,882,768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5,223,415
股本							5,124,999
資本公積							4,07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64,417)
	分配後						(364,417)
其他權益							458,763
庫藏股票							-
非控制權益							1,788,04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7,011,455
	分配後						7,011,455

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1 年	100 年	99 年	98 年	97 年
流動資產		6,135,978	6,360,854	5,960,004	4,656,584	8,104,966
基金及投資		278,556	297,983	280,219	240,514	261,460
固定資產		6,515,294	6,435,657	6,716,082	6,827,472	6,954,522
無形資產		834	1,354	370	272	1,800
其他資產		202,161	188,060	284,483	572,373	599,949
資產總額		13,132,823	13,283,908	13,241,158	12,297,215	15,922,697
流動負債	分配前	4,937,557	4,694,013	5,074,955	4,579,158	4,693,954
	分配後	4,937,557	4,694,013	5,074,955	4,579,158	4,693,954
長期負債		1,254,771	1,047,635	980,711	1,929,926	3,682,265
其他負債		39,877	61,140	63,486	68,855	65,736
負債總額	分配前	6,232,205	5,802,788	6,119,152	6,577,939	8,441,955
	分配後	6,232,205	5,802,788	6,119,152	6,577,939	8,441,955
股本		4,838,207	4,838,207	4,838,207	5,522,304	5,522,304
資本公積		8,250	0	2,241	2,241	2,24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49,436)	133,470	60,633	(1,934,097)	(469,071)
	分配後	(249,436)	133,470	60,633	(1,934,097)	(469,071)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5,085	3,044	6,802	0	0
累積換算調整數		419,338	476,919	669,908	656,618	584,584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4,593)	(6,871)	0	0	0
少數股權		1,883,767	2,036,351	1,544,215	1,472,210	1,840,684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6,900,618	7,481,120	7,122,006	5,719,276	7,480,742
	分配後	6,900,618	7,481,120	7,122,006	5,719,276	7,480,742

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1 年	100 年	99 年	98 年	97 年
流動資產		745,068	1,007,376	1,079,307	997,000	979,708
基金及投資		4,848,539	5,225,544	5,222,646	4,881,911	6,169,226
固定資產(註2)		589,626	612,338	602,819	607,626	631,364
無形資產		763	1,354	0	0	0
其他資產		7,380	3,724	63,328	363,070	359,496
資產總額		6,191,376	6,850,336	6,968,100	6,849,607	8,139,794
流動負債	分配前	624,753	1,090,841	1,300,138	1,082,795	873,599
	分配後	624,753	1,090,841	1,300,138	1,082,795	873,599
長期負債		518,881	264,000	30,000	1,453,200	1,562,400
其他負債		30,891	50,726	60,171	66,546	63,737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174,525	1,405,567	1,390,309	2,602,541	2,499,736
	分配後	1,174,525	1,405,567	1,390,309	2,602,541	2,499,736
股本		4,838,207	4,838,207	4,838,207	5,522,304	5,522,304
資本公積		8,250	-	2,241	2,241	2,24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49,436)	133,470	60,633	(1,934,097)	(469,071)
	分配後	(249,436)	133,470	60,633	(1,934,097)	(469,071)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5,085	3,044	6,802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419,338	476,919	669,908	656,618	584,584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4,593)	(6,871)	-	-	-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5,016,851	5,444,769	5,577,791	4,247,066	5,640,058
	分配後	5,016,851	5,444,769	5,577,791	4,247,066	5,640,058

註 ：公開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簡明損益表

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2年度截至6月30日財務資料
	年	年	年	年	年	
營業收入						5,521,815
營業毛利						238,076
營業損益			不			(54,29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5,975)
稅前淨利						(130,267)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適			44,527
停業單位損失						-
本期淨利（損）						44,52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用			91,51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36,045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31,897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12,63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86,80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49,240
每股盈餘						0.06

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 仟元

年度 /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1年	100年	99年	98年	97年
營業收入	11,094,057	10,934,723	8,125,742	6,529,728	11,677,327
營業毛利	256,754	1,097,839	925,135	(657,445)	741,100
營業損益	(348,423)	393,669	390,975	(1,584,853)	(43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26,308	54,001	230,810	61,354	213,926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206,987)	(293,208)	(208,231)	(321,217)	(396,596)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429,102)	154,462	413,554	(1,844,716)	(183,100)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437,164)	149,469	411,290	(1,848,151)	(193,964)
停業部門損益	-	-	-	-	-
非常損益	-	-	-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	-	-	-
本期損益	(351,571)	101,848	331,883	(1,465,025)	(225,813)
每股盈餘	(0.73)	0.21	0.86	(4.08)註	(0.43)

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 仟元

年度 /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1年	100年	99年	98年	97年
營業收入	2,673,197	2,362,072	2,088,256	1,723,681	2,545,691
營業毛利	65,885	199,792	179,697	21,117	(82,389)
營業損益	(41,884)	87,666	78,357	(63,453)	(187,214)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9,802	36,918	324,211	35,551	96,52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327,651)	(32,898)	(67,441)	(1,433,762)	(124,528)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359,733)	91,686	335,127	(1,461,664)	(215,222)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351,571)	101,848	331,883	(1,465,025)	(225,813)
停業部門損益	-	-	-	-	-
非常損益	-	-	-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	-	-	-
本期損益	(351,571)	101,848	331,883	(1,465,025)	(225,813)
每股盈餘	(0.73)	0.21	0.86	(4.08)註	(0.43)

註 :因減資彌補虧損追溯調整，98年之每股虧損由(2.56)元增加為(4.08)元。

(二)影響上述簡明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表之影響：

1.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惟此項會計變動經評估後，對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度財務報表尚無損益之影響。

2.本公司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96)基秘字第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處理，惟此項會計變動經評估後，對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度財務報表尚無損益之影響。

3.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之修定條文規定。惟此項變動經評估後，對民國九十七年度之財務報表無影響。

4.本公司存貨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主要修訂為：1.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且除同類別存貨外應逐項比較之；2.因產能較低或設備閒置導致之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應於發生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3.異常製造成本及跌價損失〔或回升利益〕應認列為銷貨成本。前述變動使民國九十八年度之淨損增加23,971仟元及每股虧損增加0.043元。本期亦重分類民國九十七年度營業外損失313,440仟元至銷貨成本項下。

5.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之修定條文規定。惟此項變動經評估後，對民國九十七年度之財務報表無影響。

6.本公司自民國100年1月1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就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等各項債權，於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時認列減損(呆帳)損失，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並不影響民國100年度之淨利及每股盈餘。

7.本公司自民國100年1月1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該公報之規定係以管理階層制定營運事項決策時所使用之企業組成部分相關資訊為基礎，營運部門之辨識則以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複核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與評量績效之內部報告為基礎。該公報係取代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採用該公報僅對本公司部門別資訊之報導方式產生改變，本公司亦配合重編民國99年度之部門資訊。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並不影響民國100年度之淨利及每股盈餘。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1.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　　度	會　計　師　姓　名（註 1）	查　核　意　見（註 2）
101 年度	吳 欣 亮　　周 銀 來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0 年度	吳 欣 亮　　周 銀 來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 9 年度	吳 欣 亮　　周 銀 來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 8 年度	吳 欣 亮　　周 銀 來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 7 年度	周 銀 來　　賴 永 吉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註１：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均為正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註２: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未經原簽證會計師查核，係依據其他會計師查核報告。

2.最近五年度如有更換會計師之情事者，應列示公司、前任及繼任會計師對更換原因之說明

會計師更動係會計師事務所為配合證券主管機關強化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以落實會計師自我輪調機制而進行之內部調動調整，並未更換會計師事務所。

(四)財務分析

財務分析-國際財務會計報導準則(合併)

分析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2年度截至6月30日
		年	年	年	年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9.54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20.47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03.42
	速動比率						32.14
	利息保障倍數			不適用			(1.29)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6.03
	平均收現日數						22.77
	存貨週轉率（次）						2.61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1.75
	平均銷貨日數						139.8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0.87
	總資產週轉率（次）						0.79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35
	權益報酬率（%）						1.98%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1.06%
	占實收資本比率(%) 稅前純益						-2.54%
	純益率（%）						2.46%
	每股盈餘（元）						0.06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7.2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32.83%
	現金再投資比率（%）						-3.41%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28
	財務槓桿度						0.66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 者可免分析）

不適用

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

分析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1 年度	100 年度	99 年度	98 年度	97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7.46	43.68	46.21	53.49	53.0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25.17	132.52	120.65	112.04	160.51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24.27	135.51	117.44	101.69	172.67
	速動比率(%)		36.73	38.64	28.02	0.38	0.98
	利息保障倍數(%)		(2.81)	2.17	3.19	(7.27)	0.48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4.72	14.96	14.25	14.80	15.18
	平均收現日數		24.80	24.40	25.61	24.66	24.04
	存貨週轉率（次）		2.46	2.17	1.87	2.02	2.43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9.80	7.24	6.72	20.09	11.51
	平均銷貨日數		148.37	168.20	195.19	180.29	150.38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1.71	1.66	1.20	0.95	1.56
	總資產週轉率（次）		0.84	0.82	0.64	0.46	0.68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61)	2.00	4.38	(10.56)	0.41
	股東權益報酬率（%）		(6.08)	2.05	11.55	(22.20)	(2.86)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7.20)	8.14	8.08	(28.70)	13.11
		稅前純益	(8.87)	3.19	8.55	(33.40)	(3.32)
	純益率（%）		(3.94)	1.37	5.06	(28.30)	(1.66)
	每股盈餘（元）		(0.73)	0.21	0.86	(4.08)註	(0.43)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0.61	(5.90)	10.21	16.11	(28.4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5.04	(15.06)	(6.33)	(19.21)	(39.69)
	現金再投資比率（%）		4.40	(3.34)	4.56	9.86	(12.18)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3.58)	5.22	4.86	(0.18)	3.40
	財務槓桿度		0.76	1.55	1.84	0.89	1.94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1.償債比率方面：本期為純損致利息保障倍數為負數。

2.經營能力方面：應付款項週轉率較上期增加，主要係因進貨淨額增加。

3.獲利能力方面：101 年度鋼鐵市場市況不佳，鋼價下滑，致產生損失。

4.現金流量方面：

(1)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較上期增加，係因本期營業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入。

(2)現金流量允當比率較上期增加，係因最近 5 年度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較上期減少。

5.槓桿度：本期營運槓桿度較上期減少，主要係因本期變動營業成本增加之幅度大於營收淨額增加之幅度所致。

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

分析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1年度	100年度	99年度	98年度	97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18.97	20.52	19.95	38.00	30.71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938.85	932.29	930.26	938.12	1140.78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19.26	92.35	83.01	92.08	112.15
	速動比率	51.29	35.22	36.67	59.47	34.87
	利息保障倍數	(17.48)	5.16	7.76	(26.05)	(1.58)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4.56	14.09	11.93	13.36	16.81
	平均收現日數	25.07	25.9	30.59	27.32	21.71
	存貨週轉率（次）	4.82	3.47	3.77	2.52	3.61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9.56	6.40	4.58	5.59	12.21
	平均銷貨日數	75.73	105.19	96.82	144.84	101.11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4.53	3.86	3.46	2.84	4.03
	總資產週轉率（次）	0.43	0.34	0.30	0.25	0.3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5.15)	1.73	5.36	(19.01)	(1.92)
	股東權益報酬率（%）	(6.72)	1.85	6.76	(29.64)	(3.79)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1.37	1.81	1.62	(1.15)	2.29
	占實收資本比率(%) 稅前純益	(7.44)	1.90	6.93	(26.47)	(3.90)
	純益率（%）	(13.15)	4.31	15.89	(84.99)	(8.87)
	每股盈餘（元）	(0.73)	0.21	0.86	(2.65)	(0.43)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1.66	(10.76)	(19.68)	38.4	(70.5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46.04)	(88.14)	(67.35)	(70.55)	(50.11)
	現金再投資比率（%）	2.26	(1.89)	(4.20)	6.72	(7.99)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0.34	2.37	3.33	(24.24)	18.62
	財務槓桿度	1.4	1.33	2.46	0.54	2.94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1.償債比率方面：流動比率較上期增加，主要係因本期期末短期借款及其他應付款較上期減少。另本期為純損致利息保障倍數為負數。

2.經營能力方面：應付款項週轉率較上期增加，主要係因進貨淨額增加；平均銷貨日數較上期減少，主要係因本年度平均存貨額較上期減少所致。

3.獲利能力方面：101 年度鋼鐵市場市況不佳，鋼價下滑，致產生損失。

4.現金流量方面：

(1)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較上期增加，係因本期營業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入。

(2)現金流量允當比率較上期增加，係因最近 5 年度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較上期減少。

5.槓桿度：本期營運槓桿度較上期減少，主要係因本期變動營業成本增加之幅度大於營收淨額增加之幅度所致。

註 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註 2：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 ）／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 流動資產－ 存貨－預付費用 ）／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 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 ）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３６５／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 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 ）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售貨日數＝３６５／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 〔稅後損益＋利息費用×（１－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 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3）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 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註4）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費用)／營業利益。（註5）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3：前項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4：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固定資產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的固定資產總額。

註5：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五)會計科目重大變動說明：比較最近兩年度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之會計科目，若金額變動達百分之十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百分之一者，應詳予分析其變動原因。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02 年上半年	101 年上半年	差異		說明
	金額	金額	金額	%	
其他應收款	258,505	33,203	225,302	678.56	係因應收退稅款增加所致，因泰國子公司進口機器及外銷鋼品可退稅，但當地國稅局尚未核退稅額導致本期數增加。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753,096	6,133,600	619,496	10.1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主要係子公司太宇尚在建廠階段，購置設備所致。
遞延所得稅資產	260,385	71,110	189,275	266.17	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主要係泰聚遞延所得稅淨變動影響數增加。
短期借款	3,896,841	2,746,239	1,150,602	41.90	主要係因營運所需而增加購料借款及營運週轉金借款所致。
應付帳款	505,915	846,886	(340,971)	(40.26)	主要係 102 年第二季之進貨減少所致。
其他流動負債	428,408	101,528	326,880	321.96	主要係因 102 年上半年度暫估款增加所致。
長期借款	1,002,997	830,527	172,470	20.77	主要係因子公司太宇建廠所需資金向銀行舉借長期借款。
未分配盈餘（或待彌補虧損）	(380,665)	(135,052)	(245,613)	181.87	主要係因已發行之可轉債以低於面額轉換成普通股之影響數所致。
稅前淨損	(130,267)	(270,674)	140,407	(51.87)	102 年上半年度因隨歐債危機有趨緩，全球景氣略為回升，毛利雖較 101 年上半年度提升，但因仍處於相對低檔，故稅前損失得以減少至 130,267 仟元。
所得稅利益(費用)	174,794	(4,830)	179,624	(3,718.92)	主要係泰聚亨遞延所得稅淨變動影響數增加。
本期淨(損)利	44,527	(275,504)	320,031	(116.16)	主要係因稅前損失較去年同期減少及所得稅利益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37,111	(61,263)	198,374	(323.81)	主要係受到新台幣、泰銖對應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數所致。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36,045	(318,902)	454,947	(142.66)	主要係受到本期淨利增加、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增減而得所致。

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01 年	100 年	差異		說明
	金額	金額	金額	%	
預付設備款	481,929	101,220	380,709	376.12	子公司太宇尚屬建廠階段，購置機器設備所致
應付帳款	1,015,623	811,749	203,874	25.12	主要係因 101 年 12 月份開曼聚亨 ST 購買鋼胚尚未支付之帳款增加所致。
應付公司債	290,881	-	290,881	-	係因101年12月份下發行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償還台聚短期借款。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265,684)	127,407	(393,091)	(308.53)	101 年度產生待彌補虧損—除主要係鋼鐵受歐債危機，全球鋼鐵需求持續疲弱，加上大陸產能過剩，導致鋼價不斷下滑，毛利因而大幅下滑產生虧損。
加工收入	205,355	399,380	(194,025)	(48.58)	主要係轉投資公司於 100 年度有 1.8 億元之加工收入,101 年度則下滑至 3 佰多萬元所致。
營業成本	(10,837,303)	(9,836,884)	(1,000,419)	10.17	銷售數量增加導致營業成本上升
營業毛利	256,754	1,097,839	(841,085)	(76.61)	101 年度受鋼鐵受歐債危機，全球鋼鐵需求持續疲弱，加上大陸產能過剩，導致鋼價不斷下滑，毛利因而大幅下滑。
營業淨(損)利	(348,423)	393,669	(742,092)	(188.51)	主要係本年度毛利衰退，營業淨利因而較上期衰退。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損)利	(429,102)	154,462	(583,564)	(377.80)	主要係本年度毛利衰退，稅前淨利因而較上期衰退。
合併總(損失)利益	(437,164)	149,469	(586,633)	(392.48)	主要係本年度毛利衰退，合併總利益因而較上期衰退。
合併淨(損失)利益	(351,571)	101,848	(453,419)	(445.19)	主要係本年度毛利衰退，合併淨利益因而較上期衰退。
少數股權(損失)利益	(85,593)	47,621	(133,214)	(279.74)	係少數股權損失主要來自泰國聚亨—本年度鋼鐵受歐債危機，全球鋼鐵需求持續疲弱，加上大陸產能過剩，導致鋼價不斷下滑，毛利因而大幅下滑產生虧損，少數股權利益因而較上期衰退。

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01 年	100 年	差異		說明
	金額	金額	金額	%	
現金及約當現金	24,198	123,726	(99,528)	(80.44)	主要係償還銀行借款
存貨	403,559	597,447	(193,888)	(32.45)	101 年底鋼價下滑，故減少庫存
短期借款	305,012	590,170	(285,158)	(48.32)	主要係發行公司債償還短期借款。
其他應付款	12,568	170,126	157,558	92.61	100 年度子公司開曼聚亨資金融通台灣聚亨金額，101 年度已償還。
應付公司債	290,881	-	290,881	-	主要係發行公司債償還銀行借款。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265,684)	127,407	393,091	308.53	101 年度產生待彌補虧損主要係認列泰聚投資損失—鋼鐵受歐債危機，全球鋼鐵需求持續疲弱，加上大陸產能過剩，導致鋼價不斷下滑，泰聚因存貨跌價產生虧損。
營業收入	2,673,197	2,362,072	311,125	13.17	101 年度不斷開拓新客源，故營收成長
營業成本	2,607,312	2,162,280	445,032	20.58	主要係隨營收成長而增加。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294,883)	-	(294,883)	(895.96)	101 年度認列投資損失主要係泰聚之虧損—鋼鐵受歐債危機，全球鋼鐵需求持續疲弱，加上大陸產能過剩，導致鋼價不斷下滑，泰聚因存貨跌價產生虧損。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359,733)	91,686	(451,419)	(492.35)	101 年度稅前淨損主要係認列泰聚投資損失—鋼鐵受歐債危機，全球鋼鐵需求持續疲弱，加上大陸產能過剩，導致鋼價不斷下滑，泰聚因存貨跌價產生虧損。
本期淨利	(351,571)	101,848	(453,419)	(445.19)	101 年度淨損主要係認列泰聚投資損失—鋼鐵受歐債危機，全球鋼鐵需求持續疲弱，加上大陸產能過剩，導致鋼價不斷下滑，泰聚因存貨跌價產生虧損。

註 1：% 指該科目於各相關報表之同型比率。

2：% 指以前一年為 100% 所計算出之變動比率。

二、財務報表應記載事項

(一)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並應加列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之財務報告：

1.10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公開說明書第 136~198 頁。

2.10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公開說明書第 199~270 頁。

3.102 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核閱報告：請參閱公開說明書第 271~350 頁。

(二)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1.100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詳見公開說明書第 351~404 頁。

2.10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詳見公開說明書第 405~459 頁。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應併予揭露：無。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

(一)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之資訊：無。

(三)期後事項：無。

(四)其他：無。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 項目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差異	
	金額	金額	金額	%
流動資產	6,135,978	6,360,854	(224,876)	(4)
基金及投資	278,556	297,983	(19,427)	(7)
固定資產	6,515,294	6,435,657	79,637	1
無形資產	834	1,354	(520)	(38)
其他資產	202,161	188,060	14,101	7
資產總額	13,132,823	13,283,908	(151,085)	(1)
流動負債	4,937,557	4,694,013	243,544	5
長期負債	1,254,771	1,047,635	207,136	20
其他負債	39,877	61,140	(21,263)	(35)
負債總額	6,232,205	5,802,788	429,417	7
股本	4,838,207	4,838,207	0	0
資本公積	8,250	0	8,250	NA
保留盈餘	(249,436)	133,470	(382,906)	(287)
累積換算調整數	419,338	476,919	(57,581)	(12)
未認列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4,593)	(6,871)	2,278	(33)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5,085	3,044	2,041	67
少數股權	1,883,767	2,036,351	(152,584)	(7)
股東權益總額	6,900,618	7,481,120	(580,502)	(8)

重大變動項目(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及未來因應計畫：

1.長期負債較上期增加 207,136 仟元，主要係因本期發行轉換公司債所致。

2.其他負債較上期減少 21,263 仟元,主要係遞延所得稅負債較上期減少 20,948 仟元所致。

3.保留盈餘由盈轉虧，主要係因本期淨損 351,571 仟元所致。

(二)經營結果：

1.經營結果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1 年度	100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率(%)
營業收入總額	11,161,906	10,983,610	178,296	2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67,849)	(48,887)	(18,962)	39
營業收入淨額	11,094,057	10,934,723	159,334	1
營業成本	10,837,303	9,836,884	1,000,419	10
營業毛利	256,754	1,097,839	(841,085)	(77)
營業費用	605,177	704,170	(98,993)	(14)
營業淨利(損)	(348,423)	393,669	(742,092)	(189)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26,308	54,001	72,307	134
營業外支出及損失	206,987	293,208	(86,221)	(29)
稅前淨利(損)	(429,102)	154,462	(583,564)	(378)
所得稅費用(利益)	8,062	4,993	3,069	61
淨　　利(損)	(437,164)	149,469	(586,633)	(392)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 營業毛利：101 年度受鋼鐵受歐債危機，全球鋼鐵需求持續疲弱，加上大陸產能過剩，導致鋼價不斷下滑，毛利因而大幅下滑。
2. 營業淨利(損)：主因為營業毛利衰退所致
3.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主要係因 101 年度認列兌換利益。
4. 營業外支出及損失：主要係因利息費用及處份投資損失降低，故營業外支出及損失較上期減少。
5. 稅前淨利(損)及淨利(損)：主要係 101 年度營業毛利衰退所致

2.預期銷售量及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未公開 102 年財務預測，故不擬揭露預期銷售數量。

(三)現金流量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流動性不足之未來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1. 101 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 524,000 仟元，係存貨及應付款項大幅減少所致。

(2)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635,679 仟元，主係孫公司太宇公司購買固定資產所致。

(3)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入 131,545 仟元，主係發行可轉債償還長、短期借款所致。

2. 現金不足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

(1)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本公司並無現金不足額之情形。

(2)流動性分析：

年度 項目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增 減 比 率
現金流量比率	10.61%	-5.90%	279.8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4.68%	-15.06%	131.14%
現金再投資比率	6.62%	-3.34%	298.20%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較上期增加，係因本期營業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入。 (2)現金流量允當比率較上期增加，係因最近 5 年度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較上期減少。			

3.未來一年度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1)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2)	預計全年現金流出量(3)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572,047	(1,327,767)	(54,142)	(701,578)		2,028,305
1.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主要係預計本期應收款項(票據、帳款)及存貨增加，產生現金流出。 (2)投資活動：主要係預計購買固定資產，產生現金流出。 (3)融資活動：主要係預計舉借長短期借款，產生現金流入。 2.預計現金不足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預計繼續使用聯貸-長期借款額度，以因應營運資金不足。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與其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1.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本公司轉投資政策以提升公司競爭力，視營運規劃及實際狀況作評估而進行投資。

2.最近年度轉投資事業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與其改善計劃

單位：新台幣千元

說明 項目	獲利金額(註)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其他投資計畫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	(295, 647)	控股公司認列轉投資公司投資損失	加強轉投資管理	視市場、產業發展情形，適時評估

註：上述轉投資係 101 年度投資金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者

3.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

(六)其他重要事項：無。

伍、特別記載事項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一)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及內部稽核發現之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

1. 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

年度	會計師內控改進建議意見摘錄	目前改善情形
101 年度	無重大內部控制缺失及改進建議	-
100 年度	無重大內部控制缺失及改進建議	-
99 年度	無重大內部控制缺失及改進建議	-

2.內部稽核人員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無。

(二)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115 頁。

(三)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列明其原因、會計師審查意見、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形：無。

二、委託經金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不適用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116 頁。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117 頁。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不適用。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無。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2 年 9 月 5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20035434 號函要求揭露之事項，請參閱第 122 頁。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無。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發行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詢價圈購配售對象聲明書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119~121 頁。

十二、發行人視所營事業性質，委請在技術、業務、財務等各方面具備專業知識及豐富經驗之專家，就發行人目前營運狀況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後之未來發展，進行比較分析並出具意見者，應揭露該等專家之評估意見：無。

十三、上市上櫃公司應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應記載下列事項：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101)董事會開會5次(A)，董事監察人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1)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註2)	備註
董事長	黃文松	5	0	100%	
董事	呂艷娟	2	3	40%	
董事	聚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正力	4	1	80%	
董事	聚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黃何銳女	2	3	40%	
董事	呂肇嘉	4	1	8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本公司未設置獨立董事，故無此情形。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已訂立董事會議事規範。

註1：董事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2：

(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本公司尚未設置審計委員會。

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5次（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B）	實際列席率(%)（B/A）(註)	備註
監察人a	陳淑孌	0	0%	
監察人b	李鵬煜	2	4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監察人認為必要時得與員工、股東直接聯絡溝通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1.稽核主管按月向監察人提報稽核報告，監察人並無反對意見。

2.稽核主管列席公司董事會並定期性提出稽核業務報告，監察人並無反對意見。

3.監察人定期審閱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告，並出具審查意見，監察人如認為必要，得隨時與會計師面對面或書面溝通。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註：

＊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三)上市上櫃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 (二)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 (三)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	(一)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及股務承辦人員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 (二)本公司設有相關部門隨時掌握董事、經理人及持股超過 10%以上大股東之持股情形。 (三)已訂定相關內部控制作業並執行之。	(一)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13 條無重大差異。 (二)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19 條無重大差異。 (三)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14 條無重大差異。
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 (二)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	(一)本公司尚未設置獨立董事。 (二)每年評估檢視會計師之專業資格及獨立性。	(一)本公司目前研議建置公司治理相關事宜。 (二)與治理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
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	利害關係人如有需求可隨時聯絡公司。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51～54 條無重大差異。
四、資訊公開 (一)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二)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一)本公司已架設網站並揭露相關資訊。 (二)本公司已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並依規定落實發言人制度。	(一)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56 條無重大差異。 (二)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56 條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設置提名、薪酬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本公司已於 100 年 12 月 28 日設置薪酬委員會，其他功能性委員會研議中。	本公司目前研議建置公司治理相關事宜。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公司治理度逐步修訂中，本公司董事監察人職權、相關內部制度均遵循相關法令，並按照「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精神及規範逐步修訂。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已揭露於「通開資訊觀測站之公司治理專區」。 董事會出席及監察人列席董事會狀況：出席情況已依規定申報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嚴格遵守。 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及社會責任等：已將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列入公司章程，擬依實際需要購買。		
八、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不適用。		

(四) 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註1）	條件 /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備註（註3）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相關料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其他	劉榮欽		V	V	V	V	V	V	V	V	V	V	0	
其他	魏功澳			V	V	V	V	V	V	V	V	V	0	
其他	楊榮發		V	V	V	V	V	V	V	V	V	V	0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8）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3：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5項之規定。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100 年 12 月 28 日至 102 年 5 月 25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A)(註)	備註
召集人	劉榮欽	2	0	100	
委員	魏功澳	2	0	100	
委員	楊榮發	2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 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二、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註：

(1)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 （一）公司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之情形。 （二）公司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 （三）公司定期舉辦董事、監察人與員工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並將其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之情形。	(一) 研議中 (二) 社會公益活動由管理部兼職規劃。 (三) 本公司定期舉辦員工教育訓練，並將訓練結果及評鑑納入考核標準，影響員工獎勵及懲戒。董事及監察人每屆改選後會提供道德及內線交易宣導資料，並安排董監事參與相關訓練課程。	無重大差異，相關制度將逐步訂定。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 （二）公司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之情形。 （三）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維護環境之情形。 （四）公司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情形。	(一)本公司檢修設備製程，將DC電源變更為變頻電源，增加機器運轉效率，降低用電量；增設汙泥脫水機，降低生產廢棄物含水量，降低後續清運成本；增設廢油廢氣回收系統，大大降低廢棄物排放量，及廢油回收再次利用降低環境污染。 (二)依照相關環保法規及勞檢所規定辦理。 (三)本公司訂有工安環保課專責維護工安及環保事項。 (四)本公司屬行節能減碳措施，公司陸續更換高效率省電燈泡，午休時間熄燈減少浪費，調高冷氣溫度，紙張回收再次利用等。	無重大差異，相關制度將逐步訂定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及尊重國際公認基本勞動人權原則，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及雇用政策無差別待遇等，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程序及落實之情形。 （二）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情形。 （三）公司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以及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之情形。 （四）公司制定並公開其消費者權益政策，以及對其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序之情形。 （五）公司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六）公司藉由商業活動、實物捐贈、企業志工服務或其他免費專業服務，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之情形。	(一) 本公司依法提報工作規則經勞工局核備，並設有福利委員會，本公司為促進團結合作，提高工作效率，依勞資會議實施辦法舉辦勞資會議。 (二) 每年提供員工定期健康檢查。每年定期舉辦公安及消防演習。 (三) 本公司會以內部連絡單及月會等方式通知員工公司政策。 (四) 品保部實施全面品質管制，並處理客戶申訴。 (五) 盡力要求主要供應商。 (六) 參與社會公益捐助活動，鼓勵員工參與慈善公益。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之方式。 （二）公司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一)將逐步規劃揭露於公司網站。 (二)目前未編制社會責任報告書。	將視公司規模擬定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尚未訂定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本公司配合相關環保規定增加廢水廢氣回收設備，對環保、安全衛生等均依照法令規定確實執行；並維持勞資和諧關係減少離職率及資遣情形；同時誠實納稅，對於合作廠商亦要求合法及守法交易；控制品管，增加保固服務，已獲得顧客信賴。 七、公司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承諾積極落實之情形。 （二）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情形，以及方案內之作業程序、行為指南及教育訓練等運作情形。 （三）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時，對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行賄及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等措施之情形。	(一)本公司尚未訂定誠信經營相關規章，但本公司在對外簽訂各項合約時，均本著誠信互惠的原則，議定合理之合約內容，並積極履行合約承諾事項。 (二)本公司尚未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之相關制度或方案，但本公司隨時都在對內部全體員工宣導誠信行為之重要性，如公司員工有發生不誠信行為時，將是發生情節及影響的重大性，予以告誡或依據「員工獎懲辦法」懲戒。 (三)本公司尚未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之相關制度或方案，但訂定有「道德行為管理作業程序」提供為公司經營重要事務人員的行為規範，防範不誠信行為之營業活動，行	尚無重大差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賄及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等情勢發生。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商業活動應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並於商業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之情形。 （二）公司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以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三）公司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及提供適當陳述管道運作情形。 （四）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有效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之運作情形，以及內部稽核人員查核之情形。	(一)本公司對外來之客戶及外包商均建立有評核機制，與其訂立合約時，對雙方得權力義務均詳定其中。 (二)本公司尚未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職單位，由各部門依其職務及範疇盡力履行企業社會責任。 (三)本公司計劃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及提供適當陳述管道。 (四)本公司訂定有內部稽核計畫，內部稽核單位均依據稽核計畫執行各項查核作業，遇有特殊情事發生時，將另行安排專案查核。	尚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建立檢舉管道與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之運作情形。	對於違反誠信經營規定情事，公司內部員工可向直屬部門主管報告，如查明確有其事發生時，將會視發生情節及影響的重大性，予以告誡或依據「員工獎懲辦法」懲戒。	尚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情形。 （二）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放置公司網站等）。	(一)本公司設有網站，揭露相關企業文化、經營方針等資訊。 (二)本公司設有專責部門負責公司各項訊息之蒐集及發佈，並依規定設置並報被發言人相關資料。	尚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商業往來廠商宣導公司誠信經營決心、政策及邀請其參與教育訓練、檢討修正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甲、 本公司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上市上櫃相關規章或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 乙、 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中訂有董事利益迴避制度，對董事會所列議案，予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家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決權。 丙、 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明訂董事、監察人、經理人極受僱人不得洩漏所知悉之內部重大資訊予他人，不得向知悉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人探詢或蒐集與個人職務不相關之公司未公開內部重大資訊，對於非因執行業務得知本公司未公開之內部重大資訊亦不得向其他人洩露。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尚在研議。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彙總表：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稽核主管	邵賢宗	99/04/01	101/06/12	內部職位異動
稽核主管	王敏華	101/06/12		新任稽核主管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 102 年 03 月 26 日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一、 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二、 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三、 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四、 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五、 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六、 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七、 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二十六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三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黃文松 簽章

總經理：黃文松 簽章

承銷商總結意見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或「聚亨公司」)本次為辦理公開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參仟張，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整，發行總額為新台幣參億元整，依法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業經本承銷商採用必要之輔導及評估程序，包括實地了解聚亨公司之營運狀況，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其他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及比較分析相關資料等，予以審慎評估。特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應行記載事項要點」及「證券承銷商受託辦理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之評估查核程序」規定，出具本承銷商總結意見。

依本承銷商之意見，聚亨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符合「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相關法令之規定，暨其計畫具可行性及必要性，其資金用途、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亦具合理性。

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　顯　華

承銷部門主管：林瑛明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二　年　八　月　十　九　日

律師法律意見書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為募集與發行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計參仟張，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整，發行總金額為新台幣參億元整，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經本律師採取必要審核程序，包括實地瞭解，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公司議事錄、重要契約及其他相關文件、資料，並參酌相關專家之意見等。特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出具本律師法律意見書。

依本律師意見，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之法律事項檢查表所載事項，並未發現有違反法令致影響有價證券募集與發行之情事。

此致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鼎禾律師聯合事務所

柯淵波律師

中　華　民　國　1　0　2　年　8　月　1　9　日

發行人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第一項第五款規定
所載償還公司債款之籌集計畫及保管方法

本公司茲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第一項第五款規定，規劃本次發行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參億元整，按面額發行，其償債款項之籌集計畫及保管方法如下：

一、本次公司債存續期間之償債款項來源，將由營業活動及融資活動項下支應。

二、為確保償債款項來源無虞，本次公司債存續期間所擬支應款項來源，除備供提撥標的之公司債支付本息外，所為運用標的將注意評估其風險及必要性。

三、本公司將依規定持續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辦理相關資訊之公開。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　文　松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二　年　八　月　十　九　日

聲　　明　　書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發行公司)因辦理發行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茲聲明本承銷案件詢價圈購之對象不得為下列之人：

一、發行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二、對發行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關係者。
四、受發行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五、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六、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七、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二親等親屬。
八、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二親等親屬。
九、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惟同屬金融控股公司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募集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則不在此限。
十、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之董事、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及子女。
十一、與發行公司、承銷商具實質關係者。
十二、發行公司簽證會計師、其事務所之其他會計師及其配偶。
十三、就該承銷案件出具法律意見書之律師及其配偶。
十四、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特此聲明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文松

中　華　民　國　１０２　年　９　月　１２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在此聲明，因辦理發行公司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之承銷案件，以詢價圈購方式對外公開承銷，特此聲明詢價圈購配售對象非為下列之人：

一、發行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二、對發行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關係者。
四、受發行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五、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六、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七、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二親等親屬。
八、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二親等親屬。
九、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惟同屬金融控股公司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募集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則不在此限。
十、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之董事、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及子女。
十一、與發行公司、承銷商具實質關係者。
十二、發行公司簽證會計師、其事務所之其他會計師及其配偶。
十三、就該承銷案件出具法律意見書之律師及其配偶。
十四、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特此聲明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顯華

中　華　民　國　１０２　年　９　月　１２　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在此聲明，因辦理發行公司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之承銷案件，以詢價圈購方式對外公開承銷，特此聲明詢價圈購配售對象非為下列之人：

一、發行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二、對發行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三、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與發行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關係者。
四、受發行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五、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六、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七、發行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二親等親屬。
八、承銷團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及其配偶、二親等親屬。
九、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惟同屬金融控股公司之證券投資信託公司募集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則不在此限。
十、承銷商本身所屬金融控股公司及該金融控股公司其他子公司之董事、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及子女。
十一、與發行公司、承銷商具實質關係者。
十二、發行公司簽證會計師、其事務所之其他會計師及其配偶。
十三、就該承銷案件出具法律意見書之律師及其配偶。
十四、前各款之人利用他人名義參與應募者（指具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二條規定要件等之實質關係人）。

特此聲明

此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大眾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田稻

中　華　民　國　１０２　年　９　月　１２　日

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2 年 9 月 5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20035434 號函要求本公司補充揭露事項：

一、子公司太宇股份有限公司興建電爐廠之投資成本、資金來源與預期效益。

公司說明

(一)投資成本

本公司轉投資之主要控股公司為開曼聚亨，對其持股為 100%，故開曼聚亨所需之資金均由台灣聚亨提供。本公司為能有效掌握鋼胚原料供應穩定、降低營運成本、穩定鋼材之品質及擴大市場之佔有率，乃於 100 年下半年度透過開曼聚亨及泰國聚亨在泰國設立孫公司太宇股份有限公司，以興建電爐廠。依太宇公司之增資計劃及開曼聚亨所需投資金額說明如下：

時間	太宇公司增資金額	開曼聚亨持股比率	開曼聚亨出資情形	開曼聚亨資金來源	泰國聚亨持股比率	泰國聚亨出資情形	泰國聚亨資金來源
102 年 7 月前	8.4 億泰銖	50.24%	依持股比率需投資 4.22 億泰銖，約合台幣 4.05 億元(USD 13,602,950)	註一	49.76%	泰銖 4.18 億元，約合台幣 4.01 億元	自有資金
103 年 1 月前	4 億泰銖(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12.4 億泰銖)	58.23%	預計需投資 3 億泰銖，約合台幣 2.88 億元。 (約美金 9,375,000)	註二	41.77%	泰銖 1 億元，約合台幣 0.96 億元	自有資金

註：本表泰銖折合台幣數係以 102 年 7 月 31 日之匯率 1 泰銖：0.96 新台幣計算。(匯率來源為臺灣銀行及精實資訊)

註一：開曼聚亨 100 年~102 年 7 月投資金額如下

時間	金額	資金
100 年度	USD 3,441,000	參予 TRD 釋股資金
101 年度	USD 3,987,000	參予 TRD 釋股資金
102 年 1~7 月	USD 6,174,950	開曼聚亨增資款
合計	USD 13,602,950(約 4.22 億泰銖)	

註二：預計資金來源，以自有資金支應，截至 102 年 7 月 31 日開曼聚亨帳列銀行存款尚有 USD 7,064,105 元。

開曼聚亨因太宇投資案而產生資金需求，自 102 年起向台灣聚亨以資金貸予方式支應其所需資金，然考量開曼聚亨轉投資太宇公司為長期資金需求，102 年 5 月 3 日聚亨董事會通過對開曼聚亨增資 USD 1600 萬。

(二)資金來源

1.聚亨集團之未來規劃

聚亨集團主要係生產盤元、球化線材及螺絲等各項產品，而鋼胚係泰聚亨生產過程中之主要原料，占其原料成本比重達 80%以上，故其採購成本之高低對於泰聚亨獲利影響甚大。近年來由於鋼鐵資源匱乏,鐵礦砂、煤礦價格大幅上漲，對大型煉鋼廠而言，鋼胚係屬原料性質之在製品，使得市場鋼胚供應量不多，故其採購權及訂價權主要係由賣方主導。本公司為克服鋼胚原料價格波動對獲利的衝擊，決定向上游垂直整合，100 年下半年度在泰國設立子公司太宇電爐煉鋼廠。

電爐廠完工後將擁有上游鋼胚、中游棒鋼及線材與終端螺絲成型，一條龍式的設備與產能。除內部生產成本降低外，將轉型為高獲利之工業用鋼鐵原料廠，有機會跨入高毛利的產品領域(高價合金鋼與棒鋼)，屆時毛利率將大幅拉高且集團獲利水準將大大提升。

太宇電爐煉鋼所需之原料為廢鐵，廢鐵則於世界各地，甚至泰國國內皆可購得，無供需問題，價格亦較平穩，故太宇煉鋼煉鋼廠完成後，將可用廢鋼經煉鋼廠製成鋼胚，所生產鋼胚作為泰國聚亨軋鋼原料，聚亨集團將擁有上下游垂直整合軋鋼系統，聚亨集團獲利將趨向合理穩定，不易受國際鋼價而巨幅波動。

2.太宇電爐廠之資金來源

太宇電爐廠總建廠成本為泰銖 30.4 億元，主要來自於自有資金及銀行聯貸，明細如下：

單位:泰銖仟元；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小計	合計
自有資金：			1,240,000 (NT1,190,400)
開曼聚亨 58.23%		722,052 (NT 693,170)	
泰國聚亨 41.77%		517,948 (NT 497,230)	
貸款：	條　　件		1,800,000 (NT 1,728,000)
設備融資	2.5 年寬限+4.5 年 10 期還款(註 1)	1,680,000 (NT 1,612,800)	
短期營運週轉金借款	1 年循環動用	120,000 (NT 115,200)	
合　計			3,040,000 (NT 2,918,400)

註 1：係由一銀主辦之聯貸，額度為美金 5,600 萬。

註 2：係以 102 年 7 月 31 日之匯率 1 泰銖：0.96 新台幣計算。(匯率來源為臺灣銀行及精實資訊)

(三)預估效益

開曼聚亨投資太宇持股比率為 58.23%，有關太宇公司 102 年度~106 年度之預估損益表及開曼聚亨依持股比率可認列之投資金額如下：

單位：泰銖仟元

項目	102 年度(F)	103 年度(F)	104 年度(F)	105 年度(F)	106 年度(F)
營業收入	0	7,645,048	14,705,952	15,409,958	15,804,331
營業毛利	0	440,736	1,254,065	1,177,583	1,138,732
營業費用	25,598	125,695	301,480	226,081	150,551
營業淨利	(25,598)	315,041	952,585	951,502	988,181
稅前淨利	(45,511)	252,699	877,961	882,116	927,668
稅後淨利	(45,511)	252,699	877,961	882,116	742,134
認列投資收益	(26,501)	147,147	511,237	513,656	432,145
營收成長率	NA	NA	92.36%	4.79%	2.56%
毛利率	NA	5.76%	8.53%	7.64%	7.21%
費用率	NA	1.64%	2.05%	1.47%	0.95%

1.產銷量之估計

待電爐廠完工後，預計年產能為 70 萬噸，其產量係依生產設備正常產能推估而得，預計於 103 年第一季完工，預估 103 年全年產量為 434,889 噸，104 年預估因 103 年部分半成品於 104 年度完工，故 104 年之產量為 709,722 噸，105 年之後年度則預估產能全開年產量 700,000 噸。

在銷售量之估算方面，目前泰國所需求之鋼胚主要依賴進口，顯示鋼胚之需求係供不應求，東協鋼材消費處於起飛期與快速成長期，考量地利之便及本集團早已在泰國鋼鐵產業具一定之知名度，故生產之鋼胚銷售通路並無重大問題，故依產銷一致之基礎估算銷售量。

2.營業收入之估計

在泰國政府刺激經濟計劃的拉動下，能源、交通等基礎設施項目建設將進一步實施，將進一步拉動鋼鐵需求，對鋼胚之需求亦十分強勁，由於鋼胚廠具上游優勢，可視廢鋼價格，作為鋼胚價格調整，成本轉嫁力較高，故本公司係依預估每季廢鋼之價格走勢估算每季之銷售單價。

3.營業毛利之估計

主要係考量上游原料廢鋼之價格及泰國、東協市場之需求強勁，毛利率之估計係依據上游原料廢鋼行情及預估報價策略可以即時反應成本，故預估 104 年度以後產能全開之毛利率可維持在 7.21%~8.53%之間。

4.營業利益及業外支出預估

本公司係參酌大陸及泰國電爐廠之營業費用率及貸款之利息支出，以成本控制為原則，在配合泰聚利用現有之人力及資源相互支援下，預計每年之營業淨利率為 4.12%~6.48%；再依預估之借款及利率估算每年利息費用，並考量本

電爐投資案已取得泰國投資促進審議委員會(BOI)正式之核准，免繳法人所得稅3年，預估所得稅優惠期間後，予以估算所得稅費用。

券商說明

(一)投資成本

該公司為能有效掌握鋼胚原料供應穩定、降低營運成本、穩定鋼材之品質及擴大市場之佔有率，乃於 100 年下半年度在泰國設立孫公司太宇股份有限公司，以興建電爐廠。太宇主要股東為泰國聚亨及開曼聚亨，其建廠之資金來源為銀行借款及自有資金。為因應太宇建廠資金需求，開曼聚亨於 100 年度、101 年度及 102 年 1~7 月分別投資太宇美金 3,441,000 元、3,987,000 元及 6,174,950 元，共計美金 13,602,950 元。因開曼聚亨自有資金無法完全支應太宇投資案所產生資金需求，故自 102 年起向台灣聚亨以資金貸予方式支應其所需資金；考量太宇電爐廠投資案為長期資金需求，該公司於 102 年 5 月 3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對開曼聚亨增資 USD 1600 萬，以因應開曼聚亨轉投資規劃及資金需求。

(二)預期效益之合理性

1.轉投資太宇公司興建電爐廠之目的

鋼胚係聚亨集團最重要的原料，其價格波動直接影響其成本與獲利，該集團目前鋼胚主要來源是巴西，俄羅斯、南非、歐洲和中國，這些生產國家中目前以中國的政策與狀況為其它國家參考的依據，而中國的供應商常常考慮當前市場的價格與供應的情況來做生產之決定，未考慮較長期的趨勢以及將穩定市場價格作為目標，故常造成鋼胚價格的劇烈變動。因此投資電爐廠以自行生產鋼胚原料，將有助於穩定集團之原料價格，且可有效掌握原料供應穩定、降低營運成本、提升品質、擴大市場，提高綜效，因此籌劃建立煉鋼廠，可使該公司降低生產成本，拉高營運績效，對長期發展具有正面效益。

依該公司之規劃，電爐廠完工後，可帶來下列之效益：

(1)縮短採購週期及降低庫存：設立太宇電爐廠後，電爐廠主原料廢鋼較易取得，且價格平穩，太宇規劃廢鋼來源 80%為泰國當地購入，減少船舶運輸時間，縮短交期，大大降低原料備貨量。

(2)避免因鋼價起伏造成損失：煉鋼廠原料廢鋼相對於鋼胚價格平穩，且廢鋼屬國際大宗材料採購容易，單一規格原料，大大降低原料備貨量，降低原料庫存成本及跌價損失影響。

(3)垂直整合創造集團高獲利表現：電爐廠完工後將擁有上游鋼胚、中游棒鋼及線材與終端螺絲成型，一條龍式的設備與產能。除內部生產成本降低外，將轉型為高獲利之工業用鋼鐵原料廠，有機會跨入高毛利的產品領域(高價合金鋼與棒鋼)，屆時毛利率將大幅拉高且集團獲利水準將大大提升。

(4)因應泰聚亨需求可隨時供貨：太宇電爐廠鄰近泰聚亨建廠，可配合泰聚亨鋼

種需求即時供應，節省庫存及運輸成本。

2.效益合理性評估

該公司轉投資太宇公司興建電爐廠，太宇公司係於 100 年 9 月開始設立，採整廠輸出方式建廠，預計於 102 年第四季完工，並陸續完成機器設備安裝、試車，預計於 103 年第一季正式量產，若以全產能估算，不包含建廠期間及試車期間，則資金收回年限約為 3.6 年，其預估效益如下表所示：

單位：噸；泰銖仟元

年度	生產量	銷售量	營業收入	營業毛利	稅後淨利
103	434,889	396,000	7,645,048	440,736	252,699
104	709,722	700,000	14,705,952	1,254,065	877,961
105	700,000	700,000	15,409,958	1,177,583	882,116
106	700,000	700,000	15,804,331	1,138,732	742,134

資料來源：該公司提供

(1)生產量及銷售量之合理性

該公司本次興建太宇電爐廠預計年產能可達 70 萬噸，預計 103 年第一季開始正式量產。其預計產生之生產量及銷售量，係依產銷一致之基礎估計，考量電爐煉鋼其生產技術無重大困難、泰國國內鋼材之需求及東協鋼材消費處於起飛期與快速成長期，故其產銷皆無重大問題。經評估，其產銷量之估計應屬合理。

(2)營業收入、營業毛利及營業利益之合理性

在營業收入預估方面，該公司主要係參酌目前市場售價水準，並衡量該公司所產製產品之技術層次、市場競爭情形、及未來市場供需趨勢影響產品跌價幅度等因素所編制，依該公司之經驗及產業資料顯示，廢鋼與其產出鋼胚之市場價格變動具有一定之連動性(詳下圖)，參酌該公司鋼胚的歷史採購價格及預估國際鋼鐵價格走勢來，以預估每季廢鋼價格來推估每季鋼胚單位價格走勢，以該公司 101 年度鋼胚之採購成本為 554 美元/噸~684 美元/噸，102 年上半年度鋼胚之採購成本為 542 美元/噸~588 美元/噸，該公司預估 103~106 年度之平均鋼胚售價為 549 美元/噸、657 美元/噸、688 美元/噸及 706 美元/噸，估計 103~106 年每年營收分別為 7,645,048 仟元、14,705,952 仟元、15,409,958 仟元及 15,804,331 仟元，其營業收入之預估基礎尚屬合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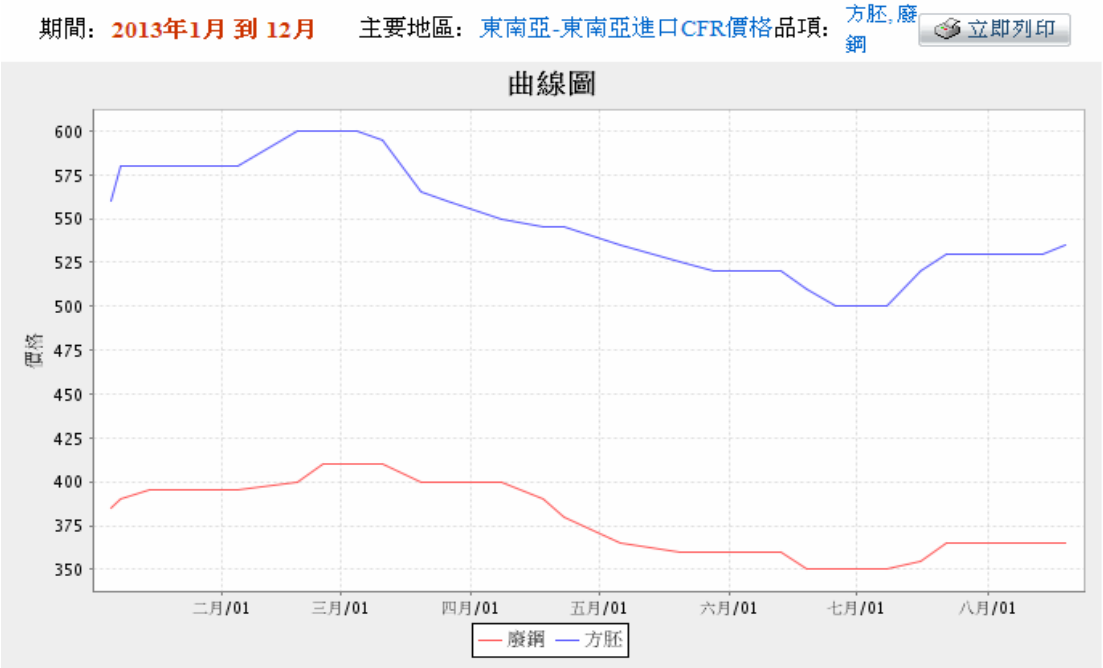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華文鋼鐵網

在營業毛利預估方面，因廢鋼與其產出鋼胚之市場價格變動具有一定之連動性，且廢鋼之取得以泰國國內為主，供應來源不虞匱乏，安全庫存量約 30 天，參酌目前鋼胚市場之報價尚可適時反應原料廢鋼之成本，故鋼胚之毛利率較為穩定；此外，該公司衡量主要生產成本包括原料係廢鋼、生鐵及合金鋼，物料係 Fluxes、Electrodes 及 Refractories，再預估投入之人工成本及必要製造費用，並綜合考量其他電爐煉鋼廠經驗良率之變化情形，未來產品供需變化對價格之影響及員工素質逐漸提升下將有效控制成本等因素。因預計 103 年第一季生產線才開始運作量產，且量產第一年保守估計產出率 57%，故估計當年度之營業毛利約為 440,736 仟元，104~106 年全產能開發，毛利率可維持在 7.21%~8.53%之間而趨於穩定，估計營業毛利分別為 1,254,065 仟元、1,177,583 仟元及 1,138,732 仟元，其營業毛利率及營業毛利變化趨勢之預估尚屬合理。

在營業利益及業外支出預估方面，該公司係參酌大陸及泰國電爐廠之營業費用率及貸款之利息支出，以成本控制為原則，在配合泰聚利用現有之人力及資源相互支援下，預計每年之營業淨利率為 4.12%~6.48%，再考量每年利息費用及預估所得稅優惠期間後，故 103~106 年每年估計可產生稅後淨利分別為 252,699 仟元、877,961 仟元、882,116 仟元及 742,134 仟元，其營業利益之預估基礎尚屬合理。

(3)資金回收之合理性

單位：噸；泰銖仟元

年度	營業收入	營業毛利	稅後淨利	折舊	現金流入	累計現金流入
103	7,645,048	440,736	252,699	162,160	414,860	414,860
104	14,705,952	1,254,066	877,961	161,660	1,039,621	1,454,481
105	15,409,958	1,177,583	882,116	161,660	1,043,776	2,498,257
106	14,665,598	1,138,732	742,134	161,660	903,794	3,402,052

資料來源：該公司提供

該公司本次預計投資 3,040,000 仟元興建太宇煉鋼廠。預計於 103 年第一季正式量產，預計自 103 年~106 年每年分別可產生稅後淨利 252,699 仟元、877,961 仟元、882,116 仟元及 742,134 仟元，廠房及機器設備分別以 15~30 年及 5~18 年之折舊年限攤提折舊，估計 103 年度將提列折舊費用 162,160 仟元、104~106 年每年提列折舊費用 161,660 仟元，因此 103~106 年每年將產生之現金流入分別為 414,860 仟元、1,039,621 仟元、1,043,776 仟元及 903,794 仟元，不包含建廠期間及試車期間，則自量產後估算資金收回年限約為 3.6 年。

陸、重要決議

一、重要決議事項，以及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含章程新舊條文對照表及盈餘分配表)

(一) 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130 頁~第 135 頁。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二年第七次董事會議事錄(節錄版)

一、時間：中華民國一〇二年八月十二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整。

二、地點：高雄市岡山區新樂街七十九之一號（本公司一廠三樓會議室）。

三、出席：董事黃文松、黃何銳女、呂肇嘉親自出席，董事呂艷娟請假委託董事呂肇嘉代理出席，董事陳正力請假委託董事黃文松代理出席

四、列席：李鵬煜監察人、侯英腆特助、林勝鶴副總經理、姚金香協理、李俊雄財務經理、張景星經理、王敏華稽核課長、張文惠股務課長。

五、主席：黃文松　　記錄：張文惠

六、報告事項：略

七、討論事項：

(一)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二) 本次會議討論事項：

議案二：本公司擬發行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案，提請　討論。

說　　明：1.發行原因：為因應本公司償還銀行借款、降低利息支出，以改善財務結構之資金需求，擬發行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3 億元。

2.發行金額：本轉換公司債預計發行總額為新台幣 3 億元，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共計 3,000 張。

3.發行方式及年限：本次募集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採詢價圈購方式辦理公開銷售，發行期間為三年，暫訂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辦法，詳如附件。

4.本次計劃之重要內容：如資金來源、計劃項目、預定進度、預計可能產生效益及重要發行條件等詳如附件。本次發行國內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事宜，如法令有所變動或經主管機關核定修正，或有未盡事宜或因客觀環境改變需要變動時，擬授權董事長視金融市場狀況與主辦承銷商共同議定並呈報主管機關核准後為之。

5.本次可轉換公司債擬採無實體發行；經主管機關核准發行後，擬授權董事長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申請掛牌買賣。

6.本次轉換公司債俟呈報主管機關核准發行後，授權董事長決定訂價基

準日及與主辦承銷商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共同議定轉換價格，並代表本公司簽署相關之契約與文件及相關事宜。

7. 提請　董事會決議。

決　議：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八、臨時動議：　　無。

九、散會

主席：黃文松　　記錄：張文惠

附件

(一)本次計劃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300,000仟元。

(二)本次計畫資金來源：

發行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總額 300,000 仟元，每張面額：新台幣 100,000 元整，總計 3,000 張，總金額新台幣 300,000 仟元整，期間：三年，票面利率：0%，發行價格：按票面金額發行。

(三)計劃項目、預定資金運用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預計完成時間	所需資金總金額	資金運用進度
			102 年度
			第四季
償還銀行借款	102 年第四季	300,000	300,000
合　　計		300,000	300,000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1.改善財務結構及提升償債能力，並降低營運風險、增加資金調度彈性。 2.本次辦理可轉換公司債資金募集完成後，將於 102 年第四季立即償還銀行借款，依擬償還之銀行借款利率設算，預計 102 年度可節省利息支出約 1,167 仟元，102 年以後每年可節省利息支出約 4,666 仟元。		

章程修正對照表

條　次	內容		修訂依據及理由
	修正後	修正前	
第三條	本公司設總公司於高雄市，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得在國內外適當地點設立分公司或工廠，其設立、裁撤由董事會定之。	本公司設總公司於臺灣省高雄縣，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得在國內外適當地點設立分公司或工廠，其設立、裁撤由董事會定之。	配合縣市合併修訂
第二十三條	本公司處於企業轉型階段，股利政策係考量公司之投資資金需求、財務結構及盈餘等情形，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派案，經股東會決議後辦理。 本公司每屆決算所得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一）提繳稅捐。 （二）彌補虧損。 （三）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四）必要時得依規定酌提特別盈餘公積。特別盈餘公積迴轉併入未分配盈餘後始得依規定分配。 （五）董事、監察人之酬勞金依(一)至(四)款規定數額提列後剩餘之數提撥百分之一。 （六）員工紅利就上述（一）至（四）款規定數額提列後剩餘之數提撥百分之二～百分之五。 （七）當年度盈餘依（一）至（六）款提列後餘額連同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至少提撥百分之五十～百分之百作為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分派予股東，餘額保留作為當年度未分配盈餘。其中現金股利以不超過可分配股利之百分之四十為原則，惟每股股利金額若低於〇・二元則予以保留不予分派。 前項所列股利發放原則，本公司得依內外經營環境之變化經董事會擬具分配提請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本公司處於企業轉型階段，股利政策係考量公司之投資資金需求、財務結構及盈餘等情形，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派案，經股東會決議後辦理。 本公司每屆決算所得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一）提繳稅捐。 （二）彌補虧損。 （三）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四）董事、監察人之酬勞金依(一)至(三)款規定數額提列後剩餘之數提撥百分之一。 （五）員工紅利就上述（一）至（三）款規定數額提列後剩餘之數提撥百分之二～百分之五。 （六）必要時得依規定酌提特別盈餘公積。 （七）當年度盈餘依（一）至（六）款提列後餘額連同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至少提撥百分之五十～百分之百作為股利分派予股東，餘額保留作為當年度未分配盈餘。其中現金股利以不超過可分配股利之百分之四十為原則，如現金股利低於〇・一元不予發放，改以股票股利發放。 前項所列股利發放原則，本公司得依內外經營環境之變化經董事會或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依現行法令規定調整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順序

第二十五條	本公司因業務需要，得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之規定，辦理背書保證事宜。	本公司可為業務需要，得為同業間相互保證。	配合法令修訂
第二十八條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六十九年十一月二十日。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略 第三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九年五月二十六日。 第三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一０一年六月十二日。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六十九年十一月二十日。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略 第三十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二十二日 第三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九年五月二十六日。	增列修訂日期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撥補表

101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 117,221,487
減：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增減	(31,334,792)
本期稅後淨損	(351,571,134)
期末待彌補虧損	($ 265,684,439)

董事長:黃文松　　經理人:黃文松　　會計主管:林勝鶴

會 計 師 查 核 報 告

NO.1135100CA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列入上開合併報表之子公司中，有關 Baw-Heng Steel (Vietnam) Co., Ltd.、Baw-Heng International Co., Ltd.及太宇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上述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上開合併子公司資產總額分別為 632,301 仟元及 616,249 仟元，均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5%，民國 100 年度及 99 年度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 694,493 仟元及 633,788 仟元，分別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6%及 8%。

本會計師係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暨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

務狀況，暨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經營成果與合併現金流量。

正 風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會計師：吳欣亮

吳　　欣　　亮

會計師：周銀來

周　　銀　　來

核准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000880 號

(80)台財證(六)第 0053585 號

民 國 101 年 3 月 16 日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0年及9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產		附註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註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代碼	會計科目		金額	%	金額	%	代碼	會計科目		金額	%	金額	%
11xx	流動資產		$ 6,360,854	48	$ 5,960,004	45	21xx	流動負債		$ 4,694,013	36	$ 5,074,955	38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	972,458	7	663,436	5	2100	短期借款	十三	2,904,213	22	2,322,330	18
1310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二、五	14,299	－	4,559	－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49,875	－	－	－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二、六	48,969	－	38,966	－	2180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	二、五	4,024	－	5,387	－
		廿三、廿四					2120	應付票據		185,329	1	187,419	1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二、七、廿三	636,464	5	518,925	4	2140	應付帳款	廿三	811,749	6	1,534,272	12
1160	其他應收款	八、廿三	39,429	－	38,158	－	2160	應付所得稅	十九	3,531	－	－	－
1210	存貨	二、八	4,312,793	33	4,339,186	33	2170	應付費用		178,177	2	193,805	1
1250	預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資產		234,283	2	198,579	2	2210	其他應付款		93,038	1	－	－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九	4,155	－	1,360	－	2260	預收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	廿三	109,138	1	197,104	1
1291	受限制資產	廿四	98,004	1	156,835	1	227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十四	354,939	3	634,638	5
14xx	基金及投資		297,983	2	280,219	2	24xx	長期負債		1,047,635	8	980,711	7
14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二、九	3,044	－	6,802	－	2420	長期借款	十四	1,034,449	8	978,145	7
146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二、十	4,000	－	4,000	－	2443	長期應付款		13,186	－	2,566	－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二、十一	290,939	2	269,417	2	28xx	其他負債		61,140	－	63,486	－
15xx	固定資產	二、十二、廿四	6,435,657	48	6,716,082	51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二、十五	23,233	－	57,767	－
	成本						2820	存入保證金	廿三	6,771	－	5,719	－
1501	土地		882,546	7	884,135	7	2860	遞延所得稅負債		30,982	－	－	－
1511	土地改良		138,874	1	133,498	1	2880	其他		154	－	－	－
1521	房屋及建築		2,173,611	16	2,182,931	16	2xxx	負債總計		5,802,788	44	6,119,152	45
1531	機器設備		5,776,088	43	5,754,602	44	3xxx	股東權益					
1551	運輸設備		313,224	2	308,448	2	3110	股本	十六	4,838,207	36	4,838,207	37
1561	辦公設備		104,542	1	103,503	1	32xx	資本公積	十七				
1631	租賃改良		2,419	－	3,478	－	3260	長期投資		－	－	2,241	－
1681	其他設備		414,823	3	438,955	3	33xx	保留盈餘	十八				
15x9	減：累計折舊		(3,494,370)	(26)	(3,220,502)	(24)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6,063	－	－	－
1671	未完工程		22,680	－	22,806	－	3350	未分配盈餘		127,407	1	60,633	－
1672	預付設備款		101,220	1	97,111	1	34xx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1673	預付房地款		－	－	7,117	－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二	476,919	4	669,908	5
17xx	無形資產						343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6,871)	－	－	－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二十	1,354	－	370	－	3450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3,044	－	6,802	－
18xx	其他資產		188,060	2	284,483	2	361x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5,444,769	41	5,577,791	42
1820	存出保證金		7,051	－	8,993	－	3610	少數股權		2,036,351	15	1,544,215	13
1830	遞延費用	二	78,801	1	86,135	1		股東權益總計		7,481,120	56	7,122,006	55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九	－	－	59,789	－							
1887	受限制資產	廿四	84,097	1	112,179	1							
1888	其他		18,111	－	17,387	－							
	資產總計		$13,283,908	100	$13,241,158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13,283,908	100	$13,241,158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目	附註	100 年度		99 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10	銷貨收入		$10,584,230	97	$ 7,846,932	97
4170	減：銷貨退回		(32,444)	(1)	(9,512)	(1)
4190	銷貨折讓		(16,443)	—	(5,004)	—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10,535,343	96	7,832,416	96
4660	加工收入		399,380	4	293,326	4
4000	營業收入	二、廿三	10,934,723	100	8,125,742	100
5000	營業成本	二、廿三	(9,836,884)	(90)	(7,200,607)	(89)
5910	營業毛利		1,097,839	10	925,135	11
6000	營業費用		(704,170)	(6)	(534,160)	(6)
6100	推銷費用		(296,942)	(3)	(293,460)	(3)
6200	管理費用		(379,450)	(3)	(211,809)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7,778)	—	(28,891)	—
6900	營業淨利		393,669	4	390,975	5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54,001	—	230,810	3
7110	利息收入		23,557	—	9,686	—
7160	兌換利益	二	—	—	176,521	2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1,332	—	1,207	—
7480	其他收入		29,112	—	43,396	1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293,208)	(3)	(208,231)	(3)
7510	利息費用		(140,265)	(1)	(178,686)	(2)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5,361)	—	(431)	—
7540	處分投資損失		(83,689)	(1)	—	—
7560	兌換損失	二	(39,471)	(1)	—	—
7580	財務費用		(3,905)	—	(16,279)	(1)
7630	減損損失	二、九	(3,200)	—	—	—
7650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6,527)	—	(12,055)	—
7880	其他損失		(790)	—	(780)	—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154,462	1	413,554	5
8110	所得稅費用	二、十九	(4,993)	—	(2,264)	—
9600	合併總利益		$ 149,469	1	$ 411,290	5
	歸屬予：					
9601	合併淨利益		$ 101,848	1	$ 331,883	4
9602	少數股權利益		$ 47,621	—	$ 79,407	1
	每股盈餘(元)	二十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0.19	$ 0.21	$ 0.87	$ 0.86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0.19	$ 0.21	$ 0.87	$ 0.86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摘要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少數股權	合計
	普通股股本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累積換算調整數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9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522,304	$ 2,241	$ －	$(1,934,097)	$ 656,618	$ －	$ －	$ 1,472,210	$ 5,719,276
減資彌補虧損	(1,934,097)	－	－	1,934,097	－	－	－	－	－
現金增資	1,250,000	－	－	(271,250)	－	－	－	－	978,750
99 年度合併總利益	－	－	－	331,883	－	－	－	79,407	411,29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	6,802	－	6,802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兌換差額增減	－	－	－	－	13,290	－	－	－	13,290
少數股權變動	－	－	－	－	－	－	－	(7,402)	(7,402)
9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4,838,207	2,241	－	60,633	669,908	－	6,802	1,544,215	7,122,006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6,063	(6,063)	－	－	－	－	－
100 年度合併總利益	－	－	－	101,848	－	－	－	47,621	149,469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增減	－	－	－	－	－	(6,871)	－	－	(6,87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	(3,758)	－	(3,758)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兌換差額增減	－	－	－	－	(192,989)	－	－	－	(192,989)
少數股權變動	－	(2,241)	－	(29,011)	－	－	－	444,515	413,263
10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4,838,207	$ －	$ 6,063	$ 127,407	$ 476,919	$ (6,871)	$ 3,044	$ 2,036,351	$ 7,481,12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0年及9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0　年　度	99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利益	$　149,469	$　411,290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363,335	316,557
攤銷費用	26,060	39,510
呆帳費用提列數(轉列收入)	11,940	(10,328)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51,717	(143,078)
進貨合約損失(回升利益)	24,408	(5,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5,361	431
減損損失	3,200	—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1,332)	(1,207)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6,527	12,055
資產及負債項目之淨變動：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8,408)	(530)
應收票據	(10,003)	6,089
應收帳款	(128,423)	(194,332)
其他應收款	(25,679)	109,133
存　　貨	(24,703)	(1,354,025)
預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資產	(35,704)	(94,253)
遞延所得稅資產	56,994	1,385
遞延退休金成本	(984)	(98)
其他資產—其他	(724)	(44)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	(7,890)	(11,726)
應付票據	(2,090)	53,768
應付帳款	(722,523)	1,245,513
應付所得稅	3,531	—
應付費用	(15,628)	66,738
其他應付款	93,038	—
預收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	(87,966)	75,903
應計退休金負債	(41,405)	(5,005)
遞延所得稅負債	30,982	—
其他負債—其他	154	(17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276,746)	518,045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100年及9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0年度	99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 (28,909)	$ (41,15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處分價款	4,187	—
購置固定資產	(230,549)	(174,255)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7,302	5,062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1,942	(4,564)
遞延費用增加	(18,726)	(27,781)
受限制資產減少	86,913	168,47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77,840)	(74,220)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581,883	258,231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49,875	—
長期借款減少	(223,395)	(2,147,373)
長期應付款增加(減少)	10,620	(997)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1,052	(193)
現金增資	—	978,750
少數股權變動	444,515	(7,402)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864,550	(918,984)
匯率影響數	(100,942)	(7,38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	309,022	(482,54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63,436	1,145,97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972,458	$ 663,436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利息)	$ 135,627	$ 185,829
本期支付所得稅	$ 2,265	$ 713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354,939	$ 634,638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 3,758	$ 6,802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192,989	$ 13,29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 69 年 11 月,主要以經營螺絲、螺帽、華司製造、鋼線、有關金屬品球狀化熱處理加工及機械零件、壓造成型機、攻牙機、打頭機、熱處理設備等之製造、加工、買賣、外銷、租賃、各種金屬模具之製造、加工、買賣及外銷暨許可業務除外之一般進出口貿易業務。本公司股票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 84 年 1 月核准上市。

截至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底止，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合併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1,417 人及 1,773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礎

1. 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主體包括本公司及符合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 「合併財務報表」中對其具有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

2.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母子公司間重要相對科目及因交易所產生之損益科目，均已銷除。

(二)合併概況

1.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及其變動情形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0.12.31	所持股權百分比 99.12.31	說明
聚亨企業(股)公司(本公司)	捷準科技(股)公司	製造業	35%	35%	註1
〃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	一般投資	100%	100%	
〃	元偵投資(股)公司	一般投資	100%	100%	
〃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	製造業	2.65%	—	
捷準科技(股)公司	HAL International Co., Ltd.	一般投資	100%	100%	註1
〃	HA Controls Inc.	零件買賣	100%	100%	註1
〃	HAL International Inc.	零件買賣	100%	100%	註1
HAL International Co., Ltd.	上海捷準工業自動化設備有限公司	製造業	100%	100%	註1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	製造業	69.53%	79.47%	註2
〃	Baw-Heng Steel (Vietnam) Co., Ltd.	製造業	71.43%	71.43%	
〃	Kingford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一般投資	100%	100%	
〃	Baw-Heng International Co., Ltd.	貿易業	60%	60%	
〃	太宇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業	50.24%	—	註3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	All Manage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一般投資	100%	100%	
〃	太宇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業	49.76%	—	註3
Kingford International Limited	黃驊聚金五金製品有限公司	製造業	60%	60%	
黃驊聚金五金製品有限公司	黃驊聚金進出口貿易有限公司	貿易業	100%	100%	

註1：子公司為11月制，與本公司會計年度所採用之曆年制不同。

註2：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發行台灣存託憑證以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持股釋出，處分損失83,293仟元。

註3：本公司於民國100年10月新增投資太宇股份有限公司。

2.當本公司未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超過半數有表決權股份，但將

被投資公司視為子公司時，本公司與子公司關係之本質：本公司為捷準科技(股)公司之大股東且其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內親屬。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無。

4.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發行證券之內容：無。

5.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子公司財務報表日期及本公司財務報表日期，二者之差異期間內所發生之重大交易或事項，其產生之影響於合併財務報表中加以調整。

6.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附表一、附表一之一及附表一之二。

(三)會計估計

合併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四)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所有國外營運機構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如下：資產及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年初保留盈餘以上年底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入換算調整數，列於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俟國外營運機構出售或清算時併入損益計算。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例如權益商品)，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列為當期損益。以成本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前述即期匯率係以台灣銀行之中價(或買價、賣價)為評價基礎。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及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為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六)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當環境變更或某事件發生而顯示公司所擁有適用三十五號公報規範的資產，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公司應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資產之淨公平價值及其使用價值，二者較高者。淨公平價值係指資產在正常交易中，經由資產之銷售並扣除處分成本後所可取得之金額，而使用價值係指預期可由資產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折現值。

當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之情況已不存在或減少時，則可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的範圍內予以迴轉。

合併公司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金融資產是否已經減損並依財務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處理。

(七)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

債，以及於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期費用(或係以公平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投資後所收到之現金股利列為當期收益。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衍生性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者，係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之基礎：上市(櫃)證券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

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係混合商品，以及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不一致時，將各項具會計不一致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另依據合併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投資策略共同管理之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其組成，亦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

(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現金股利於除息日(或股東會決議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

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債務商品原始認列金額與到期金額間之差額，採用利息法(差異不大時，以直線法)攤銷之利息，認列為當期損益。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九)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係具有固定或可決定之收取金額及固定到期日,且合併公司有積極意圖及能有持有至到期日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其溢價或折價按持有期間以利息法攤銷。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且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該迴轉不以使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為限。

(十)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未具有重大影響力且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及基金等投資，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股票及基金出售時，其成本係按加權平均法計算。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損失嗣後不得迴轉。與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有關之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其會計處理比照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十一)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

應收票據及帳款係因出售商品或勞務而發生之債權,其他應收款係不屬於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其他應收款項。

合併公司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以前，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係依據過去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衡量資產負債表日應收款項之帳齡情形及其回收可能性評估提列。

合併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修訂條文將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納入適用範圍，合併公司對於應收款項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應收款項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款項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應收款項則視為已減損，應認列減損（呆帳）損失。針對某些應收款項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來評估減損。應收款項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狀況，以及與應收款項違約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為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應收款項之帳面金額係藉由備抵評價科目調降。當應收款項視為無法回收時，係沖銷備抵評價科目。原先已沖銷而後續回收之款項係貸記備抵評價科目。備抵評價科目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為呆帳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迴轉先前認列之金融資產減損金額，該迴轉不應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迴轉之金額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二)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

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十三)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重大改良、更新及換置，均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列為當年度費用。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沖銷。

本公司折舊採直線法，並依下列估計使用年數計算提列：房屋及建築 23 至 45 年；機器設備 3 至 15 年；運輸設備 3 至 6 年；辦公設備 3 至 10 年；其他設備 2 至 15 年；租賃改良 5 年。折舊性資產使用年限屆滿尚餘殘值且仍繼續使用者，則依估計可再使用年限，以直線法續提。

(十四)遞延費用

主要係線架及酸洗架等，採直線法按效益年限攤銷。

(十五)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確定給付退休辦法發生縮減或清償時,將縮減或清償損益列入當期之淨退休金成本。

(十六)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民國 96 年 3 月發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之規定，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應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

(十七)收入及成本認列

收入之認列通常於下列四項條件全部符合時認列：

1. 具有說服力之證據證明雙方交易存在。

2. 商品已交付且風險及報酬已移轉、勞務已提供或資產已提供他人使用。

3. 價款係屬固定或可決定。

4. 價款收現性可合理確定。

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承認。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八)所得稅

合併公司所得稅費用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並依該公報之規定作跨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並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期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投資國外子公司或國外合資企業之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如合併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回轉之時間，且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回轉，其實質上係長久存在者，則不予以認列相關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

合併公司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二號「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人才培訓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所得稅之調整，列為當年度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

分配盈餘之日列為當期費用。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就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等各項債權,於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時認列減損(呆帳)損失,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並不影響民國 100 年度之淨利及每股盈餘。

(二)營運部門

合併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該公報之規定係以管理階層制定營運事項決策時所使用之企業組成部分相關資訊為基礎,營運部門之辨識則以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複核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與評量績效之內部報告為基礎。該公報係取代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採用該公報僅對合併公司部門別資訊之報導方式產生改變,合併公司亦配合重編民國 99 年度之部門資訊。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並不影響民國 100 年度之淨利及每股盈餘。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100 年 12 月 31 日	99 年 12 月 31 日
週 轉 金	$ 1,661	$ 2,245
活期存款	830,596	592,765
支票存款	50	41
定期存款	44,085	31,132
約當現金	96,066	37,253
合　　計	$ 972,458	$ 663,436

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外匯選擇權	$ 12,790	$ 996
遠期外匯合約	30	1,528
基　　金	1,479	2,035
合　　計	$ 14,299	$ 4,559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		
外匯選擇權	$ －	$ 1,013
遠期外匯合約	4,024	4,374
合　　計	$ 4,024	$ 5,387

民國100及99年度從事外匯選擇權交易及遠期外匯合約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因匯率及利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

民國100年及99年度交易目的金融商品產生之淨損失分別為5,195仟元及10,848仟元。

民國100年12月底，尚未到期之衍生性金融商品：

100年12月底	幣別	期間	合約金額(仟元)	
賣出外匯選擇權	美元	100.10.06~101.02.02	USD	4,000
買入遠期外匯	美元	100.11.18~101.01.23	USD	1,000
〃	〃	100.11.18~101.02.22	USD	2,500
〃	〃	100.11.18~101.02.22	USD	3,500
〃	〃	100.11.18~101.02.23	USD	3,500
〃	〃	100.11.21~101.02.23	USD	3,500
〃	〃	100.12.02~101.01.09	USD	3,000
〃	〃	100.12.15~101.01.19	USD	2,000
〃	〃	100.12.15~101.01.19	USD	3,500
〃	〃	100.12.15~101.01.19	USD	3,000
〃	〃	100.12.15~101.01.19	USD	5,000

〃	〃	100.12.16~101.02.14	USD	5,000
〃	〃	100.12.23~101.01.20	USD	3,500
〃	〃	100.12.23~101.01.20	USD	2,000
〃	〃	100.12.27~101.02.27	USD	2,500
〃	〃	100.12.27~101.01.27	USD	2,000
〃	〃	100.12.27~101.01.27	USD	3,000
〃	〃	100.12.27~101.02.27	USD	3,000
〃	〃	100.12.27~101.01.27	USD	5,000
〃	〃	100.12.27~101.01.27	USD	1,526
〃	〃	100.12.27~101.06.27	USD	1,053
〃	〃	100.12.28~101.01.31	USD	1,110
〃	〃	100.12.29~101.01.30	USD	3,500
〃	〃	100.12.30~101.01.30	USD	500
〃	〃	100.12.30~101.01.30	USD	500
賣出遠期外匯	美 元	100.12.29~101.02.10	USD	3,000
〃	〃	100.12.29~101.02.23	USD	1,000
〃	〃	100.07.05~101.01.09	USD	3,000
〃	〃	100.07.09~101.01.09	USD	500
〃	〃	100.07.12~101.01.12	USD	1,000
〃	〃	100.07.14~101.01.17	USD	608
〃	〃	100.08.03~101.02.02	USD	1,000
〃	〃	100.08.09~101.02.08	USD	200
〃	〃	100.08.30~101.02.29	USD	54
〃	〃	100.10.13~101.01.17	USD	1,574
〃	〃	100.11.09~101.02.09	USD	207
〃	〃	100.11.10~101.02.10	USD	2,000
〃	歐 元	100.12.13~101.03.15	EUR	1,000
〃	〃	100.12.21~101.03.21	EUR	552
〃	〃	100.12.27~101.03.27	EUR	652

民國 99 年 12 月底，尚未到期之衍生性金融商品：

99 年 12 月底	幣 別	期 間		合約金額(仟元)
買入外匯選擇權	美 元	99.10.12～100.02.10	USD	1,000
	〃	99.10.08～100.01.10	USD	1,000
	〃	99.09.15～100.01.14	USD	1,000
	〃	99.10.08～100.01.10	USD	1,000
	〃	99.10.14～100.02.17	USD	1,000
	〃	99.10.22～100.01.25	USD	1,000
	〃	99.10.04～100.01.04	USD	1,500
	〃	99.10.22～100.01.25	USD	1,000
賣出外匯選擇權	美 元	99.09.15～100.01.14	USD	2,000
	〃	99.10.04～100.01.04	USD	1,500
	〃	99.10.08～100.01.10	USD	1,000
	〃	99.10.08～100.01.10	USD	2,000
	〃	99.10.14～100.02.17	USD	1,000

	〃	99.10.14～100.02.17	USD	2,000
	〃	99.10.20～100.01.20	USD	1,000
	〃	99.10.22～100.01.25	USD	1,000
	〃	99.10.22～100.01.25	USD	2,000
	〃	99.10.22～100.01.25	USD	1,000
	〃	99.09.15～100.01.14	USD	1,000
	〃	99.09.15～100.01.14	USD	2,000
	〃	99.10.04～100.01.04	USD	3,000
	〃	99.10.08～100.01.10	USD	2,000
	〃	99.10.08～100.01.10	USD	1,000
	〃	99.10.12～100.02.10	USD	1,000
	〃	99.10.12～100.02.10	USD	2,000
	〃	99.10.22～100.01.25	USD	2,000
買入遠期外匯	美 元	99.12.30～100.01.05	USD	1,000
	歐 元	99.12.04～100.06.03	EUR	27
賣出遠期外匯	美 元	99.09.24～100.02.10	USD	1,500
	〃	99.09.27～100.02.10	USD	1,100
	〃	99.11.09～100.05.09	USD	800
	〃	99.10.20～100.04.19	USD	1,000
	〃	99.10.27～100.04.26	USD	1,000
	〃	99.10.22～100.04.21	USD	1,000
	〃	99.10.09～100.04.12	USD	2,000
	〃	99.10.27～100.04.29	USD	1,000
	〃	99.11.04～100.05.03	USD	500
	〃	99.10.28～100.04.27	USD	500
	〃	99.11.20～100.02.22	USD	254
	〃	99.10.16～100.04.18	USD	15
	〃	99.12.29～100.06.28	USD	1,000
	〃	99.12.14～100.06.13	USD	1,000
	〃	99.12.31～100.06.30	USD	1,000
	〃	99.09.29～100.04.01	USD	439
	〃	99.09.27～100.03.29	USD	1,000
	〃	99.12.28～100.03.28	USD	1,649
	歐 元	99.10.13～100.04.12	EUR	81

六、應收票據淨額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143,621	$ 39,581
減：備抵呆帳	(94,652)	(615)
淨　　額	$ 48,969	$ 38,966

七、應收帳款淨額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656,460	$ 622,401

減：備抵呆帳	(19,996)	(103,476)
淨　　額	$ 636,464	$ 518,925

八、存　貨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原　　料	$ 1,511,999	$ 1,743,760
物　　料	400,053	376,478
商　　品	62,721	1,994
在 製 品	537,567	521,430
製 成 品	992,402	834,818
在途存貨	1,037,870	1,039,429
合　　計	4,542,612	4,517,909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29,819)	(178,723)
淨　　額	$ 4,312,793	$ 4,339,186

(一)民國100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5,460仟元及存貨淨變現價值跌價損失51,717仟元。民國99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12,470仟元及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143,078仟元。

民國100年度存貨淨變現價值跌價係因民國100年12月31日淨變現價值較民國99年12月31日市價為低所致;民國99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係民國99年12月31日淨變現價值較民國98年12月31日市價為高所致。

(二)截至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止，存貨投保火險金額分別為166,052仟元及146,627仟元。

(三)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與原料供應商簽訂原料購買合約，並預付泰銖570百萬元(約NTD547,576仟元)貨

款。惟民國 98 年 11 月 30 日該原料供應商無法依約交貨，故民國 98 年 12 月 15 日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Ltd. 董事會發函要求取消合約,並要求該供應商返還依當日單位市價重新計算之原料貨款，金額合計泰銖 288 百萬元。因重新計算之原料貨款市價較原先預付貨款減少泰銖 282 百萬元，故於民國 98 年度認列已實現損失泰銖 282 百萬元(約 NTD270,906 仟元)，其餘泰銖 288 百萬元(約 NTD276,670 仟元)預付貨款則轉列其他應收款繼續催收，並提列足額備抵呆帳，並由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代為執行法律程序中。

截至 99 年 12 月 31 日止,前述款項已收回泰銖 39 百萬元(約 NTD37,466 仟元)，並迴轉相同金額之備抵呆帳。

(四)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與原料供應商簽訂不可取消鋼胚購料合約,民國 98 年 12 月 31 日經評估原料市價,提列進貨合約損失泰銖 6 百萬元(約 NTD5,824 仟元)，帳列其他流動負債項下。民國 99 年度因供應商已出貨，全數回轉認列進貨合約損失回升利益。

九、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 年 12 月 31 日	99 年 12 月 31 日
宏遠證(豐銀證)	$ —	$ —
評價調整	3,044	6,802
合　　計	$ 3,044	$ 6,802

本公司持有之豐銀證券股票，原帳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已全數認列減損損失，豐銀證券(股)公司於民國 99 年 2 月 1 日換股更名為宏遠證券(股)公司(上櫃公司),故本公司將其轉列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並以公

平價值衡量，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十、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00 年 12 月 31 日	99 年 12 月 31 日
台中銀行 98 年度第 3 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 4,000	$ 4,000

十一、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 年 12 月 31 日	99 年 12 月 31 日
義強科技(股)公司	$ 24,000	$ 24,000
減：累計減損	(18,200)	(15,000)
	5,800	9,000
達耀工程顧問(股)公司	2,000	2,000
正德海運(股)公司	166,689	170,616
金海五金(泰國)(股)公司	25,117	－
Tycoons Steel International Co., Ltd.	91,333	87,801
合　　計	$ 290,939	$ 269,417

(一)子公司—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於民國100年投資金海五金(泰國)(股)公司25,117仟元。

(二)子公司—元禎投資(股)公司於民國100年處分正德海運(股)公司股票計400仟股，處分價款3,927仟元，處分利益260仟元。

(二)民國97年4月本公司投資義強科技(股)公司24,000仟元。本公司分別於民國100年及98年度提列減損損失3,200仟元及15,000仟元其係參考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之客觀證據而得，並減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帳面價值。

十二、固定資產

	100 年 12 月 31 日		
項　　目	成　　本	累計折舊	淨　　額
土　　地	$ 882,546	$ －	$ 882,546

土地改良	138,874	46,107	92,767
房屋及建築	2,173,611	873,923	1,299,688
機器設備	5,776,088	1,880,507	3,895,581
運輸設備	313,224	274,417	38,807
辦公設備	104,542	78,602	25,940
租賃改良	2,419	900	1,519
其他設備	414,823	339,914	74,909
未完工程	22,680	－	22,680
預付設備款	101,220	－	101,220
合　　計	$ 9,930,027	$ 3,494,370	$ 6,435,657

	99 年 12 月 31 日		
項　　目	成　　本	累計折舊	淨　　額
土　　地	$ 884,135	$ －	$ 884,135
土地改良	133,498	42,008	91,490
房屋及建築	2,182,931	802,774	1,380,157
機器設備	5,754,602	1,987,248	3,767,354
運輸設備	308,448	266,773	41,675
辦公設備	103,503	80,015	23,488
租賃改良	3,478	1,565	1,913
其他設備	438,955	40,119	398,836
未完工程	22,806	－	22,806
預付設備款	97,111	－	97,111
預付房地款	7,117	－	7,117
合　　計	$ 9,936,584	$ 3,220,502	$ 6,716,082

(一)民國 100 及 99 年度之折舊費用分別為 363,335 仟元及 316,557 仟元。

(二)民國 100 年及 99 年底固定資產投保火險金額分別為 5,471,365 仟元及 5,663,631 仟元。

(三)本期及上期固定資產利息資本化金額分別為 32 仟元及 53 仟元(利率為 2.40～2.76%)。

(四)本公司為營業之需，於民國 100 年 6 月及 11 月以董事長名義分別購

入高雄市阿蓮區九鬮段 166 及 162 地號農地二筆計 4,529 及 202 平方公尺，金額分別為 12,091 仟元及 870 仟元。高雄市阿蓮區九鬮段 166 地號農地設定第一順位抵押權予本公司，俟該土地不受農用限制時，無條件登記於本公司且同時塗銷上開第一順位抵押權登記。高雄市阿蓮區九鬮段 162 地號農地因法令限制暫登記於董事長名下，俟將來不受法令規定限制時，再行移轉登記予本公司。

(五)子公司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於民國 98 年 5 月 6 日因火災造成機械設備及廠房的損失，該等資產已由公司更換並回復正常營運，修復成本共計泰銖 76 百萬元(約 NTD73,010 仟元)，未來將可要求保險理賠，帳列其他應收款。民國 98 年 12 月保險公司來函表示將先賠償泰銖 57 百萬元(約 NTD54,758 仟元)，故於民國 98 年度提列備抵呆帳泰銖 19 百萬元(約 NTD18,252 仟元)，民國 99 年度已從保險公司收回泰銖 19 百萬元，故全數回轉備抵呆帳。

(六)固定資產抵押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廿三。

十三、短期借款

	100 年 12 月 31 日		99 年 12 月 31 日	
	利 率 %	金　　額	利 率 %	金　　額
購料借款	1.0655～2.39	$2,416,672	1.26～4.00	$1,462,498
信用借款	1.1～9.184	325,635	1.75～7.703	760,279
抵押借款	1.0655~8.7634	161,906	1.13～7.965	99,553
合　　計		$2,904,213		$2,322,330

十四、長期借款

	100 年 12 月 31 日				
債 權 人	到期日	利 率 (%)	金　　額	一年內到期	說明

安泰銀行	105.03.04	2.741～2.8996	$ 300,000	$ 36,000	(一) (二)
TMB Bank	101.10.20	5.625～5.75	144,098	38,426	(三)
ICBC Bank	102.05.20	3.45	57,640	48,033	(四)
ICBC Bank	102.11.20	3.65	57,640	48,033	(四)
Kasikornbank Public Company Limited	105.01.31	6.08	830,010	184,447	(五)
合　　計			1,389,388	$ 354,939	
減：一年內到期金額			(354,939)		
淨　　額			$ 1,034,449		

	99 年 12 月 31 日				
債 權 人	到期日	利 率 (%)	金　　額	一年內到期	說明
TMB Bank	101.10.20	4.75～6.25	$ 179,575	$ 87,361	(三)
ICBC Bank	102.05.20	2～2.0525	121,335	48,534	(四)
ICBC Bank	102.05.20	2.0075～2.04516	121,335	48,534	(四)
Kasikornbank Public Company Limited	102.12.31	4.875～5.075	1,106,570	407,684	(五)
First Commercial Bank	100.09.15	6.65～6.8	33,958	27,085	(六)
彰化銀行	103.06.04	3.19～3.20	42,000	12,000	(七)
越南國際財務租賃公司	100.09.20	7.703	8,010	3,440	(八)
合　　計			1,612,783	$ 634,638	
減：一年內到期金額			(634,638)		
淨　　額			$ 978,145		

(一)自寬限期(即自首次動用之日起算十八個月)屆滿之日為第一期，以後每六個月為一期，共分八期，於每期屆滿日為還本日，第一期至第七期每期攤還本金 12%，第八期攤還本金 16%。

(二)係由安泰銀行為主辦銀行之聯合授信案,本公司在聯合授信合約存續期間應以會計師簽證之合併財務報表(每半年度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為計算基礎，維持下列財務比例：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對流動負債之比率不得低於 100%。

2.負債比率：負債總額對有形淨值之比率不得高於 150%。

前述「負債」不包括借款人之或有負債，「有形淨值」則係指股東權益扣除無形資產後之金額。

3.本金利息保障倍數：稅後淨利加利息費用加折舊與攤銷之總和對當期應償還一年內屆期負債加利息費用之比率不得低於 110%。

4.有形淨值：不得低於伍拾億元。

(三)本金分 11 期攤還。

(四)本金分 10 期攤還。

(五)本金分 10 期攤還。係由 Kasikornbank Public Company Limited 為主辦銀行之聯合授信案，子公司—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在聯合授信合約存續期間應以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表為計算基礎，維持下列財務比例：

1.流動比例：流動資產減存貨、預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資產對流動負債之比例不得低於 110%。

2.資本負債率:總借款及或有負債對股東權益之比例不得高於 125%。

3.債務償付比例：最初 2 年(2011.07～2012.12)不得低於 110%，往後年度之息前稅前折舊攤銷前及非現金費用前盈餘對總借款本金及相關利息之比例不得低於 125%。

子公司於民國 100 年 6 月 20 日取得參貸銀行核准，豁免民國 100 年度之財務比例規定。

子公司民國 99 年上半年度之會計師簽證財務報表，未達上述部份財務比例規定，依合約規定應提出財務改善計畫，並經多數參貸銀行認可，子公司已將相關財務改善計畫提交聯貸銀行團審核中，並同時向聯貸銀行團申請豁免財務比例規定。民國 99 年 9 月 8 日取得參貸銀

行核准，豁免民國 99 年上半年度財務比例規定。

(六)本金分 7 期攤還。

(七)自民國 98 年 6 月 4 日起，每 3 個月為一期，共分 20 期，每期償還本金 300 萬元，本公司已於民國 100 年 3 月提前清償完畢。

(八)係融資性租賃之非金融業借款，分 48 期(月)償還。

十五、退休金

(一)本公司及子公司—捷準科技(股)公司對正式員工訂有退休辦法。依辦法規定，每位員工前 15 年之服務，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二個基數，自第 16 年起，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一個基數。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其退休前六個月平均薪資計算，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每月按給付薪資之固定比例提列退休金，並提撥等額準備金以勞工退休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

(二)本公司及子公司—捷準科技(股)公司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按精算方法計算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應計退休金負債與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調節如下：

給付義務	100 年 度	99 年 度
既得給付義務	$ (8,452)	$ (28,279)
非既得給付義務	(39,013)	(65,971)
累積給付義務	(47,465)	(94,250)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16,393)	(24,903)
預計給付義務	(63,858)	(119,153)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24,439	39,315
提撥狀況	(39,419)	(79,838)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10,151	12,179

未認列退休金損(益)	14,261	10,262
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8,226)	(370)
應計退休金負債	$ (23,233)	$ (57,767)

(三)計算淨退休金成本所用之精算假設：

	100 年 度	99 年 度
折 現 率	2.0%	2.25%～2.75%
退休基金資產之投資報酬率	2.0%	2.0%～2.75%
長期平均調薪率	2.0%～2.75%	2.0%～2.75%

(四)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100 年 度	99 年 度
服務成本	$ 2,277	$ 2,873
利息成本	2,751	2,614
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919)	(737)
淨攤銷數	998	998
退休金(利益)損失攤銷數	161	(3)
縮減或清償損(益)	13,594	－
淨退休金成本	$ 18,862	$ 5,745

(五)截至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止,員工退休辦法之既得給付為 9,720 仟元及 32,056 仟元。

(六)有關退休準備金之變動如下：

	100 年 度	99 年 度
期初餘額	$ 39,315	$ 30,213
本期提撥存入	7,947	10,848
本期支付	(23,214)	(2,286)
本期利息收入	391	540
期末餘額	$ 24,439	$ 39,315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並採確定提撥制。實

施後員工得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舊制)，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新制)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保留舊制年資)。對適用退休新制之員工，本公司及子公司—捷準科技(股)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止依「勞工退休金條例」提繳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5,335 仟元及 5,601 仟元。

十六、股　　本

	100 年 12 月 31 日	99 年 12 月 31 日
額定股本	6,400,000 仟元	6,400,000 仟元
發行股本	4,838,207 仟元	4,838,207 仟元
額定股數	640,000 仟股	640,000 仟股
發行股數	483,821 仟股	483,821 仟股

(一)每股面額 10 元，悉為記名式普通股。

(二)本公司經民國 99 年 5 月 26 日股東常會決議，以減少資本彌補虧損 1,934,097 仟元，銷除已發行股份 193,409 仟股，並經同年 6 月 28 日董事會決議訂定同年 6 月 29 日為減資基準日，同年 7 月 6 日經濟部登記資料變更完成。

(三)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5 月 26 日經股東常會通過現金增資發行新股額度 1,000,000 仟元，並授權董事會於股東會決議日起一年內辦理。並業奉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 99 年 9 月 8 日金管證發字第 0990039278 號函申報生效在案。民國 99 年 10 月 14 日經董事會決議共發行新股 125,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每股發行價格 7.83 元折

價發行，除保留發行新股總額 10%之股份由員工認購外，餘全數採詢價圈購方式辦理對外公開承銷，於民國 99 年 10 月 20 日增資基準日完成募集。

十七、資本公積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因合併而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股本，其撥充股本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依據於民國 101 年 1 月 4 日公布之公司法修訂條文，前述資本公積亦得以現金分配。因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十八、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一)本公司處於企業轉型階段，股利政策係考量公司之投資資金需求、財務結構及盈餘等情形，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派案，經股東會決議後辦理。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盈餘應於完納一切稅捐並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後先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分派如下：依上述之餘額提撥 1%為董監事酬勞，2%～5%為員工紅利，必要時得依規定酌提特別盈餘公積。餘額連同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至少提撥 50%～100%作為股利分派予股東，餘額保留作為當年度未分配盈餘。其中現金股利以不超過可分配股利之 40%為原則，如現金股利低於 0.1 元不予發放，改以股票股利發放。以上股利發放原則，本公司得依內外經營環境之變化經董事會或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二)本公司民國 100 年及 99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2,750 仟元及 1,725 仟元，其估列基礎係以民國 100 年及 99 年度之

稅後淨利減除因現金增資折價發行新股所產生之影響數，並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以 2%及 1%估列)。若次年度股東常會決議之發放金額仍有變動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常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常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以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以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三)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100 年 6 月 9 日及 99 年 5 月 26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 99 年及 98 年度虧損撥補案，並決議不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自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

(四)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 101 年 3 月 16 日決議不分配 100 年度盈餘及不配發員工紅利與董監酬勞，惟尚須待民國 101 年度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十九、所 得 稅

(一)民國 100 年及 99 年度所得稅費用組成如下：

	100 年 度	99 年 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 (18,505)	$ (1)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13,512	(2,263)
所得稅費用	$ (4,993)	$ (2,264)

(二)當期所得稅利益(費用)

	100 年 度	99 年 度
本 公 司	$ (3,350)	$ (1)
捷準科技(股)公司	(3,955)	－

黃驊聚金公司	(9,271)	－
黃驊聚金貿易公司	(1,929)	－
合　　計	$ (18,505)	$ (1)

(三)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0 年 12 月 31 日	99 年 12 月 31 日
流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 23,179	$ 24,562
遞延所得稅負債	(410)	(4,873)
備抵評價	(18,614)	(18,329)
淨　　額	$ 4,155	$ 1,360
非流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 1,136,905	$ 1,244,758
遞延所得稅負債	(100,882)	(1,843)
備抵評價	(1,067,005)	(1,183,126)
淨　　額	$ (30,982)	$ 59,789

(四)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因暫時性差異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科目餘額如下：

	100 年 12 月 31 日		99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所得稅影響數	金　　額	所得稅影響數
流動項目：				
暫時性差異				
兌換損失(利益)	$ 1,829	$ 311	$ (28,662)	$ (4,873)
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53,508	9,096	61,832	10,512
呆帳損失	27,722	4,713	31,704	5,390

聯屬公司未實現利益	4,885	831	7,756	1,319
金融資產負債評價(利益)損失	(227)	(39)	2,754	468
銷貨成本—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3,084	524	6,558	1,115
其　　他	3,720	633	7,414	1,261
投資抵減		6,700		4,497
備抵評價		(18,614)		(18,329)
淨　　額		$ 4,155		$ 1,360
非流動項目：				
暫時性差異				
投資損失	$1,077,997	$ 183,260	$ 20,617	$ 3,505
退休金	31,909	5,424	31,135	5,293
投資抵減		7,575		16,998
虧損扣抵	3,923,251	937,446	5,066,103	1,217,119
累積換算調整數		(97,682)		
備抵評價		(1,067,005)		(1,183,126)
淨　　額		$ (30,982)		$ 59,789

(五)依相關法令規定，合併公司之虧損得用以抵減以後之課稅所得額，截

至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估計可抵減之虧損列示如下：

虧 損 年 度	100 年 12 月 31 日	最後可抵減年度
95　年　度	$ 51,716	民國 105 年度
96　年　度	844,092	民國 101 年度
〃	93,044	民國 106 年度
97　年　度	749,789	民國 102 年度
98　年　度	1,787,284	民國 103 年度
〃	386,895	民國 108 年度
99　年　度	10,431	民國 109 年度

合　　計	$ 3,923,251

(六)合併公司依據相關法令，可享受之所得稅抵減明細如下：

取得年度	100年12月31日	最後可抵減年度
97 年度	$ 6,700	民國101年度
98 年度	6,753	民國102年度
99 年度	822	民國103年度
合　　計	$ 14,275	

(七)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98 年度。

(八)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	$ 1,744	$ 1,716
預計(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1.37%	2.83%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86年及以前年度未分配餘額	$ －	$ －
87年及以後年度未分配餘額	127,407	60,633
合　　計	$ 127,407	$ 60,633

(九)子公司—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註冊於英屬開曼群島，依開曼群島所得稅法規定，境外所得免稅。

子公司—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 於西元1996年10月11日，盤元、螺絲種類已取得享有優惠之權利，包括機器以進口方式或當地製造之進口關稅及企業稅減免，而原物料進口關稅及企業稅減免之期間為5年，自有收入開始日起為期8年免除營利事業所得稅，並自有收入開始日起10年內，當出口收入超過去年時，則其超額出口收入之5%得自課稅所得稅額中扣除，根據獎

勵之優惠待遇，公司每年出口額須達到 FOB 價格計算之銷貨總額 30%以上。西元 2003 年 4 月 9 日螺栓、螺帽已取得享有優惠之權利，包括免除 5 年內機器設備及原料之進口關稅，自有收入開始日起為期 8 年免除營利事業所得稅，免稅期滿過後五年內營利事業所得稅減半，除此之外，並自有收入開始日起 10 年內，當出口收入超過去年時，則其超額出口收入之 5%得自課稅所得稅額中扣除，公司必須遵守獎勵規定才可享受上述優惠。

子公司—Kingford International Limited 註冊於薩摩亞群島，依薩摩亞群島所得稅法規定，境外所得免稅。

子公司—Baw-Heng Steel (Vietnam) Co., Ltd.從營運活動開始的 12 年期內繳納企業所得稅為所得利潤之 15%稅率及後續各年所得為利潤之 28%。自首年獲利計起可免 3 年企業所得稅及後續 7 年減 50%。西元 2007 年是首年投資生產經營及獲利，因此子公司正處於減半課徵階段中，惟子公司本年度營運虧損，所以不需計提企業所得稅準備。

二十、每股盈餘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四號「每股盈餘」規定，民國 100 年及 99 年度有關計算每股盈餘時調整分子、分母之揭露：

	金額（分子）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分母)(仟股)	每股盈餘(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100 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91,686	$ 101,848	483,821	$ 0.19	$ 0.21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	497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91,686	$ 101,848	484,318	$ 0.19	$ 0.21
99 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335,127	$ 331,883	385,876	$ 0.87	$ 0.8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	131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335,127	$ 331,883	386,007	$ 0.87	$ 0.86

本公司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應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考慮除權除息之影響後)，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廿一、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100 年 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屬於營業外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56,026	$ 34,175	$ －	$ 90,201
勞健保費用	4,756	2,716	－	7,472
退休金費用	3,234	16,253	－	19,487
其他用人費用	3,640	2,314	－	5,954
折舊費用	16,048	1,782	－	17,830
攤銷費用	4,551	189	－	4,740

	99 年 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屬於營業外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51,850	$ 32,104	$ －	$ 83,954
勞健保費用	4,355	2,579	－	6,934
退休金費用	2,833	2,782	－	5,615
其他用人費用	3,438	2,159	－	5,597
折舊費用	22,293	1,874	－	24,167
攤銷費用	1,563	49	－	1,612

廿二、金融商品相關資訊之揭露

(一)公平價值之資訊

	100 年 12 月 31 日		99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972,458	$ 972,458	$ 663,436	$ 663,436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14,299	14,299	2,035	2,035

應收票據(含關係人)	48,969	48,969	38,966	38,966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636,464	636,464	518,925	518,925
其他應收款	39,429	39,429	38,157	38,157
受限制資產	182,101	182,101	269,014	269,01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90,939	290,939	269,417	269,41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044	3,044	6,802	6,802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4,000	4,000	4,000	4,000
存出保證金	7,051	7,051	8,993	8,993
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2,904,213	2,904,213	2,322,330	2,322,330
應付短期票券	49,875	49,875	－	－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997,078	997,078	1,721,691	1,721,691
應付所得稅	3,531	3,531	－	－
應付費用	178,177	178,177	193,805	193,805
其他應付款及其他流動負債	109,138	109,138	34,398	34,398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389,388	1,389,388	1,612,783	1,612,783
長期應付款	13,186	13,186	2,566	2,566
應計退休金負債	23,233	23,233	57,767	57,767
存入保證金	6,771	6,771	5,719	5,719
其他負債—其他	154	154	－	－

	100 年 12 月 31 日		99 年 12 月 31 日	
衍生性金融商品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金融資產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外匯選擇權	$12,790	$12,790	$ 996	$ 996
遠期外匯合約	30	30	1,528	1,528
金融負債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				
外匯選擇權	－	－	1,013	1,013
遠期外匯合約	4,024	4,024	4,374	4,374
資產負債表外金融商品				
背書保證—美金		1,423,530 (美金 47,012 仟元)		1,617,071 (美金 50,512 仟元)
背書保證—泰銖		2,805,127 (泰銖 2,920,000 仟元)		3,387,661 (泰銖 3,490,000 仟元)
背書保證—台幣		320,000		370,000

(二)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即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受限制資產、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及帳款、應付所得稅、應付費用、其他應付款、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其他流動負債、長期借款、長期應付款、應計退休金負債、存入保證金及其他負債—其他。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

   衍生性金融商品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

3. 長期借款之利率因與市場利率相近，其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即公平價值)，亦與帳面價值約略相當。

4. 背書保證係合約金額為公平價值。

(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估方法估計之金額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資產	$ －	$ －	$ 1,886,472	$1,537,491
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	1,479	2,035	12,820	2,52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290,939	269,41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044	6,802	－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	4,000	4,000
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負債	－	－	5,674,744	5,951,059
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	－	－	4,024	5,387

(四)重大財務風險

1.信用風險

外匯選擇權及遠期外匯之信用風險係交易對手到期無法按約定條件履約之風險。公司交易對象皆為信用良好之銀行，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信用風險。

2.市場風險

外匯選擇權及遠期外匯之市場風險係市場匯率變動之風險。公司從事外匯選擇權及遠期外匯交易即在規避外幣淨負債之匯率風險，故其市場風險已相互抵銷；而利率風險亦因預期之資金成本已固定，故市場價格風險並不重大。

3.流動性風險

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流動性風險。

另公司投資之權益商品均無活絡市場，故預期具有流動性風險。

4.現金流量及需求

公司從事外匯選擇權及遠期外匯合約即在規避淨負債之匯率變動風險，因到期時有相對之現金流入或流出，故預期無重大之額外現金需求。

廿三、<u>關係人交易事項</u>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Hurco Companies, Inc.	對捷準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台灣赫可製造(股)公司	Hurco Companies, Inc.持股100%之子公司

黃驊金海五金製品有限公司	黃驊聚金五金製品公司之大股東
黃驊海鑫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黃驊金海五金製品有限公司之投資公司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100 年 度		99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台灣赫可製造(股)公司	$ 197,996	2	$ 103,180	1
Hurco Companies, Inc.	50,101	－	31,728	－
黃驊海鑫	5,149	－	6,025	－
黃驊金海	51,260	－	－	－
合 計	$ 304,506	2	$ 140,933	1

銷貨條件及收款期間均按一般客戶之交易條件辦理。

2.進 貨

	100 年 度		99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Hurco Companies, Inc.	$ －	－	$ 1,811	－

進貨條件係依一般進貨價格及條件辦理，收款期間約為驗收後 60～90 天。

3.應收帳款

	100 年 12 月 31 日		99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台灣赫可製造(股)公司	$ 81,328	13	$ 52,666	10
Hurco Companies, Inc.	8,548	1	7,281	1
黃驊海鑫	1,741	－	2,642	1
金海五金	30,151	5	－	－
合 計	$ 121,768	19	$ 62,589	12

4.其他應收款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Hurco Companies, Inc.	$ －	－	$ 680	－

5.應付帳款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Hurco Companies, Inc.	$ 4,601	1	$ 5,028	－

6.存入保證金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黃驊金海	$ 4,448	66	$ 4,279	75

7.背書保證：無。

(三)合併公司於民國100年及99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相關資訊：

	100　年　度	99　年　度
項　　目	金　　額	金　　額
薪　　資	$ 25,120	$ 15,587
業務執行費	2,228	2,232
合　　計	$ 27,348	$ 17,819

詳細資訊可參閱股東會年報內容。

廿四、抵(質)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已提供作為借款、外勞保證之擔保，其帳面價值如下：

資　產　名　稱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受限制資產(帳列流動資產)	$ 98,004	$ 156,835
受限制資產(帳列其他資產)	84,097	112,179

固定資產	5,631,437	5,623,973
合　　計	$ 5,813,538	$ 5,892,987

廿五、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截至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開立信用狀未使用餘額均為 0 元。

(二)截至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向銀行申請借款額度而開立之存出保證票據金額均為 90,000 仟元。

(三)截至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止，子公司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簽訂購買原料合約分別為 USD45 百萬元及 USD28.6 百萬元，預計將於訂約日後 90 天內裝船運達。

(四)截至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止，子公司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計畫購置機器設備、廠房及建築物改良等分別共計泰銖 3 百萬元(約 NTD2,882 仟元)及 USD0.1 百萬元、泰銖 3.5 百萬元(約 NTD3,397 仟元)。截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止，停車場建構金額為泰銖 7 百萬元(約 NTD6,795 仟元)。

(五)截至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止，子公司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為電力費用等原因於銀行開立保證票據分別為泰銖 46 百萬元(約 NTD44,190 仟元)及泰銖 46.2 百萬元(約 NTD44,845 仟元)。

(六)捷準科技(股)公司向聯合能源科技(股)公司承租辦公室，期間為民國 98 年 12 月 1 日至 103 年 11 月 30 日止，年租金 2,904 仟元。

(七)上海捷準有限公司向上海虹橋建築工程有限公司承租辦公室，期間為民國 99 年 10 月 20 日至 104 年 10 月 19 日止，年租金 1,582 仟元。

廿六、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廿七、重大之期後事項：

子公司太宇股份有限公司為支應電爐煉鋼廠投資計畫所需資金，民國 101 年 2 月與共同辦理銀行台企銀和統籌辦理銀行第一銀行等簽約，聯貸金額共計 USD4,000 萬元，本公司提供背書保證計 USD4,000 萬元。

廿八、其　　他

(一)合併公司具重大性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外幣元／新台幣仟元

	100 年 12 月 31 日			99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新台幣	外　幣	匯　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22,400,021	30.29	678,497	17,335,832	29.46	510,714
歐　元	1,217,531	39.25	47,788	1,066,085	38.67	41,226
人民幣	－	－	－	8,163,394	4.37	35,674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96,698,904	30.35	2,934,812	100,690,196	29.13	2,933,105
歐　元	1,672	39.88	67	96,651	39.25	3,794

1. 合併公司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外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非貨幣性項目，係衍生性金融商品—遠期外匯合約，其資產負債表日評價，係以交易對手銀行出具該日之匯率評價，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五。

2. 合併公司揭露重大外幣金融資產負債係以各公司非功能性貨幣為揭露基礎。

(二)子公司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於民國 100 年度申請參與發行臺灣存託憑證 30,000,000 單位，每單位臺灣存託憑證表彰普通股 2 股。

廿九、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二。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三。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四。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五。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六。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詳附註五。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附表七。

2. 被投資公司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附表二～附表七。

(三)大陸投資資訊：附表八。

(四)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往來情形：附表一～附表一之二。

三十、營運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之規定，本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聚亨)-經營螺絲、螺帽、華司製造、鋼線、有關金屬品球狀化熱處理加工及機械零件、壓造成型機、攻牙機、打頭機、熱

處理設備等之製造及銷售業務。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泰國聚亨)-經營生產軋鋼盤元、球化線材及螺絲等之製造及銷售業務。

(一)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100 年度				
	聚　亨	泰國聚亨	其他部門	沖銷分錄	合　併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以外客戶之收入	$ 2,213,282	$ 6,890,929	$ 1,830,512	$ －	$10,934,723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收入	148,790	1,525,877	155,225	(1,829,892)	－
收入合計	$ 2,362,072	$ 8,416,806	$ 1,985,737	$(1,829,892)	$10,934,723
部門利益	$ 87,666	$ 293,680	$ 10,685	$1,638	$ 393,669
利息收入					23,557
其他營業外利益					30,444
利息費用					(140,265)
其他營業外損失					(152,943)
稅前淨利					$ 154,462
可辨認資產	$ 1,635,637	$ 9,907,279	$ 2,060,937	$ (319,945)	$13,283,908

	99 年度				
	聚　亨	泰國聚亨	其他部門	沖銷分錄	合　併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以外客戶之收入	$ 1,897,494	$ 4,697,225	$ 1,531,023	$ －	$ 8,125,742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收入	190,763	1,404,972	187,932	(1,783,667)	－
收入合計	$ 2,088,257	$ 6,102,197	$ 1,718,955	$(1,783,667)	$ 8,125,742
部門利益	$ 78,358	$ 290,206	$23,575	$ (1,164)	$ 390,975
利息收入					9,686
其他營業外利益					221,124
利息費用					(178,686)
其他營業外損失					(29,545)
稅前淨利					$ 413,554
可辨認資產	$ 1,763,256	$ 9,932,462	$ 1,882,071	$ (336,631)	$13,241,158

(二)外銷銷貨資訊：

民國 100 年度及 99 年度外銷銷貨總額分別為 5,287,185 仟元及

3,657,190 仟元，其明細如下：

外銷地區	直接外銷銷貨金額	
	100 年度	99 年度
美洲	$ 586,303	$ 733,313
亞洲	2,769,244	1,943,172
其他	1,931,638	980,705
合計	$ 5,287,185	$ 3,657,190

(三)重要客戶資訊：無。

卅一、事先揭露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相關事項

本公司依據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民國 99 年 2 月 2 日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0990004943 號函令之規定，於民國 100 年度財務報表附註事先揭露採用國際會計準則(以下簡稱「IFRSs」)之情形如下：

(一)金管會於民國 98 年 5 月 14 日宣布之「我國企業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推動架構」，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 102 年起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表編製準則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翻譯並由金管會發布之國際財務報表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解釋函暨相關指引編製財務報告，為因應上開修正，本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 IFRSs 之計畫，該計畫係由財務副總經理統籌負責，謹將該計畫之重要內容、預計完成時程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計畫內容	預計完成時間	主要執行單位	目前執行情形
1.成立專案小組	98 年 12 月	財會部門、稽核部門、業務部門、資訊部門	已完成
2.訂定採用 IFRSs 轉換計畫	98 年 12 月	財會部門、稽核部門	已完成

3.完成現行會計政策與 IFRSs 差異之辨認	100 年 6 月	財會部門、稽核部門、業務部門、資訊部門	已完成
4.完成 IFRSs 合併個體之辨認	99 年 12 月	財會部門、稽核部門	已完成
5.完成 IFRS1「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各項豁免及選擇對公司影響之評估	100 年 12 月	財會部門	已完成
6.完成資訊系統應做調整之評估	100 年 12 月	財會部門、稽核部門、業務部門、資訊部門	已完成
7.完成內部控制應做調整之評估	100 年 12 月	財會部門、稽核部門、業務部門、資訊部門	已完成
8.決定 IFRSs 會計政策	100 年 12 月	財會部門、稽核部門、業務部門、資訊部門	已完成
9.決定所選用 IFRS1「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之各項豁免及選擇	100 年 12 月	財會部門、稽核部門	已完成
10.完成編製 IFRSs 開帳日財務狀況	101 年 3 月	財會部門、稽核部門、資訊部門	積極評估中
11.完成編製 IFRSs 2012 年度(民國 101 年)比較財務資訊之編製	102 年 4 月	財會部門、稽核部門、資訊部門	積極評估中
12.完成相關內部控制(含財務報導流程及相關資訊系統)之調整	102 年 6 月	財會部門、稽核部門、業務部門、資訊部門	積極評估中

(二)截至民國 100 年 12 月底，本公司評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存在之重大差異說明如下：

會計議題	差　　異　　說　　明
員工福利	確定福利計劃下之應計退休金負債並無最低退休金負債補列之規定且對於精算定義亦有所不同，應計退休金負債須重新予以精算。
虧損性合約	當為履行合約義務所發生不可避免的成本，超過預期從該合約所獲得的經濟效益時，該合約即為虧損性合約，依 IAS37 規定，虧損性合約之不可避免成本應認列負債準備。
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一律為非流動。
首次採用	在首次適用 IFRSs 時，除特別得選擇免適用及強制排除之項目外，應追溯調整所有資產負債項目。 由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為 IFRSs 時所做之調整，該差異應調整保留盈餘或其他適當權益項目。

(三)本公司係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已翻譯並經金管

會發布之 2010 年 IFRSs 版本以及金管會於民國 100 年 12 月 22 日修正發布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作為上開評估之依據。惟查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已發布或刻正研修之準則，以及未來主管機關可能發布函令規範我國上市上櫃及興櫃公司配合採用 IFRSs 之相關事項，故本公司上述之評估結果，可能受前開已發布或研修中 IFRSs 及國內法令規定所影響，而與未來採用 IFRSs 所產生之會計政策實際差異有所不同。本公司上述之評估結果，可能受下列已發布或研修中之國際會計準則影響：

準則/解釋編號	主 要 內 容	於下列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修正)	2010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2010 年 7 月 1 日及 2011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修正)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揭露比較資訊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豁免	2010 年 7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修正)	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為首次採用者移除固定日期	2011 年 7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修正)	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 年 7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修訂)	金融工具	2015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	合併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	聯合協議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	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	公允價值衡量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修正)	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 年 7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修正)	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修訂)	員工福利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修訂)	單獨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修訂)	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3 年 1 月 1 日

卅二、<u>財務報表之核准</u>

合併公司財務報表業已於民國 101 年 3 月 16 日經董事會核准並通過發布。

附表一

100年度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註四)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三)
0	聚亨企業(股)公司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	1	其他應付款	$ 163,323		1.23
				進貨	155,001	按一般客戶之交易條件辦理	1.42
		捷準科技(股)公司	1	修繕費	212	按一般客戶之交易條件辦理	0.00
				進貨	12	〃	0.00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	1	銷貨	148,790	按一般客戶之交易條件辦理	1.36
				應收帳款	18,149	收款期間約1～4個月	0.14
				其他應收款	101		0.00
				進貨	1,370,959	按一般客戶之交易條件辦理	12.54
				應付帳款	54,474	付款期間約1～4個月	0.41
		Baw-Heng Steel (Vietnam) Co., Ltd.	1	銷貨	684	按一般客戶之交易條件辦理	0.00
				應收帳款	695	收款期間約1～4個月	0.01
1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	3	進貨	154,918	按一般客戶之交易條件辦理	1.42
		Baw-Heng Steel (Vietnam) Co., Ltd.	3	其他應收款	30,280		0.23

附表一之一

100年度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註四)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三)
2	捷準科技(股)公司	上海捷準工業自動化設備有限公司	3	銷貨	$ 25,909	按議定價格辦理	0.24
				應收帳款	14,897	收款期間約2～3個月	0.11
				其他應收款	680	〃	0.01
				進貨	132,077	按議定價格辦理	1.21
				應付帳款	20,154	付款期間約2～3個月	0.15
				研究費	582		0.01
		HAL International Inc.	3	銷貨	4,907	按議定價格辦理	0.04
				應收帳款	5,565	收款期間約2～3個月	0.04
				進貨	178	按議定價格辦理	0.00
		HA Controls Inc.	3	應收帳款	240	收款期間約2～3個月	0.00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母公司填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僅揭露銷貨及應收帳款等之資料，其相對之進貨及應付帳款等不再贅述。

附表一之二

99年度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註四)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三)
0	聚亨企業(股)公司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	1	其他應付款	$ 46,000		0.35
				進貨	151,316	按一般客戶之交易條件辦理	1.86
				應付帳款	139,533	付款期間約1～4個月	1.05
		捷準科技(股)公司	1	應付票據	111	付款期間約1～4個月	0.00
				應付費用	111	〃	0.00
				修繕費	1,272	按一般客戶之交易條件辦理	0.02
				進貨	12	〃	0.00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	1	銷貨	190,763	按一般客戶之交易條件辦理	2.35
				應收帳款	60,728	收款期間約1～4個月	0.46
				進貨	1,404,972	按一般客戶之交易條件辦理	17.29
				應付帳款	67,960	付款期間約1～4個月	0.51
				其他收入	328		0.00
		Baw-Heng Steel (Vietnam) Co., Ltd.	1	銷貨	681	按一般客戶之交易條件辦理	0.01
				應收帳款	178	收款期間約1～4個月	0.00
1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	3	銷貨	302,681	按一般客戶之交易條件辦理	3.72
				其他應付款	6		0.00
				進貨	139,125	按一般客戶之交易條件辦理	1.71
		Baw-Heng Steel (Vietnam) Co., Ltd.	3	其他應收款	29,130		0.22

附表一之三

99年度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註四)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三)
2	捷準科技(股)公司	上海捷準工業自動化設備有限公司	3	銷貨	26,115	按議定價格辦理	0.32
				應收帳款	21,225	收款期間約2～3個月	0.16
				其他應收款	680	〃	0.01
				進貨	80,711	按議定價格辦理	0.99
				應付帳款	19,530	付款期間約2～3個月	0.15
				研究費	2,693		0.03
		HAL International Inc.	3	銷貨	8,310	按議定價格辦理	0.11
				應收帳款	4,812	收款期間約2～3個月	0.04
				進貨	238	按議定價格辦理	0.00
				應付帳款	23	收款期間約2～3個月	0.00
		HA Controls Inc.	3	銷貨	93	按議定價格辦理	0.00
				應收帳款	247	收款期間約2～3個月	0.00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母公司填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僅揭露銷貨及應收帳款等之資料，其相對之進貨及應付帳款等不再贅述。

附表二

資 金 貸 與 他 人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註一)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註五)	期末餘額(註四)	本期實際動支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二)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三)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三)
												名稱	價值		
0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15,307	$152,400	$ －	－	2	$ －	營運週轉	$ －	無	無	$2,177,908	$2,177,908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72	1,000	－	－	2	－	支付營業費用及購置設備	－	無	無	2,177,908	2,177,908
1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	Baw-Heng Steel (Vietnam) Co., Ltd.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0,280	30,280	30,280	－	2	－	營運週轉及購置設備	－	無	無	1,940,011	1,940,011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02,800	302,800	163,323	－	2	－	營運週轉	－	無	無	1,940,011	1,940,011

註一：編號欄之填寫方法：

1. 本公司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有業務往來者請填 1。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請填 2。

註三：本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係為最近期財務報表(100.12.31)淨值之個別規定百分比。資金貸與總限額係為最近期財務報表(100.12.31)淨值之 40%。

註四：期末餘額為額度，而非實際動撥金額。

註五：最高餘額為當期最高動支金額。

附表三

為 他 人 背 書 保 證

單位：外幣元；新台幣仟元

編號(註一)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三)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三)
		公司名稱	關係(註二)						
0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	2	$ 8,167,154	USD 5,000,000	USD －	$ －	－	$ 10,889,538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	3	8,167,154	THB 2,965,000,000 USD44,000,000 NTD 370,000	THB 2,920,000,000 USD44,000,000 NTD 320,000	－	82.32%	10,889,538
		Baw-Heng Steel (Vietnam) Co., Ltd.	3	8,167,154	USD 6,512,218	USD 3,012,218	－	1.68%	10,889,538
1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	2	7,275,042	THB 625,000,000	THB 625,000,000	－	12.38%	9,700,056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4	7,275,042	NTD 600,000	NTD 600,000	NTD 600,000	12.32%	9,700,056
2	捷準科技(股)公司	上海捷準工業自動化設備有限公司	3	102,099	USD 380,000	USD 380,000	USD 172,000	5.63%	204,198

註一：編號欄之填寫方法：1.本公司填 0。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如下：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之子公司。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 50%之被投資公司。

4.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之母公司。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三：1.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係為最近期財務報表(100.12.31)淨值之個別規定百分比(聚亨企業：150%，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150%，捷準科技：50%)。

2.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係為最近期財務報表(100.12.31)淨值之個別規定百分比(聚亨企業：200%，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200%，捷準科技：100%)。

附表四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單位數或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172,050,140	$ 4,857,375	100.00%	$ 4,871,049	註一
		捷準科技(股)公司	〃	〃	3,116,820	71,469	35.00%	71,469	〃
		元偵投資(股)公司	〃	〃	17,885,000	179,005	100.00%	179,005	〃
	TDR－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	本公司之孫公司	〃	15,968,000	106,851	2.65%	104,990	註二
	股票－	保德信新興中小基金	－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150,000	1,479	－	1,479	〃
		宏遠證(股)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673,469	3,044	0.15%	3,044	〃
		達耀工程顧問(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00,000	2,000	10.00%	2,086	註一
		義強科技(股)公司	－	〃	1,000,000	5,800	1.46%	5,886	〃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	股票－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419,588,592	USD 139,896,861	69.53%	THB 2,979,079,003	註二
		Kingford International Limited	〃	〃	5,938,051	USD 9,898,658	100.00%	USD 9,898,658	註一
		Baw-Heng International Co., Ltd.	〃	〃	600	USD 408,442	60.00%	USD 408,442	〃
		Baw-Heng Steel (Vietnam) Co., Ltd.	〃	〃	出資額 USD 6,000,000	USD 881,298	71.43%	USD 881,298	〃
		太宇股份有限公司	〃	〃	出資額 USD 3,441,000	USD 2,913,415	50.24%	USD 2,913,415	〃
		金海五金(泰國)股份有限公司	投資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2,024,000	USD 829,500	19.89%	THB 22,116,589	〃
元偵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正德海運(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7,365,000	170,466	18.30%	189,652	〃

附表四之一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單位數或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	股票－	All Manage International Limited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1,875	THB 97,394,980	100.00%	USD 3,000,114	註一
		太宇股份有限公司	〃	〃	出資額 THB104,499,985	THB 90,840,293	49.76%	THB 90,840,293	〃
All Manage International Limited	股票－	Tycoons Steel International Co., Ltd.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000,000	USD 3,000,000	6.00%	USD 2,025,055	〃
Kingford International Limited	股票－	黃驊聚金五金製品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出資額 USD 5,930,447	USD 9,898,067	60.00%	USD 9,898,067	〃
黃驊聚金五金製品有限公司	股票－	黃驊聚金進出口貿易公司	〃	〃	出資額 RMB 1,000,000	RMB 2,923,123	100.00%	RMB 2,923,123	〃
捷準科技(股)公司	股票－	HAL International Co., Ltd.	〃	〃	600,000	48,951	100.00%	49,653	〃
		HA Controls INC.	〃	〃	12,000	(277)	100.00%	(277)	〃
		HAL International INC.	〃	〃	18,000	9,418	100.00%	9,418	〃
HAL International Co., Ltd.	股票－	上海捷準工業自動化設備有限公司	〃	〃	出資額 USD 600,000	USD 1,659,440	100.00%	USD 1,659,440	〃

註一：未有公開市場價格，以股權淨值為市價。

註二：市價為 100 年 12 月 31 日收盤價。

附表五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聚亨企業(股)公司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	本公司之孫公司	－	$ －	15,968,000	$ 109,481	－	$ －	$ －	$ －	15,968,000	$ 109,481	註

註：係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 在台發行之台灣存託憑證共 7,984 張，每單位台灣存託憑證表彰 2 股，共計 15,968,000 股。

附表六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	祖孫公司	銷貨	$ 148,790	7%	1～4月	並無重大差異	並無重大差異	$ 18,149	14%	
			進貨	1,370,959	75%				(54,474)	63%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	子公司	進貨	155,001	8%	1～4月	〃	〃	－	－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祖孫公司	銷貨	1,370,959	16%	1～4月	〃	〃	54,474	14%	
			進貨	148,790	2%				(18,149)	3%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	155,001	74%	1～4月	〃	〃	－	－	

附表七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聚亨企業(股)公司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	開曼群島	海外控股	$ 5,127,555	$ 5,127,555	172,050,140	100.00%	$ 4,857,375	USD 880,937	$ 25,975	子公司
	元偵投資(股)公司	高雄市岡山區	一般投資業	178,850	178,850	17,885,000	100.00%	179,005	326	326	子公司
	捷準科技(股)公司	新竹縣竹北市	工業用控制器之設計製造、買賣、經銷	21,000	21,000	3,116,820	35.00%	71,469	9,294	3,253	子公司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	泰國	盤元、球化線材、螺絲、螺栓及其他相關製品等生產、銷售	109,481	－	15,968,000	2.65%	106,851	THB 222,494,476	(2,620)	孫公司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	泰國	盤元、球化線材、螺絲、螺栓及其他相關製品等生產、銷售	THB 4,209,179,815	THB 4,811,080,805	419,588,592	69.53%	USD 139,896,861	THB 222,494,476	－	孫公司
	Kingford International Limited	薩摩亞群島	海外控股	USD 5,938,051	USD 5,938,051	5,938,051	100.00%	USD 9,898,658	USD 674,217	－	孫公司
	Baw-Heng Steel (Vietnam) Co., Ltd.	越南	窄帶鋼板、鍍鋅鋼板及球化線材	USD 6,000,000	USD 6,000,000	出資額 USD 6,000,000	71.43%	USD 881,298	VND (22,536,637,733)	－	孫公司
	Baw-Heng International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貿易	USD 72,000	USD 72,000	600	60.00%	USD 408,442	USD 23,261	－	孫公司
	太宇股份有限公司	泰國	盤元、球化線材、螺絲、螺栓及其他相關製品等生產、銷售	USD 3,441,000	－	出資額 USD 3,441,000	50.24%	USD 2,913,415	THB (27,451,150)	－	孫公司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	All Manage International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海外控股	THB 97,394,980	THB 97,394,980	1,875	100.00%	THB 97,394,980	USD －	－	曾孫公司
	太宇股份有限公司	泰國	盤元、球化線材、螺絲、螺栓及其他相關製品等生產、銷售	THB 104,499,985	－	出資額 THB 104,499,985	49.76%	THB 90,840,293	THB (27,451,150)	－	曾孫公司
Kingford International Limited	黃驊聚金五金製品有限公司	大陸河北省	球化線材、螺絲、螺栓、五金製品等生產、銷售	USD 5,930,447	USD 5,930,447	出資額 USD 5,930,447	60.00%	USD 9,898,067	RMB 7,259,065	－	曾孫公司
黃驊聚金五金製品有限公司	黃驊聚金進出口貿易有限公司	大陸河北省	進出口貿易	RMB 1,000,000	RMB 1,000,000	出資額 RMB 1,000,000	100.00%	RMB 2,923,123	RMB 1,341,346	－	玄孫公司
捷準科技(股)公司	HAL International Co., Ltd.	模里西斯	海外控股	USD 600,000	USD 600,000	600,000	100.00%	49,653	USD 329,319	－	孫公司
	HA Controls INC.	美國	工業用控制器、工具機之買賣與維修	USD 200,000	USD 200,000	12,000	100.00%	(277)	USD (3,535)	－	孫公司
	HAL International INC.	美國	工業用控制器、工具機之買賣與維修	USD 300,000	USD 300,000	18,000	100.00%	9,418	USD (86,330)	－	孫公司
HAL International Co., Ltd.	上海捷準工業自動化設備有限公司	大陸上海	製造自動化設備、系統軟體及工業用控制器	USD 600,000	USD 600,000	出資額 USD 600,000	100.00%	USD 1,659,440	RMB 2,124,108	－	曾孫公司

附表八

大 陸 投 資 資 訊

一、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二）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黃驊聚金五金製品有限公司	球化線材、螺絲、螺栓、五金製品等生產銷售	$ 392,901 (RMB81,667,000)	註一	$ 179,574 (USD 5,930,447)	$ －	$ －	$ 179,574 (USD 5,930,447)	60.00%	$ 20,415 (USD 674,217)	$ 299,713 (USD 9,898,067)	$ －

二、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四）
$179,574（USD 5,930,447）	$179,645（USD5,932,785）	$ 3,266,861

註一：投資方式係為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係經會計師查核之報表。

註三：金額係按民國 100 年 12 月底匯率 USD1：30.28 換算成新台幣表達。

註四：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其對大陸投資累計金額上限為淨值百分之六十。

三、本公司為配合實際業務需要，擬於大陸地區投資事宜，業經 92 年 5 月 16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並以不超過主管機關及相關法規之規定範圍內授權董事會決定有關投資事宜。本公司 92 年 10 月 22 日董事會決議由設於英屬開曼群島之子公司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以美金 2,180,000 轉投資西薩摩亞 KINGFORD INTERNATIONAL LIMITED，再以美金 2,180,000 元間接對大陸投資黃驊聚金五金製品有限公司，以從事球化線材、螺絲等產品之加工、生產及銷售業務，此項投資案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於 92 年 11 月 20 日經審二字第 092035790 號函核准。本公司經 92 年 11 月 21 日董事會決議以第三地區投資事業英屬開曼群島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之自有資金 2,305,266 美元增加投資西薩摩亞 KINGFORD INTERNATIONAL LIMITED，並以 2,300,000 美元間接投資大陸地區投資事業黃驊聚金五金製品有限公司，此項投資案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於 92 年 12 月 26 日經審二字第 092040150 號函核准。本公司另經 94 年 1 月 6 日董事會決議以第三地區投資事業英屬開曼群島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之自有資金 1,452,785 美元增加投資西薩摩亞 KINGFORD INTERNATIONAL LIMITED，並以 1,451,028 美元間接投資大陸地區投資事業黃驊聚金五金製品有限公司，此項投資案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於 94 年 1 月 19 日經審二字第 094001032 號函核准。截至本期期末止，已匯出股本投資西薩摩亞 KINGFORD INTERNATIONAL LIMITED 5,938,051 美元，並用以間接投資黃驊聚金五金製品有限公司 5,930,447 美元。

四、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直接或間接產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會 計 師 查 核 報 告

NO.1135101CA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列入上開合併報表之子公司中，有關 Baw-Heng Steel (Vietnam) Co., Ltd.、Baw-Heng International Co., Ltd. 及太宇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上述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上開合併子公司資產總額分別為 944,134 仟元及 632,301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7%及 5%，民國 101 年度及 100 年度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 295,836 仟元及 694,493 仟元，分別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3%及 6%。

本會計師係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暨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經營成果與合併現金流量。

正 風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會計師：

吳　　欣　　亮

會計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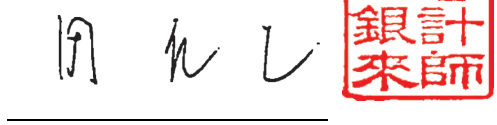

周　　銀　　來

核准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000880 號

(80)台財證(六)第 0053585 號

民　國　102　年　3　月　26　日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1年及10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會計科目	附註	101年12月31日 金額	%	100年12月31日 金額	%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會計科目	附註	101年12月31日 金額	%	100年12月31日 金額	%
11xx	流動資產		$ 6,135,978	47	$ 6,360,854	48	21xx	流動負債		$ 4,937,557	38	$ 4,694,013	36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	996,220	8	972,458	7	2100	短期借款	十三	3,021,064	23	2,904,213	22
1310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二、五	792	－	14,299	－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	－	49,875	－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二、六	38,286	－	48,969	－	2180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	二、五	2,848	－	4,024	－
		廿五					2120	應付票據		203,489	2	185,329	1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二、七、廿四	564,785	4	636,464	5	2140	應付帳款	廿四	1,015,623	8	811,749	6
1160	其他應收款	八	29,467	－	39,429	－	2160	應付所得稅	二十	7,652	－	3,531	－
1210	存貨	二、八	4,029,793	31	4,312,793	33	2170	應付費用		180,449	1	178,177	2
1250	預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資產		292,448	3	234,283	2	2210	其他應付款		21,116	－	93,038	1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二十	4,745	－	4,155	－	2260	預收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	廿四	181,736	1	109,138	1
1291	受限制資產	廿五	179,442	1	98,004	1	227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十五	303,580	3	354,939	3
14xx	基金及投資		278,556	2	297,983	2	24xx	長期負債		1,254,771	9	1,047,635	8
14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二、九	5,085	－	3,044	－	2410	應付公司債	十四	290,881	2	－	－
146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二、十	4,000	－	4,000	－	2420	長期借款	十五	946,278	7	1,034,449	8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二、十一	269,471	2	290,939	2	2443	長期應付款		17,612	－	13,186	－
15xx	固定資產	二、十二、廿五	6,515,294	49	6,435,657	48	28xx	其他負債		39,877	－	61,140	－
	成本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二、十六	25,074	－	23,233	－
1501	土地		877,432	7	882,546	7	2820	存入保證金	廿四	4,770	－	6,771	－
1511	土地改良		142,457	1	138,874	1	2860	遞延所得稅負債	二、二十	10,033	－	30,982	－
1521	房屋及建築		2,156,035	16	2,173,611	16	2880	其他		－	－	154	－
1531	機器設備		5,732,246	43	5,776,088	43	2xxx	負債總計		6,232,205	47	5,802,788	44
1551	運輸設備		323,797	2	313,224	2	3xxx	股東權益					
1561	辦公設備		83,966	1	104,542	1	3110	股本	十七	4,838,207	37	4,838,207	36
1631	租賃改良		2,421	－	2,419	－	32xx	資本公積	十八	8,250	－	－	－
1681	其他設備		414,588	3	414,823	3	33xx	保留盈餘	十九				
15x9	減：累計折舊		(3,723,379)	(28)	(3,494,370)	(26)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6,248	－	6,063	－
1671	未完工程		14,675	－	22,680	－	3350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265,684)	(2)	127,407	1
1672	預付設備款		481,929	4	101,220	1	34xx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1673	預付房地款		9,127	－	－	－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二	419,338	3	476,919	4
17xx	無形資產						343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4,593)	－	(6,871)	－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廿二	834	－	1,354	－	3450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5,085	－	3,044	－
18xx	其他資產		202,161	2	188,060	2	361x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5,016,851	38	5,444,769	41
1820	存出保證金		19,992	－	7,051	－	3610	少數股權		1,883,767	15	2,036,351	15
1830	遞延費用	二	78,988	1	78,801	1		股東權益總計		6,900,618	53	7,481,120	56
1887	受限制資產	廿五	87,854	1	84,097	1							
1888	其他		15,327	－	18,111	－							
	資產總計		$13,132,823	100	$13,283,908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13,132,823	100	$13,283,908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目	附註	101 年度		100 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10	銷貨收入		$10,956,551	99	$10,584,230	97
4170	減：銷貨退回		(47,563)	(1)	(32,444)	(1)
4190	銷貨折讓		(20,286)	—	(16,443)	—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10,888,702	98	10,535,343	96
4660	加工收入		205,355	2	399,380	4
4000	營業收入	二、廿四	11,094,057	100	10,934,723	100
5000	營業成本	二	(10,837,303)	(98)	(9,836,884)	(90)
5910	營業毛利		256,754	2	1,097,839	10
6000	營業費用		(605,177)	(5)	(704,170)	(6)
6100	推銷費用		(295,384)	(3)	(296,942)	(3)
6200	管理費用		(283,082)	(2)	(379,450)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6,711)	—	(27,778)	—
6900	營業淨(損)利		(348,423)	(3)	393,669	4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26,308	1	54,001	—
7110	利息收入		11,643	—	23,557	—
7122	股利收入		3,473	—	—	—
7160	兌換利益	二	78,724	1	—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	—	1,332	—
7480	其他收入		32,468	—	29,112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206,987)	(2)	(293,208)	(3)
7510	利息費用		(111,544)	(2)	(140,265)	(1)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3,973)	—	(15,361)	—
7540	處分投資損失		—	—	(83,689)	(1)
7560	兌換損失	二	—	—	(39,471)	(1)
7580	財務費用		(4,700)	—	(3,905)	—
7630	減損損失	二、十一	(38,726)	—	(3,200)	—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39,703)	—	—	—
7650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2,551)	—	(6,527)	—
7880	其他損失		(5,790)	—	(790)	—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損)利		(429,102)	(4)	154,462	1
8110	所得稅費用	二、二十	(8,062)	—	(4,993)	—
9600	合併總(損失)利益		$ (437,164)	(4)	$ 149,469	1
	歸屬予：					
9601	合併淨(損失)利益		$ (351,571)	(3)	$ 101,848	1
9602	少數股權(損失)利益		$ (85,593)	(1)	$ 47,621	—
	每股(虧損)盈餘(元)	廿一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9750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		$(0.74)	$(0.73)	$ 0.19	$ 0.21
9850	稀釋每股(虧損)盈餘		$(0.74)	$(0.73)	$ 0.19	$ 0.21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摘要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少數股權	合計
	普通股股本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累積換算調整數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10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838,207	$ 2,241	$ —	$ 60,633	$ 669,908	$ —	$ 6,802	$ 1,544,215	$ 7,122,006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6,063	(6,063)	—	—	—	—	—
100 年度合併總利益	—	—	—	101,848	—	—	—	47,621	149,469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增減	—	—	—	—	—	(6,871)	—	—	(6,87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	(3,758)	—	(3,758)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兌換差額增減	—	—	—	—	(192,989)	—	—	—	(192,989)
少數股權變動	—	(2,241)	—	(29,011)	—	—	—	444,515	413,263
10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4,838,207	—	6,063	127,407	476,919	(6,871)	3,044	2,036,351	7,481,120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0,185	(10,185)	—	—	—	—	—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	8,250	—	—	—	—	—	—	8,250
101 年度合併總損失	—	—	—	(351,571)	—	—	—	(85,593)	(437,164)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增減	—	—	—	—	—	2,278	—	—	2,27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	2,041	—	2,041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兌換差額增減	—	—	—	—	(57,581)	—	—	—	(57,581)
少數股權變動	—	—	—	(31,335)	—	—	—	(66,991)	(98,326)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4,838,207	$ 8,250	$ 16,248	$ (265,684)	$ 419,338	$ (4,593)	$ 5,085	$ 1,883,767	$ 6,900,618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損失)利益	$　(437,164)	$　149,469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333,971	363,335
攤銷費用	26,853	26,060
債券成本攤銷	2,579	—
應付公司債折價攤銷	1,471	—
呆帳費用提列數	10,408	11,940
存貨(回升利益)跌價損失	(8,327)	51,717
進貨合約(回升利益)損失	(13,088)	24,408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3,973	15,361
減損損失	38,726	3,20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利益)	39,703	(1,332)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2,551	6,527
資產及負債項目之淨變動：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26,046)	(8,408)
應收票據	4,740	(10,003)
應收帳款	68,844	(128,423)
其他應收款	9,962	(25,679)
存　　貨	294,075	(24,703)
預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資產	(62,728)	(35,704)
遞延所得稅資產	(590)	56,994
遞延退休金成本	520	(984)
其他資產—其他	2,784	(724)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	(6,217)	(7,890)
應付票據	18,160	(2,090)
應付帳款	203,874	(722,523)
應付所得稅	4,121	3,531
應付費用	2,272	(15,628)
其他應付款	(71,922)	93,038
預收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	85,686	(87,966)
應計退休金負債	4,119	(41,405)
遞延所得稅負債	(9,156)	30,982
其他負債—其他	(154)	15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524,000	(276,746)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101年及10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1年度	100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 (16,059)	$ (28,909)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處分價款	—	4,187
購置固定資產	(603,394)	(230,549)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111,529	7,302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2,941)	1,942
遞延費用增加	(22,289)	(18,726)
債券發行成本增加數	(7,330)	—
受限制資產(增加)減少	(85,195)	86,91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35,679)	(177,840)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16,851	581,883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增加	(49,875)	49,875
長期借款減少	(139,530)	(223,395)
長期應付款增加	4,426	10,620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2,001)	1,052
發行公司債	300,000	—
子公司購買庫藏股	(31,335)	—
少數股權變動	(66,991)	444,515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31,545	864,550
匯率影響數	3,896	(100,94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	23,762	309,02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72,458	663,43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996,220	$ 972,458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利息)	$ 113,011	$ 135,627
本期支付所得稅	$ 1,426	$ 2,265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303,580	$ 354,939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 2,041	$ 3,758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57,581	$ 192,989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 69 年 11 月，主要以經營螺絲、螺帽、華司製造、鋼線、有關金屬品球狀化熱處理加工及機械零件、壓造成型機、攻牙機、打頭機、熱處理設備等之製造、加工、買賣、外銷、租賃、各種金屬模具之製造、加工、買賣及外銷暨許可業務除外之一般進出口貿易業務。本公司股票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 84 年 1 月核准上市。

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底止，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合併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爲 1,152 人及 1,417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礎

1.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主體包括本公司及符合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 「合併財務報表」中對其具有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

2.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母子公司間重要相對科目及因交易所產生之損益科目，均已銷除。

(二)合併概況

1.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及其變動情形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1.12.31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0.12.31	說明
聚亨企業(股)公司(本公司)	捷準科技(股)公司	製造業	35%	35%	註1
〃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	一般投資	100%	100%	
〃	元偵投資(股)公司	一般投資	100%	100%	
〃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	製造業	3.16%	2.65%	
捷準科技(股)公司	HAL International Co., Ltd.	一般投資	100%	100%	註1
〃	HA Controls Inc.	零件買賣	100%	100%	註1
〃	HAL International Inc.	零件買賣	100%	100%	註1
HAL International Co., Ltd.	上海捷準工業自動化設備有限公司	製造業	100%	100%	註1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	製造業	69.53%	69.53%	
〃	Baw-Heng Steel (Vietnam) Co., Ltd.	製造業	71.43%	71.43%	
〃	Kingford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一般投資	100%	100%	
〃	Baw-Heng International Co., Ltd.	貿易業	60%	60%	
〃	太宇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業	50.24%	50.24%	註2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	All Manage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一般投資	100%	100%	
〃	太宇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業	49.76%	49.76%	註2
Kingford International Limited	黃驊聚金五金製品有限公司	製造業	60%	60%	
黃驊聚金五金製品有限公司	黃驊聚金進出口貿易有限公司	貿易業	100%	100%	

註1：子公司為11月制，與本公司會計年度所採用之曆年制不同。

註2：本公司於民國100年10月新增投資太宇股份有限公司。

2.當本公司未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超過半數有表決權股份,但將被投資公司視為子公司時,本公司與子公司關係之本質:本公司為捷準科技(股)公司之大股東且其董事長與本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3.未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無。

4.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發行證券之內容:無。

5.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子公司財務報表日期及本公司財務報表日期,二者之差異期間內所發生之重大交易或事項,其產生之影響於合併財務報表中加以調整。

6.本公司與子公司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附表一、附表一之一、附表一之二及附表一之三。

(三)會計估計

合併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四)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所有國外營運機構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如下:資產及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年初保留盈餘以上年底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入換算調整數,列於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俟國外營運機構出售或清算時併入損益計算。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

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例如權益商品)，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列為當期損益。以成本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前述即期匯率係以台灣銀行之中價(或買價、賣價)為評價基礎。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及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為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六)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當環境變更或某事件發生而顯示公司所擁有適用三十五號公報規範的資產，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公司應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資產之淨公平價值及其使用價值，二者較高者。淨公平價值係指資產在正常交易中，經由資產之銷售並扣除處分成本後所可取得之金額，而使用價值係指預期可由資產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折現值。

當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之情況已不存在或減少時，則可在以

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的範圍內予以迴轉。

合併公司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金融資產是否已經減損並依財務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處理。

(七)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及於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期費用(或係以公平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投資後所收到之現金股利列為當期收益。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衍生性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者，係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之基礎：上市(櫃)證券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

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係混合商品，以及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不一致時，將各項具會計不一致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另依據合併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投資策略共同管理之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其組成，亦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

(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現金股利於除息日(或股東會決議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債務商品原始認列金額與到期金額間之差額，採用利息法(差異不大時，以直線法)攤銷之利息，認列為當期損益。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九)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係具有固定或可決定之收取金額及固定到期日，且合併公司有積極意圖及能有持有至到期日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其溢價或折價按持有期間以利息法攤銷。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且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該迴轉不以使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為限。

(十)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未具有重大影響力且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及基金等投資，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股票及基金出售時，其成本係按加權平均法計算。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損失嗣後不得迴轉。與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有關之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其會計處理比照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十一)<u>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u>

應收票據及帳款係因出售商品或勞務而發生之債權，其他應收款係不屬於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其他應收款項。

合併公司對於應收款項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應收款項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款項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應收款項則視為已減損，應認列減損(呆帳)損失。針對某些應收款項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來評估減損。應收款項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狀況，以及與應收款項違約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為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應收款項之帳面金額係藉由備抵評價科目調降。當應收款項視為無法回收時，係沖銷備抵評價科目。原先已沖銷而後續回收之款項係貸記備抵評價科目。備抵評價科目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為呆帳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迴轉先前認列之金融資產減損金額，該迴轉不應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迴轉之金額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二)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十三)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重大改良、更新及換置，均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列為當年度費用。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沖銷。

本公司折舊採直線法，並依下列估計使用年數計算提列：房屋及建築 3 至 45 年；機器設備 3 至 15 年；運輸設備 3 至 6 年；辦公設備 3 至 10 年；其他設備 2 至 15 年；租賃改良 5 年。折舊性資產使用年限屆滿尚餘殘值且仍繼續使用者，則依估計可再使用年限，以直線法續提。

(十四)遞延費用

主要係線架及酸洗架等，採直線法按效益年限攤銷。

(十五)債券發行成本

主要係可轉換公司債之發行費用，採直線法按債券流通年限攤銷。

(十六)應付公司債

民國 94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將全部發行價格作為

負債入帳，約定賣回價格超過可轉換公司債面額之利息補償金，於發行日至賣回權期間屆滿日之期間，按利息法認列為負債。轉換為普通股時，依帳面價值法處理。於轉換日將公司債面額及其未攤銷溢折價、應付利息補償金與發行成本等相關帳項一併轉銷，並以該轉銷淨額作為入帳基礎，此項轉銷淨額超過普通股股本面額部分列為資本公積。

民國 95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若持有人有權以固定價格或固定數量債券轉換本公司固定數量股份時，係以全部發行價格減除經單獨衡量之負債組成要素金額及轉換權以外之嵌入式衍生性商品公平價值後，分攤至權益(資本公積－認股權)組成要素。非屬衍生性商品之負債組成要素係以利息法(差異不大時，以直線法)之攤銷後成本衡量，相關之利息、贖回或再融資之利益及損失認列為當期損益。當公司債於到期前被持有人要求轉換時，先調整帳列負債組成要素(包括公司債及分別認列之嵌入式衍生性商品)於轉換時應有之帳面價值，再以前述負債組成要素帳面價值加計權益組成要素帳面價值作為發行普通股之入帳基礎。當公司債於約定賣回期間屆滿日可換得普通股之市價高於約定賣回價格時，將賣回權之公平價值一次轉列資本公積；反之，則將賣回權之公平價值認列為當期利益。不具有權益組成要素時，則將整體混合商品指定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或以全部發行價格減除嵌入式衍生性商品公平價值後之餘額，為主契約之原始帳面價值。

(十七)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確定給付退休辦法發生縮減或清償時，將縮減或清償損益列入當期之淨

退休金成本。

(十八)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民國 96 年 3 月發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之規定，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應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

(十九)收入及成本認列

收入之認列通常於下列四項條件全部符合時認列：

1.具有說服力之證據證明雙方交易存在。

2.商品已交付且風險及報酬已移轉、勞務已提供或資產已提供他人使用。

3.價款係屬固定或可決定。

4.價款收現性可合理確定。

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承認。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二十)所得稅

合併公司所得稅費用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並依該公報之規定作跨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並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

關之資產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期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投資國外子公司或國外合資企業之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如合併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回轉之時間，且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回轉，其實質上係長久存在者，則不予以認列相關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

合併公司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二號「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人才培訓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所得稅之調整，列為當年度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當期費用。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就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等各項債權，於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時認列減損(呆帳)損失，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並不影響民國 100 年度之淨利及每股盈餘。

(二)營運部門

合併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 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該公報之規定係以管理階層制定營運事項決策時所使用之企業組成部分相關資訊為基礎，營運部門之辨識則以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複核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與評量績效之內部報告為基礎。該公報係取代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

資訊之揭露」，採用該公報僅對合併公司部門別資訊之報導方式產生改變。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並不影響民國 100 年度之淨利及每股盈餘。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週 轉 金	$ 1,528	$ 1,661
活期存款	974,400	830,596
支票存款	10	50
定期存款	20,282	44,085
約當現金	－	96,066
合　　計	$ 996,220	$ 972,458

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外匯選擇權	$ －	$ 12,790
遠期外匯合約	612	30
基　　金	－	1,479
應付公司債－贖回權	180	－
合　　計	$ 792	$ 14,299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		
外匯選擇權	$ 313	$ －
遠期外匯合約	1,155	4,024
應付公司債－賣回權	1,380	－
合　　計	$ 2,848	$ 4,024

民國 101 及 100 年度從事外匯選擇權交易及遠期外匯合約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因匯率及利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

民國101年及100年度交易目的金融商品產生之淨損失分別為42,254仟元及5,195仟元。

民國101年12月底，尚未到期之衍生性金融商品：

101年12月底	幣 別	期 間	合約金額(仟元)	
賣出外匯選擇權	美元	101.10.09~102.01.09	USD	2,500
〃	〃	101.10.09~102.01.09	USD	2,500
賣出遠期外匯	歐元	101.12.25~102.03.25	EUR	410
〃	美元	101.10.15~102.01.14	USD	900
〃	〃	101.10.26~102.01.25	USD	500
〃	〃	101.10.26~102.01.25	USD	1,000
〃	〃	101.12.04~102.03.04	USD	1,000
〃	〃	101.11.20~102.02.19	USD	1,586
〃	〃	101.12.20~102.03.20	USD	171
〃	〃	101.12.18~102.03.19	USD	1,064
〃	〃	101.10.30~102.01.28	USD	3,000
〃	〃	101.10.31~102.04.01	USD	2,000

民國100年12月底，尚未到期之衍生性金融商品：

100年12月底	幣 別	期 間	合約金額(仟元)	
賣出外匯選擇權	美 元	100.10.06~101.02.02	USD	4,000
買入遠期外匯	美 元	100.11.18~101.01.23	USD	1,000
〃	〃	100.11.18~101.02.22	USD	2,500
〃	〃	100.11.18~101.02.22	USD	3,500
〃	〃	100.11.18~101.02.23	USD	3,500
〃	〃	100.11.21~101.02.23	USD	3,500
〃	〃	100.12.02~101.01.09	USD	3,000
〃	〃	100.12.15~101.01.19	USD	2,000
〃	〃	100.12.15~101.01.19	USD	3,500

〃	〃	100.12.15~101.01.19	USD	3,000
〃	〃	100.12.15~101.01.19	USD	5,000
〃	〃	100.12.16~101.02.14	USD	5,000

100 年 12 月底	幣 別	期　　間	合約金額(仟元)	
買入遠期外匯	美 元	100.12.23~101.01.20	USD	3,500
〃	〃	100.12.23~101.01.20	USD	2,000
〃	〃	100.12.27~101.02.27	USD	2,500
〃	〃	100.12.27~101.01.27	USD	2,000
〃	〃	100.12.27~101.01.27	USD	3,000
〃	〃	100.12.27~101.02.27	USD	3,000
〃	〃	100.12.27~101.01.27	USD	5,000
〃	〃	100.12.27~101.01.27	USD	1,526
〃	〃	100.12.27~101.06.27	USD	1,053
〃	〃	100.12.28~101.01.31	USD	1,110
〃	〃	100.12.29~101.01.30	USD	3,500
〃	〃	100.12.30~101.01.30	USD	500
〃	〃	100.12.30~101.01.30	USD	500
賣出遠期外匯	美 元	100.12.29~101.02.10	USD	3,000
〃	〃	100.12.29~101.02.23	USD	1,000
〃	〃	100.07.05~101.01.09	USD	3,000
〃	〃	100.07.09~101.01.09	USD	500
〃	〃	100.07.12~101.01.12	USD	1,000
〃	〃	100.07.14~101.01.17	USD	608
〃	〃	100.08.03~101.02.02	USD	1,000
〃	〃	100.08.09~101.02.08	USD	200
〃	〃	100.08.30~101.02.29	USD	54
〃	〃	100.10.13~101.01.17	USD	1,574
〃	〃	100.11.09~101.02.09	USD	207
〃	〃	100.11.10~101.02.10	USD	2,000

〃	歐 元	100.12.13~101.03.15	EUR	1,000
〃	〃	100.12.21~101.03.21	EUR	552
〃	〃	100.12.27~101.03.27	EUR	652

六、應收票據淨額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票據	$ 120,521	$ 143,621
減：備抵呆帳	(82,235)	(94,652)
淨　　額	$ 38,286	$ 48,969

七、應收帳款淨額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帳款	$ 586,265	$ 656,460
減：備抵呆帳	(21,480)	(19,996)
淨　　額	$ 564,785	$ 636,464

八、存　貨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原　　料	$ 1,047,263	$ 1,443,127
物　　料	461,121	400,054
商　　品	48,620	62,721
在 製 品	527,649	461,307
製 成 品	721,208	935,114
在途存貨	1,223,932	1,010,470
合　　計	$ 4,029,793	$ 4,312,793

(一)民國 101 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9,717 仟元及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 8,327 仟元。民國 100 年度之銷貨成本

包括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5,460 仟元及存貨淨變現價值跌價損失 51,717 仟元。

(二)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存貨投保火險金額分別為 196,706 仟元及 166,052 仟元。

(三)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與原料供應商簽訂原料購買合約,並預付泰銖 570 百萬元(約 NTD547,576 仟元)貨款。惟民國 98 年 11 月 30 日該原料供應商無法依約交貨，故民國 98 年 12 月 15 日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Ltd.董事會發函要求取消合約，並要求該供應商返還依當日單位市價重新計算之原料貨款，金額合計泰銖 288 百萬元。因重新計算之原料貨款市價較原先預付貨款減少泰銖 282 百萬元，故於民國 98 年度認列已實現損失泰銖 282 百萬元(約 NTD270,906 仟元),前述款項已收回泰銖 39 百萬元(約 NTD34,279 仟元)，並迴轉相同金額之備抵呆帳，其餘泰銖 249 百萬元(約 NTD236,627 仟元)預付貨款則轉列其他應收款繼續催收，並提列足額備抵呆帳，並由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 代為執行法律程序中。

(四)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與原料供應商簽訂不可取消鋼胚購料合約，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經評估原料市價，分別迴轉及提列進貨合約損失泰銖 11.7 百萬元(約 NTD11,101 仟元)及泰銖 25 百萬元(約 NTD24,132 仟元)，餘額帳列其他流動負債項下。

九、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宏遠證(豐銀證)	$ —	$ —
評價調整	5,085	3,044
合　　計	$ 5,085	$ 3,044

十、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台中銀行98年度第3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 4,000	$ 4,000

十一、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旭暉應用材料(股)公司	$ 24,000	$ 24,000
達耀工程顧問(股)公司	2,000	2,000
正德海運(股)公司	166,689	166,689
金海五金(泰國)(股)公司	40,148	25,117
Tycoons Steel International Co., Ltd.	88,997	91,333
減：累計減損	(52,363)	(18,200)
合　　計	$ 269,471	$ 290,939

(一)子公司—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分別於民國101年及100年投資金海五金(泰國)(股)公司，金額分別為USD553,000元及USD829,500元。

(二)子公司—元偵投資(股)公司於民國100年處分正德海運(股)公司股票計400仟股，處分價款3,927仟元，處分利益260仟元。

(三)民國97年4月本公司投資義強科技(股)公司(後更名為旭暉應用材料(股)公司)24,000仟元。本公司於民國100年度提列減損損失3,200仟

元其係參考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之客觀證據而得，並減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帳面價值。

(四)民國96年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投資Tycoons Steel International Co., Ltd. USD3,000,000元。本公司於民國101年度提列減損損失34,163仟元其係參考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之客觀證據而得，並減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帳面價值。

十二、固定資產

	101 年 12 月 31 日		
項　　目	成　　本	累計折舊	淨　　額
土　　地	$ 877,432	$ －	$ 877,432
土地改良	142,457	50,267	92,190
房屋及建築	2,156,035	934,885	1,221,150
機器設備	5,732,246	2,065,567	3,666,679
運輸設備	323,797	260,607	63,190
辦公設備	83,966	67,976	15,990
租賃改良	2,421	1,207	1,214
其他設備	414,588	342,870	71,718
未完工程	14,675	－	14,675
預付設備款	481,929	－	481,929
預付房地款	9,127	－	9,127
合　　計	$ 10,238,673	$ 3,723,379	$ 6,515,294

	100 年 12 月 31 日		
項　　目	成　　本	累計折舊	淨　　額
土　　地	$ 882,546	$ －	$ 882,546
土地改良	138,874	46,107	92,767
房屋及建築	2,173,611	873,923	1,299,688

機器設備	5,776,088	1,880,507	3,895,581
運輸設備	313,224	274,417	38,807
辦公設備	104,542	78,602	25,940
租賃改良	2,419	900	1,519
其他設備	414,823	339,914	74,909
未完工程	22,680	－	22,680
預付設備款	101,220	－	101,220
合　　計	$ 9,930,027	$ 3,494,370	$ 6,435,657

(一)民國100及100年度之折舊費用分別為333,971仟元及363,335仟元。

(二)民國101年及100年底固定資產投保火險金額分別為5,253,241仟元及5,471,365仟元。

(三)本期及上期固定資產利息資本化金額分別為24仟元及32仟元(利率為2.40～3.12%)。

(四)本公司為營業之需，於民國100年6月及11月以董事長名義分別購入高雄市阿蓮區九鬮段166及162地號農地二筆計4,529及202平方公尺，金額分別為12,091仟元及870仟元。上開農地設定第一順位抵押權予本公司，俟該土地不受農用限制時，無條件登記於本公司且同時塗銷上開第一順位抵押權登記；後因該地整合困難，短期內無法供本公司營業使用，於民國101年11月出售予董事長，出售價款為13,660仟元，處分利益為699仟元。

(五)固定資產抵押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廿五。

十三、短期借款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利率%	金　額	利率%	金　額
銀行購料借款	1.34～2.31	$2,948,444	1.0655～2.39	$2,416,672

銀行信用借款	1.712～6.45	61,620	1.1～9.184	325,635
銀行抵押借款	1.20～1.902	11,000	1.0655~8.7634	161,906
合　　計		$3,021,064		$2,904,213

十四、應付公司債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7 月 31 日募集發行第三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 300,000 仟元，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應付公司債內容如下：

	101 年 12 月 31 日
國內第三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300,0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9,119)
淨　　額	$ 290,881

募集發行國內第三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相關事項說明：

(一)發行總額：新台幣 300,000 仟元。

(二)票面利率及還本付息方式：票面利率為 0%，到期時公司以債券面額之 100%償還。

(三)債券種類：國內轉換公司債 300,000 仟元，每張新台幣壹拾萬元整，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四)發行期限：3 年。

(五)轉換期間：於轉換公司債發行日起滿一個月之次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

(六)本公司對本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

1. 本公司於本公司債到期時，將依本公司債的面額予以收回，但本公司債如已經轉換或買回者不在此限。

2. 到期日前之收回價格

(1)自發行日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公司普通股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

當時轉換價格達 30%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前項之贖回條件收回本轉換公司債。

(2)自發行日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其流通在外餘額低於發行總額之 10%時，本公司得以前項之贖回條件收回本轉換公司債。

(七)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二年，投資者可以債券面額之 102.01%要求公司買回。

(八)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發行時之轉換價格訂為每股 5.3 元。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於決後至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未有公司債轉換。

(九)擔保情況：

本公司委託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依其承諾之保證額度保證發行。

(十)本公司於發行時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規定,將該轉換權與負債分離，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計 8,250 仟元。另所嵌入之贖回權及賣回權，經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之規定,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分別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金額分別為 180 仟元及 1,380 仟元。

十五、<u>長期借款</u>

	101 年 12 月 31 日				
債權人	到期日	利率(%)	金額	一年內到期	說明
安泰銀行	105.03.04	2.741～2.8996	$ 264,000	$ 36,000	(一)(二)(三)
TMB Bank	101.10.20	5.625～5.75	75,909	37,955	(四)

ICBC Bank	102.05.20	3.45	23,722	23,722	(五)
ICBC Bank	102.11.20	3.65	23,722	23,722	(五)
Kasikornbank Public Company Limited	105.01.31	6.08	637,637	182,181	(六)
First Commercial Bank	108.08.22	2.1835	224,868	－	(七) (八)
合　　計			1,249,858	$ 303,580	
減：一年內到期金額			(303,580)		
淨　　額			$ 946,278		

	100 年 12 月 31 日				
債 權 人	到期日	利 率 (%)	金　　額	一年內到期	說明
安泰銀行	105.03.04	2.741～2.8996	$ 300,000	$ 36,000	(一) (二) (三)
TMB Bank	101.10.20	5.625～5.75	144,098	38,426	(四)
ICBC Bank	102.05.20	3.45	57,640	48,033	(五)
ICBC Bank	102.11.20	3.65	57,640	48,033	(五)
Kasikornbank Public Company Limited	105.01.31	6.08	830,010	184,447	(六)
合　　計			1,389,388	$ 354,939	
減：一年內到期金額			(354,939)		
淨　　額			$ 1,034,449		

(一)自寬限期(即自首次動用之日起算十八個月)屆滿之日為第一期，以後每六個月為一期，共分八期，於每期屆滿日為還本日，第一期至第七期每期攤還本金 12%，第八期攤還本金 16%。

(二)係由安泰銀行為主辦銀行之聯合授信案，本公司在聯合授信合約存續期間應以會計師簽證之合併財務報表(每半年度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為計算基礎，維持下列財務比例：

1.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對流動負債之比率不得低於 100%。
2. 負債比率：負債總額對有形淨值之比率不得高於 150%。

前述「負債」不包括借款人之或有負債，「有形淨值」則係指股東權益扣除無形資產後之金額。

3.本金利息保障倍數：稅後淨利加利息費用加折舊與攤銷之總和對當期應償還一年內屆期負債加利息費用之比率不得低於 110%。

4.有形淨值：不得低於伍拾億元。

(三)本公司民國 10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未達聯合授信案所要求之財務比例，依聯合授信合約規定：「借款人之財務比率如未符合本項規定，借款人應自接獲管理銀行通知之次日起六個月內改善,屆期如仍未改善者，應繳付作業費」。

(四)本金分 11 期攤還。

(五)本金分 10 期攤還。

(六)本金分 10 期攤還。係由 Kasikornbank Public Company Limited 為主辦銀行之聯合授信案，子公司—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在聯合授信合約存續期間應以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表為計算基礎，維持下列財務比例：

1.流動比例：流動資產減存貨、預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資產對流動負債之比例不得低於 110%。

2.資本負債率:總借款及或有負債對股東權益之比例不得高於 125%。

3.債務償付比例：最初 2 年(2011.07～2012.12)不得低於 110%，往後年度之息前稅前折舊攤銷前及非現金費用前盈餘對總借款本金及相關利息之比例不得低於 125%。

子公司於民國 102 年 2 月 26 日取得參貸銀行核准,應於 3 月 31 日前先行提撥一期還款本金及利息至銀行備償帳戶,即可豁免民國 101 年度之財務比例規定。

(七)自寬限期（即自首次動用之日起算三十個月）屆滿之日為第一期，以

後每六個月為一期，共分十期，於每期屆滿日為還本日，第一期至第六期每期攤還本金 7%，第七期至第九期每期攤還本金 12%，餘到期清償。

(八)係由第一銀行為主辦銀行之聯合授信案，本公司在聯合授信合約存續期間應以會計師簽證之合併財務報表(每半年度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為計算基礎，維持下列財務比例：

1.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對流動負債之比率不得低於 100%。
2. 負債比率：負債總額對有形淨值之比率不得高於 120%。

前述「負債」不包括借款人之或有負債，「有形淨值」則係指股東權益扣除無形資產後之金額。

3. 利息保障倍數：稅後淨利加利息費用加折舊與攤銷之總和對當期應償還利息費用之比率不得低於 4 倍。
4. 有形淨值：不得低於陸拾億元。

十六、<u>退休金</u>

(一)本公司及子公司—捷準科技(股)公司對正式員工訂有退休辦法。依辦法規定，每位員工前 15 年之服務，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二個基數，自第 16 年起，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一個基數。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其退休前六個月平均薪資計算，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每月按給付薪資之固定比例提列退休金，並提撥等額準備金以勞工退休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

(二)本公司及子公司—捷準科技(股)公司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按精算方法計算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應計退休金負債與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調節如下：

給付義務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既得給付義務	$ (16,893)	$ (8,452)
非既得給付義務	(21,169)	(39,013)
累積給付義務	(38,062)	(47,465)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12,964)	(16,393)
預計給付義務	(51,026)	(63,858)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12,988	24,439
提撥狀況	(38,038)	(39,419)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8,827	10,151
未認列退休金損(益)	9,564	14,261
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5,427)	(8,226)
應計退休金負債	$ (25,074)	$ (23,233)

(三)計算淨退休金成本所用之精算假設：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折 現 率	1.75%～2.00%	2.0%
退休基金資產之投資報酬率	2.0%	2.0%
長期平均調薪率	1.75%～2.75%	2.0%～2.75%

(四)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服務成本	$ 387	$ 2,277
利息成本	1,272	2,751
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430)	(919)
淨攤銷數	884	998
退休金(利益)損失攤銷數	565	161
縮減或清償損(益)	6,769	13,594
淨退休金成本	$ 9,447	$ 18,862

(五)截至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員工退休辦法之既得給付為 11,160 仟元及 9,720 仟元。本公司 101 年度員工提前結清，調整當期退休金費用及認列清償損(益)計 6,769 仟元。

(六)有關退休準備金之變動如下：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期初餘額	$ 24,439	$ 39,315
本期提撥存入	4,806	7,947
本期支付	(16,500)	(23,214)
本期利息收入	243	391
期末餘額	$ 12,988	$ 24,439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並採確定提撥制。實施後員工得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舊制)，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新制)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保留舊制年資)。對適用退休新制之員工，本公司及子公司—捷準科技(股)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依「勞工退休金條例」提繳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5,685 仟元及 5,335 仟元。

十七、股　本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額定股本	6,400,000 仟元	6,400,000 仟元
發行股本	4,838,207 仟元	4,838,207 仟元
額定股數	640,000 仟股	640,000 仟股
發行股數	483,821 仟股	483,821 仟股

每股面額 10 元，悉為記名式普通股。

十八、資本公積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因合併而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股本，其撥充股本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依據於民國 101 年 1 月 4 日公布之公司法修訂條文，前述資本公積亦得以現金分配。因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十九、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一)本公司處於企業轉型階段，股利政策係考量公司之投資資金需求、財務結構及盈餘等情形，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派案，經股東會決議後辦理。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盈餘應於完納一切稅捐並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後先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分派如下：依上述之餘額提撥 1%為董監事酬勞，2%～5%為員工紅利，必要時得依規定酌提特別盈餘公積。餘額連同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至少提撥 50%～100%作為股利分派予股東，餘額保留作為當年度未分配盈餘。其中現金股利以不超過可分配股利之 40%為原則，如現金股利低於 0.1 元不予發放，改以股票股利發放。以上股利發放原則，本公司得依內外經營環境之變化經董事會或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二)本公司民國 100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為 2,750 仟元，其估列基礎係以民國 100 年度之稅後淨利減除因現金增資折價發行新股所產生之影響數，並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以 2%及 1%估列)。若次年度股東常會決議之發放金

額仍有變動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常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常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以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以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三)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101 年 6 月 12 日及 100 年 6 月 9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 100 年度及 99 年度盈餘分配案，並決議不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自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101 年 6 月 12 日及 100 年 6 月 9 日股東會通過之 100 年度及 99 年度盈餘分配情形如下：

	100 年 度		99 年 度	
	金 額	每股股利（元）	金 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0,185	$ －	$ 6,063	$ －

(四)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3 月 26 日舉行董事會，擬議 101 年虧損撥補案，將 101 年純損轉入待彌補虧損，並決議不擬分配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自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

二十、所 得 稅

(一)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所得稅費用組成如下：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 (17,788)	$ (18,505)
遞延所得稅利益	9,726	13,512
所得稅費用	$ (8,062)	$ (4,993)

(二)當期所得稅利益(費用)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本 公 司	$ (52)	$ (3,350)
捷準科技(股)公司	(5,405)	(3,955)
元偵投資(股)公司	(596)	－
黃驊聚金公司	(6,120)	(9,271)
黃驊聚金貿易公司	(3,334)	(1,929)
Baw-Heng Steel (Vietnam) Co., Ltd.	(2,281)	－
合 計	$ (17,788)	$ (18,505)

(三)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流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 23,451	$ 23,179
遞延所得稅負債	(180)	(410)
備抵評價	(18,526)	(18,614)
淨 額	$ 4,745	$ 4,155
非流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 1,286,253	$ 1,136,905
遞延所得稅負債	(91,270)	(100,882)
備抵評價	(1,205,016)	(1,067,005)
淨 額	$ (10,033)	$ (30,982)

(四)民國101年及100年12月31日因暫時性差異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遞

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科目餘額如下：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金　　額	所得稅影響數	金　　額	所得稅影響數
流動項目：				
暫時性差異				
兌換(利益)損失	$　　(926)	$　　(157)	$　1,829	$　　311
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77,631	13,197	53,508	9,096
呆帳損失	－	－	27,722	4,713
聯屬公司未實現利益	4,391	747	4,885	831
金融資產負債評價損失(利益)	15	3	(227)	(39)
銷貨成本—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4,674	794	3,084	524
其　　他	11,372	1,934	3,720	633
投資抵減		6,753		6,700
備抵評價		(18,526)		(18,614)
淨　　額		$　4,745		$　4,155
非流動項目：				
暫時性差異				
投資損失	$1,372,894	$　233,393	$1,077,997	$　183,260
退休金	32,388	5,506	31,909	5,424
投資抵減		822		7,575
虧損扣抵	4,358,175	1,041,151	3,923,251	937,446
累積換算調整數		(85,889)		(97,682)
備抵評價		(1,205,016)		(1,067,005)

淨　　額	$ (10,033)	$ (30,982)

(五)依相關法令規定，合併公司之虧損得用以抵減以後之課稅所得額，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估計可抵減之虧損列示如下：

虧 損 年 度	101 年 12 月 31 日	最後可抵減年度
95 年 度	$ 48,307	民國 105 年度
96 年 度	833,727	民國 101 年度
〃	92,938	民國 106 年度
97 年 度	740,583	民國 102 年度
98 年 度	1,765,339	民國 103 年度
〃	385,054	民國 108 年度
99 年 度	10,431	民國 109 年度
101 年 度	68,174	民國 111 年度
〃	413,622	民國 106 年度
合　　計	$ 4,358,175	

(六)合併公司依據相關法令，可享受之所得稅抵減明細如下：

取 得 年 度	101 年 12 月 31 日	最後可抵減年度
98 年 度	$ 6,753	民國 102 年度
99 年 度	822	民國 103 年度
合　　計	$ 7,575	

(七)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99 年度。

(八)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	$ 4,320	$ 1,744
預計(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	1.37%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86年及以前年度未分配餘額	$ －	$ －
87年及以後年度未分配餘額	(265,684)	127,407
合　　計	$ (265,684)	$ 127,407

(九)子公司—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註冊於英屬開曼群島，依開曼群島所得稅法規定，境外所得免稅。

子公司—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於西元1996年10月11日，盤元、螺絲種類已取得享有優惠之權利，包括機器以進口方式或當地製造之進口關稅及企業稅減免，而原物料進口關稅及企業稅減免之期間為5年，自有收入開始日起為期8年免除營利事業所得稅，並自有收入開始日起10年內，當出口收入超過去年時，則其超額出口收入之5%得自課稅所得稅額中扣除，根據獎勵之優惠待遇，公司每年出口額須達到FOB價格計算之銷貨總額30%以上。西元2003年4月9日螺栓、螺帽已取得享有優惠之權利，包括免除5年內機器設備及原料之進口關稅，自有收入開始日起為期8年免除營利事業所得稅，免稅期滿過後五年內營利事業所得稅減半，除此之外，並自有收入開始日起10年內，當出口收入超過去年時，則其超額出口收入之5%得自課稅所得稅額中扣除，公司必須遵守獎勵規定才可享受上述優惠。

子公司—Kingford International Limited 註冊於薩摩亞群島，依薩摩亞群島所得稅法規定，境外所得免稅。

子公司—Baw-Heng Steel (Vietnam) Co., Ltd.從營運活動開始的12年期內繳納企業所得稅為所得利潤之15%稅率及後續各年所得為

利潤之 28%。自首年獲利計起可免 3 年企業所得稅及後續 7 年減 50%。西元 2007 年是首年投資生產經營及獲利，因此子公司正處於減半課徵階段中。

廿一、每股(虧損)盈餘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四號「每股盈餘」規定，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有關計算每股盈餘時調整分子、分母之揭露：

	金額（分子）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分母)(仟股)	每股(虧損)盈餘(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101 年度					
基本每股虧損					
本期淨損	$ (359,733)	$ (351,571)	$ 483,821	$(0.74)	$(0.73)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	—		
稀釋每股虧損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359,733)	$ (351,571)	$ 483,821	$(0.74)	$(0.73)
100 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91,686	$ 101,848	483,821	$ 0.19	$ 0.21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	497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91,686	$ 101,848	484,318	$ 0.19	$ 0.21

本公司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應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考慮除權除息之影響後)，作

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度計算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為 483,821 仟股。另民國 101 年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對於民國 101 年度每股盈餘具有反稀釋作用，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不予列入計算。

廿二、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本公司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101 年 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屬於營業外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57,108	$ 29,322	$ —	$ 86,430
勞健保費用	5,241	2,641	—	7,882
退休金費用	2,941	8,716	—	11,657
其他用人費用	4,372	2,493	—	6,865
折舊費用	20,627	1,598	—	22,225
攤銷費用	3,378	643	—	4,021

	100 年 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屬於營業外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56,026	$ 34,175	$ －	$ 90,201
勞健保費用	4,756	2,716	－	7,472
退休金費用	3,234	16,253	－	19,487
其他用人費用	3,640	2,314	－	5,954
折舊費用	16,048	1,782	－	17,830
攤銷費用	4,551	189	－	4,740

廿三、金融商品相關資訊之揭露

(一)公平價值之資訊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996,220	$ 996,220	$ 972,458	$ 972,458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	－	1,479	1,479
應收票據(含關係人)	38,286	38,286	48,969	48,969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564,785	564,785	636,464	636,464
其他應收款	29,467	29,467	39,429	39,429
受限制資產	267,296	267,296	182,101	182,10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69,471	269,471	290,939	290,93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5,085	5,085	3,044	3,044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4,000	4,000	4,000	4,000
存出保證金	19,992	19,992	7,051	7,051
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3,021,064	3,021,064	2,904,213	2,904,213
應付短期票券	－	－	49,875	49,875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1,219,112	1,219,112	997,078	997,078
應付所得稅	7,652	7,652	3,531	3,531
應付費用	180,449	180,449	178,177	178,177
其他流動負債	42,642	42,642	109,138	109,138
應付公司債	290,881	290,881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249,858	1,249,858	1,389,388	1,389,388
長期應付款	17,612	17,612	13,186	13,186
應計退休金負債	25,074	25,074	23,233	23,233
存入保證金	4,770	4,770	6,771	6,771
其他負債—其他	－	－	154	154

衍生性金融商品	101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101年12月31日 公平價值	100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100年12月31日 公平價值
金融資產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外匯選擇權	$ －	$ －	$ 12,790	$ 12,790
遠期外匯合約	612	612	30	30
應付公司債贖回權	180	180	－	－
金融負債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				
外匯選擇權	313	313	－	－
遠期外匯合約	1,155	1,155	4,024	4,024
應付公司債賣回權	1,380	1,380	－	－
資產負債表外金融商品				
背書保證—美金		3,078,240 (美金106,000仟元)		1,423,530 (美金47,012仟元)
背書保證—泰銖		2,770,788 (泰銖2,920,000仟元)		2,805,127 (泰銖2,920,000仟元)
背書保證—台幣		320,000		320,000

(二)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即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受限制資產、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及帳款、應付所得稅、應付費用、其他應付款、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其他流動負債、長期借款、長期應付款、應計退休金負債、存入保證金及其他負債—其他。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

   衍生性金融商品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
3. 長期借款之利率因與市場利率相近，其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即公平價值)，亦與帳面價值約略相當。
4. 背書保證係合約金額為公平價值。

(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

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估方法估計之金額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資產	$ －	$ －	$ 1,916,046	$ 1,887,951
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	－	1,479	792	12,82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269,471	290,93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5,085	3,044	－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	4,000	4,000
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負債	－	－	6,059,114	5,674,744
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	－	－	2,848	4,024

(四)重大財務風險

1. 信用風險

外匯選擇權及遠期外匯之信用風險係交易對手到期無法按約定條件履約之風險。公司交易對象皆為信用良好之銀行，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信用風險。

2. 市場風險

外匯選擇權及遠期外匯之市場風險係市場匯率變動之風險。公司從事外匯選擇權及遠期外匯交易即在規避外幣淨負債之匯率風險，故其市場風險已相互抵銷；而利率風險亦因預期之資金成本已固定，故市場價格風險並不重大。

3. 流動性風險

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流動性風險。

另公司投資之權益商品均無活絡市場，故預期具有流動性風險。

4. 現金流量及需求

公司從事外匯選擇權及遠期外匯合約即在規避淨負債之匯率變動風險，因到期時有相對之現金流入或流出，故預期無重大之額外現

金需求。

廿四、關係人交易事項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Hurco Companies, Inc.	對捷準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台灣赫可製造(股)公司	Hurco Companies, Inc.持股100%之子公司
黃驊金海五金製品有限公司	黃驊聚金五金製品公司之大股東
黃驊海鑫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黃驊金海五金製品有限公司之投資公司
黃 文 松	本公司之董事長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台灣赫可製造(股)公司	$ 209,594	2	$ 197,996	2
Hurco Companies, Inc.	50,353	－	50,101	－
黃驊海鑫	4,214	－	5,149	－
黃驊金海	－	－	51,260	－
合 計	$ 264,161	2	$ 304,506	2

銷貨條件及收款期間均按一般客戶之交易條件辦理。

2.應收帳款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台灣赫可製造(股)公司	$ 36,206	6	$ 81,328	13
Hurco Companies, Inc.	4,869	－	8,548	1
黃驊海鑫	－	－	1,741	－
金海五金	－	－	30,151	5
合 計	$ 41,075	6	$ 121,768	19

3.應付帳款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Hurco Companies, Inc.	$ 1,109	－	$ 4,601	1

4.存入保證金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黃驊金海	$ －	－	$ 4,448	66

5.財產交易

	101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標的	交易金額	期末應收款項	處分利益
黃文松	土　地	$ 13,660	$ －	$ 699

6.背書保證：無。

(三)合併公司於民國101年及100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相關資訊：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項　目	金　額	金　額
薪　資	$ 15,227	$ 25,120
業務執行費	2,255	2,228
合　計	$ 17,482	$ 27,348

詳細資訊可參閱股東會年報內容。

廿五、抵(質)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已提供作為借款、外勞保證之擔保，其帳面價值如下：

資　產　名　稱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受限制資產(帳列流動資產)	$ 179,442	$ 98,004
受限制資產(帳列其他資產)	87,854	84,097
固定資產	5,370,971	5,631,437

合　　計	$　5,638,267	$　5,813,538

廿六、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開立信用狀未使用餘額均為 0 元。

(二)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向銀行申請借款額度而開立之存出保證票據金額均為 90,000 仟元。

(三)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子公司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簽訂購買原料合約分別為 USD28 百萬元及 USD45 百萬元,預計將於訂約日後 90 至 180 天內裝船運達。

(四)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子公司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計畫購置機器設備、廠房及建築物改良等分別共計泰銖 4 百萬元(約 NTD3,795 仟元)及泰銖 3 百萬元(約 NTD2,882 仟元)。

(五)截至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子公司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為電力費用等原因於銀行開立保證票據均為泰銖 46 百萬元(約 NTD43,648 仟元及 NTD44,190 仟元)。

(六)捷準科技(股)公司向聯合能源科技(股)公司承租辦公室,期間為民國 98 年 12 月 1 日至 103 年 11 月 30 日止，年租金 2,904 仟元。

(七)上海捷準有限公司向上海虹橋建築工程有限公司承租辦公室,期間為民國 99 年 10 月 20 日至 104 年 10 月 19 日止，年租金 1,636 仟元。

廿七、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廿八、重大之期後事項：

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於期後共計 77,000 仟元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14,528,278 股。

廿九、其　　他

(一)合併公司具重大性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外幣元／新台幣仟元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新台幣	外　幣	匯　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12,662,468	29.28	370,757	22,400,021	30.29	678,497
歐　元	1,333,874	38.38	51,194	1,217,531	39.25	47,788
人民幣				－	－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108,945,136	29.29	3,191,003	96,698,904	30.35	2,934,812
歐　元	28,369	38.96	1,105	1,672	39.88	67

1. 合併公司民國101年及100年12月31日外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非貨幣性項目，係衍生性金融商品—遠期外匯合約，其資產負債表日評價，係以交易對手銀行出具該日之匯率評價，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五。

2. 合併公司揭露重大外幣金融資產負債係以各公司非功能性貨幣為揭露基礎。

(二)子公司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於民國100年度申請參與發行臺灣存託憑證30,000,000單位，每單位臺灣存託憑證表彰普通股2股。

三十、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二。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三。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四。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五。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附表六。

2.被投資公司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附表二～附表六。

(三)大陸投資資訊：附表七。

(四)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往來情形：附表一～附表一之三。

卅一、營運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之規定，本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聚亨)-經營螺絲、螺帽、華司製造、鋼線、有關金屬品球狀化熱處理加工及機械零件、壓造成型機、攻牙機、打頭機、熱處理設備等之製造及銷售業務。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泰國聚亨)-經營生產軋鋼盤元、球化線材及螺絲等之製造及銷售業務。

(一)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101 年 度

	聚　　亨	泰國聚亨	其他部門	沖銷分錄	合　　併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以外客戶之收入	$ 2,455,940	$ 7,239,504	$ 1,398,613	$ —	$11,094,057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收入	217,257	1,791,964		(2,009,221)	—
收入合計	$ 2,673,197	$ 9,031,468	$ 1,398,613	(2,009,221)	$11,094,057
部門(損)益	$ (41,884)	$ (351,026)	$ 73,248	$ (28,761)	$ (348,423)
利息收入					11,643
其他營業外利益					114,665
利息費用					(111,544)
其他營業外損失					(95,443)
稅前淨損					$ (429,102)
可辨認資產	$ 1,355,722	$ 9,789,645	$ 2,169,879	$ (182,423)	$13,132,823

100　　年　　度

	聚　　亨	泰國聚亨	其他部門	沖銷分錄	合　　併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以外客戶之收入	$ 2,213,282	$ 6,890,929	$ 1,830,512	$ —	$10,934,723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收入	148,790	1,525,877	155,225	(1,829,892)	—
收入合計	$ 2,362,072	$ 8,416,806	$ 1,985,737	$(1,829,892)	$10,934,723
部門利益	$ 87,666	$ 293,680	$ 10,685	$ 1,638	$ 393,669
利息收入					23,557
其他營業外利益					30,444
利息費用					(140,265)
其他營業外損失					(152,943)
稅前淨利					$ 154,462
可辨認資產	$ 1,635,637	$ 9,907,279	$ 2,060,937	$ (319,945)	$13,283,908

(二)外銷銷貨資訊：

民國 101 年度及 100 年度外銷銷貨總額分別為 11,094,057 仟元及 5,287,185 仟元，其明細如下：

外銷地區	直接外銷銷貨金額	
	101 年度	100 年度
美洲	$ 1,093,348	$ 586,303
亞洲	6,486,529	2,769,244
其他	3,514,180	1,931,638
合計	$ 11,094,057	$ 5,287,185

(三)重要客戶資訊：無。

卅二、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事項

合併公司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民國 99 年 2 月 2 日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0990004943 號函令之規定，於民國 10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情形如下：

(一)依據金管會於民國 98 年 5 月 14 日宣布之「我國企業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推動架構」，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 102 年起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稱「IFRSs」）編製合併財務報告，為因應上開修正，合併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 IFRSs 之計畫，該計畫係由林勝鶴副總經理統籌負責，謹將該計畫之重要內容、預計完成時程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計畫內容	主要執行單位	目前執行情形
1.評估階段：(民國 98 年 12		

計　畫　內　容	主要執行單位	目前執行情形
月至民國 100 年 12 月)		
◎成立專案小組	財會部門、稽核部門、業務部門、資訊部門	已完成
◎訂定採用 IFRSs 轉換計畫	財會部門、稽核部門	已完成
◎完成現行會計政策與 IFRSs 差異之辨認	財會部門、稽核部門、業務部門、資訊部門	已完成
◎完成 IFRSs 合併個體之辨認	財會部門、稽核部門	已完成
◎完成 IFRS1「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各項豁免及選擇對公司影響之評估	財會部門	已完成
◎完成資訊系統應做調整之評估	財會部門、稽核部門、業務部門、資訊部門	已完成
◎完成內部控制應做調整之評估	財會部門、稽核部門、業務部門、資訊部門	已完成
2.準備階段(民國 100 年 12 月)		
◎決定 IFRSs 會計政策	財會部門、稽核部門、業務部門、資訊部門	已完成
◎決定所選用 IFRS1「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之各項豁免及選擇	財會部門、稽核部門	已完成
3.實施階段(民國 101 年 3 月至民國 102 年 6 月)		
◎完成編製 IFRSs 開帳日財務狀況表	財會部門、稽核部門、資訊部門	已完成

計　畫　內　容	主要執行單位	目前執行情形
◎完成編製 IFRSs 2012 年度(民國 101 年)比較財務資訊之編製。	財會部門、稽核部門、資訊部門	積極進行中
◎完成相關內部控制(含財務報導流程及相關資訊系統)之調整	財會部門、稽核部門、業務部門、資訊部門	積極進行中

(二)合併公司評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存在之重大差異及影響說明如下：

1.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影響金額	IFRSs	說　明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	$ 69,304	$ 69,304	5(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90,939	(290,939)	－	5(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3,044	264,670	267,714	5(2)
其他資產	12,989,925	(284,518)	12,705,407	5(6)
資產總計	$13,283,908	$ (241,483)	$13,042,425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 30,982	$ (15,049)	$ 15,933	5(3)
應計退休金負債	23,233	5,282	28,515	5(4)
其他負債	5,748,573	(66,917)	5,681,656	5(6)
負債總計	5,802,788	(76,684)	5,726,104	
股　本	4,838,207	－	4,838,207	
保留盈餘	133,470	(18,351)	115,119	5(5)
累積換算調整數	476,919	－	476,919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3,044	(20,591)	(17,547)	5(2)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6,871)	6,871	－	5(4)
母公司權益	5,444,769	(32,071)	5,412,698	
少數股權	2,036,351	(132,728)	1,903,623	5(6)
股東權益總計	7,481,120	(164,799)	7,316,321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13,283,908	$ (241,483)	$13,042,425	

2.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影響金額	IFRSs	說明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	$ 76,095	$ 76,095	5(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69,471	(269,471)	－	5(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5,085	248,400	253,485	5(2)
其他資產	12,858,267	(283,191)	12,575,076	5(6)
資產總計	$13,132,823	$ (228,167)	$12,904,656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 10,033	$ (7,765)	$ 2,268	5(3)
應計退休金負債	25,074	137	25,211	5(4)
其他負債	6,197,098	(47,152)	6,149,946	5(6)
負債總計	6,232,205	(54,780)	6,177,425	
股　本	4,838,207	－	4,838,207	
資本公積	8,250	－	8,250	
保留盈餘	(249,436)	(12,445)	(261,881)	5(5)
累積換算調整數	419,338	－	419,338	5(7)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5,085	(20,568)	(15,483)	5(2)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4,593)	4,593	－	5(4)
母公司權益	5,016,851	(28,420)	4,988,431	
少數股權	1,883,767	(144,967)	1,738,800	5(6)
股東權益總計	6,900,618	(173,3870	6,727,231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13,132,823	$ (228,167)	$12,904,656	

3.民國 101 年度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影響金額	IFRSs	說明
營業收入	$11,094,057	$ (419,878)	$10,674,179	
營業成本	(10,837,303)	319,616	(10,517,687)	
營業毛利	256,754	(100,262)	156,492	
營業費用	(605,177)	76,054	(529,123)	
營業(損)益	(348,423)	(24,208)	(372,63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80,679)	8,894	(71,785)	
稅前淨損	(429,102)	(15,314)	(444,416)	
所得稅利益(費用)	(8,062)	2,725	(5,337)	
合併總損失	$ (437,164)	$ (12,589)	$ (449,753)	5(7)

4.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豁免選項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除依選擇性豁免及強制性例外規定辦理者外，原則上本公司於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時，應依所有在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時已生效之會計準則規定編製財務報表，並予以追溯調整。謹將本公司擬依選擇性豁免規定辦理之部分說明如下：

(1)企業合併

合併公司對轉換至 IFRSs 日前發生之企業合併，選擇不予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因此，於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過去企業合併所產生之商譽、納入合併公司之相關資產、負債及非控制權益仍依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按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認列之金額列示。

上述豁免亦適用於合併公司過去取得之投資關聯企業。

(2)認定成本

合併公司於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並未對任何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選擇依其公允價值衡量。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採成本模式衡量，並追溯適用相關規定。

(3)員工福利

合併公司選擇將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所有累積精算損益於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

(4)先前已認列金融工具之指定

合併公司根據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存在之事實及情況，將原認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轉換日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之規定，選擇使用先前認列金融工具指定之豁免項目，於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相關條件下，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5.轉換至 IFRSs 之重大調節說明

合併公司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存在之重大差異如下：

(1)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不符 IAS 27「合併及單獨財務報表」第 13 段控制定義之合併個體轉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認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轉換影響數減少。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重分類之金額分別為 76,095 仟元及 69,304 仟元。

(2)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合併公司根據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存在之事實及情況，將原認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轉換日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之規定，選擇使用先前認列金融工具指定之豁免項目，於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相關條件下，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合併公司採用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重分類至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之金額分別為 248,400 仟元及 264,670 仟元。而重分類至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分別為 20,568 仟元及 20,591 仟元。

(3)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評估其可實現性後，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轉換至 IFRSs 後，僅當所得稅利益很有可能實現時始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不再使用備抵評價科目。

此外，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轉換至 IFRSs 後，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

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合併公司流動資產重分類至其他資產之金額分別為 7,765 仟元及 15,049 仟元。

(4)應計退休金負債

合併公司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調整，使得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

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合併公司應認列之退休金負債金額分別為 137 仟元及 5,282 仟元。

(5)保留盈餘

保留盈餘變動如下：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確定福利計劃調整	$ (12,628)	$ (19,501)
採用權益法投資轉換影響數	(1,964)	(2,165)
IFRS 轉換影響數之遞延所得稅調整	2,147	3,315
合　　計	$ (12,445)	$ (18,351)

(6)少數股權、其他資產及其他負債

本公司經檢視原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之合併個體，其中未達半數表決權仍視為對其具控制能力之「捷準公司及其子公司」，並不符合依 IAS 27「合併及單獨財務報表」第 13 段控制之定義，故予以轉列為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相關依原用一般會計原則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資產、負債及少數股權並予以減除，相關資訊彙整如下：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資產減少數	$ 279,571	$ 280,308
負債減少數	(56,545)	(76,111)
少數股權減少數	(144,967)	(132,728)
採用權益法投資轉換影響數	(1,964)	(2,165)
轉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	$ 76,095	$ 69,304

(7)綜合損益表

本公司經檢視原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之合併個體，其中未達半數表決權仍視為對其具控制能力之「捷準公司及其子公司」，並不符合依 IAS 27「合併及單獨財務報表」第 13 段控制之定義，除列非控制權益淨利益(18,495)仟元，及轉換至 IFRSs 所產生之損益影響數 5,906 仟元。

(三)合併公司係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已翻譯並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0 年 IFRSs 版本以及金管會於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修正發布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作為上開評估之依據。合併公司上述之評估結果，可能因未來主管機關發布規範採用 IFRSs 相關事項之函令暨國內其他法令因配合採用 IFRSs 修改規定所影響，而與未來實際差異有所不同。

卅三、財務報表之核准

合併公司財務報表業已於民國 102 年 3 月 26 日經董事會核准並通過發布。

附表一

101年度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註四)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三)
0	聚亨企業(股)公司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	1	其他應付款	$ 11,462		0.09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	1	銷貨	217,257	按一般客戶之交易條件辦理	1.96
				應收帳款	46,234	收款期間約1～4個月	0.35
				其他應收款	90		－
				進貨	1,791,964	按一般客戶之交易條件辦理	16.15
				應付帳款	44,721	付款期間約1～4個月	0.34
		Baw-Heng Steel (Vietnam) Co., Ltd.	1	應收帳款	666	收款期間約1～4個月	0.01
1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	3	銷貨	1,018,693	按一般客戶之交易條件辦理	9.18
				應收帳款	665,682	收款期間約1～4個月	5.07
		Baw-Heng Steel (Vietnam) Co., Ltd.	3	其他應收款	29,040	無息借貸	0.22

附表一之一

101年度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註四)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三)
2	捷準科技(股)公司	上海捷準工業自動化設備有限公司	3	銷貨	$ 27,017	按議定價格辦理	0.24
				應收帳款	8,837	收款期間約2～3個月	0.07
				進貨	121,128	按議定價格辦理	1.09
				應付帳款	10,105	付款期間約2～3個月	0.08
		HAL International Inc.	3	銷貨	4,394	按議定價格辦理	0.04
				應收帳款	2,578	收款期間約2～3個月	0.02
				進貨	87	按議定價格辦理	0.00
		HA Controls Inc.	3	應收帳款	235	收款期間約2～3個月	0.00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母公司填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僅揭露銷貨及應收帳款等之資料，其相對之進貨及應付帳款等不再贅述。

附表一之二

100年度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註四)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三)
0	聚亨企業(股)公司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	1	其他應付款	$ 163,323		1.23
				進貨	155,001	按一般客戶之交易條件辦理	1.42
		捷準科技(股)公司	1	修繕費	212	按一般客戶之交易條件辦理	0.00
				進貨	12	〃	0.00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	1	銷貨	148,790	按一般客戶之交易條件辦理	1.36
				應收帳款	18,149	收款期間約1～4個月	0.14
				其他應收款	101		0.00
				進貨	1,370,959	按一般客戶之交易條件辦理	12.54
				應付帳款	54,474	付款期間約1～4個月	0.41
		Baw-Heng Steel (Vietnam) Co., Ltd.	1	銷貨	684	按一般客戶之交易條件辦理	0.00
				應收帳款	695	收款期間約1～4個月	0.01
1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	3	進貨	154,918	按一般客戶之交易條件辦理	1.42
		Baw-Heng Steel (Vietnam) Co., Ltd.	3	其他應收款	30,280		0.23

附表一之三

100年度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註四)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三)
2	捷準科技(股)公司	上海捷準工業自動化設備有限公司	3	銷貨	$ 25,909	按議定價格辦理	0.24
				應收帳款	14,897	收款期間約2～3個月	0.11
				其他應收款	680	〃	0.01
				進貨	132,077	按議定價格辦理	1.21
				應付帳款	20,154	付款期間約2～3個月	0.15
				研究費	582		0.01
		HAL International Inc.	3	銷貨	4,907	按議定價格辦理	0.04
				應收帳款	5,565	收款期間約2～3個月	0.04
				進貨	178	按議定價格辦理	0.00
		HA Controls Inc.	3	應收帳款	240	收款期間約2～3個月	0.00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母公司填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僅揭露銷貨及應收帳款等之資料，其相對之進貨及應付帳款等不再贅述。

附表二

資 金 貸 與 他 人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註一)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註五)	期末餘額(註四)	本期實際動支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二)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三)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三)
												名稱	價值		
0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34,252	$145,200	$ －	－	2	$ －	營運週轉	$ －	無	無	$2,006,740	$2,006,740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89	1,000	90	－	2	－	支付營業費用及購置設備	－	無	無	2,006,740	2,006,740
1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	Baw-Heng Steel (Vietnam) Co., Ltd.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0,280	29,040	29,040	－	2	－	營運週轉及購置設備	－	無	無	1,789,630	1,789,630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86,646	174,240	11,462	－	2	－	營運週轉	－	無	無	1,789,630	1,789,630

註一：編號欄之填寫方法：

1. 本公司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有業務往來者請填 1。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請填 2。

註三：本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係為最近期財務報表(101.12.31)淨值之個別規定百分比。資金貸與總限額係為最近期財務報表(101.12.31)淨值之 40%。

註四：期末餘額為額度，而非實際動撥金額。

註五：最高餘額為當期最高動支金額。

附表三

為 他 人 背 書 保 證

單位：外幣元；新台幣仟元

編號(註一)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三)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註四)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註四)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三)
		公司名稱	關係(註二)							
0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	3	$ 7,525,277	USD 22,000,000	USD 22,000,000	$ －	$ －	12.73%	$ 10,033,702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	3	7,525,277	THB 2,920,000,000 USD 44,000,000 NTD 320,000	THB 2,920,000,000 USD 44,000,000 NTD 320,000	NTD 2,776,292	－	87.08%	10,033,702
		Baw-Heng Steel (Vietnam) Co., Ltd.	3	7,525,277	USD 3,012,218	USD －	NTD －	－	－	10,033,702
		太宇股份有限公司	3	7,525,277	USD 40,000,000	USD 40,000,000	NTD 223,608	－	24.40%	10,033,702
1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	2	6,711,111	THB 625,000,000	THB 625,000,000	NTD 406,200	－	13.26%	8,948,148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4	6,711,111	NTD 600,000	NTD 600,000	NTD 300,000	NTD 600,000	13.41%	8,948,148
		太宇股份有限公司	3	6,711,111	THB422,008,000	THB422,008,000	NTD 112,341	THB422,008,000	8.95%	8,948,148
2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	太宇股份有限公司	6	5,557,963	THB417,991,970	THB417,991,970	NTD 112,267	THB417,991,970	7.14%	8,336,945
3	捷準科技(股)公司	上海捷準工業自動化設備有限公司	3	111,513	USD 380,000	USD 380,000	－	USD 172,000	4.76%	223,026

註一：編號欄之填寫方法：1.本公司填 0。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如下：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之子公司。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 50%之被投資公司。

4.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之母公司。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三：1.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係為最近期財務報表(101.12.31)淨值之個別規定百分比(聚亨企業：150%，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150%，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100%，捷準科技：50%)。

2.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係為最近期財務報表(101.12.31)淨值之個別規定百分比(聚亨企業：200%，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200%，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150%，捷準科技：100%)。

註四：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及期末背書保證餘額為額度，而非實際動撥金額。

附表四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單位數或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172,050,140	$ 4,462,606	100.00%	$ 4,474,074	註一
		捷準科技(股)公司	〃	〃	4,207,707	78,059	35.00%	78,059	〃
		元偵投資(股)公司	〃	〃	17,885,000	181,891	100.00%	181,891	〃
	TDR－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	本公司之孫公司	〃	19,070,000	113,098	3.16%	122,048	註二
	股票－	宏遠證(股)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673,469	5,085	0.15%	5,085	〃
		達耀工程顧問(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00,000	2,000	10.00%	2,094	註一
		旭暉應用材料(股)公司	－	〃	1,000,000	5,800	1.46%	6,291	〃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	股票－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419,588,592	USD 133,073,397	69.53%	THB 2,664,387,559	註二
		Kingford International Limited	〃	〃	5,938,051	USD 10,606,443	100.00%	USD 10,606,443	註一
		Baw-Heng International Co., Ltd.	〃	〃	600	USD 256,954	60.00%	USD 256,954	〃
		Baw-Heng Steel (Vietnam) Co., Ltd.	〃	〃	出資額 USD 6,000,000	USD 1,004,897	71.43%	USD 1,004,897	〃
		太宇股份有限公司	〃	〃	出資額 USD 7,428,000	USD 7,118,597	50.24%	USD 7,118,597	〃
		金海五金(泰國)股份有限公司	投資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354,875	USD 1,382,500	19.75%	THB 39,192,154	〃
元偵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正德海運(股)公司	－	〃	17,365,000	170,466	18.30%	182,524	〃

附表四之一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單位數或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	股票－	All Manage International Limited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1,875	THB 63,290,147	100.00%	THB 63,290,147	註一
		太宇股份有限公司	〃	〃	出資額 THB229,895,584	THB 215,990,980	49.76%	THB 215,990,980	〃
All Manage International Limited	股票－	Tycoons Steel International Co., Ltd.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000,000	USD 1,901,888	6.00%	USD1,844,092	〃
Kingford International Limited	股票－	黃驊聚金五金製品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出資額 USD 5,930,447	USD10,605,851	60.00%	USD10,605,851	〃
黃驊聚金五金製品有限公司	股票－	黃驊聚金進出口貿易公司	〃	〃	出資額 RMB 1,000,000	RMB 4,747,619	100.00%	RMB 4,747,619	〃
捷準科技(股)公司	股票－	HAL International Co., Ltd.	〃	〃	600,000	56,396	100.00%	56,781	〃
		HA Controls INC.	〃	〃	12,000	(279)	100.00%	(279)	〃
		HAL International INC.	〃	〃	18,000	14,086	100.00%	14,086	〃
HAL International Co., Ltd.	股票－	上海捷準工業自動化設備有限公司	〃	〃	出資額 USD 600,000	USD 1,943,143	100.00%	USD 1,943,143	〃

註一：未有公開市場價格，以股權淨值為市價。

註二：市價為 101 年 12 月 31 日收盤價。

附表五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	祖孫公司	銷貨	$ 217,257	8%	1～4月	並無重大差異	並無重大差異	$ 46,234	25%	
			進貨	1,791,964	87%				(44,721)	46%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	母公司	進貨	1,018,693	8%	1～4月	〃	〃	665,682	62%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銷貨	1,791,964	20%	1～4月	〃	〃	44,721	12%	
			進貨	217,257	2%				(46,234)	4%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	子公司	銷貨	1,018,693	100%	1～4月	〃	〃	665,682	100%	

附表六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聚亨企業(股)公司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	開曼群島	海外控股	$ 5,127,555	$ 5,127,555	172,050,140	100.00%	$ 4,462,606	USD(10,072,795)	$ (295,647)	子公司
	元偵投資(股)公司	高雄市岡山區	一般投資業	178,850	178,850	17,885,000	100.00%	181,891	2,886	2,886	子公司
	捷準科技(股)公司	新竹縣竹北市	工業用控制器之設計製造、買賣、經銷	17,884	21,000	4,207,707	35.00%	78,059	28,454	9,959	子公司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	泰國	盤元、球化線材、螺絲、螺栓及其他相關製品等生產、銷售	129,144	109,481	19,070,000	3.16%	113,098	THB(435,665,914)	(12,081)	孫公司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	泰國	盤元、球化線材、螺絲、螺栓及其他相關製品等生產、銷售	THB 4,209,179,815	THB 4,209,179,815	419,588,592	69.53%	USD 133,073,397	THB(435,665,914)	－	孫公司
	Kingford International Limited	薩摩亞群島	海外控股	USD 5,938,051	USD 5,938,051	5,938,051	100.00%	USD 10,606,443	USD 601,135	－	孫公司
	Baw-Heng Steel (Vietnam) Co., Ltd.	越南	窄帶鋼板、鍍鋅鋼板及球化線材	USD 6,000,000	USD 6,000,000	出資額 USD 6,000,000	71.43%	USD 1,004,897	VND 3,342,287,133	－	孫公司
	Baw-Heng International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貿易	USD 72,000	USD 72,000	600	60.00%	USD 256,954	USD (252,480)	－	孫公司
	太宇股份有限公司	泰國	盤元、球化線材、螺絲、螺栓及其他相關製品等生產、銷售	USD 7,428,000	USD 3,441,000	出資額 USD 7,428,000	50.24%	USD 7,118,597	THB (492,186)	－	孫公司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	All Manage International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海外控股	THB 97,394,980	THB 97,394,980	1,875	100.00%	THB 63,290,147	USD (1,098,112)	－	曾孫公司
	太宇股份有限公司	泰國	盤元、球化線材、螺絲、螺栓及其他相關製品等生產、銷售	THB 229,895,584	THB 104,499,985	出資額 THB 229,895,584	49.76%	THB 215,990,980	THB (492,186)	－	曾孫公司
Kingford International Limited	黃驊聚金五金製品有限公司	大陸河北省	球化線材、螺絲、螺栓、五金製品等生產、銷售	USD 5,930,447	USD 5,930,447	出資額 USD 5,930,447	60.00%	USD 10,605,851	RMB 6,296,787	－	曾孫公司
黃驊聚金五金製品有限公司	黃驊聚金進出口貿易有限公司	大陸河北省	進出口貿易	RMB 1,000,000	RMB 1,000,000	出資額 RMB 1,000,000	100.00%	RMB 4,747,619	RMB 1,824,496	－	玄孫公司
捷準科技(股)公司	HAL International Co., Ltd.	模里西斯	海外控股	USD 600,000	USD 600,000	600,000	100.00%	56,396	USD 256,075	－	孫公司
	HA Controls INC.	美國	工業用控制器、工具機之買賣與維修	USD 200,000	USD 200,000	12,000	100.00%	(279)	USD (262)	－	孫公司
	HAL International INC.	美國	工業用控制器、工具機之買賣與維修	USD 300,000	USD 300,000	18,000	100.00%	14,086	USD 165,996	－	孫公司
HAL International Co., Ltd.	上海捷準工業自動化設備有限公司	大陸上海	製造自動化設備、系統軟體及工業用控制器	USD 600,000	USD 600,000	出資額 USD 600,000	100.00%	USD 1,943,143	RMB 1,620,957	－	曾孫公司

附表七

大 陸 投 資 資 訊

一、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二）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黃驊聚金五金製品有限公司	球化線材、螺絲、螺栓、五金製品等生產銷售	$ 380,568 (RMB81,667,000)	註一	$ 172,220 (USD 5,930,447)	$ －	$ －	$ 172,220 (USD 5,930,447)	60.00%	$ 17,776 (USD 601,135)	$ 307,994 (USD10,605,851)	$ －

二、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四）
$172,220 (USD 5,930,447)	$172,288 (USD5,932,785)	$ 3,010,111

註一：投資方式係為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係經會計師查核之報表。

註三：金額係按民國 101 年 12 月底匯率 USD1：29.04 換算成新台幣表達。

註四：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其對大陸投資累計金額上限為淨值百分之六十。

三、本公司為配合實際業務需要，擬於大陸地區投資事宜，業經 92 年 5 月 16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並以不超過主管機關及相關法規之規定範圍內授權董事會決定有關投資事宜。本公司 92 年 10 月 22 日董事會決議由設於英屬開曼群島之子公司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以美金 2,180,000 轉投資西薩摩亞 KINGFORD INTERNATIONAL LIMITED，再以美金 2,180,000 元間接對大陸投資黃驊聚金五金製品有限公司，以從事球化線材、螺絲等產品之加工、生產及銷售業務，此項投資案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於 92 年 11 月 20 日經審二字第 092035790 號函核准。本公司經 92 年 11 月 21 日董事會決議以第三地區投資事業英屬開曼群島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之自有資金 2,305,266 美元增加投資西薩摩亞 KINGFORD INTERNATIONAL LIMITED，並以 2,300,000 美元間接投資大陸地區投資事業黃驊聚金五金製品有限公司，此項投資案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於 92 年 12 月 26 日經審二字第 092040150 號函核准。本公司另經 94 年 1 月 6 日董事會決議以第三地區投資事業英屬開曼群島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之自有資金 1,452,785 美元增加投資西薩摩亞 KINGFORD INTERNATIONAL LIMITED，並以 1,451,028 美元間接投資大陸地區投資事業黃驊聚金五金製品有限公司，此項投資案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於 94 年 1 月 19 日經審二字第 094001032 號函核准。截至本期期末止，已匯出股本投資西薩摩亞 KINGFORD INTERNATIONAL LIMITED 5,938,051 美元，並用以間接投資黃驊聚金五金製品有限公司 5,930,447 美元。

四、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直接或間接產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會 計 師 核 閱 報 告 書

NO.11351022CA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2 年 6 月 30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6 月 30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與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公報第 36 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三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關聯企業捷準科技(股)公司及 Joint Force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之財務報表及附註卅七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各該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所編製，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6 月 30 日所享有該關聯企業淨資產之份額分別為新台幣 92,712 仟元及 73,699 仟元，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與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認列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新台幣 867 仟元及 3,897 仟元與新台幣 7,586 仟元及 8,059 仟元。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Kingford International Limited、黃驊聚金五金製品有限公司、黃驊聚金進出口貿易有限公司、Baw-Heng Steel (Vietnam) Co., Ltd.、Baw-Heng International Co., Ltd.、太宇股份有限公司、元偵投資股份有限公司、Tycoons Group (Brunei) Holding LTD.及 Tycoons Vietnam Co., Ltd.財務報表及附註卅六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各該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所編製。該等子公司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6 月 30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2,351,596 仟元及 1,480,356 仟元，占合併資產總額 17%及 12%，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1,062,242 仟元及 333,687 仟元，占合併負債總額 15%及 6%，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與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綜合損益淨額分別為新台幣(38,943)仟元及 14,075 仟元與新台幣(19,342)仟元及 10,310 仟元，各占合併綜合淨利(損)淨額(8)%及(5)%與 14%及(3)%。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關聯企業及子公司財務報表及附註卅七所揭露之相關資訊，若能取得其同期間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而可能須作適當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正 風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會計師：吳欣亮

吳　　欣　　亮

會計師：周銀來

周　　銀　　來

核准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000880 號

(80)台財正(六)第 53585 號

民 國 102 年 8 月 14 日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2 年 6 月 30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6 月 30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臺幣仟元

資產		附註	102 年 6 月 30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6 月 30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1xx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六、卅七	$ 698,698	5	$ 886,084	7	$ 721,562	6	$ 903,600	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七、卅七	22,325	–	792	–	4,637	–	14,299	–
1147	無活絡市場債券投資－流動	四、十、卅二	209,666	1	174,409	1	149,554	1	98,004	1
1150	應收票據	四、十一、卅七	72,816	1	36,090	–	59,175	–	45,765	–
1170	應收帳款	四、十一	569,715	4	512,752	4	572,724	5	535,987	4
1200	其他應收款		258,505	2	28,652	–	33,203	–	36,828	–
1220	當期所得稅資產		573	–	–	–	14	–	–	–
130x	存貨	四、十二	3,836,972	28	3,937,928	31	3,674,003	30	4,227,947	32
1410	預付款項		268,075	2	275,073	2	129,145	1	154,441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8,241	–	18,236	–	35,265	–	70,189	1
	流動資產合計		5,955,586	43	5,870,016	45	5,379,282	43	6,087,060	46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八	244,962	2	253,485	2	272,268	2	267,714	2
1527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九	4,000	–	4,000	–	4,000	–	4,000	–
1546	無活絡市場債券投資－非流動	四、十、卅二	168,523	1	86,854	1	81,948	1	83,097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十三	92,712	1	76,095	1	73,699	1	69,304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十四、卅二	6,753,096	48	6,007,358	45	6,133,600	49	6,333,393	48
1780	無形資產		730	–	694	–	391	–	270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260,385	2	81,128	1	71,110	–	72,795	1
1915	預付設備款		325,774	2	505,731	4	410,456	3	101,220	1
1920	存出保證金		1,646	–	13,281	–	1,568	–	1,610	–
1985	長期預付租金	十五	72,626	1	72,406	1	75,302	1	76,646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14,183	–	15,327	–	17,117	–	18,111	–
	非流動資產合計		7,938,637	57	7,116,359	55	7,141,459	57	7,028,160	54
	資產總計		$13,894,223	100	$12,986,375	100	$12,520,741	100	$13,115,220	100

(續次頁)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 102 年 6 月 30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6 月 30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臺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2 年 6 月 30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6 月 30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21xx	流動負債									
2102	短期借款	十六、卅二	$3,896,841	28	$ 3,021,064	24	$2,746,239	22	$ 2,898,707	22
2111	應付短期票券		49,998	—	—	—	49,836	—	49,875	—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四、七	10,845	—	2,848	—	2,813	—	4,024	—
2150	應付票據		217,421	2	198,982	2	176,986	1	170,609	1
2170	應付帳款		505,915	4	1,003,195	8	846,886	7	784,970	6
2200	其他應付款		172,350	1	168,369	1	200,298	2	230,485	2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8,740	—	4,528	—	—	—	3,314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四、十七	3,734	—	11,120	—	20,880	—	24,409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四、十八	428,408	4	21,245	—	101,528	1	15,607	—
2311	預收款項		147,283	1	155,474	1	116,487	1	90,157	1
2321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公司債	四、十八	25,272	—	—	—	—	—	—	—
232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十九、卅二	291,650	2	303,580	2	386,526	3	354,939	3
	流動負債合計		5,758,457	42	4,890,405	38	4,648,479	37	4,627,096	35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	四、十八	—	—	290,881	2	—	—	—	—
2540	長期借款	十九、卅二	1,002,997	7	946,278	7	830,527	7	1,034,449	8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四、十七	13,512	—	12,540	—	11,789	—	11,211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卅四	99,160	—	83,497	1	75,619	1	88,728	1
2612	長期應付款		—	—	5,072	—	3,994	—	1,975	—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四、二十	7,836	—	25,211	—	26,736	—	28,515	—
2645	存入保證金	卅一	806	—	4,770	—	5,183	—	6,771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	—	—	—	—	—	154	—
	非流動負債合計		1,124,311	7	1,368,249	10	953,848	8	1,171,803	9
	負債總計		6,882,768	49	6,258,654	48	5,602,327	45	5,798,899	44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00	股本									
3110	普通股		5,124,999	37	4,838,207	38	4,838,207	39	4,838,207	37
3200	資本公積	十八	4,070	—	8,250	—	—	—	—	—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6,248	—	16,248	—	16,248	—	6,063	—
3350	未分配盈餘（或待彌補虧損）		(380,665)	(3)	(277,639)	(2)	(135,052)	(1)	109,056	1
3400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85,683	4	419,338	3	420,422	3	476,919	3
34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26,920)	—	(15,483)	—	(11,254)	—	(17,547)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廿一	5,223,415	38	4,988,921	39	5,128,571	41	5,412,698	41
36xx	非控制權益	廿一	1,788,040	13	1,738,800	13	1,789,843	14	1,903,623	15
	權益總計		7,011,455	51	6,727,721	52	6,918,414	55	7,316,321	56
	負債及權益總計		$13,894,223	100	$12,986,375	100	$12,520,741	100	$13,115,220	10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2年及101年4月1日至6月30日與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碼	項目	附註	102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1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1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廿三	$2,502,360	100	$2,480,246	100	$5,521,815	100	$5,389,990	100
5000	營業成本		(2,308,038)	(92)	(2,439,052)	(98)	(5,283,739)	(96)	(5,249,998)	(97)
5900	營業毛利		194,322	8	41,194	2	238,076	4	139,992	3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90,584)	(4)	(85,733)	(4)	(151,689)	(3)	(148,328)	(3)
6200	管理費用	廿八	(69,274)	(3)	(78,023)	(3)	(140,679)	(2)	(132,225)	(2)
6300	研發發展費用		—	—	(16)	—	—	—	(749)	—
	營業費用合計		(159,858)	(7)	(163,772)	(7)	(292,368)	(5)	(281,302)	(5)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34,464	1	(122,578)	(5)	(54,292)	(1)	(141,310)	(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廿四	6,915	—	5,876	—	8,971	—	7,245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廿五	(219,482)	(8)	(107,773)	(4)	(37,300)	—	(83,926)	(2)
7050	財務成本	廿六	(29,534)	(1)	(27,446)	(1)	(55,232)	(1)	(60,742)	(1)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十三	867	—	3,897	—	7,586	—	8,059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41,234)	(9)	(125,446)	(5)	(75,975)	(1)	(129,364)	(3)
7900	稅前淨損		(206,770)	(8)	(248,024)	(10)	(130,267)	(2)	(270,674)	(5)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	廿七	15,409	1	(2,585)	—	174,794	3	(4,830)	—
8000	本期淨(損)利		(191,361)	(7)	(250,609)	(10)	44,527	1	(275,504)	(5)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四	(315,723)	(13)	(32,888)	(2)	137,111	2	(61,263)	(1)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		(10,801)	(1)	15,736	1	(33,165)	(1)	5,766	—
8390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廿七	40,305	2	7,254	—	(12,428)	—	12,099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86,219)	(12)	(9,898)	(1)	91,518	1	(43,398)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77,580)	(19)	$ (260,507)	(11)	$ 136,045	2	$ (318,902)	(6)
8600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43,016)	(5)	$ (183,408)	(7)	$ 31,897	1	$ (202,588)	(4)
8620	非控制權益		(48,345)	(2)	(67,201)	(3)	12,630	—	(72,916)	(1)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348,640)	(14)	$ (200,137)	(8)	$ 86,805	1	$ (252,792)	(5)
8720	非控制權益		(128,940)	(5)	(60,370)	(3)	49,240	1	(66,110)	(1)
	每股(虧損)盈餘(元)									
9750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	廿二	$ (0.28)		$ (0.38)		$ 0.06		$ (0.42)	
9850	稀釋每股(虧損)盈餘		$ (0.28)		$ (0.38)		$ 0.06		$ (0.42)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總計		
	普通股股本	待轉換股本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民國101年1月1日餘額	$ 4,838,207	$ —	$ —	$ 6,063	$ 109,056	$ 476,919	$ (17,547)	$ 5,412,698	$ 1,903,623	$ 7,316,32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0,185	(10,185)			—		
101年1月1日至6月30日淨損					(202,588)			(202,588)	(72,916)	(275,504)
101年1月1日至6月30日其他綜合損益						(56,497)	6,293	(50,204)	6,806	(43,398)
非控制權益變動					(31,335)			(31,335)	(47,670)	(79,005)
民國101年06月30日餘額	$ 4,838,207	$ —	$ —	$ 16,248	$ (135,052)	$ 420,422	$ (11,254)	$ 5,128,571	$ 1,789,843	$ 6,918,414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4,838,207	$ —	$ 8,250	$ 16,248	$ (277,639)	$ 419,338	$ (15,483)	$ 4,988,921	$ 1,738,800	$ 6,727,721
待轉換股本		117,547						117,547		117,547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169,245		(4,180)		(134,923)			30,142		30,142
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淨利					31,897			31,897	12,630	44,527
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其他綜合損益						66,345	(11,437)	54,908	36,610	91,518
民國102年06月30日餘額	$ 5,007,452	$ 117,547	$ 4,070	$ 16,248	$ (380,665)	$ 485,683	$ (26,920)	$ 5,223,415	$ 1,788,040	$ 7,011,455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102年1月至6月	101年1月至6月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 (130,267)	$ (270,674)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62,904	176,657
攤銷費用	12,184	13,117
呆帳費用轉列收入數	(15,149)	(10,408)
減損損失	2,840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損失	(12,894)	10,969
利息費用	55,232	58,251
利息收入	(5,498)	(7,245)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7,586)	(8,059)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2,738	(31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8,639)	(311)
應收票據	(36,726)	(19,353)
應收帳款	(43,876)	(18,756)
其他應收款	(229,437)	3,471
存貨	98,986	551,533
預付款項	6,998	25,296
其他流動資產	(5)	34,924
其他非流動資產	1,144	994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7,997	(2,207)
應付票據	18,439	6,377
應付帳款	(497,280)	61,916
其他應付款	6,279	(28,252)
負債準備	(6,414)	(2,951)
預收款項	(8,191)	26,330
其他流動負債	288,063	85,921
其他非流動負債	—	(154)
應計退休金負債	(17,375)	(1,779)

(續次頁)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102年1月至6月	101年1月至6月
營運活動之現金流(出)入	$ (355,533)	$ 685,295
收取之利息	5,247	6,517
支付之利息	(58,087)	(60,035)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3,639	(3,32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404,734)	628,44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116,926)	(50,401)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9,405)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11,651)	(67,72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498	957
預付設備款減少(增加)	179,957	(309,236)
存出保證金減少	11,635	4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35,892)	(426,36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減少)	49,998	(39)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875,777	(152,468)
長期借款增加(減少)	44,789	(172,335)
存入保證金減少	(3,964)	(1,588)
長期應付款(減少)增加	(5,072)	2,019
子公司購買庫藏股	—	(31,335)
非控制權益變動	36,610	(40,86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998,138	(396,610)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44,898)	12,48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187,386)	(182,03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86,084	903,6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98,698	$ 721,562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為新台幣仟元）

一、公司沿革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 69 年 11 月，註冊地址為高雄市岡山區新樂街 79 之 1 號。本公司民國 102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報告之組成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及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與聯合控制個體之權益。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經營螺絲、螺帽、華司製造、鋼線、有關金屬品球狀化熱處理加工及機械零件、壓造成型機、攻牙機、打頭機、熱處理設備等之製造、加工、買賣、外銷、租賃、各種金屬模具之製造、加工、買賣及外銷暨許可業務除外之一般進口貿易業務，請詳附註四(三)。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2 年 8 月 12 日提報董事會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除民國 102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三所述者外，本公司及子公司亦未適用下列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稱 IFRSs）。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尚未認可亦尚未發布該等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之生效日：

準則／解釋編號	主要內容	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之修正	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修正	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解釋第 21 號	徵收款	民國103年1月1日

上述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生效，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其實際生效日仍應以金管會發布為準，惟合併公司仍持續追蹤上述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之潛在影響，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對合併公司財務報告之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合併公司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按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此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 IFRSs 揭露資訊。

(二)編製基礎

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

(三)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原則與民國 102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相同，相關說明請參閱民國 102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

1.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設立及營運地點
聚亨企業(股)公司(本公司)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	一般投資	開曼群島
〃	元偵投資(股)公司	一般投資	台灣
〃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	製造業	泰國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	製造業	泰國
〃	Baw－Heng Steel (Vietnam) Co., Ltd.	製造業	越南
〃	Kingford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一般投資	薩摩亞群島
〃	Baw－Heng International Co., Ltd.	貿易業	英屬維京群島
〃	太宇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業	泰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主要業務	設立及營運地點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	Tycoons Group (Brunei) Holding LTD.	一般投資	汶 萊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	All Manage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一般投資	英屬維京群島
〃	太宇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業	泰 國
Kingford International Limited	黃驊聚金五金製品有限公司	製造業	中國大陸
黃驊聚金五金製品有限公司	黃驊聚金進出口貿易有限公司	貿易業	中國大陸
Tycoons Group (Brunei) Holding LTD.	Tycoons Vietnam Co., Ltd.	製造業	越 南

	本公司持有之所有權權益百分比				
子公司名稱	102 年 6 月 30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6 月 30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備註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	100%	100%	100%	100%	註 1
元偵投資(股)公司	100%	100%	100%	100%	註 2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	72.73%	72.69%	72.38%	72.18%	註 1
Baw－Heng Steel (Vietnam) Co., Ltd.	71.43%	71.43%	71.43%	71.43%	註 2
Kingford International Limited	100%	100%	100%	100%	〃
Baw－Heng International Co., Ltd.	60%	60%	60%	60%	〃
太宇股份有限公司	86.43%	86.41%	86.26%	86.16%	〃
All Manage International Limited	72.73%	72.69%	72.38%	72.18%	〃
黃驊聚金五金製品有限公司	60%	60%	60%	60%	〃
黃驊聚金進出口貿易有限公司	100%	100%	100%	100%	〃
Tycoons Group (Brunei) Holding Ltd.	100%	－	－	－	註 3
Tycoons Vietnam Co., Ltd.	100%	－	－	－	〃

註 1：係屬重要子公司，係依據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予以列入本合併報告。

註 2：係依據子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予以列入本合併報告。

註 3：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4 月新增投資 Tycoons Group (Brunei) Holding Ltd. 及 Tycoons Vietnam Co., Ltd.。

2.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四)其他重大會計政策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民國 102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相同，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請參閱民國 102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子公司之財務報表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主要來源與民國 102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相同，相關說明請參閱民國 102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2 年 6 月 30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庫存現金	$ 818	$ 938
銀行存款	697,880	885,146
合　　計	$ 698,698	$ 886,084

	101 年 6 月 30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庫存現金	$ 1,072	$ 1,125
銀行存款	602,069	806,409
約當現金	118,421	96,066
合　　計	$ 721,562	$ 903,600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流動

(一)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102年6月30日	101年12月31日
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13,984	$ 612
外匯選擇權	6,305	－
基　　金	1,962	－
	22,251	612
非衍生金融資產		
應付公司債－贖回權	74	180
合　　計	$ 22,325	$ 792

	101年6月30日	101年1月1日
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819	$ 12,790
外匯選擇權	3,818	30
基　　金	－	1,479
合　　計	$ 4,637	$ 14,299

(二)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102年6月30日	101年12月31日
衍生金融工具		
外匯選擇權	$ －	$ 313
遠期外匯合約	10,490	1,155
應付公司債－賣回權	355	1,380
合　　計	$ 10,845	$ 2,848

	101年6月30日	101年1月1日
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2,813	$ 4,024

合併公司民國102年及101年6月30日從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合併公司持有之衍生金融工具因不符合有效避險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合併公司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102年6月底	幣別	期間	合約金額(仟元)	
買入外匯選擇權	美元	102.06.14～102.07.16	USD	5,000
〃	〃	102.06.06～102.11.20	USD	2,000
買入遠期外匯	美元	102.06.14～102.09.13	USD	2,540
〃	〃	102.06.14～102.09.13	USD	5,000
〃	〃	102.06.15～102.09.16	USD	5,000
〃	〃	102.06.15～102.09.16	USD	5,000
〃	〃	102.06.19～102.09.18	USD	5,000
〃	〃	102.06.14～102.09.13	USD	2,053
〃	〃	102.06.14～102.09.13	USD	5,000
〃	〃	102.04.12～102.07.11	USD	2,000
〃	〃	102.04.12～102.07.11	USD	500
〃	〃	102.06.14～102.09.13	USD	5,000
〃	〃	102.06.15～102.09.16	USD	500
〃	〃	102.06.15～102.09.16	USD	550
〃	〃	102.06.19～102.09.18	USD	1,060
〃	〃	102.06.14～102.09.13	USD	56
〃	〃	102.04.23～102.10.23	USD	2,000
〃	〃	102.05.14～102.10.23	USD	3,000
〃	〃	102.06.13～102.10.25	USD	2,000
〃	〃	102.05.14～102.10.25	USD	2,000
〃	〃	102.05.30～102.10.21	USD	2,000
〃	〃	102.05.27～102.11.18	USD	3,000
〃	〃	102.05.30～102.11.12	USD	2,500
〃	〃	102.06.28～102.11.15	USD	4,700

102年6月底	幣 別	期 間	合約金額(仟元)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	102.06.25～102.09.24	USD	2,434
〃	〃	102.06.26～102.09.25	USD	1,500
〃	〃	102.06.28～102.10.03	USD	1,000
〃	〃	102.04.05～102.07.05	USD	1,500
〃	〃	102.04.05～102.07.05	USD	1,000
〃	〃	102.04.06～102.07.05	USD	2,000
〃	〃	102.05.02～102.07.31	USD	310
〃	〃	102.05.04～102.08.05	USD	500
〃	〃	102.05.04～102.08.05	USD	500
〃	〃	102.06.20～102.09.23	USD	159
〃	〃	102.06.26～102.09.25	USD	2,000
〃	〃	102.06.13～102.12.12	USD	350
〃	〃	102.06.26～102.12.26	USD	500
〃	〃	102.06.25～102.09.24	USD	1,808
〃	〃	102.05.04～102.08.05	USD	174
〃	〃	102.06.26～102.09.25	USD	2,000
〃	〃	102.06.26～102.09.25	USD	1,000
〃	歐元	102.06.18～102.09.17	EUR	435
〃	〃	102.06.26～102.09.25	EUR	500

101年12月底	幣 別	期 間	合約金額(仟元)	
賣出外匯選擇權	美元	101.10.09～102.01.09	USD	2,500
〃	〃	101.10.09～102.01.09	USD	2,500
賣出遠期外匯	歐元	101.12.25～102.03.25	EUR	410
〃	美元	101.10.15～102.01.14	USD	900
〃	〃	101.10.26～102.01.25	USD	500
〃	〃	101.10.26～102.01.25	USD	1,000
〃	〃	101.12.04～102.03.04	USD	1,000
〃	〃	101.11.20～102.02.19	USD	1,586
〃	〃	101.12.20～102.03.20	USD	171
〃	〃	101.12.18～102.03.19	USD	1,064
〃	〃	101.10.30～102.01.28	USD	3,000
〃	〃	101.10.31～102.04.01	USD	2,000

101年6月底	幣 別	期 間	合約金額(仟元)	
買入遠期外匯	美元	101.06.23～101.07.23	USD	4,000
賣出遠期外匯	歐元	101.05.03～101.08.03	EUR	956
〃	美元	101.04.11～101.07.12	USD	1,507
〃	〃	101.05.15～101.08.14	USD	2,000
〃	〃	101.06.20～101.09.19	USD	1,000
〃	〃	101.06.20～101.09.19	USD	1,000
〃	歐元	101.06.22～101.09.24	EUR	1,000
〃	美元	101.04.25～101.07.24	USD	32
〃	〃	101.04.26～101.07.25	USD	1,000
〃	〃	101.05.12～101.08.14	USD	1,000
〃	〃	101.05.16～101.08.15	USD	1,000
〃	〃	101.05.16～101.08.15	USD	858
〃	〃	101.05.12～101.08.09	USD	904
買入外匯選擇權	〃	101.04.19～101.07.19	USD	1,500
〃	〃	101.05.04～101.11.06	USD	1,000
賣出外匯選擇權	歐元	101.04.30～101.07.31	EUR	1,500
〃	美元	101.04.19～101.07.19	USD	3,000
〃	〃	101.04.19～101.07.19	USD	1,500
〃	〃	101.05.08～101.08.08	USD	2,000
〃	〃	101.05.10～101.08.09	USD	2,000
〃	〃	101.06.07～101.11.09	USD	3,500
〃	〃	101.06.07～101.12.06	USD	1,500
〃	〃	101.06.07～101.12.06	USD	1,500
〃	歐元	101.06.20～101.09.20	EUR	1,000

100年12月底	幣 別	期 間	合約金額(仟元)	
賣出外匯選擇權	美 元	100.10.06～101.02.02	USD	4,000
買入遠期外匯	美 元	100.11.18～101.01.23	USD	1,000
〃	〃	100.11.18～101.02.22	USD	2,500
〃	〃	100.11.18～101.02.22	USD	3,500
〃	〃	100.11.18～101.02.23	USD	3,500
〃	〃	100.11.21～101.02.23	USD	3,500
〃	〃	100.12.02～101.01.09	USD	3,000
〃	〃	100.12.15～101.01.19	USD	2,000

100年12月底	幣 別	期 間	合約金額(仟元)	
買入遠期外匯	美 元	100.12.15～101.01.19	USD	3,500
〃	〃	100.12.15～101.01.19	USD	3,000
〃	〃	100.12.15～101.01.19	USD	5,000
〃	〃	100.12.16～101.02.14	USD	5,000
〃	〃	100.12.23～101.01.20	USD	3,500
〃	〃	100.12.23～101.01.20	USD	2,000
〃	〃	100.12.27～101.02.27	USD	2,500
〃	〃	100.12.27～101.01.27	USD	2,000
〃	〃	100.12.27～101.01.27	USD	3,000
〃	〃	100.12.27～101.02.27	USD	3,000
〃	〃	100.12.27～101.01.27	USD	5,000
〃	〃	100.12.27～101.01.27	USD	1,526
〃	〃	100.12.27～101.06.27	USD	1,053
〃	〃	100.12.28～101.01.31	USD	1,110
〃	〃	100.12.29～101.01.30	USD	3,500
〃	〃	100.12.30～101.01.30	USD	500
〃	〃	100.12.30～101.01.30	USD	500
賣出遠期外匯	美 元	100.12.29～101.02.10	USD	3,000
〃	〃	100.12.29～101.02.23	USD	1,000
〃	〃	100.07.05～101.01.09	USD	3,000
〃	〃	100.07.09～101.01.09	USD	500
〃	〃	100.07.12～101.01.12	USD	1,000
〃	〃	100.07.14～101.01.17	USD	608
〃	〃	100.08.03～101.02.02	USD	1,000
〃	〃	100.08.09～101.02.08	USD	200
〃	〃	100.08.30～101.02.29	USD	54
〃	〃	100.10.13～101.01.17	USD	1,574
〃	〃	100.11.09～101.02.09	USD	207
〃	〃	100.11.10～101.02.10	USD	2,000
〃	歐 元	100.12.13～101.03.15	EUR	1,000
〃	〃	100.12.21～101.03.21	EUR	552
〃	〃	100.12.27～101.03.27	EUR	652

八、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2 年 6 月 30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上市(櫃)公司股票	$ 7,577	$ 5,085
興櫃公司股票	142,393	151,770
上市(櫃)、興櫃公司以外股票	94,992	96,630
合　　計	$ 244,962	$ 253,485

	101 年 6 月 30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上市(櫃)公司股票	$ 3,367	$ 3,044
興櫃公司股票	181,985	173,650
上市(櫃)、興櫃公司以外股票	86,916	91,020
合　　計	$ 272,268	$ 267,714

九、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非流動

	102 年 6 月 30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台中銀行 98 年度第 3 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 4,000	$ 4,000

	101 年 6 月 30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台中銀行 98 年度第 3 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 4,000	$ 4,000

十、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102 年 6 月 30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已質押之定期存款	$ 292,007	$ 191,737
受限制銀行存款	86,182	69,526
合　　計	$ 378,189	$ 261,263
流　　動	$ 209,666	$ 174,409
非 流 動	$ 168,523	$ 86,854
利率區間	1.9%～7.00%	0.28%～7.00%

	101 年 6 月 30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已質押之定期存款	$ 112,106	$ 89,532
受限制銀行存款	119,396	91,569
合　　計	$ 231,502	$ 181,101
流　　動	$ 149,554	$ 98,004
非 流 動	$ 81,948	$ 83,097
利率區間	3%～7%	3%～7%

無活絡市場債券投資抵押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卅二。

十一、應收票據及帳款

	102 年 6 月 30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票據及帳款	$ 729,407	$ 648,805
備抵呆帳	(86,876)	(99,963)
淨　　額	$ 642,531	$ 548,842

	101 年 6 月 30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應收票據及帳款	$ 732,191	$ 694,103
備抵呆帳	(100,292)	(112,351)
淨　　額	$ 631,899	$ 581,752

(一)本公司對客戶之授信期間原則上為發票日後三十天，部分客戶則為月結三十天至四十五天。備抵呆帳係參考帳齡分析、歷史經驗及客戶目前財務狀況分析，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二)除已提列減損者，其餘應收票據及帳款金額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齡分析請參閱下表。本公司針對已逾期但未提列減損之應收帳款，經評估其信用品質並未發生重大改變且相關帳款仍可回收，故尚無減損疑慮。

(三)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之帳齡分析

	102 年 6 月 30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亦未減損	$ 515,780	$ 404,927
已逾期但未減損		
90 天以內	123,267	139,191
90 至 180 天	49	177
181 天至 365 天	1,025	61
一年以上	2,410	4,486
合　　計	$ 642,531	$ 548,842

	101 年 6 月 30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未逾期亦未減損	$ 519,902	$ 437,951
已逾期但未減損		
90 天以內	74,009	76,404
90 至 180 天	4,939	6,951
181 天至 365 天	488	29,357
一年以上	32,561	31,089
合　　計	$ 631,899	$ 581,752

(四)備抵呆帳之變動

	10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10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期初餘額	$ 99,963	$ 112,351
減損損失迴轉	(15,149)	(10,408)
匯率影響數	2,062	(1,651)
期末餘額	$ 86,876	$ 100,292

十二、存　　貨

	102 年 6 月 30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商　　品	$ 42,022	$ 48,620
製 成 品	1,026,906	710,210
在 製 品	423,600	481,950
原　　料	1,488,266	1,016,228
物　　料	525,729	461,121
在途存貨	330,449	1,219,799
合　　計	$ 3,836,972	$ 3,937,928

	101 年 6 月 30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商　　品	$ 62,418	$ 62,721
製 成 品	838,242	917,639
在 製 品	480,703	424,470
原　　料	1,193,613	1,414,731
物　　料	460,257	400,053
在途存貨	638,770	1,008,333
合　　計	$ 3,674,003	$ 4,227,947

(一)合併公司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與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銷貨成本包含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分別為 1,966 仟元、1,852 仟元、3,867 仟元及 4,616 仟元。因存貨市場售價上漲(下跌)，致淨變現價格增加或減少而認列之存貨(回升利益)跌價損失分別為(75,005)仟元、79,482 仟元、(83,332)仟元及 68,244 仟元。

(二)截至民國 102 年 6 月 30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6 月 30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止，存貨投保火險金額均為 72,400 仟元。

(三)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與原料供應商簽訂原料購買合約，並預付泰銖 570 百萬元(約 NTD580,707 仟元)貨款。惟民國 98 年 11 月 30 日該原料供應商無法依約交貨，故民國 98 年 12 月 15 日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Ltd.董事會發函要求取消合約，並要求該供應商返還依當日單位市價重新計算之原料貨款，金額合計泰銖 288 百萬元。因重新計算之原料貨款市價較原先預付貨款減少泰銖 282 百萬元,故於民國 98 年度認列已實現損失泰銖 282 百萬元(約 NTD 287,297 仟元)，前述款項已收回泰銖 69 百萬元(約 NTD 70,296 仟元)，並迴轉相同金額之備抵呆帳，其餘泰銖 219 百萬元(約 NTD 223,114 仟元)預付貨款則轉列其他應收款繼續催收，並提列足額備抵呆帳，並由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代為執行法律程序中。

(四)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與原料供應商簽訂不可取消鋼胚購料合約，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及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經評估原料市價，分別提列進貨合約損失泰銖 4.7 百萬元(約 NTD 4,512 仟元)及泰銖 21.9 百萬元(約 NTD 20,746 仟元)與泰銖 11.7 百萬(約 NTD 11,643 仟元)及泰銖 22 百萬(約 NTD 20,842 仟元)，餘額帳列其他流動負債項下。

(五)本公司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6 月 30 日因緊急調貨向客戶借入存貨投入生產，金額分別為 291,622 仟元及 79,509 仟元，帳列其他流動負債項下。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一)本公司投資之關聯企業列示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帳面金額				本公司持有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			
	102年6月30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6月30日	101年1月1日	102年6月30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6月30日	101年1月1日
捷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81,179	$ 76,095	$73,699	$ 69,304	35%	35%	35%	35%
Joint Force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11,533	—	—	—	30%	—	—	—
	$ 92,712	$ 76,095	$ 73,699	$ 69,304				

(二)有關本公司關聯企業之財務資訊彙整如下：

	102年6月30日	101年12月31日
總資產	$ 468,542	$ 279,571
總負債	(192,555)	(56,545)
淨資產	$ 275,987	$ 223,026
本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淨資產之份額	$ 92,712	$ 76,095

	101年6月30日	101年1月1日
總資產	$ 352,015	$ 280,308
總負債	(135,261)	(76,111)
淨資產	$ 216,754	$ 204,197
本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淨資產之份額	$ 73,699	$ 69,304

	102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1年4月1日至6月30日
總收入	$ 143,105	$ 172,348
年度總損益	$ 2,903	$ 11,092
本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淨益之份額	$ 867	$ 3,897

	102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總 收 入	$ 403,483	$ 283,849
年度總損益	$ 22,868	$ 22,841
本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淨益之份額	$ 7,586	$ 8,059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第二季對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係依據關聯企業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項　　目	期初餘額	增　添	處　分	重分類	匯率影響數	期末餘額
成　　本						
土　　地	$ 877,432	$ —	$ —	$ (918)	$ 9,953	$ 886,467
土地改良	142,457	—	—	(95)	4,188	146,550
建 築 物	2,156,035	680	(11,745)	21,374	32,905	2,199,249
機器及設備	5,794,811	5,852	(12,764)	(98,216)	95,978	5,785,661
運輸設備	323,229	22,121	(8,797)	(176)	4,905	341,282
辦公設備	108,319	2,815	(708)	1,986	2,608	115,020
租賃改良	2,421	1,049	—	(11)	—	3,459
其他設備	387,997	6,072	(530)	24,141	5,875	423,555
未完工程	23,802	764,260	—	(11,138)	616	777,540
小　　計	9,816,503	802,849	(34,544)	(63,053)	157,028	10,678,783
累計折舊						
土地改良	50,267	2,496	—	—	724	53,487
建 築 物	934,030	36,253	(5,300)	—	13,561	978,544
機器及設備	2,138,650	99,397	(7,871)	(88,030)	41,660	2,183,806
運輸設備	260,652	10,792	(6,638)	—	2,863	267,669
辦公設備	82,689	3,967	(648)	—	3,678	89,686
租賃改良	1,207	146	—	—	—	1,353
其他設備	341,650	5,308	(491)	—	4,675	351,142
小　　計	3,809,145	158,359	(20,948)	(88,030)	67,161	3,925,687
淨　　額	$ 6,007,358	$ 644,490	$ (13,596)	$ 24,977	$ 89,867	$ 6,753,096

項　　目	10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期初餘額	增　添	處　分	重分類	匯率影響數	期末餘額
成　　本						
土　　地	$ 882,546	$ 7,909	$ —	$ 984	$ (7,454)	$ 883,985
土地改良	138,874	4,602	—	95	(1,934)	141,637
建 築 物	2,173,611	—	—	1,905	(26,196)	2,149,320
機器及設備	5,774,347	13,883	(3,455)	5,729	(70,608)	5,719,896
運輸設備	311,900	13,375	(2,817)	4	(6,691)	315,771
辦公設備	100,955	2,432	(440)	79	(1,215)	101,811
租賃改良	2,419	—	—	3	—	2,422
其他設備	414,181	414	(68)	1,739	(6,839)	409,427
未完工程	22,680	415	—	(4,080)	(340)	18,675
小　　計	9,821,513	43,030	(6,780)	6,458	(121,277)	9,742,944
累計折舊						
土地改良	46,107	2,332	—	—	(651)	47,788
建 築 物	873,923	34,880	—	—	(10,692)	898,111
機器及設備	1,878,911	121,578	(4,760)	—	(24,212)	1,971,517
運輸設備	274,044	6,892	(4,013)	—	(3,472)	273,451
辦公設備	79,270	3,126	(436)	—	(995)	80,965
租賃改良	900	188	—	—	—	1,088
其他設備	334,965	5,664	(62)	—	(4,143)	336,424
小　　計	3,488,120	174,660	(9,271)	—	(44,165)	3,609,344
淨　　額	$ 6,333,393	$ (131,630)	$ 2,491	$ 6,458	$ (77,112)	$ 6,133,600

(一)本公司建築物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有廠房主建物及附屬設備等，並分別按其耐年限 3 至 45 年及 10 至 11 年予以計提折舊。

(二)截至民國 102 年 6 月 30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6 月 30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止固定資產投保火險金額分別為 5,322,438 仟元、5,253,241 仟元、5,236,539 仟元及 5,471,365 仟元。

(三)本期及上期固定資產利息資本化金額分別為 61 仟元及 24 仟元(利率分別為 1.92～2.64%及 2.04～2.52%)。

(四)本公司為營業之需，於民國 100 年 6 月及 11 月以董事長名義分別購入高雄市阿蓮區九鬮段 166 及 162 地號農地二筆計 4,529 及 202 平方公尺，金額分別為 12,091 仟元及 870 仟元。上開農地設定第一順位抵押權予本公司，俟該土地不受農用限制時，無條件登記於本公司且同時塗銷上開第一順位抵押權登記；後因該地整合困難，短期內無法供本公司營業使用，於民國 101 年 11 月出售予董事長，出售價款為 13,660 仟元，處分利益為 699 仟元。

(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抵押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卅二。

十五、長期預付租金

帳列非流動資產項下之長期預付租金係取得越南地區之土地使用權，截至民國 102 年 6 月 30 日及民國 101 年 6 月 30 日止之變動情形如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10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期初餘額	$ 72,406	$ 76,646
本期攤銷	(783)	(940)
匯率影響數	1,003	(404)
期末餘額	$ 72,626	$ 75,302

十六、短期借款

	102 年 6 月 30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購料借款	$ 3,862,455	$ 2,948,444
信用借款	34,386	61,620
抵押借款	—	11,000
合　　計	$ 3,896,841	$ 3,021,064
利率區間	1.25%～2.8%	1.2%～6.45%

	101 年 6 月 30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購料借款	$ 2,408,409	$ 2,416,672
信用借款	61,478	325,635
抵押借款	276,352	156,400
合　　計	$ 2,746,239	$ 2,898,707
利率區間	1.0655%~9.09%	1.0655%~9.184%

十七、負債準備

	10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虧損性合約準備	合　　計
期初餘額	$ 12,540	$ 11,120	$ 23,660
本期認列	972	—	972
本期沖轉	—	7,386	7,386
期末餘額	$ 13,512	$ 3,734	$ 17,246
流　　動	$ —	$ 3,734	$ 3,734
非 流 動	$ 13,512	$ —	$ 13,512

	10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虧損性合約準備	合　　計
期初餘額	$ 11,211	$ 24,409	$ 35,620
本期認列	578	—	578
本期沖轉	—	3,529	3,529
期末餘額	$ 11,789	$ 20,880	$ 32,669
流　　動	$ —	$ 20,880	$ 20,880
非 流 動	$ 11,789	$ —	$ 11,789

(一)員工福利負債準備於實際給付時沖轉。

(二)虧損性合約損失準備係已簽訂合約之履行成本超過預期經濟效益所認列之虧損性合約損失。該估計於實際履約時沖轉。

(三)上述準備因均係屬短期或因折現影響不大，故未予折現。

十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公司債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7 月 31 日募集發行第三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 300,000 仟元，應付公司債內容如下：

	102 年 6 月 30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公司債	$ 148,000	$ 300,0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3,628)	(9,119)
小　　計	144,372	290,881
減：應付公司債確定轉換數	(119,100)	—
合　　計	$ 25,272	$ 290,881

募集發行國內第三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相關事項說明：

(一)發行總額：新台幣 300,000 仟元。

(二)票面利率及還本付息方式：票面利率為 0%，到期時公司以債券面額之 100%償還。

(三)債券種類：國內轉換公司債 300,000 仟元，每張新台幣壹拾萬元整，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四)發行期限：3 年。

(五)轉換期間：於轉換公司債發行日起滿一個月之次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

(六)本公司對本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

1.本公司於本公司債到期時，將依本公司債的面額予以收回，但本公司債如已經轉換或買回者不在此限。

2.到期日前之收回價格

(1)自發行日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公司普通股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前項之贖回條件收回本轉換公司債。

(2)自發行日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其流通在外餘額低於發行總額之 10%時，本公司得以前項之贖回條件收回本轉換公司債。

(七)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二年，投資者可以債券面額之 102.01%要求公司買回。

(八)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1.發行時之轉換價格訂為每股 5.3 元。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於決後至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

2.截至民國 102 年 6 月 30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可轉換公司債之嵌入式衍生工具(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餘額如下：

	102 年 6 月 30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嵌入式衍生工具—贖回權	$ 74	$ 180
嵌入式衍生工具—賣回權	$ 355	$ 1,380
權益組成要素—認股權	$ 4,070	$ 8,250

(九)擔保情況：

本公司委託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依其承諾之保證額度保證發行。

(十)依本公司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本公司流通在外餘額低於發行金額 10%，得以掛號寄發給債權人「債券收回通知書」，行使債券贖回權。本公司已於 102 年 7 月 26 日達到此要件，得以行使債券贖回權。相關說明如下：

1.債券收回期間：102 年 8 月 7 至 102 年 9 月 6 日

債券收回基準日：102 年 9 月 6 日

終止上櫃買賣日：102 年 9 月 9 日

2.債券收回價格：按面額(每張$100,000)以現金收回全部債券。

3.債券收回程序：若債券持有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股務代理機構者，委任公司按當時之轉換價格 5.3 元以通知期間屆滿日為轉換基準日，將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十一)截至民國 102 年 6 月 30 日止，國內第三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152,000 仟元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28,679 仟股，另期後共計 119,100 仟元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22,472 仟股，帳列其他流動負債項下。

十九、長期借款

	102 年 6 月 30 日				
債權人	到期日	利率(%)	金額	一年內到期	說明
安泰銀行	105.03.04	2.741～2.8996	$ 228,000	$ 72,000	(一)(二)
TMB Bank	103.04.30	5.625～5.75	56,174	38,560	(三)
Kasikornbank Public Company Limited	105.01.31	6.08	543,270	181,090	(五)
First Commercial Bank	108.08.22	2.1835	467,203	—	(六)(七)
合計			1,294,647	$ 291,650	
減：一年內到期金額			(291,650)		
淨額			$ 1,002,997		

	101 年 12 月 31 日				
債權人	到期日	利率（%）	金額	一年內到期	說明
安泰銀行	105.03.04	2.741～2.8996	$ 264,000	$ 36,000	（一）（二）
TMB Bank	101.10.20	5.625～5.75	75,909	37,955	（三）
ICBC Bank	102.05.20	3.45	23,722	23,722	（四）
ICBC Bank	102.11.20	3.65	23,722	23,722	（四）
Kasikornbank Public Company Limited	105.01.31	6.08	637,637	182,181	（五）
First Commercial Bank	108.08.22	2.1835	224,868	—	（六）（七）
合計			1,249,858	$ 303,580	
減：一年內到期金額			(303,580)		
淨額			$ 946,278		

	101 年 6 月 30 日				
債權人	到期日	利率（%）	金額	一年內到期	說明
安泰銀行	105.03.04	2.7558～2.8171	$ 300,000	$ 72,000	（一）（二）
TMB Bank	103.10.20	5.625～5.75	94,737	37,895	（三）
ICBC Bank	102.05.20	3.45	47,368	47,368	（四）
ICBC Bank	102.11.20	3.65	47,368	47,368	（四）
Kasikornbank Public Company Limited	105.01.31	6.08	727,580	181,895	（五）
合計			1,217,053	$ 386,526	
減：一年內到期金額			(386,526)		
淨額			$ 830,527		

	101 年 1 月 1 日				
債權人	到期日	利率（%）	金額	一年內到期	說明
安泰銀行	105.03.04	2.741～2.8996	$ 300,000	$ 36,000	（一）（二）
TMB Bank	101.10.20	5.625～5.75	144,098	38,426	（三）
ICBC Bank	102.05.20	3.45	57,640	48,033	（四）
ICBC Bank	102.11.20	3.65	57,640	48,033	（四）
Kasikornbank Public Company Limited	105.01.31	6.08	830,010	184,447	（五）
合計			1,389,388	$ 354,939	
減：一年內到期金額			(354,939)		
淨額			$ 1,034,449		

(一)自寬限期（即自首次動用之日起算十八個月）屆滿之日為第一期，以後每六個月為一期，共分八期，於每期屆滿日為還本日，第一期至第七期每期攤還本金 12%，第八期攤還本金 16%。

(二)係由安泰銀行為主辦銀行之聯合授信案，本公司在聯合授信合約存續期間應以會計師簽證之合併財務報表(每半年度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為計算基礎，維持下列財務比例：

1.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對流動負債之比率不得低於 100%。

2. 負債比率：負債總額對有形淨值之比率不得高於 150%。

前述「負債」不包括借款人之或有負債，「有形淨值」則係指股東權益扣除無形資產後之金額。

3. 本金利息保障倍數：稅後淨利加利息費用加折舊與攤銷之總和對當期應償還一年內屆期負債加利息費用之比率不得低於 110%。

4. 有形淨值：不得低於伍拾億元。

(三)本金分 11 期攤還。

(四)本金分 10 期攤還。

(五)本金分 10 期攤還。係由 Kasikornbank Public Company Limited 為主辦銀行之聯合授信案，子公司─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在聯合授信合約存續期間應以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表為計算基礎，維持下列財務比例：

1.流動比例：流動資產減存貨、預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資產對流動負債之比例不得低於 110%。

2.資本負債率：總借款及或有負債對股東權益之比例不得高於 125%。

3.債務償付比例：最初 2 年(2011.07～2012.12)不得低於 110%，往後年度之息前稅前折舊攤銷前及非現金費用前盈餘對總借款本金及相關利息之比例不得低於 125%。

子公司─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 業經參貸銀行同意豁免計算民國 102 上半年度之財務比例。

(六)自寬限期（即自首次動用之日起算三十個月）屆滿之日為第一

期，以後每六個月為一期，共分十期，於每期屆滿日為還本日，第一期至第六期每期攤還本金 7%，第七期至第九期每期攤還本金 12%，餘到期清償。

(七)係由第一銀行為主辦銀行之聯合授信案，本公司在聯合授信合約存續期間應以會計師簽證之合併財務報表(每半年度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為計算基礎，維持下列財務比例：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對流動負債之比率不得低於 100%。

2.負債比率：負債總額對有形淨值之比率不得高於 120%。

前述「負債」不包括借款人之或有負債，「有形淨值」則係指股東權益扣除無形資產後之金額。

3.利息保障倍數：稅後淨利加利息費用加折舊與攤銷之總和對當期應償還利息費用之比率不得低於 4 倍。

4.有形淨值：不得低於陸拾億元。

二十、員工退休金

(一)確定提撥計畫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計畫，係屬確定提撥計畫。前述公司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依上述相關規定，合併公司於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與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為費用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874 仟元、975 仟元、1,923 仟元及 1,882 仟元。

(二)確定福利計畫

轉換至 IFRSs 後，有關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計劃係採用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分別認列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與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退休金費用金額分別為 131 仟元及 291 仟元與 262 仟元及 609 仟元。有關合併公司確定福利計劃各項精算假設及相關確定福利計劃資訊請參閱民國 102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二十。

合併公司截至民國 102 年 6 月 30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6月30日及101年1月1日止，應計退休金負債及計畫資產餘額如下：

	102年6月30日	101年12月31日
應計退休金負債	$ 7,836	$ 25,211
計畫資產	$ 3,833	$ 3,480

	101年6月30日	101年1月1日
應計退休金負債	$ 26,736	$ 28,515
計畫資產	$ 17,959	$ 15,685

合併公司於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6月30日與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6月30日相關退休金費用係列入下列各單行項目：

	102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1年4月1日至6月30日
營業成本	$ 131	$ 174
推銷費用	$ —	$ 24
管理費用	$ —	$ 93

	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1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營業成本	$ 262	$ 361
推銷費用	$ —	$ 49
管理費用	$ —	$ 199

廿一、權　　益

(一)普通股股本

	102 年 6 月 30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額定股本	640,000 仟股	640,000 仟股
已發行股本	512,500 仟股	483,821 仟股

	101 年 6 月 30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額定股本	640,000 仟股	640,000 仟股
已發行股本	483,821 仟股	483,821 仟股

已發行股本變動如下：

	股數(仟股)	股　　本	資本公積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483,821	$ 4,838,207	$ 8,25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28,679	286,792	(4,180)
102 年 6 月 30 日餘額	512,500	$ 5,124,999	$ 4,070

本公司轉換公司債於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行使轉換權之金額為 152,000 仟元，轉換為普通股股票 28,679 仟股。

(二)資本公積

	102 年 6 月 30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債轉換溢價	$ 4,070	$ 8,250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因合併而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公司債轉換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依民國 101 年 1 月 4 日公布之公司法修訂條文，前述資本公積亦得以現金分配，惟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保留盈餘及股利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　　計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6,248	$ (277,639)	$ (261,391)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淨利	—	31,897	31,897
可轉換公司債	—	(134,923)	(134,923)
102 年 6 月 30 日餘額	$ 16,248	$ (380,665)	$ (364,417)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　　計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063	$ 109,056	$ 115,119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0,185	(10,185)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淨損	—	(202,588)	(202,588)
非控制權益變動	—	(31,335)	(31,335)
101 年 6 月 30 日餘額	$ 16,248	$ (135,052)	$ (118,804)

1.本公司處於企業轉型階段，股利政策係考量公司之投資資金需求、財務結構及盈餘等情形，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派案，經股東會決議後辦理。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盈餘應於完納一切稅捐並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後先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分派如下：依上述之餘額提撥 1%為董監事酬勞，2%～5%為員工紅利，必要時得依規定酌提特別盈餘公積。餘額連同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至少提撥 50%～100%作為股利分派予股東，餘額保留作為當年度未分配盈餘。其中現金股利以不超過可分配股利之 40%為原則，如現金股利低於 0.1 元不予發放，改以股票股利發放。以上股利發放原則，本公司得依內外經營環境之變化經董事會或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2.本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當年底之股東權益減

項(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現金流量避險準備及權益工具投資等，惟庫藏股票除外)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方得以分配，嗣後業主權益減項數額迴轉時，得就迴轉金額分配盈餘。

3.依金管會於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 IFRSs 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嗣後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

4.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6 月 11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民國 101 年虧損撥補案，將 101 年純損轉入待彌補虧損，相關資訊請自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

5.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6 月 12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民國 100 年度盈餘分配案並決議不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自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

本公司股東會通過之民國 100 年度盈餘分配情形如下：

	100 年 度	
	金 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0,185	$ —

(四)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權益工具投資	合計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419,338	$ (15,483)	$ 403,855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66,345	(11,437)	54,908
102 年 6 月 30 日餘額	$ 485,683	$ (26,920)	$ 458,763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權益工具投資	合計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76,919	$ (17,547)	$ 459,372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56,497)	6,293	(50,204)
101 年 6 月 30 日餘額	$ 420,422	$ (11,254)	$ 409,168

列入其他權益項目下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所產生之累計利益及損失及合併公司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稅後淨額)累計數。

(五)非控制權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10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期初餘額	$ 1,738,800	$ 1,903,623
歸屬予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損)	12,630	(72,916)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36,610	6,806
非控制權益減少	—	(47,670)
期末餘額	$ 1,788,040	$ 1,789,843

廿二、每股盈餘(虧損)

	102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1年4月1日至6月30日
基本每股虧損(元)	$ (0.28)	$ (0.38)
稀釋每股虧損(元)	$ (0.28)	$ (0.38)

	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1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元)	$ 0.06	$ (0.42)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元)	$ 0.06	$ (0.42)

(一)基本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102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1年4月1日至6月30日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淨損(仟元)	$ (143,016)	$ (183,408)
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504,620	483,821
基本每股虧損(元)	$ (0.28)	$ (0.38)

	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1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淨利(損)(仟元)	$ 31,897	$ (202,588)
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498,780	483,821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元)	$ 0.06	$ (0.42)

(二)稀釋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如下：

	102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1年4月1日至6月30日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淨損(仟元)	$ (142,844)	$ (183,408)
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504,620	483,821
基本每股虧損(元)	$ (0.27)	$ (0.38)

	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1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淨利(損)(仟元)	$ 32,620	$ (202,588)
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498,780	483,821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仟股)		
可轉換公司債	25,000	—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523,780	483,821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元)	$ 0.06	$ (0.42)

本公司自民國97年1月1日起，採用(96)基秘字第052號函，員工分紅應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考慮除權除息之影響後)，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本公司民國102年4月1日至6月30日計算每股盈餘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為 504,620 仟股。另民國 101 年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對於民國 102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每股盈餘具有反稀釋作用，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不予列入計算。

廿三、營業收入

本公司所產生收入之分析如下：

	102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101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商品銷售收入	$ 2,436,578	$ 2,425,155
加工收入	65,782	55,091
合　　計	$ 2,502,360	$ 2,480,246

	10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10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商品銷售收入	$ 5,392,470	$ 5,287,170
加工收入	129,345	102,820
合　　計	$ 5,521,815	$ 5,389,990

廿四、其他收入

	102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101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利息收入	$ 3,442	$ 5,876
股利收入	3,473	—
合　　計	$ 6,915	$ 5,876

	10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10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利息收入	$ 5,498	$ 7,245
股利收入	3,473	—
合　　計	$ 8,971	$ 7,245

廿五、其他利益及損失

	102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1年4月1日至6月30日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 (2,148)	$ 31
外幣兌換損失	(221,633)	(75,32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利益(損失)	6,598	(33,254)
什項收入	541	778
減損損失	(2,840)	—
合　　計	$ (219,482)	$ (107,773)

	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1年1月1日至6月30日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 (2,738)	$ 312
外幣兌換損失	(49,488)	(80,13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利益(損失)	12,894	(10,969)
什項收入	4,872	6,868
減損損失	(2,840)	—
合　　計	$ (37,300)	$ (83,926)

廿六、財務成本

	102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1年4月1日至6月30日
利息費用	$ 29,534	$ 27,539
公允價值避險－被避險項目利益	—	(93)
合　　計	$ 29,534	$ 27,446

	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1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利息費用	$ 55,232	$ 58,251
公允價值避險－被避險項目損失	—	2,491
合　　計	$ 55,232	$ 60,742

廿七、所 得 稅

(一)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利益)費用係以估計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利益估計，當年度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利益)用組成如下：

	102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1年4月1日至6月30日
當期所得稅費用	$ —	$ —
遞延所得稅淨變動數	(15,409)	2,585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費用	$ (15,409)	$ 2,585

	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1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當期所得稅費用	$ —	$ —
遞延所得稅淨變動數	(174,794)	4,830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費用	$ (174,794)	$ 4,830

(二)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2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1年4月1日至6月30日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39,691	$ 6,74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614	506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	$ 40,305	$ 7,254

	102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13,589)	$ 11,57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161	527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	$ (12,428)	$ 12,099

(三)依相關法令規定，合併公司之虧損得用以抵減以後之課稅所得額，截至民國 102 年 6 月 30 日止，估計可抵減之虧損列示如下：

虧 損 年 度	102 年 6 月 30 日	最後可抵減年度
95 年 度	$ 47,189	民國 105 年度
96 年 度	92,938	民國 106 年度
97 年 度	752,404	民國 102 年度
98 年 度	1,793,517	民國 103 年度
98 年 度	369,290	民國 108 年度
101 年 度	73,243	民國 111 年度
102 年 度	10,051	民國 112 年度
合 計	$ 3,138,632	

(四)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2 年 6 月 30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4,320	$ 4,320

	101 年 6 月 30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1,744	$ 1,744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預計(實際)稅額扣抵比率	—	1.37%

(五)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2 年 6 月 30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86 年度以前	$ —	$ —
87 年度以後	(380,665)	(277,639)
合　　計	$ (380,665)	$ (277,639)

	101 年 6 月 30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86 年度以前	$ —	$ —
87 年度以後	(135,052)	109,056
合　　計	$ (135,052)	$ 109,056

(六)子公司－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註冊於英屬開曼群島，依開曼群島所得稅法規定，境外所得免稅。

子公司－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於西元 1996 年 10 月 11 日，盤元、螺絲種類已取得享有優惠之權利，包括機器以進口方式或當地製造之進口關稅及企業稅減免，而原物料進口關稅及企業稅減免之期間為 5 年，自有收入開始日起為期 8 年免除營利事業所得稅，並自有收入開始日起 10 年內，當出口收入超過去年時，則其超額出口收入之 5%得自課稅所得稅額中扣除，根據獎勵之優惠待遇，公司每年出口額須達到 FOB 價格計算之銷貨總額 30%以上。西元 2003 年 4 月 9 日螺栓、螺帽已取得享有優惠之權利，包括免除 5 年內機器設備及原料之進口關稅，自有收入開始日起為期 8 年免除營利事業所得稅，免稅期滿過後五年內營利事業所得稅減半，除此之外，並自有收入開始日起 10 年內，當出口收入超過去年時，則其超額出口收入之 5%得自課稅所得稅額中扣除，公司必須遵守獎勵規定才可享受上述優惠。

子公司－Kingford International Limited 註冊於薩摩亞群島，依薩摩亞群島所得稅法規定，境外所得免稅。

子公司－Baw-Heng Steel (Vietnam) Co., Ltd.從營運活動開始的 12 年期內繳納企業所得稅為所得利潤之 15%稅率及後續各年所得為利潤之 28%。自首年獲利計起可免 3 年企業所得稅及後續 7 年減 50%。西元 2007 年是首年投資生產經營及獲利，因此子公司正處於減半課徵階段中。

(七)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民國 100 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廿八、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 性質別	102 年 4 月 1 至 6 月 30 日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屬於營業外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64,802	$ 36,216	$ —	$ 101,018
勞健保費用	1,872	2,274	—	4,146
退休金費用	702	303	—	1,005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966	762	—	1,728
折舊費用	78,293	8,558	—	86,851
攤銷費用	6,034	996	—	7,030

功能別 / 性質別	101 年 4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屬於營業外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44,008	$ 9,249	$ —	$ 53,257
勞健保費用	1,958	3,148	—	5,106
退休金費用	767	499	—	1,266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291	2,991	—	4,282
折舊費用	79,213	9,966	—	89,179
攤銷費用	6,074	1,150	—	7,224

功能別 / 性質別	102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屬於營業外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128,465	$ 69,189	$ —	$ 197,654
勞健保費用	3,788	4,720	—	8,508
退休金費用	1,385	800	—	2,185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115	1,346	—	3,461
折舊費用	148,529	17,215	—	165,744
攤銷費用	10,394	1,790	—	12,184

功能別 / 性質別	101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屬於營業外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111,701	$ 39,327	$ —	$ 151,028
勞健保費用	4,046	5,852	—	9,898
退休金費用	1,495	996	—	2,491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695	4,034	—	6,729
折舊費用	161,714	14,943	—	176,657
攤銷費用	10,825	2,292	—	13,117

廿九、資本管理

本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且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本公司未來期間所需之營運資金(包括研究發展費用及債務償還等)需求，以保障本公司之永續經營，能回饋股東且同時兼顧其他利益關係人之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提升股東價值。整體而言，本公司採用審慎之風險管理策略。

三十、金融工具

(一)金融工具之種類

	102 年 6 月 30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698,698	$ 886,084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642,531	548,842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258,505	28,65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2,325	79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44,962	253,485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4,000	4,000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378,189	261,263
存出保證金	1,646	13,281
合　　計	$ 2,250,856	$ 1,996,399
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3,896,841	$ 3,021,064
應付短期票券	49,998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845	2,848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723,336	1,202,177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72,350	168,369
應付公司債	144,372	290,881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294,647	1,249,858
存入保證金	806	4,770
合　　計	$ 6,293,195	$ 5,939,967

	101 年 6 月 30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721,562	$ 903,600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631,899	581,752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33,203	36,82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637	14,29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72,268	267,714
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	4,000	4,000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231,502	181,101
存出保證金	1,568	1,610
合　　計	$ 1,900,639	$ 1,990,904
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2,746,239	$ 2,898,707
應付短期票券	49,836	49,87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813	4,024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1,023,872	955,579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200,298	230,485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217,053	1,389,388
存入保證金	5,183	6,771
合　　計	$ 5,245,294	$ 5,534,829

(二)財務風險管理目的

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本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劃執行期間，本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三)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主要暴露於外幣匯率變動及利率變動等市場風險，並使用某些衍生金融工具以管理相關風險。

1. 外幣匯率風險

本公司營運活動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主要係以外幣進行交易，因此產生外幣匯率風險。為避免因匯率變動造成外幣資產價值減少及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本公司使用短期借款及衍生金融工具(包含遠期換匯合約及換匯換利合約)來規避匯率風險。此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可協助本公司減少但仍無法完全排除外幣匯率變動所造成之影響。

合併公司舉借短期借款之目的，主要係為美元應收帳款從事自然避險。由於本公司之應收帳款主要為美元，美元短期借款的使用可自然規避美元應收帳款因外幣匯率變動所產生之風險。本公司承作之衍生金融工具，其到期日皆短於六個月，並且不符合避險會計之條件。

由於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為策略性投資，是故本公司並未對其進行避險。

有關合併公司受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外幣元／新台幣仟元

	102年6月30日			101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新台幣	外　幣	匯　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14,351,744	30.14	432,558	12,662,468	29.28	370,757
歐　元	1,308,457	39.22	51,318	1,333,874	38.38	51,194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122,915,487	30.24	3,716,803	108,945,136	29.29	3,191,003
歐　元	86,449	39.83	3,444	28,369	38.96	1,105

	101年6月30日			101年1月1日		
	外　幣	匯　率	新台幣	外　幣	匯　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7,898,858	30.43	240,326	22,400,021	30.29	678,497
歐　元	1,411,741	38.02	53,669	1,217,531	39.25	47,788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17,401,068	29.68	516,455	96,698,904	30.35	2,934,812
歐　元	－	－	－	1,672	39.88	67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主要係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計算。當新台幣對美元升值/貶值百分之1時，合併公司於民國102年6月30日、101年12月31日、101年6月30日及101年1月1日之損益及權益將分別增加/減少33,048仟元、28,693仟元、2,648仟元及22,990仟元，與27,429仟元、23,815仟元、2,198仟元及19,082

仟元。

2.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指由於市場利率之變動所造成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之風險。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固定收益投資與固定利率借款。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係以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固定收益投資之公允價值變動為計算基礎，並假設持有一個季度。假若利率上升/下降一個基點，本公司於民國102年6月30日、101年12月31日、101年6月30日及101年1月1日之損益將分別增加/減少13,104仟元、10,690仟元、10,562仟元及10,828仟元。

(四)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違反合約義務並對本公司造成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及投資活動產生之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係分別管理。

1.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帳款的品質，本公司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

個別客戶的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評等、本公司內部信用評等、歷史交易紀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本公司亦會在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如預付貨款及信用保險等，以降低特定客戶的信用風險，本公司應收帳款之對象及金額分散，信用集

中風險並不重大。

2.財務信用風險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它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五)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本公司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

下表係按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分析：

	102 年 6 月 30 日				
	短於 1 年	2～3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3,935,809	$ —	$ —	$ —	$ 3,935,809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723,336	—	—	—	723,336
其他應付款	172,350	—	—	—	172,350
長期借款	306,803	559,087	276,797	204,602	1,347,289
應付公司債	144,372	—	—	—	144,372
存入保證金	—	806	—	—	806
	5,282,670	559,893	276,797	204,602	6,323,962
衍生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10,490	—	—	—	10,490

合　　計	$ 5,293,160	$ 559,893	$ 276,797	$ 204,602	$ 6,334,452

	101 年 12 月 31 日				
	短於 1 年	2～3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3,051,274	$ —	$ —	$ —	$ 3,051,274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1,202,177	—	—	—	1,202,177
其他應付款	168,369	—	—	—	168,369
長期借款	319,463	575,785	313,003	98,476	1,306,727
應付公司債	—	290,881	—	—	290,881
存入保證金	—	4,770	—	—	4,770
	4,741,283	871,436	313,003	98,476	6,024,198
衍生金融負債					
外匯選擇權	313	—	—	—	313
遠期外匯合約	1,155	—	—	—	1,155
合　　計	$ 4,742,751	$ 871,436	$ 313,003	$ 98,476	$ 6,025,666

	101 年 6 月 30 日				
	短於 1 年	2～3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2,773,701	$ —	$ —	$ —	$ 2,773,701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1,023,872	—	—	—	1,023,872
其他應付款	200,298	—	—	—	200,298
長期借款	405,053	497,418	375,734	—	1,278,205
存入保證金	—	5,183	—	—	5,183
	4,402,924	502,601	375,734	—	5,281,259
衍生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2,813	—	—	—	2,813
合　　計	$ 4,405,737	$ 502,601	$ 375,734	$ —	$ 5,284,072

	101 年 1 月 1 日				
	短於 1 年	2～3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2,927,694	$ —	$ —	$ —	$ 2,927,694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955,579	—	—	—	955,579
其他應付款	230,485	—	—	—	230,485
長期借款	372,712	621,866	465,696	—	1,460,274
存入保證金	—	6,771	—	—	6,771
	4,486,470	628,637	465,696	—	5,580,803
衍生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4,024	—	—	—	4,024
合　　計	$ 4,490,494	$ 628,637	$ 465,696	$ —	$ 5,584,827

(六)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02 年 6 月 30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2,325	$ 22,325	$ 792	$ 79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44,962	244,962	253,485	253,485
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	4,000	4,000	4,000	4,000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144,372	144,372	290,881	290,881

	102 年 6 月 30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0,845	10,845	2,848	2,848
長期借款	1,294,647	1,294,647	1,249,858	1,249,858

	101 年 6 月 30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4,637	$ 4,637	$ 14,299	$ 14,29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72,268	272,268	267,714	267,714
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	4,000	4,000	4,000	4,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2,813	2,813	4,024	4,024
長期借款	1,217,053	1,217,053	1,389,388	1,389,388

2.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之決定,係使用下列方法及假設為之：

(1)上述金融商品不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其他金融資產、短期借款及應付款項。此類金融商品之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上述金融商品亦不包含存出保證金及存入保證金，因其返還日期具不確定性,故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帳面價值估計公允價值。

(2)除衍生性金融商品外，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係以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

(3)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公允價值，係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來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來源一致，該資

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

(4)應付公司債係以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

(5)長期銀行借款、其他長期應付款及應付租賃款係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其帳面價值約當公允價值。

3.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下表係提供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相關分析，並以公允價值之可觀察程度分為第一至第三等級。

(1)第一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以來自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2)第二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3)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102 年 6 月 30 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金融資產	$ 1,962	$ 20,363	$ —	$ 22,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7,577	$ —	$ —	$ 7,577
興櫃公司股票	—	142,393	—	142,393
非屬上市(櫃)、興櫃公司股票	—	—	94,992	94,992
合　計	$ 7,577	$ 142,393	$ 94,992	$ 244,96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負債	$ —	$ 10,845	$ —	$ 10,845

	101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金融資產	$ —	$ 792	$ —	$ 79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5,085	$ —	$ —	$ 5,085
興櫃公司股票	—	151,770	—	151,770
非屬上市(櫃)、興櫃公司股票	—	—	96,630	96,630
合　　計	$ 5,085	$ 151,770	$ 96,630	$ 253,48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負債	$ —	$ 2,848	$ —	$ 2,848

	101 年 6 月 30 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金融資產	$ —	$ 4,637	$ —	$ 4,63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3,367	$ —	$ —	$ 3,367
興櫃公司股票	—	181,985	—	181,985
非屬上市(櫃)、興櫃公司股票	—	—	86,916	86,916
合　　計	$ 3,367	$ 181,985	$ 86,916	$ 272,26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負債	$ —	$ 2,813	$ —	$ 2,813

	101 年 1 月 1 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金融資產	$ —	$ 12,820	$ —	$ 12,820
基　　金	1,479	—	—	1,479
合　　計	$ 1,479	$ 12,820	$ —	$ 14,29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3,044	$ —	$ —	$ 3,044
興櫃公司股票	—	173,650	—	173,650
非屬上市(櫃)、興櫃公司股票	—	—	91,020	91,020
合　　計	$ 3,044	$ 173,650	$ 91,020	$ 267,71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負債	$ —	$ 4,024	$ —	$ 4,024

本年度無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金融資產以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1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期初餘額	$ 96,630	$ 91,020
本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損失	(10,787)	(36,122)
匯率變動影響數	9,149	32,018
期末餘額	$ 94,992	$ 86,916

卅一、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合併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二)與關係人重大交易

存入保證金

	102年6月30日		101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關聯企業	$ —	—	$ 4,396	92

	101年6月30日		101年1月1日	
	金額	%	金額	%
關聯企業	$ 4,396	85	$ 4,448	66

(三)對主要管理階之獎酬

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成員之薪酬資訊如下：

	102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1年4月1日至6月30日
短期福利	$ 3,290	$ 4,714

	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1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短期福利	$ 9,512	$ 9,587

卅二、質押之資產

截至民國102年6月30日、101年12月31日、101年6月30日

及 101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名稱	擔保用途	帳面價值 102 年 6 月 30 日	帳面價值 101 年 12 月 31 日
無活絡市場債券投資	長、短期借款	$ 378,189	$ 261,26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長、短期借款	5,444,921	5,370,971
合計		$ 5,823,110	$ 5,632,234

名稱	擔保用途	帳面價值 101 年 6 月 30 日	帳面價值 101 年 1 月 1 日
無活絡市場債券投資	短期借款	$ 231,502	$ 181,10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短期借款	5,528,572	5,631,437
合計		$ 5,760,074	$ 5,812,538

卅三、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截至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6 月 30 日止，開立信用狀未使用餘額分別為 USD1,915 仟元及 USD7,995 仟元。

(二)截至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因向銀行申請借款額度而開立之存出保證票據金額均為 90,000 仟元。

(三)截至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6 月 30 日止，子公司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簽訂購買原料合約分別為 USD29 百萬元及 USD28 百萬元，預計將於訂約日後 90 至 180 天內裝船運達。

(四)截至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6 月 30 日止，子公司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計畫購置機器設備、廠房及建築物改良等分別共計泰銖 7 百萬元(約 NTD6,817 仟元)及泰銖 3 百萬元(約 NTD2,842 仟元)。

(五)截至 102 年及 101 年 6 月 30 日止，子公司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為電力費用等原因於銀行開立保證票據分別為泰銖 57 百萬元及泰銖 46 百萬元(約 NTD55,507 仟元及 NTD43,424 仟元)。

卅四、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卅五、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卅六、其　他：無。

卅七、附註揭露事項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母子公司間重大交易及其餘額業已全數銷除。

(一)重大交易事項：

1.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三。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四。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五。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七。

10.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六。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附表七。

2.被投資公司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附表一～附表六。

(三)大陸投資資訊：附表八及說明。

附表一

資 金 貸 與 他 人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註一）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金額（註五）	期末餘額（註四）	本期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二）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三)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三）	備註
												名稱	價值			
0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422,132	$480,000	$ —	—	2	$ —	營運週轉	$ —	無	無	$ 2,089,366	$ 2,089,366	註六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77	1,000	113	—	2	—	支付營業費用	—	無	無	2,089,366	2,089,366	〃
1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	Baw-Heng Steel (Vietnam) Co., Ltd.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60,000	30,000	30,000	—	2	—	營運週轉及購置設備	—	無	無	2,013,508	2,013,508	〃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87,864	180,000	83,500	—	2	—	營運週轉	—	無	無	2,013,508	2,013,508	〃

註一：編號欄之填寫方法：

1.本公司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1.有業務往來者請填1。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請填2。

註三：本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係為最近期財務報表(102.6.30)淨值之個別規定百分比。資金貸與總限額係為最近期財務報表(102.6.30)淨值之40%。

註四：期末餘額為額度，而非實際動撥金額。

註五：最高餘額為當期最高動支金額。

註六：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附表二

為 他 人 背 書 保 證

單位：外幣元；新台幣仟元

編號（註一）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關係（註二）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三）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註四）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註四）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三）
0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	3	$ 7,835,123	USD 66,000,000	USD 66,000,000	$ 181,969	$ －	3.48%	$ 10,446,830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	3	7,835,123	THB2,920,000,000 USD 44,000,000 NTD 150,000	THB 2,920,000,000 USD 44,000,000 NTD 150,000	NTD 3,239,220	－	62.01%	10,446,830
		太宇股份有限公司	3	7,835,123	USD 40,000,000	USD 40,000,000	NTD 645,000	－	12.35%	10,446,830
1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	2	7,550,654	THB 625,000,000	THB 625,000,000	NTD 314,725	－	6.03%	10,067,538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4	7,550,654	NTD 600,000	NTD 600,000	NTD 300,000	NTD 600,000	5.74%	10,067,538
		太宇股份有限公司	3	7,550,654	THB 422,008,000	THB 422,008,000	NTD 324,048	THB 422,008,000	6.20%	10,067,538
2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	太宇股份有限公司	6	5,735,118	THB 418,495,970	THB 418,495,970	NTD 320,952	THB 418,495,970	6.14%	8,602,677

註一：編號欄之填寫方法：1.本公司填0。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如下：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50%之子公司。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50%之被投資公司。

4.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50%之母公司。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三：1.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係為最近期財務報表(102.6.30)淨值之個別規定百分比(聚亨企業：150%，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150%，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100%)。

2.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係為最近期財務報表(102.6.30)淨值之個別規定百分比(聚亨企業：200%，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200%，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150%)。

註四：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及期末背書保證餘額為額度，而非實際動撥金額。

附表三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

單位：外幣元；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188,050,140	$ 5,029,991	100.00%	$ 5,033,769	註一
		元偵投資(股)公司	〃	〃	17,885,000	183,408	100.00%	183,408	〃
		捷準科技(股)公司	投資公司	〃	4,207,707	81,179	35.00%	81,179	〃
	TDR－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	本公司之孫公司	〃	19,326,000	115,720	3.20%	127,068	註二
	股票－	宏遠證(股)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673,469	7,577	0.15%	7,577	〃
		達耀工程顧問(股)公司	－	〃	200,000	2,085	10.00%	2,085	註一
		旭暉應用材料(股)公司	－	〃	1,000,000	6,301	1.46%	6,301	〃
	基金－	台新新興市場債券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0	1,962	－	1,962	註二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	股票－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419,588,592	USD131,584,454	69.53%	THB 2,244,798,967	〃
		Kingford International Limited	〃	〃	5,938,051	USD 11,287,684	100.00%	USD11,287,684	註一
		Baw-Heng International Co., Ltd.	〃	〃	600	USD 192	60.00%	USD 192	〃
		Baw-Heng Steel (Vietnam) Co., Ltd.	〃	〃	出資額 USD 6,000,000	USD 923,814	71.43%	USD 923,814	〃
		太宇股份有限公司	〃	〃	出資額 USD 9,428,000	USD 8,250,779	50.24%	USD 8,250,779	〃
		Tycoons Group (Brunei) Holding Ltd.	〃	〃	出資額 USD 350,100	USD 336,044	100.00%	USD 336,044	〃
		Joint Force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投資公司	〃	300,000	USD 384,419	30.00%	USD 384,419	〃
		金海五金(泰國)股份有限公司	投資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4,354,875	USD 1,382,500	19.89%	THB 36,197,031	〃

附表三之一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

單位：外幣元；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元偵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正德海運(股)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7,365,000	$ 142,393	18.30%	$ 142,393	註一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	股票－	All Manage International Limited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1,875	THB 63,224,000	100.00%	THB 63,224,000	〃
		太宇股份有限公司	〃	〃	出資額 THB279,895,584	THB 249,318,000	49.76%	THB 249,318,000	〃
All Manage International Limited	股票－	Tycoons Steel International Co., Ltd.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000,000	USD 2,031,620	6%	USD 1,731,930	〃
Kingford International Limited	股票－	黃驊聚金五金製品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出資額 USD 5,930,447	USD 11,287,092	60.00%	USD11,287,092	〃
Tycoons Group (Brunei) Holding Ltd.	股票－	Tycoons Vietnam Co., Ltd.	〃	〃	出資額 USD 350,000	USD 335,998	100.00%	USD 335,998	〃
黃驊聚金五金製品有限公司	股票－	黃驊聚金進出口貿易公司	〃	〃	出資額 RMB 1,000,000	RMB 5,169,199	100.00%	RMB 5,169,199	〃

註一：未有公開市場價格，以股權淨值為市價。

註二：市價為102年6月30日收盤價。

附表四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	祖孫公司	銷貨	$ 134,114	7%	1～4月	並無重大差異	並無重大差異	$ 29,534	15%	註一
			進貨	1,555,106	77%	〃			(354,227)	67%	〃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	母公司	進貨	1,107,132	37%	1～4月	〃	〃	(1,076,085)	72%	〃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銷貨	1,555,106	33%	1～4月	〃	〃	354,227	49%	〃
			進貨	134,114	5%	〃	〃	〃	(29,534)	2%	〃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	子公司	銷貨	1,107,132	100%	1～4月	〃	〃	1,076,085	100%	〃

註一：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附表五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公司	$ 354,227	15.59 次	$ —	—	$ 158,469	$ —

附表六

102年第二季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註四）				備註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三)	
0	聚亨企業(股)公司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	1	其他應付款	$ 83,500		0.60	註五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	1	銷貨	134,114	按一般客戶之交易條件辦理	2.43	
				應收帳款	29,534	收款期間約1～4個月	0.21	
				其他應收款	113		—	〃
				進貨	1,555,106	按一般客戶之交易條件辦理	28.16	
				應付帳款	354,227	付款期間約1～4個月	2.55	
		Baw-Heng Steel (Vietnam) Co., Ltd.	1	其他應收款	688		—	〃
		Tycoons Vietnam Co., Ltd.	1	銷貨	7,344	按一般客戶之交易條件辦理	0.13	〃
				應收帳款	7,344	收款期間約1～4個月	0.05	
1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	3	銷貨	1,107,132	按一般客戶之交易條件辦理	20.05	〃
				應收帳款	1,076,085	收款期間約1～4個月	7.74	
		Baw-Heng Steel (Vietnam) Co., Ltd.	3	其他應收款	30,000	無息借貸	0.22	〃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母公司填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僅揭露銷貨及應收帳款等之資料，其相對之進貨及應付帳款等不再贅述。

註五：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附表七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聚亨企業(股)公司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	開曼群島	海外控股	$ 5,604,765	$ 5,127,555	188,050,140	100.00%	$ 5,029,991	USD 85,844	$ 10,238	子公司
	元偵投資(股)公司	高雄市岡山區	一般投資業	176,279	178,850	17,885,000	100.00%	183,408	4,089	4,089	子公司
	捷準科技(股)公司	新竹縣竹北市	工業用控制器之設計製造、買賣、經銷	17,884	17,884	4,207,707	35.00%	81,179	14,519	5,082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	泰國	盤元、球化線材、螺絲、螺栓及其他相關製品等生產、銷售	130,749	130,272	19,326,000	3.20%	115,720	THB 30,438,211	970	孫公司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	泰國	盤元、球化線材、螺絲、螺栓及其他相關製品等生產、銷售	THB 4,209,179,815	THB 4,209,179,815	419,588,592	69.53%	USD 131,584,454	THB 30,438,211	—	孫公司
	Kingford International Limited	薩摩亞群島	海外控股	USD 5,938,051	USD 5,938,051	5,938,051	100.00%	USD11,287,684	USD 516,913	—	孫公司
	Baw-Heng Steel (Vietnam) Co., Ltd.	越南	窄帶鋼板、鍍鋅鋼板及球化線材	USD 6,000,000	USD 6,000,000	出資額 USD 6,000,000	71.43%	USD 923,814	VND (1,910,698,127)	—	孫公司
	Baw-Heng International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貿易	USD 72,000	USD 72,000	600	60.00%	USD 192	USD (427,937)	—	孫公司
	太宇股份有限公司	泰國	盤元、球化線材、螺絲、螺栓及其他相關製品等生產、銷售	USD 9,428,000	USD 7,428,000	出資額 USD 9,428,000	50.24%	USD 8,250,779	THB (33,506,072)	—	孫公司
	Tycoons Group (Brunei) Holding Ltd.	汶萊	海外控股	USD 350,100	USD —	出資額 USD 350,100	100.00%	USD 336,044	USD (8,042)	—	孫公司
	Joint Force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香港	貿易	USD 300,000	USD —	出資額 USD 300,000	30.00%	USD 384,419	USD 281,397	—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	All Manage International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海外控股	THB 97,394,980	THB 97,394,980	1,875	100.00%	THB63,224,000	—	—	曾孫公司
	太宇股份有限公司	泰國	盤元、球化線材、螺絲、螺栓及其他相關製品等生產、銷售	THB 279,895,584	THB 229,895,584	出資額 THB 279,895,584	49.76%	THB 249,318,000	THB (33,506,072)	—	曾孫公司
Tycoons Group Holding Ltd.	Tycoons Vietnam Co., Ltd.	越南	盤元、球化線材、螺絲、螺栓及其他相關製品等生產、銷售	USD 350,000	USD —	出資額 USD 350,000	100.00%	USD 335,998	VND(166,915,129)	—	曾孫公司
Kingford International Limited	黃驊聚金五金製品有限公司	大陸河北省	球化線材、螺絲、螺栓、五金製品等生產、銷售	USD 5,930,447	USD 5,930,447	出資額 USD 5,930,447	60.00%	USD11,287,092	RMB 5,329,812	—	曾孫公司
黃驊聚金五金製品有限公司	黃驊聚金進出口貿易有限公司	大陸河北省	進出口貿易	RMB 1,000,000	RMB 1,000,000	出資額 RMB 1,000,000	100.00%	RMB5,169,199	RMB 421,580	—	玄孫公司

附表八

大陸投資資訊

一、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二)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黃驊聚金五金製品有限公司	球化線材、螺絲、螺栓、五金製品等生產銷售	$ 392,253 (RMB81,667,000)	註一	$ 177,913 (USD 5,930,447)	$ －	$ －	$ 177,913 (USD 5,930,447)	60.00%	$ 15,337 (USD 516,914)	$ 338,613 (USD11,287,092)	$ －

二、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四)
$177,913 (USD 5,930,447)	$177,984 (USD5,932,785)	$ 3,134,049

註一：投資方式係為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係經會計師查核之報表。

註三：金額係按民國 102 年 6 月底匯率 USD1：30 換算成新台幣表達。

註四：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其對大陸投資累計金額上限為淨值百分之六十。

三、本公司為配合實際業務需要，擬於大陸地區投資事宜，業經 92 年 5 月 16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並以不超過主管機關及相關法規之規定範圍內授權董事會決定有關投資事宜。本公司 92 年 10 月 22 日董事會決議由設於英屬開曼群島之子公司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以美金 2,180,000 轉投資西薩摩亞 KINGFORD INTERNATIONAL LIMITED，再以美金 2,180,000 元間接對大陸投資黃驊聚金五金製品有限公司，以從事球化線材、螺絲等產品之加工、生產及銷售業務，此項投資案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於 92 年 11 月 20 日經審二字第 092035790 號函核准。本公司經 92 年 11 月 21 日董事會決議以第三地區投資事業英屬開曼群島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之自有資金 2,305,266 美元增加投資西薩摩亞 KINGFORD INTERNATIONAL LIMITED，並以 2,300,000 美元間接投資大陸地區投資事業黃驊聚金五金製品有限公司，此項投資案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於 92 年 12 月 26 日經審二字第 092040150 號函核准。本公司另經 94 年 1 月 6 日董事會決議以第三地區投資事業英屬開曼群島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之自有資金 1,452,785 美元增加投資西薩摩亞 KINGFORD INTERNATIONAL LIMITED，並以 1,451,028 美元間接投資大陸地區投資事業黃驊聚金五金製品有限公司，此項投資案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於 94 年 1 月 19 日經審二字第 094001032 號函核准。截至本期期末止，已匯出股本投資西薩摩亞 KINGFORD INTERNATIONAL LIMITED 5,938,051 美元，並用以間接投資黃驊聚金五金製品有限公司 5,930,447 美元。

四、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直接或間接產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卅八、營運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之規定，本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聚亨)—經營螺絲、螺帽、華司製造、鋼線、有關金屬品球狀化熱處理加工及機械零件、壓造成型機、攻牙機、打頭機、熱處理設備等之製造及銷售業務。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泰國聚亨)—經營生產軋鋼盤元、球化線材及螺絲等之製造及銷售業務。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項　　目	聚　亨	泰國聚亨	其他部門	沖銷分錄	合　併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以外客戶之收入	$ 1,658,497	$ 3,414,455	$ 448,863	$ —	$ 5,521,815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收入	141,458	1,555,106	—	(1,696,564)	—
收入合計	$ 1,799,955	$ 4,969,561	$ 448,863	$(1,696,564)	$ 5,521,815
部門利益(損失)	$ 16,171	$ (90,884)	$ 12,728	$ 7,693	$ (54,292)
其他收入					9,458
其他利益及損失					(37,787)
財務成本					(55,232)
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7,586
稅前淨損					$ (130,267)
可辨認資產	$ 2,191,270	$10,611,582	$ 1,641,164	$ (549,793)	$13,894,223

	101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項　　目	聚　亨	泰國聚亨	其他部門	沖銷分錄	合　併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以外客戶之收入	$ 1,359,046	$ 3,498,363	$ 532,581	$ —	$ 5,389,990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收入	60,969	954,198	—	(1,015,167)	—
收入合計	$ 1,420,015	$ 4,452,561	$ 532,581	$(1,015,167)	$ 5,389,990
部門利益(損失)	$ 15,924	$ (165,778)	$ 8,899	$ (355)	$ (141,310)
其他收入					7,245
其他利益及損失					(83,926)
財務成本					(60,742)
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8,059
稅前淨損					$ (270,674)
可辨認資產	$ 1,779,214	$ 9,687,008	$ 1,528,401	$ (473,882)	$12,520,741

卅九、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資訊之編製基礎

合併公司民國 101 年第二季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基礎除了遵循附註四說明之重大會計政策外，亦遵循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

(二)轉換至 IFRSs 之影響

除以下所揭露之額外資訊外，轉換至 IFRSs 後，對合併公司之合併資產負債表及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影響，相關說明參閱民國 102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卅九。

1.民國101年6月30日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目	金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目	說明
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797,545	$ —	$ (75,983)	$ 721,562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4,637	—	—	4,63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149,554	149,554	無活絡市場債券投資－流動	10
應收票據淨額	61,884	—	(2,709)	59,175	應收票據淨額	10
應收帳款淨額	689,675	—	(116,951)	572,724	應收帳款淨額	10
其他應收款	46,105	—	(12,902)	33,203	其他應收款	10
	—	—	14	14	當期所得稅資產	
存貨	3,799,614	—	(125,611)	3,674,003	存貨	10
預付款項	135,739	—	(6,594)	129,145	預付款項	10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4,068	—	(4,068)	—		6,10
受限制銀行存款	149,554	—	(149,554)	—		10
其他流動資產	42,025	—	(6,760)	35,265	其他流動資產	10
流動資產合計	5,730,846	—	(351,564)	5,379,282	流動資產合計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2,065)	75,764	73,699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89,727	—	(289,727)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367	—	268,901	272,26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5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4,000	—	—	4,00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非流動	
長期投資合計	297,094	(2,065)	54,938	349,967	長期投資合計	
	—	—	81,948	81,948	無活絡市場債券投資－非流動	
固定資產淨額	6,544,315	—	(410,715)	6,133,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10
無形資產合計	1,354	(1,354)	391	391	無形資產	2,3,1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	71,110	71,110	遞延所得稅資產	6
預付設備款	—	—	410,456	410,456	預付設備款	1,10
存出保證金	3,187	—	(1,619)	1,568	存出保證金	10
遞延費用	77,334	—	(77,334)	—	遞延費用	2,10
受限制資產	82,948	—	(82,948)	—		10
其他	17,117	—	—	17,117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10
	—	—	75,302	75,302	長期預付租金	3
非流動資產合計	7,023,349	(3,419)	121,529	7,141,459	非流動資產合計	
資產總計	$12,754,195	$ (3,419)	$ (230,035)	$12,520,741	資產總計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目	金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目	說明
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 2,751,484	$ —	$ (5,245)	$ 2,746,239	短期借款	10
應付短期票券	49,836	—	—	49,836	應付短期票券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2,813	—	—	2,81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應付票據	198,199	—	(21,213)	176,986	應付票據	10
應付帳款	917,579	—	(70,693)	846,886	應付帳款	10
應付所得稅	—	—	—	—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費用	208,493	—	(208,493)	—		
其他應付款	37,955	—	162,343	200,298	其他應付款	2,10
	—	—	20,880	20,880	負債準備—流動	8,10
預收款項	119,677	—	(3,190)	116,487	預收款項	10
其他流動負債	102,026	—	(498)	101,528	其他流動負債	1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386,526	—	—	386,526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流動負債合計	4,774,588	—	(126,109)	4,648,479	流動負債合計	
非流動負債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830,527	—	—	830,527	長期借款	
	—	—	11,789	11,789	負債準備—非流動	8
長期應付款	15,783	—	(11,789)	3,994	長期應付款	8
遞延所得稅負債	21,219	(9,442)	63,842	75,619	遞延所得稅負債	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22,155	10,819	(6,238)	26,736	應計退休金負債	7,10
存入保證金	5,183	—	—	5,183	存入保證金	
非流動負債合計	894,867	1,377	57,604	953,848	非流動負債合計	
股本					股本	
普通股股本	4,838,207	—	—	4,838,207	普通股股本	
保留盈餘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16,248	—	—	16,248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117,181)	(17,871)	—	(135,052)	未分配盈餘	9
保留盈餘合計	(100,933)	(17,871)	—	(118,804)	保留盈餘合計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其他權益	
累積換算調整數	420,422	—	—	420,422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3,367	(20,064)	5,443	(11,25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5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6,871)	6,871	—	—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合計	416,918	(13,193)	5,443	409,168	其他權益合計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5,154,192	(31,064)	5,443	5,128,571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少數股權	1,930,548	—	(140,705)	1,789,843	非控制權益	
股東權益合計	7,084,740	(31,064)	(135,262)	6,918,414	權益總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12,754,195	$ (29,687)	$ (203,767)	$12,520,741	負債及權益總計	

2. 民國 101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合併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目	金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目	說明
營業收入淨額	$2,652,484	$ (172,238)	$ —	$2,480,246	營業收入	10
營業成本	(2,585,428)	146,376	—	(2,439,052)	營業成本	10
營業毛利	67,056	(25,862)	—	41,194	營業毛利	
營業費用						
推銷費用	(91,033)	5,300	—	(85,733)	推銷費用	10
管理費用	(82,398)	4,375	—	(78,023)	管理費用	10
研究發展費用	(5,226)	5,210	—	(16)	研發費用	10
合計	(178,657)	14,885	—	(163,772)		
營業損失	(111,601)	(10,977)	—	(122,578)	營業損失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	—	5,876	5,876	其他收入	
	—	—	(107,773)	(107,773)	其他利益及損失	
	—	—	(27,446)	(27,446)	財務成本	
	—	3,897	—	3,897	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利息收入	5,931	(55)	(5,876)	—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254	—	(254)	—		
其他收入	1,341	27	(1,368)	—		
合計	7,526	3,869	(136,841)	(125,44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利息費用	(27,539)	—	27,539	—		
兌換損失	(76,134)	806	75,328	—		
財務費用	(606)	699	(93)	—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24,371)	—	24,371	—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8,883)	—	8,883	—		
其他損失	(813)	—	813	—		
合計	(138,346)	1,505	136,841	—		
稅前損失	(242,421)	(5,603)	—	(248,024)		
所得稅費用	(1,285)	950	—	(2,585)		
合併總損失	$ (243,706)	$ (6,903)	$ —	(250,609)		11
				(32,888)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5,73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7,254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 (260,507)	綜合損益	

3.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合併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目	金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目	說明
營業收入淨額	$ 5,673,839	$ (283,849)	$ —	$ 5,389,990	營業收入	10
營業成本	(5,476,711)	226,713	—	(5,249,998)	營業成本	10
營業毛利	197,128	(57,136)	—	139,992	營業毛利	
營業費用						
推銷費用	(159,169)	10,841	—	(148,328)	推銷費用	10
管理費用	(143,056)	10,831	—	(132,225)	管理費用	10
研究發展費用	(12,452)	11,703	—	(749)	研發費用	10
合計	(314,677)	33,375	—	(281,302)		
營業損失	(117,549)	(23,761)	—	(141,310)	營業損失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	—	7,245	7,245	其他收入	
	—	—	(83,926)	(83,926)	其他利益及損失	
	—	—	(60,742)	(60,742)	財務成本	
	—	8,059	—	8,059	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利息收入	7,366	(121)	(7,245)	—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535	—	(535)	—		
其他收入	7,864	(344)	(7,520)	—		
合計	15,765	7,594	(152,723)	(129,36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利息費用	(58,251)	—	58,251	—		
兌換損失	(81,402)	1,265	80,137	—		
財務費用	(3,265)	774	2,491	—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10,969)	—	10,969	—		
其他損失	(875)	—	875	—		
合計	(154,762)	2,039	152,723	—		
稅前損失	(256,546)	(14,128)	—	(270,674)		
所得稅費用	(4,655)	(175)	—	(4,830)		
合併總損失	$ (261,201)	$ (14,303)	$ —	(275,504)		11
				(61,263)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76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2,0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 (318,902)	綜合損益	

4.權益之調節

	說明	101 年 6 月 30 日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之權益調整項目：		$ 7,084,740
採權益法之投資調整	4	(2,06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5	(20,826)
確定福利計畫之調整	7	(12,173)
IFRS 影響數遞延所得稅調整	6	3,237
未實現金融商品損益以稅後淨額表達	6	6,205
非控制權益除列	4	(140,70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下之權益		$ 6,918,414

(四)轉換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調節說明

1.預付設備款之表達

依我國原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購置設備之預付款項通常列為固定資產項下之預付設備款。轉換至 IFRSs 後，購置設備之預付款通常列為其他資產項下之預付設備款。

截至民國 101 年 6 月 30 日，合併公司預付設備款重分類至其他資產項下之預付設備款為 410,456 仟元。

2.遞延費用及應付費用之重分類

依我國原一般公認會計原則，遞延費用及應付費用分別帳列其他資產及流動負債項下。轉換至 IFRSs 後，應將遞延費用依性質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預付費用，應付費用應重分類至其他應付款。

截至民國 101 年 6 月 30 日，合併公司遞延費用重分類至上述會計項目之金額為 77,334 仟元。

3.土地使用權

依我國原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持有之土地使用權分類為無形資產。轉換至 IFRSs 後，土地使用權係屬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之適用範圍，應予單獨列為長期預付租金。

截至民國 101 年 6 月 30 日，合併公司無形資產項下之土地使用權，重分類至長期預付租金金額為 75,302 仟元。

4.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不符 IAS 27「合併及單獨財務報表」第 13 段控制定義之合併個體轉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認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轉換影響數減少。截至民國 101 年 6 月 30 日，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重分類之金額為 73,699 仟元。

5.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依修訂前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持有未上市(櫃)之股票應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轉換至 IFRSs 後，無活絡市場報價且其公允價值無法透過評價技術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才得以按成本衡量。

截至民國 101 年 6 月 30 日,合併公司採用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重分類至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之金額為 268,901 仟元。而重分類至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為 20,826 仟元。

6.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評估其可實現性後，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轉換至 IFRSs 後，僅當所得稅利益很有可能實現時始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不再使用備抵評價科目。

此外，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轉換至 IFRSs 後，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

截至民國 101 年 6 月 30 日，合併公司流動資產重分類至其他資產之金額為 71,110 仟元。

7.應計退休金負債

合併公司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調整，使得應計退休金

負債增加。

截至民國101年6月30日,合併公司應認列之退休金負債金額為26,736仟元。

8.虧損性合約

依我國原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對於承接長期銷售訂單為虧損性合約時，並未對是否提列適當之負債準備予以規定。轉換至IFRSs後，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規定，應依據合約中企業不可避免的成本予以估列，轉換至IFRSs後，應將其他應付款應重分類至負債準備—虧損性合約。

截至民國101年6月30日,合併公司因虧損性合約之負債準備—虧損性合約為20,880仟元。

9.保留盈餘

保留盈餘變動如下：

	101年6月30日
確定福利計劃調整	$ (19,044)
採用權益法投資轉換影響數	(2,065)
IFRS轉換影響數之遞延所得稅調整	3,237
合　　計	$ (17,872)

10.少數股權、其他資產及其他負債

本公司經檢視原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之合併個體，其中未達半數表決權仍視為對其具控制能力之「捷準公司及其子公司」，並不符合依IAS 27「合併及單獨財務報表」第13段控制之定義，故予以轉列為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相關依原用一般會計原則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資產、負債及少數股權並予以減除，相關資訊彙整如下：

	101 年 6 月 30 日
資產減少數	$ 352,015
負債減少數	(135,547)
少數股權減少數	(140,704)
採用權益法投資轉換影響數	(2,065)
轉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	$ 73,699

11.綜合損益表

本公司經檢視原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之合併個體，其中未達半數表決權仍視為對其具控制能力之「捷準公司及其子公司」，並不符合依IAS 27「合併及單獨財務報表」第 13 段控制之定義，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除列非控制權益淨利益(14,782)仟元,及轉換至 IFRSs 所產生之損益影響數 479 仟元。

(五)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現金流量表重大調整說明

本公司依我國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按間接法編製之現金流量表,係將利息收現數、股利收現數及利息支付數作為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且未被要求單獨揭露利息收現數與股利收現數。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現金流量表」之規定，本公司所得稅支付數 3,328 仟元、利息支付數 60,035 仟元及利息收現數 6,517 仟元應單獨揭露。

除上述差異外,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合併現金流量表與依我國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者，並無其他重大差異。

會 計 師 查 核 報 告

NO.11351000A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所持有之轉投資公司 Baw-Heng Steel(Vietnam) Co., Ltd.、Baw-Heng International Co., Ltd.及太宇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民國 100 年及 99 年度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前述被投資公司相關財務報表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對前述轉投資公司長期股權投資之金額分別為 127,272 仟元及 63,240 仟元，分別占資產總額之 2%及 1%，民國 100 年度及民國 99 年度對前述轉投資公司長期股權投資之投資淨損分別為 35,818 仟元及 25,725 仟元，分別占稅前淨損益之(39)%及(9)%。

本會計師係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暨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

理準則中有關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0 年度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依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明細表係依照第三段所述之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0 年度財務報表各重要會計科目之明細內容。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0 年度及 99 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正 風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會計師：吳欣亮

吳 欣 亮

會計師：周銀來

周 銀 來

核准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000880 號

(80)台財證(六)第 0053585 號

民 國 101 年 3 月 16 日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100年及9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產		附註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註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代碼	會計科目		金額	%	金額	%	代碼	會計科目		金額	%	金額	%
11xx	流動資產		$ 1,007,376	15	$ 1,079,307	15	21xx	流動負債		$ 1,090,841	16	$ 1,300,138	19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	123,726	2	136,014	2	2100	短期借款	十三	590,170	9	829,775	12
1310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二、五	1,509	－	2,035	－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49,875	1	－	－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二、六、廿四	28,523	－	28,147	－	2180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	二、五	236	－	2,789	－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二、七	108,876	2	88,963	2	2120	應付票據	廿三	116,909	2	117,917	2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	廿三	18,844	－	60,906	1	2140	應付帳款		32,581	－	44,052	1
1178	其他應收款	廿三	7,466	－	7,679	－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	廿三	54,474	1	207,493	3
1210	存貨	二、八	597,447	9	575,523	8	2160	應付所得稅	十九	2,899	－	－	－
128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26,716	－	27,855	－	2170	應付費用	廿三	34,364	－	31,041	－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九	2,857	－	－	－	2210	其他應付款	廿三	170,126	2	50,291	1
1291	受限制資產	廿四	91,412	2	152,185	2	2260	預收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		3,207	－	4,329	－
14xx	基金及投資		5,225,544	76	5,222,646	75	227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十四	36,000	1	12,000	－
14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二、九	3,044	－	6,802	－	2286	遞延所得稅負債	二、十九	－	－	451	－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二、十	7,800	－	11,000	－	24xx	長期負債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二、十一	5,214,700	76	5,204,844	75	2420	長期借款	十四	264,000	4	30,000	－
15xx	固定資產	二、十二、廿四	612,338	9	602,819	9	28xx	其他負債		50,726	1	60,171	1
	成本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二、十五	17,239	－	52,177	1
1501	土地		352,690	5	339,729	5	2820	存入保證金		804	－	238	－
1521	房屋及建築		293,613	4	293,423	4	2860	遞延所得稅負債	二、十九	27,782	1	－	－
1531	機器設備		310,750	5	318,133	5	2881	遞延貸項		4,901	－	7,756	－
1551	運輸設備		30,799	－	30,003	－	2xxx	負債總計		1,405,567	21	1,390,309	20
1561	辦公設備		12,652	－	12,827	－	3xxx	股東權益					
1631	租賃改良		2,434	－	2,434	－	31xx	股本	十六	4,838,207	70	4,838,207	69
1681	其他設備		43,989	1	43,340	1	32xx	資本公積	十七				
15x9	減：累計折舊		(441,729)	(6)	(437,070)	(6)	3260	長期投資		－	－	2,241	－
1672	預付設備款		7,140	－	－	－	33xx	保留盈餘	十八				
17xx	無形資產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6,063	－	－	－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1,354	－	－	－	3350	未分配盈餘		127,407	2	60,633	1
18xx	其他資產		3,724	－	63,328	1	34xx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1820	存出保證金		1,089	－	591	－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二	476,919	7	669,908	10
1830	遞延費用	二	2,635	－	3,041	－	343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二、九	(6,871)	－	－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九	－	－	59,696	1	3450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3,044	－	6,802	－
								股東權益總計		5,444,769	79	5,577,791	80
	資產總計		$ 6,850,336	100	$ 6,968,100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6,850,336	100	$ 6,968,100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附　註	100　年　度		99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110	銷貨收入		$ 2,160,017	91	$ 1,898,474	91
4170	減：銷貨退回		(5,542)	－	(4,000)	－
4190	銷貨折讓		(2,860)	－	(2,239)	－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廿三	2,151,615	91	1,892,235	91
4660	加工收入		210,457	9	196,021	9
4000	營業收入	二	2,362,072	100	2,088,256	100
5000	營業成本	二、廿三	(2,162,280)	(92)	(1,908,559)	(91)
5910	營業毛利		199,792	8	179,697	9
5920	減：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7,503)	－	(7,906)	－
5930	加：聯屬公司間已實現利益		8,806	－	8,026	－
	已實現營業毛利		201,095	8	179,817	9
6000	營業費用	二、廿三	(113,429)	(4)	(101,460)	(5)
6100	推銷費用		(40,254)	(2)	(40,829)	(2)
6200	管理費用		(70,832)	(2)	(57,402)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343)	－	(3,229)	－
6900	營業淨利		87,666	4	78,357	4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36,918	1	324,211	15
7110	利息收入		330	－	1,840	－
71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二、十一	26,934	1	280,318	13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1,413	－	313	－
7160	兌換利益	二	4,353	－	39,167	2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五	1,716	－	1,207	－
7480	其他收入	廿三	2,172	－	1,366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32,898)	(1)	(67,441)	(3)
7510	利息費用		(21,693)	(1)	(46,507)	(2)
7580	財務費用		(1,817)	－	(8,160)	－
7630	減損損失	二、十	(3,200)	－	－	－
7650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五	(6,157)	－	(12,055)	(1)
7880	其他損失		(31)	－	(719)	－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91,686	4	335,127	16
8110	所得稅利益(費用)	二、十九	10,162	－	(3,244)	－
9600	本期淨利		$ 101,848	4	$ 331,883	16
	每股盈餘(元)	二十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0.19	$ 0.21	$ 0.87	$ 0.86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0.19	$ 0.21	$ 0.87	$ 0.86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摘要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合計
	普通股股本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累積換算調整數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9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522,304	$ 2,241	$ －	$(1,934,097)	$ 656,618	$ －	$ －	$ 4,247,066
減資彌補虧損	(1,934,097)			1,934,097				－
現金增資	1,250,000			(271,250)				978,750
99 年度稅後淨利				331,883				331,88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增減							6,802	6,802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增減					13,290			13,290
9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4,838,207	2,241	－	60,633	669,908	－	6,802	5,577,791
提列法定公積			6,063	(6,063)				－
100 年度稅後淨利				101,848				101,848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增減						(6,871)		(6,87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增減							(3,758)	(3,758)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增減		(2,241)		(29,011)	(192,989)			(224,241)
10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4,838,207	$ －	$ 6,063	$ 127,407	$ 476,919	$ (6,871)	$ 3,044	$ 5,444,769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0　年　度	99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101,848	$　331,883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17,830	24,167
攤銷費用	4,740	1,612
呆帳費用沖銷數	(327)	—
呆帳費用	—	15
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	(11,805)	(16,003)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26,934)	(280,318)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1,413)	(313)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1,716)	(1,207)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6,157	12,055
減損損失	3,200	—
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2,242	(1,691)
應收票據	(49)	8,172
應收帳款	22,149	(15,435)
其他應收款	213	3,821
存　　貨	(10,119)	(221,796)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1,139	(11,744)
遞延所得稅資產	56,839	2,794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	(8,710)	(12,055)
應付票據	(1,008)	40,156
應付帳款	(164,490)	(90,286)
應付所得稅	2,899	—
應付費用	3,323	2,470
其他應付款	2,512	(2,829)
預收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	(1,122)	(23,263)
遞延所得稅負債	(70,352)	451
應計退休金負債	(43,163)	(5,789)
遞延貸項	(1,303)	(73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17,420)	(255,868)

(續次頁)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0 年 度	99 年 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 (109,480)	$ (40,325)
購置固定資產	(28,708)	(21,043)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1,220	1,376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498)	130
遞延費用增加	(4,334)	(4,342)
受限制資產減少	60,773	194,79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81,027)	130,589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239,605)	439,055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49,875	—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	117,323	—
長期借款增加(減少)	258,000	(1,574,4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566	149
現金增資	—	978,750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86,159	(156,44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	(12,288)	(281,72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36,014	417,73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23,726	$ 136,014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21,946	$ 49,151
本期支付所得稅	$ 451	$ 204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36,000	$ 12,000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 3,758	$ 6,802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192,989	$ 13,290
被投資公司淨值變動	$ 29,011	$ —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設立於民國 69 年 11 月，主要以經營螺絲、螺帽、華司製造、鋼線、有關金屬品球狀化熱處理加工及機械零件、壓造成型機、攻牙機、打頭機、熱處理設備等之製造、加工、買賣、外銷、租賃、各種金屬模具之製造、加工、買賣及外銷暨許可業務除外之一般進出口貿易業務。本公司股票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 84 年 1 月核准上市。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底止，員工人數分別為 222 人及 223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二)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所有國外營運機構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如下：資產及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年初保留盈餘以上年底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入換算調整數，列於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俟國外營運機構出售或清算時併入損益計算。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例如權益商品)，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列為當期損益。以成本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前述即期匯率係以台灣銀行之中價(或買價、賣價)為評價基礎。

(三)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及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為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四)資產減損

本公司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當環境變更或某事件發生而顯示公司所擁有適用三十五號公報規

範的資產，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公司應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資產之淨公平價值及其使用價值，二者較高者。淨公平價值係指資產在正常交易中，經由資產之銷售並扣除處分成本後所可取得之金額，而使用價值係指預期可由資產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折現值。

當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之情況已不存在或減少時，則可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的範圍內予以迴轉，惟資產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但商譽減損損失不得迴轉。

(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及於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期費用(或係以公平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投資後所收到之現金股利列為當期收益。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衍生性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者，係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之基礎：上市(櫃)證券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

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係混合商品，以及為

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不一致時，將各項具會計不一致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另依據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投資策略共同管理之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其組成，亦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

(六)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現金股利於除息日(或股東會決議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債務商品原始認列金額與到期金額間之差額，採用利息法(差異不大時，以直線法)攤銷之利息，認列為當期損益。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七)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未具有重大影響力且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及基金等投資，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股票及基金出售時，其成本係按加權平均法計算。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損失嗣後不得迴轉。

與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有關之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其會計處理比照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八)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

應收票據及帳款係因出售商品或勞務而發生之債權，其他應收款係不屬於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其他應收款項。

本公司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以前，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係依據過去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衡量資產負債表日應收款項之帳齡情形及其回收可能性評估提列。

本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修訂條文將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納入適用範圍，本公司對於應收款項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應收款項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款項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應收款項則視為已減損，應認列減損(呆帳)損失。針對某些應收款項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來評估減損。應收款項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狀況，以及與應收款項違約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為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應收款項之帳面金額係藉由備抵評價科目調降。當應收款項視為無法回收時，係沖銷備抵評價科目。原先已沖銷而後續回收之款項係貸記備抵評價科目。備抵評價科目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為呆帳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迴轉先前認列之金融資產減損金額，該迴轉不應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迴轉之金額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十)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

原取得股權或首次採用權益法時，先將投資成本予以分析處理，投資成本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列為商譽。商譽不予攤銷，但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且發生特定事項或環境改變顯示商譽可能發生減損時，亦進行減損測試。若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其差額就各非流動資產(非採權益法評價之金融資產、待處分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預付退休金或其他退休給付除外)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仍有差額時列為非常損益。

(十一)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重大改良、更新及換置，均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列為當年度費用。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沖銷。

折舊採直線法，並依下列估計使用年數計算提列：房屋及建築 3 至 45 年；機器設備 3 至 15 年；運輸設備 3 至 6 年；辦公設備 3 至 10 年；其他設備 2 至 15 年；租賃改良 5 年。折舊性資產使用年限屆滿尚餘殘值且仍繼續使用者，則依估計可再使用年限，以直線法續提。

(十二)遞延費用

主要係線架及酸洗架等，採直線法按效益年限攤銷。

(十三)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確定給付退休辦法發生縮減或清償時，將縮減或清償損益列入當期之淨退休金成本。

(十四)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民國 96 年 3 月發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之規定，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應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

(十五)收入及成本認列

本公司收入之認列通常於下列四項條件全部符合時認列：

1.具有說服力之證據證明雙方交易存在。

2.商品已交付且風險及報酬已移轉、勞務已提供或資產已提供他人使用。

3.價款係屬固定或可決定。

4.價款收現性可合理確定。

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承認。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六)所得稅

本公司所得稅費用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並依該公報之規定作跨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並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期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投資國外子公司或國外合資企業之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如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回轉之時間，且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回轉，其實質上係長久存在者，則不予以認列相關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

本公司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二號「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人才培訓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所得稅之調整，列為當年度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當期費用。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就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等各項債權，於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時認列減損(呆帳)損失，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並不影響民國 100 年度之淨利及每股盈餘。

(二)營運部門

本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該公報之規定係以管理階層制定營運事項決策時所使用之企業組成部分相關資訊爲基礎,營運部門之辨識則以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複核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與評量績效之內部報告為基礎。該公報係取代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採用該公報僅對本公司部門別資訊之報導方式產生改變,本公司亦配合重編民國 99 年度之部門資訊。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並不影響民國 100 年度之淨利及每股盈餘。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100 年 12 月 31 日	99 年 12 月 31 日
週 轉 金	$ 131	$ 115
活期存款	123,583	135,897
支票存款	12	2
合　　計	$ 123,726	$ 136,014

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流動

	100 年 12 月 31 日	99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30	$ －
基　　金	1,479	2,035
	$ 1,509	$ 2,035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236	$ 2,789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及 99 年度從事遠期外匯合約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本公司之財務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規避大部分市場價格或現金流量風險為目的。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度，交易目的金融商品產生之淨損失分別為 4,441 仟元及 10,848 仟元。

民國 100 年 12 月底，尚未到期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如下：

100 年 12 月底	幣 別	期 間	合約金額(仟元)	
賣出遠期外匯	美 元	100.12.29～101.02.10	USD	3,000
〃	〃	100.12.29～101.02.23	USD	1,000

民國 99 年 12 月底，尚未到期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如下：

99 年 12 月底	幣 別	期 間	合約金額(仟元)	
賣出遠期外匯	美 元	99.09.24～100.02.10	USD	1,500
〃	〃	99.09.27～100.02.10	USD	1,100

六、<u>應收票據淨額</u>

	100 年 12 月 31 日	99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票據	$ 28,811	$ 28,762
減：備抵呆帳	(288)	(615)
淨 額	$ 28,523	$ 28,147

應收票據質押情形請參閱附註廿四。

七、<u>應收帳款淨額</u>

	100 年 12 月 31 日	99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帳款	$ 108,921	$ 89,008
減：備抵呆帳	(45)	(45)
淨 額	$ 108,876	$ 88,963

八、存　　貨

	100 年 12 月 31 日	99 年 12 月 31 日
原　　料	$ 243,582	$ 260,892
物　　料	6,015	6,115
在 製 品	94,133	115,105
製 成 品	261,092	209,530
商品存貨	－	708
在途存貨	22,620	24,973
合　　計	627,442	617,323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9,995)	(41,800)
淨　　額	$ 597,447	$ 575,523

(一)民國100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5,460仟元及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11,805仟元。民國99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12,470仟元及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16,003仟元。

民國100年及99年度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係因民國100年及99年12月31日淨變現價值較民國99年及98年12月31日市價為高所致。

(二)截至民國100年及99年12月31日止，存貨投保火險金額均為22,400仟元。

九、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 年 12 月 31 日	99 年 12 月 31 日
宏遠證(豐銀證)	$ －	$ －
評價調整	3,044	6,802
合　　計	$ 3,044	$ 6,802

本公司持有之豐銀證券股票，原帳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已

全數認列減損損失，豐銀證券(股)公司於民國 99 年 2 月 1 日換股更名為宏遠證券(股)公司(上櫃公司)，故本公司將其轉列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並以公平價值衡量，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十、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 年 12 月 31 日	99 年 12 月 31 日
非流動：		
義強科技(股)公司	$ 24,000	$ 24,000
減：累計減損	(18,200)	(15,000)
	5,800	9,000
達耀工程顧問(股)公司	2,000	2,000
合　　計	$ 7,800	$ 11,000

本公司於民國100年度提列減損損失3,200仟元係參考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之客觀證據而得，並減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帳面價值。

十一、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0 年 12 月 31 日		
被 投 資 公 司	原始取得成本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	$ 5,127,555	$ 4,857,375	100%
元偵投資(股)公司	178,850	179,005	100%
捷準科技(股)公司	21,000	71,469	35%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	109,481	106,851	2.65%
合　　計		$ 5,214,700	

被投資公司	99年12月31日 原始取得成本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	$ 5,127,555	$ 4,958,232	100%
捷準科技(股)公司	21,000	67,933	35%
元偵投資(股)公司	178,850	178,679	100%
合　　計		$ 5,204,844	

(一)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元偵投資(股)公司及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之會計年度係採曆年制，捷準科技(股)公司之會計年度係採十一月制。本公司本期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及其有關之本期投資損益，係依據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同年度財務報表計算。

(二)民國100年及99年度採權益法所認列之投資(損)益金額如下：

被投資公司	100年度	99年度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	$ 25,975	$ 284,346
捷準科技(股)公司	3,253	(4,027)
元偵投資(股)公司	326	(1)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	(2,620)	－
投資淨益	$ 26,934	$ 280,318

(三)本公司於民國99年4月及11月新增投資元偵投資(股)公司共25,650仟元，持股比率達100%。

(四)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9 月至 12 月購買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在台灣發行之存託憑證共計7,984張，投資金額為 109,481 仟元，因每單位台灣存託憑證表彰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之普通股2股，核算為15,968,000股，持股比率達2.65%。

十二、固定資產

	100 年 12 月 31 日		
項　　目	成　　本	累計折舊	淨　　額
土　　地	$ 352,690	$ －	$ 352,690
房屋及建築	293,613	110,992	182,621
機器設備	310,750	255,405	55,345
運輸設備	30,799	25,861	4,938
辦公設備	12,652	10,990	1,662
租賃改良	2,434	900	1,534
其他設備	43,989	37,581	6,408
預付設備款	7,140	－	7,140
合　　計	$ 1,054,067	$ 441,729	$ 612,338

	99 年 12 月 31 日		
項　　目	成　　本	累計折舊	淨　　額
土　　地	$ 339,729	$ －	$ 339,729
房屋及建築	293,423	103,795	189,628
機器設備	318,133	261,903	56,230
運輸設備	30,003	24,294	5,709
辦公設備	12,827	10,565	2,262
租賃改良	2,434	523	1,911
其他設備	43,340	35,990	7,350
合　　計	$ 1,039,889	$ 437,070	$ 602,819

(一)民國 100 年及 99 年度之折舊費用分別為 17,830 仟元及 24,167 仟元。

(二)固定資產投保火險民國 100 年及 99 年底均為 193,820 仟元。

(三)民國 100 年及 99 年度固定資產利息資本化金額分別為 32 仟元及 53

仟元(利率為 2.40～2.76%)，本期及上期利息資本化前之利息總額分別為 21,725 仟元及 46,560 仟元。

(四)本公司為營業之需，於民國 100 年 6 月及 11 月以董事長名義分別購入高雄市阿蓮區九曲段 166 及 162 地號農地二筆計 4,529 及 202 平方公尺，金額分別為 12,091 仟元及 870 仟元。高雄市阿蓮區九曲段 166 地號農地設定第一順位抵押權予本公司，俟該土地不受農用限制時，無條件登記於本公司且同時塗銷上開第一順位抵押權登記。高雄市阿蓮區九曲段 162 地號農地因法令限制暫登記於董事長名下，俟將來不受法令規定限制時，再行移轉登記予本公司。

(五)固定資產抵押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廿四。

十三、短期借款

	100 年 12 月 31 日		99 年 12 月 31 日	
	利 率 %	金 額	利 率 %	金 額
購料借款	1.0655～2.39	$ 335,453	1.67	$ 77,025
擔保借款	1.10～2.58	254,717	1.13～2.8626	752,750
合 計		$ 590,170		$ 829,775

本公司民國 100 年及 99 年底尚未動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約為 789,467 仟元及 399,975 仟元。

十四、長期借款

	100 年 12 月 31 日				
債 權 人	到期日	利 率 (%)	金 額	一年內到期	說明
安泰銀行	105.03.04	2.741～2.8996	$ 300,000	$ 36,000	(一)(二)
減：一年內到期金額			(36,000)		
淨 額			$ 264,000		

	99 年 12 月 31 日				
債 權 人	到期日	利 率（%）	金 額	一年內到期	說明
彰化銀行	103.06.04	3.19～3.29	$ 42,000	$ 12,000	（三）
減：一年內到期金額			(12,000)		
淨 額			$ 30,000		

(一)自寬限期（即自首次動用之日起算十八個月）屆滿之日為第一期，以後每六個月為一期，共分八期，於每期屆滿日為還本日，第一期至第七期每期攤還本金 12%，第八期攤還本金 16%。

(二)係由安泰銀行為主辦銀行之聯合授信案，本公司在聯合授信合約存續期間應以會計師簽證之合併財務報表(每半年度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為計算基礎，維持下列財務比例：

1.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對流動負債之比率不得低於 100%。
2. 負債比率：負債總額對有形淨值之比率不得高於 150%。
前述「負債」不包括借款人之或有負債，「有形淨值」則係指股東權益扣除無形資產後之金額。
3. 本金利息保障倍數：稅後淨利加利息費用加折舊與攤銷之總和對當期應償還一年內屆期負債加利息費用之比率不得低於 110%。
4. 有形淨值：不得低於伍拾億元。

(三)自民國 98 年 6 月 4 日起，每 3 個月為一期，共分 20 期，每期償還本金 300 萬元。

十五、退休金

(一)本公司對正式員工訂有退休辦法。依辦法規定，每位員工前 15 年之

服務，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二個基數，自第 16 年起，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一個基數。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其退休前六個月平均薪資計算，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每月按給付薪資之固定比例提列退休金，並提撥等額準備金以勞工退休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

(二)本公司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按精算方法計算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應計退休金負債與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調節如下：

給付義務	100 年 度	99 年 度
既得給付義務	$ (8,452)	$ (28,279)
非既得給付義務	(24,689)	(52,689)
累積給付義務	(33,141)	(80,968)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9,811)	(18,712)
預計給付義務	(42,952)	(99,680)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15,902	31,623
提撥狀況	(27,050)	(68,057)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1,354	2,649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	16,683	13,231
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8,226)	—
應計退休金負債	$ (17,239)	$ (52,177)

(三)計算淨退休金成本所用之精算假設：

	100 年 度	99 年 度
折 現 率	2.00%	2.25%
退休基金資產之投資報酬率	2.00%	2.00%
長期平均調薪率	2.00%	2.00%

(四)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100 年 度	99 年 度

服務成本	$ 1,721	$ 2,339
利息成本	2,215	2,134
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697)	(540)
淨攤銷數	265	265
退休金損失攤銷數	218	125
縮減或清償損(益)	13,594	－
淨退休金成本	$ 17,316	$ 4,323

(五)截至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退休辦法之既得給付為 9,720 仟元及 32,056 仟元。

(六)有關退休準備金之變動如下：

	100 年 度	99 年 度
期初餘額	$ 31,623	$ 23,365
本期提撥存入	7,175	10,113
本期支付	(23,214)	(2,286)
本期利息收入	318	431
期末餘額	$ 15,902	$ 31,623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並採確定提撥制。實施後員工得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舊制)，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新制)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保留舊制年資)。對適用退休新制之員工，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止依「勞工退休金條例」提繳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3,356 仟元及 3,712 仟元。

十六、股　　本

100 年 12 月 31 日	99 年 12 月 31 日

額定股本	6,400,000 仟元	6,400,000 仟元
發行股本	4,838,207 仟元	4,838,207 仟元
額定股數	640,000 仟股	640,000 仟股
發行股數	483,821 仟股	483,821 仟股

(一)每股面額 10 元，悉為記名式普通股。

(二)本公司經民國 99 年 5 月 26 日股東常會決議，以減少資本彌補虧損 1,934,097 仟元，銷除已發行股份 193,409 仟股，並經同年 6 月 28 日董事會決議訂定同年 6 月 29 日為減資基準日，同年 7 月 6 日經濟部登記資料變更完成。

(三)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5 月 26 日經股東常會通過現金增資發行新股額度 1,000,000 仟元，並授權董事會於股東會決議日起一年內辦理。並業奉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 99 年 9 月 8 日金管證發字第 0990039278 號函申報生效在案。民國 99 年 10 月 14 日經董事會決議共發行新股 125,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每股發行價格 7.83 元折價發行，除保留發行新股總額 10%之股份由員工認購外，餘全數採詢價圈購方式辦理對外公開承銷，於民國 99 年 10 月 20 日增資基準日完成募集。

十七、資本公積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因合併而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股本，其撥充股本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依據於民國 101 年 1 月 4 日公布之公司法修訂條文，前述資本公積亦得以現金分配。因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十八、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一)本公司處於企業轉型階段，股利政策係考量公司之投資資金需求、財

務結構及盈餘等情形，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派案，經股東會決議後辦理。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盈餘應於完納一切稅捐並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後先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分派如下：依上述之餘額提撥 1%為董監事酬勞，2%～5%為員工紅利，必要時得依規定酌提特別盈餘公積。餘額連同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至少提撥 50%～100%作為股利分派予股東，餘額保留作為當年度未分配盈餘。其中現金股利以不超過可分配股利之 40%為原則，如現金股利低於 0.1 元不予發放，改以股票股利發放。以上股利發放原則，本公司得依內外經營環境之變化經董事會或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二)本公司民國 100 年及 99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2,750 仟元及 1,725 仟元，其估列基礎係以民國 100 年及 99 年度之稅後淨利減除因現金增資折價發行新股所產生之影響數，並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以 2%及 1%估列)。若次年度股東常會決議之發放金額仍有變動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常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常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以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以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三)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100 年 6 月 9 日及 99 年 5 月 26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 99 年及 98 年度虧損撥補案，並決議不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自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

(四)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 101 年 3 月 16 日決議不分配 100 年度盈餘及不

配發員工紅利與董監酬勞，惟尚須待民國 101 年度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十九、所得稅

(一)帳列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與損益表所列所得稅(利益)費用之調節如下：

	100 年 度	99 年 度
稅前淨利依規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額	$ 15,587	$ 56,972
永久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	(502)	(47,470)
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	(2,300)	(6,184)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營利事業	5,457	－
虧損扣抵之所得稅影響數	(12,535)	(2,983)
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	(2,357)	(335)
當期所得稅	3,350	－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淨(損失)利益	(5,184)	4,004
存貨跌價轉回利益	2,007	2,721
聯屬公司未實現利益	486	124
呆帳損失	677	－
未實現金融資產負債評價利益(損失)	507	(526)
銷貨成本—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591	(138)
投資損失	(181,112)	－
有效稅率變動影響數	－	23,240
以前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調整	－	2,176
虧損扣抵	12,535	2,983
投資抵減	2,357	1,484
備抵評價調整	153,624	(32,823)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	(1)
所得稅(利益)費用	$ (10,162)	$ 3,244

(二)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流　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 11,481	$ 16,927
遞延所得稅負債	(39)	(4,873)
備抵評價	(8,585)	(12,505)
淨　　額	$ 2,857	$ (451)
非流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 278,422	$ 110,674
遞延所得稅負債	(97,682)	—
備抵評價	(208,522)	(50,978)
淨　　額	$ (27,782)	$ 59,696

(三)民國100年及99年12月31日因暫時性差異及投資抵減等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科目餘額如下：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金　額	所得稅影響數	金　額	所得稅影響數
流動項目：				
暫時性差異				
兌換損失(利益)	$ 1,829	$ 311	$(28,662)	$ (4,873)
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29,995	5,099	41,800	7,106
呆帳損失	27,722	4,713	31,704	5,390
聯屬公司未實現利益	4,901	834	7,756	1,320
金融資產負債評價(利益)損失	(227)	(39)	2,754	468
銷貨成本—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3,084	524	6,558	1,115
投資抵減		—		1,528
備抵評價		(8,585)		(12,505)
淨　　額		$ 2,857		$ (451)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金　額	所得稅影響數	金　額	所得稅影響數

非流動項目：				
暫時性差異				
投資損失	$1,096,820	$ 186,460	$ 31,457	$ 5,348
退休金	26,984	4,587	26,984	4,587
虧損扣抵	513,968	87,375	587,703	99,910
投資抵減		－		829
累積換算調整數		(97,682)		－
備抵評價		(208,522)		(50,978)
淨　　額		$ (27,782)		$ 59,696

(四)依所得稅法規定，公司之虧損得用以抵減以後十年之課稅所得額，本公司截至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可抵減之虧損列示如下：

虧 損 年 度	100 年 12 月 31 日	最後可抵減年度
95　年　度	$ 51,716	民國 105 年度
96　年　度	92,938	民國 106 年度
98　年　度	369,314	民國 108 年度
合　　計	$ 513,968	

(五)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98 年度。

(六)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0 年 12 月 31 日	99 年 12 月 31 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	$ 1,744	$ 1,716
預計(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1.37%	2.83%

	100 年 12 月 31 日	99 年 12 月 31 日
86 年及以前年度未分配餘額	$ －	$ －
87 年及以後年度未分配餘額	127,407	60,633
合　　計	$ 127,407	$ 60,633

二十、每股盈餘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四號「每股盈餘」規定，民國 100 年及 99 年度有關計算每股盈餘時調整分子、分母之揭露：

	金額（分子）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分母)(仟股)	每股盈餘(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100 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91,686	$ 101,848	483,821	$ 0.19	$ 0.21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	497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91,686	$ 101,848	484,318	$ 0.19	$ 0.21
99 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335,127	$ 331,883	385,876	$ 0.87	$ 0.8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	131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335,127	$ 331,883	386,007	$ 0.87	$ 0.86

本公司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應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考慮除權除息之影響後)，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

稀釋作用。

廿一、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100 年 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屬於營業外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56,026	$ 34,175	$ －	$ 90,201
勞健保費用	4,756	2,716	－	7,472
退休金費用	3,234	16,253	－	19,487
其他用人費用	3,640	2,314	－	5,954
折舊費用	16,048	1,782	－	17,830
攤銷費用	4,551	189	－	4,740

	99 年 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屬於營業外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51,850	$ 32,104	$ －	$ 83,954
勞健保費用	4,355	2,579	－	6,934
退休金費用	2,833	2,782	－	5,615
其他用人費用	3,438	2,159	－	5,597
折舊費用	22,293	1,874	－	24,167

攤銷費用	1,563	49	－	1,612

廿二、金融商品相關資訊之揭露

(一)公平價值之資訊：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23,726	$ 123,726	$ 136,014	$ 136,014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1,509	1,509	2,035	2,035
應收票據	28,523	28,523	28,147	28,147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27,720	127,720	149,869	149,869
其他應收款	7,466	7,466	7,679	7,679
受限制資產	91,412	91,412	152,185	152,18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044	3,044	6,802	6,80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800	7,800	11,000	11,000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214,700	5,214,700	5,204,844	5,204,844
存出保證金	1,089	1,089	591	591
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590,170	590,170	829,775	829,775
應付短票券	49,875	49,875	－	－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203,964	203,964	369,462	369,462
應付所得稅	2,899	2,899	－	－
應付費用	34,364	34,364	31,041	31,041
其他應付款	170,126	170,126	50,291	50,291
其他流動負債	162	162	217	217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300,000	300,000	42,000	42,000
應計退休金負債	17,239	17,239	52,177	52,177
存入保證金	804	804	238	238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衍生性金融商品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金融資產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30	$ 30	$ －	$ －
金融負債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236	236	2,789	2,789
資產負債表外金融商品				
背書保證—美金		1,423,530 (美金47,012仟元)		1,617,071 (美金50,512仟元)

背書保證—泰銖	2,805,127 （泰銖2,920,000仟元）	3,387,661 （泰銖3,490,000仟元）
背書保證—台幣	320,000	370,000

(二)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即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受限制資產、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及帳款、應付所得稅、應付費用、其他應付款、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其他流動負債、長期借款、應計退休金負債及存入保證金。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

   衍生性金融商品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

3.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如係投資於非公開發行公司，因其未於公開市場交易，以致於實務上無法估計公平價值，以其民國100年及99年12月31日投資之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請參閱附註十一。

4. 長期借款之利率因與市場利率相近，其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即公平價值)，亦與帳面價值約略相當。

5. 存出(入)保證金係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郵政儲金匯業局之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為準，惟金額不重大時則不予以折現。

6.背書保證係合約金額為公平價值。

(三)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估方法估計之金額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資產	$ －	$ －	$ 379,936	$ 474,485
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	1,479	2,035	30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044	6,802	－	－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5,214,700	5,204,84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7,800	11,000
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負債	－	－	1,369,603	1,375,201
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	－	－	236	2,789

(四)重大財務風險

1.信用風險

外匯選擇權及遠期外匯之信用風險係交易對手到期無法按約定條件履約之風險。本公司交易對象皆為國內信用良好之銀行，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信用風險。本公司持有之權益證券主要係購買上市櫃股票,本公司認為所持有之權益證券不會有重大之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虞。

2.市場風險

外匯選擇權及遠期外匯之市場風險係市場匯率變動之風險。本公司從事外匯選擇權及遠期外匯交易即在規避外幣淨負債之匯率風險，故其市場風險已相互抵銷。本公司持有之權益證券係上市櫃股票，因此類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衡量，因此本公司將暴露於權益證券

市場價格變動之風險。

3.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投資之權益商品均無活絡市場，故預期具有流動性風險。

4.現金流量及需求

本公司從事外匯選擇權及遠期外匯合約即在規避淨負債之匯率變動風險，因到期時有相對之現金流入或流出，故預期無重大之額外現金需求。

廿三、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開曼聚亨)	本公司之子公司
捷準科技(股)公司(捷準科技)	本公司之子公司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泰國聚亨)	本公司之孫公司(開曼聚亨之子公司)
Baw-Heng Steel (Vietnam) Co., Ltd. (鮑亨鋼鐵)	本公司之孫公司(開曼聚亨之子公司)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　　貨

	100 年 度		99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泰國聚亨	$ 148,790	7	$ 190,763	10
鮑亨鋼鐵	684	－	681	－
合　計	$ 149,474	7	$ 191,444	10

銷貨條件及收款期間均按一般客戶之交易條件辦理。

2. 進　　貨

	100 年 度		99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泰國聚亨	$1,370,959	76	$1,404,972	78
開曼聚亨	155,001	9	151,316	8
捷準科技	12	－	12	－
合　　計	$1,525,972	85	$1,556,300	86

進貨條件及付款期間與一般客戶相當。

3. 應收帳款

	100 年 12 月 31 日		99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泰國聚亨	$　18,149	14	$　60,728	41
鮑亨鋼鐵	695	－	178	－
合　　計	$　18,844	14	$　60,906	41

4. 其他應收款

(1)代墊款

	100 年 12 月 31 日		99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泰國聚亨	$　101	1	$　－	－

(2)資金貸與他人

	100 年 12 月 31 日				
關係人名稱	實際動支金額	期末餘額（註一）	最高餘額（註二）	利率區間	利息收入
開曼聚亨	$　－	$152,400	$115,307	－	$　－
泰國聚亨	－	1,000	172	－	－

合　　計	$　　－	$153,400			$　　－

	99 年 12 月 31 日				
關係人名稱	實際動支金額	期末餘額（註一）	最高餘額（註二）	利率區間	利息收入
開曼聚亨	$　　－	$160,750	$ 99,067	－	$　　－
泰國聚亨	－	－	1,585	－	－
合　　計	$　　－	$160,750			$　　－

註一：期末餘額為額度。

註二：最高餘額為當期最高動支金額。

5. 應付票據

	100 年 12 月 31 日		99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捷準科技	$　　－	－	$　　111	－

6. 應付帳款

	100 年 12 月 31 日		99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開曼聚亨	$　　－	－	$ 139,533	56
泰國聚亨	54,474	63	67,960	27
合　　計	$ 54,474	63	$ 207,493	83

7. 應付費用

	100 年 12 月 31 日		99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捷準科技	$ －	－	$ 111	－

8. 其他應付款—資金融通

	100 年 12 月 31 日				
關係人名稱	實際動支金額	期末餘額（註三）	最高餘額（註四）	利率區間	利息支出
開曼聚亨	$ 163,323	$ 302,800	$ 302,800	－	$ －

	99 年 12 月 31 日				
關係人名稱	實際動支金額	期末餘額（註三）	最高餘額（註四）	利率區間	利息支出
開曼聚亨	$ 46,000	$ 128,600	$ 49,405	－	$ －

註三：期末餘額為額度。

註四：最高餘額為累計至當期最高動支金額。

9. 財產交易

	100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標的	交易金額	期末應付設備款
泰國聚亨	機器設備	$ 2,239	$ －

	99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標的	交易金額	期末應收設備款	處分利益
泰國聚亨	機器設備	$ 440	$ －	$ 23

處分利益已轉列遞延貸項，並依耐用年限攤銷。

10. 其他收入

100 年 度		99 年 度	
金額	%	金額	%

泰國聚亨	$ —	—	$ 328	8

係本公司出售模具之收入。

11. 修繕費

	100 年 度		99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捷準科技	$ 212	2	$ 1,272	9

12. 背書保證

本公司為關係企業背書保證明細如下：

單位：外幣元；新台幣仟元

	100 年 度		99 年 度	
對 象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開曼聚亨	USD5,000,000	USD —	USD5,000,000	USD5,000,000
泰國聚亨	THB 2,965,000,000 USD44,000,000 NTD 370,000	THB 2,920,000,000 USD44,000,000 NTD 320,000	THB 3,670,000,000 USD44,000,000 NTD 500,000	THB 3,490,000,000 USD44,000,000 NTD 370,000
鮑亨鋼鐵	USD 6,512,218	USD 3,012,218	USD 17,143,616	USD 6,512,218

(三)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及 99 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相關資訊：

	100 年 度	99 年 度
項 目	金 額	金 額
薪 資	$ 17,623	$ 5,897
業 務 執 行 費	1,868	1,872

合　　計	$ 19,491	$ 7,769

詳細資訊可參閱股東會年報內容。

廿四、抵(質)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已提供作為借款、外勞保證之擔保，其帳面價值如下：

資　產　名　稱	100 年 12 月 31 日	99 年 12 月 31 日
受限制資產—流動		
備 償 戶	$ 91,412	$ 105,455
定期存款	－	46,730
小　　計	91,412	152,185
應收票據	－	18,742
固定資產	522,192	529,357
合　　計	$ 613,604	$ 700,284

廿五、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一)本公司為關係人保證之事項請參閱附註廿三。

(二)截至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止，開立信用狀未使用餘額均為 0 元。

(三)截至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向銀行申請借款額度而開立之存出保證票據金額均為 90,000 仟元。

廿六、重大之災後損失：無。

廿七、重大之期後事項

子公司太宇股份有限公司為支應電爐煉鋼廠投資計畫所需資金，民國 101

年 2 月與共同辦理銀行台企銀和統籌辦理銀行第一銀行等簽約，聯貸金額共計 USD4,000 萬元，本公司提供背書保證計 USD4,000 萬元。

廿八、其　他

(一)本公司具重大性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外幣元／新台幣仟元

	100 年 12 月 31 日			99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新台幣	外　幣	匯　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3,310,037	30.28	100,228	3,558,079	29.13	103,647
歐　元	326,406	39.18	12,789	82,994	38.92	3,230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美　金	160,866,872	30.28	4,871,049	170,682,772	29.13	4,971,989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11,869,692	30.28	359,414	19,544,971	29.13	569,345
歐　元	－	－	－	16,788	38.92	653

本公司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外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非貨幣性項目，係衍生性金融商品—遠期外匯合約，其資產負債表日評價，係以交易對手銀行出具該日之匯率評價，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五。

廿九、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

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詳附註六。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附表七。

2. 被投資公司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附表一～附表七。

(三)大陸投資資訊：附表八及說明。

三十、營運部門資訊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規定，另於民國 10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中揭露。

卅一、財務報表之核准

本公司財務報表業已於民國 101 年 3 月 16 日經董事會核准並通過發布。

附表一

資 金 貸 與 他 人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註一)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註五)	期末餘額(註四)	本期實際動支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二)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三)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三)
												名稱	價值		
0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15,307	$152,400	$ －	－	2	$ －	營運週轉	$ －	無	無	$2,177,908	$2,177,908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72	1,000	－	－	2	－	支付營業費用及購置設備	－	無	無	2,177,908	2,177,908
1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	Baw-Heng Steel (Vietnam) Co., Ltd.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0,280	30,280	30,280	－	2	－	營運週轉及購置設備	－	無	無	1,940,011	1,940,011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02,800	302,800	163,323	－	2	－	營運週轉	－	無	無	1,940,011	1,940,011

註一：編號欄之填寫方法：

1. 本公司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有業務往來者請填 1。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請填 2。

註三：本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係為最近期財務報表(100.12.31)淨值之個別規定百分比。資金貸與總限額係為最近期財務報表(100.12.31)淨值之 40%。

註四：期末餘額為額度，而非實際動撥金額。

註五：最高餘額為當期最高動支金額。

附表二

為 他 人 背 書 保 證

單位：外幣元；新台幣仟元

編號(註一)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三)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三)
		公司名稱	關係(註二)						
0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	2	$ 8,167,154	USD 5,000,000	USD －	$ －	－	$ 10,889,538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	3	8,167,154	THB 2,965,000,000 USD44,000,000 NTD 370,000	THB 2,920,000,000 USD44,000,000 NTD 320,000	－	82.32%	10,889,538
		Baw-Heng Steel (Vietnam) Co., Ltd.	3	8,167,154	USD 6,512,218	USD 3,012,218	－	1.68%	10,889,538
1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	2	7,275,042	THB 625,000,000	THB 625,000,000	－	12.38%	9,700,056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4	7,275,042	NTD 600,000	NTD 600,000	NTD 600,000	12.32%	9,700,056
2	捷準科技(股)公司	上海捷準工業自動化設備有限公司	3	102,099	USD 380,000	USD 380,000	USD 172,000	5.63%	204,198

註一：編號欄之填寫方法：1.本公司填 0。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如下：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之子公司。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 50%之被投資公司。

4.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之母公司。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三：1.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係為最近期財務報表(100.12.31)淨值之個別規定百分比(聚亨企業：150%，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150%，捷準科技：50%)。

2.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係為最近期財務報表(100.12.31)淨值之個別規定百分比(聚亨企業：200%，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200%，捷準科技：100%)。

附表三

期 末 持 有 有 價 證 券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末				備註
					單位數或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　　價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172,050,140	$ 4,857,375	100.00%	$ 4,871,049	註一
		捷準科技(股)公司	〃	〃	3,116,820	71,469	35.00%	71,469	〃
		元偵投資(股)公司	〃	〃	17,885,000	179,005	100.00%	179,005	〃
	TDR－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	本公司之孫公司	〃	15,968,000	106,851	2.65%	104,990	註二
	股票－	保德信新興中小基金	－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150,000	1,479	－	1,479	〃
		宏遠證(股)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673,469	3,044	0.15%	3,044	〃
		達耀工程顧問(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00,000	2,000	10.00%	2,086	註一
		義強科技(股)公司	－	〃	1,000,000	5,800	1.46%	5,886	〃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	股票－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419,588,592	USD 139,896,861	69.53%	THB 2,979,079,003	註二
		Kingford International Limited	〃	〃	5,938,051	USD 9,898,658	100.00%	USD 9,898,658	註一
		Baw-Heng International Co., Ltd.	〃	〃	600	USD 408,442	60.00%	USD 408,442	〃
		Baw-Heng Steel (Vietnam) Co., Ltd.	〃	〃	出資額 USD 6,000,000	USD 881,298	71.43%	USD 881,298	〃
		太宇股份有限公司	〃	〃	出資額 USD 3,441,000	USD 2,913,415	50.24%	USD 2,913,415	〃
		金海五金(泰國)股份有限公司	投資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2,024,000	USD 829,500	19.89%	THB 22,116,589	〃
元偵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正德海運(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7,365,000	170,466	18.30%	189,652	〃

附表三之一

期 末 持 有 有 價 證 券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末				備註
					單位數或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　　價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	股票－	All Manage International Limited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1,875	THB 97,394,980	100.00%	USD 3,000,114	註一
		太宇股份有限公司	〃	〃	出資額 THB104,499,985	THB 90,840,293	49.76%	THB 90,840,293	〃
All Manage International Limited	股票－	Tycoons Steel International Co., Ltd.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000,000	USD 3,000,000	6.00%	USD 2,025,055	〃
Kingford International Limited	股票－	黃驊聚金五金製品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出資額 USD 5,930,447	USD 9,898,067	60.00%	USD 9,898,067	〃
黃驊聚金五金製品有限公司	股票－	黃驊聚金進出口貿易公司	〃	〃	出資額 RMB 1,000,000	RMB 2,923,123	100.00%	RMB 2,923,123	〃
捷準科技(股)公司	股票－	HAL International Co., Ltd.	〃	〃	600,000	48,951	100.00%	49,653	〃
		HA Controls INC.	〃	〃	12,000	(277)	100.00%	(277)	〃
		HAL International INC.	〃	〃	18,000	9,418	100.00%	9,418	〃
HAL International Co., Ltd.	股票－	上海捷準工業自動化設備有限公司	〃	〃	出資額 USD 600,000	USD 1,659,440	100.00%	USD 1,659,440	〃

註一：未有公開市場價格，以股權淨值為市價。

註二：市價為 100 年 12 月 31 日收盤價。

附表四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聚亨企業(股)公司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	本公司之孫公司	－	$ －	15,968,000	$ 109,481	－	$ －	$ －	$ －	15,968,000	$ 109,481	註

註：係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 在台發行之台灣存託憑證共 7,984 張，每單位台灣存託憑證表彰 2 股，共計 15,968,000 股。

附表五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	祖孫公司	銷貨	$ 148,790	7%	1～4月	並無重大差異	並無重大差異	$ 18,149	14%	
			進貨	1,370,959	75%				(54,474)	63%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	子公司	進貨	155,001	8%	1～4月	〃	〃	－	－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祖孫公司	銷貨	1,370,959	16%	1～4月	〃	〃	54,474	14%	
			進貨	148,790	2%				(18,149)	3%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	155,001	74%	1～4月	〃	〃	－	－	

附表六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聚亨企業(股)公司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	開曼群島	海外控股	$ 5,127,555	$ 5,127,555	172,050,140	100.00%	$ 4,857,375	USD 880,937	$ 25,975	子公司
	元偵投資(股)公司	高雄市岡山區	一般投資業	178,850	178,850	17,885,000	100.00%	179,005	326	326	子公司
	捷準科技(股)公司	新竹縣竹北市	工業用控制器之設計製造、買賣、經銷	21,000	21,000	3,116,820	35.00%	71,469	9,294	3,253	子公司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	泰國	盤元、球化線材、螺絲、螺栓及其他相關製品等生產、銷售	109,481	－	15,968,000	2.65%	106,851	THB 222,494,476	(2,620)	孫公司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	泰國	盤元、球化線材、螺絲、螺栓及其他相關製品等生產、銷售	THB 4,209,179,815	THB 4,811,080,805	419,588,592	69.53%	USD 139,896,861	THB 222,494,476	－	孫公司
	Kingford International Limited	薩摩亞群島	海外控股	USD 5,938,051	USD 5,938,051	5,938,051	100.00%	USD 9,898,658	USD 674,217	－	孫公司
	Baw-Heng Steel (Vietnam) Co., Ltd.	越南	窄帶鋼板、鍍鋅鋼板及球化線材	USD 6,000,000	USD 6,000,000	出資額 USD 6,000,000	71.43%	USD 881,298	VND (22,536,637,733)	－	孫公司
	Baw-Heng International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貿易	USD 72,000	USD 72,000	600	60.00%	USD 408,442	USD 23,261	－	孫公司
	太宇股份有限公司	泰國	盤元、球化線材、螺絲、螺栓及其他相關製品等生產、銷售	USD 3,441,000	－	出資額 USD 3,441,000	50.24%	USD 2,913,415	THB (27,451,150)	－	孫公司
Tycoons孫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	All Manage International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海外控股	THB 97,394,980	THB 97,394,980	1,875	100.00%	THB 97,394,980	USD －	－	曾孫公司
	太宇股份有限公司	泰國	盤元、球化線材、螺絲、螺栓及其他相關製品等生產、銷售	THB 104,499,985	－	出資額 THB 104,499,985	49.76%	THB 90,840,293	THB (27,451,150)	－	曾孫公司
Kingford International Limited	黃驊聚金五金製品有限公司	大陸河北省	球化線材、螺絲、螺栓、五金製品等生產、銷售	USD 5,930,447	USD 5,930,447	出資額 USD 5,930,447	60.00%	USD 9,898,067	RMB 7,259,065	－	曾孫公司
黃驊聚金五金製品有限公司	黃驊聚金進出口貿易有限公司	大陸河北省	進出口貿易	RMB 1,000,000	RMB 1,000,000	出資額 RMB 1,000,000	100.00%	RMB 2,923,123	RMB 1,341,346	－	玄孫公司
捷準科技(股)公司	HAL International Co., Ltd.	模里西斯	海外控股	USD 600,000	USD 600,000	600,000	100.00%	49,653	USD 329,319	－	孫公司
	HA Controls INC.	美國	工業用控制器、工具機之買賣與維修	USD 200,000	USD 200,000	12,000	100.00%	(277)	USD (3,535)	－	孫公司
	HAL International INC.	美國	工業用控制器、工具機之買賣與維修	USD 300,000	USD 300,000	18,000	100.00%	9,418	USD (86,330)	－	孫公司
HAL International Co., Ltd.	上海捷準工業自動化設備有限公司	大陸上海	製造自動化設備、系統軟體及工業用控制器	USD 600,000	USD 600,000	出資額 USD 600,000	100.00%	USD 1,659,440	RMB 2,124,108	－	曾公司

附表七

被投資公司衍生性金融商品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子公司名稱	衍生性金融商品	期間	合約金額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公平價值之依據
Tycoons Worldwide	金融資產-遠期外匯合約	100.12.13～101.03.15	EUR 1,000,000	THB 193,295	THB 193,295	以評價方法估列之
Group (Thailand)	〃	100.12.21～101.03.21	EUR 551,665	THB 36,855	THB 36,855	〃
Public Co., Ltd.	〃	100.11.18～101.01.23	USD 1,000,000	THB 569,980	THB 569,980	〃
	〃	100.11.18～101.02.22	USD 2,500,000	THB 1,481,612	THB 1,481,612	〃
	〃	100.11.18～101.02.22	USD 3,500,000	THB 2,179,256	THB 2,179,256	〃
	〃	100.11.18～101.01.23	USD 3,500,000	THB 2,091,217	THB 2,091,217	〃
	〃	100.11.21～101.02.23	USD 3,500,000	THB 1,616,388	THB 1,616,388	〃
	〃	100.12.02～101.01.09	USD 3,000,000	THB 2,406,660	THB 2,406,660	〃
	〃	100.12.15～101.01.19	USD 2,000,000	THB 541,240	THB 541,240	〃
	〃	100.12.15～101.01.19	USD 3,500,000	THB 947,170	THB 947,170	〃
	〃	100.12.15～101.01.19	USD 3,000,000	THB 738,901	THB 738,901	〃
	〃	100.12.15～101.01.19	USD 5,000,000	THB 1,244,002	THB 1,244,002	〃
	〃	100.12.16～101.02.14	USD 5,000,000	THB 2,229,929	THB 2,229,929	〃
	〃	100.12.23～101.01.20	USD 3,500,000	THB 1,780,827	THB 1,780,827	〃
	〃	100.12.23～101.01.20	USD 2,000,000	THB 931,615	THB 931,615	〃
	〃	100.12.27～101.02.27	USD 2,500,000	THB 723,313	THB 723,313	〃
	〃	100.12.27～101.01.27	USD 2,000,000	THB 587,400	THB 587,400	〃
	〃	100.12.27～101.01.27	USD 3,000,000	THB 881,100	THB 881,100	〃
	〃	100.12.27～101.02.27	USD 3,000,000	THB 893,241	THB 893,241	〃
	〃	100.12.27～101.01.27	USD 5,000,000	THB 1,419,394	THB 1,419,394	〃
	〃	100.12.27～101.01.27	USD 1,525,687	THB 433,110	THB 433,110	〃
	〃	100.12.27～101.01.27	USD 1,052,958	THB 306,774	THB 306,774	〃
	〃	100.12.28～101.01.31	USD 1,110,099	THB 239,448	THB 239,448	〃

附表七之一

被投資公司衍生性金融商品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子公司名稱	衍生性金融商品	期間	合約金額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公平價值之依據
	金融負債-遠期外匯合約	100.07.05～101.01.09	USD 3,000,000	THB 2,374,859	THB 2,374,859	以評價方法估列之
	〃	100.07.09～101.01.09	USD 500,000	THB 431,566	THB 431,566	〃
	〃	100.07.12～101.01.12	USD 1,000,000	THB 844,789	THB 844,789	〃
	〃	100.07.14～101.01.17	USD 608,011	THB 727,585	THB 727,585	〃
	〃	100.08.03～101.02.02	USD 1,000,000	THB 1,523,001	THB 1,523,001	〃
	〃	100.08.09～101.02.08	USD 200,000	THB 304,996	THB 304,996	〃
	〃	100.08.30～101.02.29	USD 53,541	THB 79,254	THB 79,254	〃
	〃	100.10.13～101.01.17	USD 1,574,268	THB 1,167,576	THB 1,167,576	〃
	〃	100.11.09～101.02.09	USD 207,168	THB 325,373	THB 325,373	〃
	〃	100.11.10～101.02.10	USD 2,000,000	THB 3,224,900	THB 3,224,900	〃
	〃	101.12.27～101.03.27	EUR 652,412	THB 12,600	THB 12,600	〃
	〃	100.12.29～101.01.30	USD 3,500,000	THB 69,494	THB 69,494	〃
	〃	100.12.30～101.01.30	USD 500,000	THB 36,485	THB 36,485	〃
	〃	100.12.30～101.01.30	USD 500,000	THB 36,485	THB 36,485	〃
	金融負債-外匯選擇權	100.10.06～101.02.02	USD 4,000,000	THB 3,944,273	THB 3,944,273	〃

附表八

大 陸 投 資 資 訊

一、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二）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黃驊聚金五金製品有限公司	球化線材、螺絲、螺栓、五金製品等生產銷售	$ 392,901 (RMB81,667,000)	註一	$ 179,574 (USD 5,930,447)	$ －	$ －	$ 179,574 (USD 5,930,447)	60.00%	$ 20,415 (USD 674,217)	$ 299,713 (USD 9,898,067)	$ －

二、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四）
$179,574 (USD 5,930,447)	$179,645 (USD5,932,785)	$ 3,266,861

註一：投資方式係為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係經會計師查核之報表。

註三：金額係按民國 100 年 12 月底匯率 USD1：30.28 換算成新台幣表達。

註四：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其對大陸投資累計金額上限為淨值百分之六十。

三、本公司為配合實際業務需要，擬於大陸地區投資事宜，業經 92 年 5 月 16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並以不超過主管機關及相關法規之規定範圍內授權董事會決定有關投資事宜。本公司 92 年 10 月 22 日董事會決議由設於英屬開曼群島之子公司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以美金 2,180,000 轉投資西薩摩亞 KINGFORD INTERNATIONAL LIMITED，再以美金 2,180,000 元間接對大陸投資黃驊聚金五金製品有限公司，以從事球化線材、螺絲等產品之加工、生產及銷售業務，此項投資案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於 92 年 11 月 20 日經審二字第 092035790 號函核准。本公司經 92 年 11 月 21 日董事會決議以第三地區投資事業英屬開曼群島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之自有資金 2,305,266 美元增加投資西薩摩亞 KINGFORD INTERNATIONAL LIMITED，並以 2,300,000 美元間接投資大陸地區投資事業黃驊聚金五金製品有限公司，此項投資案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於 92 年 12 月 26 日經審二字第 092040150 號函核准。本公司另經 94 年 1 月 6 日董事會決議以第三地區投資事業英屬開曼群島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之自有資金 1,452,785 美元增加投資西薩摩亞 KINGFORD INTERNATIONAL LIMITED，並以 1,451,028 美元間接投資大陸地區投資事業黃驊聚金五金製品有限公司，此項投資案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於 94 年 1 月 19 日經審二字第 094001032 號函核准。截至本期期末止，已匯出股本投資西薩摩亞 KINGFORD INTERNATIONAL LIMITED 5,938,051 美元，並用以間接投資黃驊聚金五金製品有限公司 5,930,447 美元。

四、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直接或間接產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會 計 師 查 核 報 告

NO.11351010A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所持有之轉投資公司 Baw-Heng Steel(Vietnam) Co., Ltd.、Baw-Heng International Co., Ltd.及太宇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前述被投資公司相關財務報表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對前述轉投資公司長期股權投資之金額分別為 243,368 仟元及 127,272 仟元，分別占資產總額之 4%及 2%，民國 101 年度及民國 100 年度對前述轉投資公司長期股權投資之投資淨損分別為 1,329 仟元及 35,818 仟元，分別占稅前淨損(益)之 0%及(39)%。

本會計師係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暨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有關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1 年度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

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依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明細表係依照第三段所述之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1 年度財務報表各重要會計科目之明細內容。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1 年度及 100 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正 風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會計師：_____

吳 欣 亮

會計師：_____

周 銀 來

核准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000880 號

(80)台財證(六)第 0053585 號

民 國 102 年 3 月 26 日

聚亨金屬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101年及10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產		附註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註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代碼	會計科目		金額	%	金額	%	代碼	會計科目		金額	%	金額	%
11xx	流動資產		$ 745,068	12	$ 1,007,376	15	21xx	流動負債		$ 624,753	10	$ 1,090,841	16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	24,198	-	123,726	2	2100	短期借款	十三	305,012	5	590,170	9
1310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二、五	180	-	1,509	-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	-	49,875	1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二、六	25,158	-	28,523	-	2180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	二、五	2,535	-	236	-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二、七	138,184	2	108,876	2	2120	應付票據	廿四	131,404	2	116,909	2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	廿四	46,900	1	18,844	-	2140	應付帳款		52,278	1	32,581	-
1178	其他應收款	廿四	7,999	-	7,466	-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	廿四	44,721	1	54,474	1
1210	存貨	二、八	403,559	7	597,447	9	2160	應付所得稅	二十	-	-	2,899	-
128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22,248	-	26,716	-	2170	應付費用	廿四	30,669	-	34,364	-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二十	2,266	-	2,857	-	2210	其他應付款	廿四	12,568	-	170,126	2
1291	受限制資產	廿五	74,376	2	91,412	2	2260	預收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		9,566	-	3,207	-
14xx	基金及投資		4,848,539	78	5,225,544	76	227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十五	36,000	1	36,000	1
14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二、九	5,085	-	3,044	-	24xx	長期負債		518,881	9	264,000	4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二、十	7,800	-	7,800	-	2410	應付公司債	二、十四	290,881	5	-	-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二、十一	4,835,654	78	5,214,700	76	2420	長期借款	十五	228,000	4	264,000	4
15xx	固定資產	二、十二、廿五	589,626	10	612,338	9	28xx	其他負債		30,891	-	50,726	1
	成本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二、十六	18,530	-	17,239	-
1501	土地		339,728	5	352,690	5	2820	存入保證金		786	-	804	-
1521	房屋及建築		293,613	5	293,613	4	2860	遞延所得稅負債	二、二十	7,184	-	27,782	1
1531	機器設備		307,442	5	310,750	5	2881	遞延貸項		4,391	-	4,901	-
1551	運輸設備		33,841	1	30,799	-	2xxx	負債總計		1,174,525	19	1,405,567	21
1561	辦公設備		12,533	-	12,652	-	3xxx	股東權益					
1631	租賃改良		2,434	-	2,434	-	31xx	股本	十七	4,838,207	78	4,838,207	70
1681	其他設備		44,915	1	43,989	1	32xx	資本公積	十八	8,250	-	-	-
15x9	減：累計折舊		(445,105)	(7)	(441,729)	(6)	33xx	保留盈餘	十九				
1672	預付設備款		225	-	7,140	-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6,248	-	6,063	-
17xx	無形資產						3350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265,684)	(4)	127,407	2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763	-	1,354	-	34xx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18xx	其他資產		7,380	-	3,724	-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二	419,338	7	476,919	7
1820	存出保證金		829	-	1,089	-	343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二、九	(4,593)	-	(6,871)	-
1830	遞延費用	二	6,551	-	2,635	-	3450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5,085	-	3,044	-
								股東權益總計		5,016,851	81	5,444,769	79
	資產總計		$ 6,191,376	100	$ 6,850,336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6,191,376	100	$ 6,850,336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目	附註	101 年度		100 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10	銷貨收入		$ 2,481,666	93	$ 2,160,017	91
4170	減：銷貨退回		(4,236)	—	(5,542)	—
4190	銷貨折讓		(6,105)	—	(2,860)	—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廿四	2,471,325	93	2,151,615	91
4660	加工收入		201,872	7	210,457	9
4000	營業收入	二	2,673,197	100	2,362,072	100
5000	營業成本	二、廿四	(2,607,312)	(98)	(2,162,280)	(92)
5910	營業毛利		65,885	2	199,792	8
5920	減：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8,390)	—	(7,503)	—
5930	加：聯屬公司間已實現利益		8,893	—	8,806	—
	已實現營業毛利		66,388	2	201,095	8
6000	營業費用	二、廿四	(108,272)	(4)	(113,429)	(4)
6100	推銷費用		(50,609)	(2)	(40,254)	(2)
6200	管理費用		(56,881)	(2)	(70,832)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782)	—	(2,343)	—
6900	營業淨(損)利		(41,884)	(2)	87,666	4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9,802	—	36,918	1
7110	利息收入		324	—	330	—
71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二、十一	—	—	26,934	1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483	—	1,413	—
7160	兌換利益	二	7,928	—	4,353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五	—	—	1,716	—
7480	其他收入	廿四	1,067	—	2,172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327,651)	(12)	(32,898)	(1)
7510	利息費用		(19,113)	(1)	(21,693)	(1)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二、十一	(294,883)	(11)	—	—
7580	財務費用		(4,700)	—	(1,817)	—
7630	減損損失	二、十	(4,563)	—	(3,200)	—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1,841)	—	—	—
7650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五	(2,551)	—	(6,157)	—
7880	其他損失		—	—	(31)	—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損)利		(359,733)	(14)	91,686	4
8110	所得稅利益	二、二十	8,162	—	10,162	—
9600	本期淨(損)利		$ (351,571)	(14)	$ 101,848	4
	每股(虧損)盈餘(元)	廿一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9750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		$(0.74)	$(0.73)	$ 0.19	$ 0.21
9850	稀釋每股(虧損)盈餘		$(0.74)	$(0.73)	$ 0.19	$ 0.21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摘要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合計
	普通股股本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累積換算調整數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10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838,207	$ 2,241	$ －	$ 60,633	$ 669,908	$ －	$ 6,802	$ 5,577,791
提列法定公積			6,063	(6,063)				－
100 年度稅後淨利				101,848				101,848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增減						(6,871)		(6,87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增減							(3,758)	(3,758)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增減		(2,241)		(29,011)	(192,989)			(224,241)
10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4,838,207	－	6,063	127,407	476,919	(6,871)	3,044	5,444,769
提列法定公積			10,185	(10,185)				－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8,250						8,250
101 年度稅後淨損				(351,571)				(351,571)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增減						2,278		2,27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增減							2,041	2,041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增減				(31,335)	(57,581)			(88,916)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4,838,207	$ 8,250	$ 16,248	$ (265,684)	$ 419,338	$ (4,593)	$ 5,085	$ 5,016,851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損)利	$　(351,571)	$　101,848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22,225	17,830
攤銷費用	4,021	4,740
債券成本攤銷	2,579	—
應付公司債折價攤銷	1,471	—
呆帳費用沖銷數	—	(327)
呆帳費用	128	—
存貨淨變現價值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21,721	(11,805)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收益)	294,883	(26,934)
獲配採權益法被投資公司之現金股利	3,116	—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483)	(1,413)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利益)	1,841	(1,716)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2,551	6,157
減損損失	4,563	3,200
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362)	2,242
應收票據	3,237	(49)
應收帳款	(57,364)	22,149
其他應收款	(533)	213
存　　貨	172,167	(10,119)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95)	1,139
遞延所得稅資產	591	56,839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	(2,742)	(8,710)
應付票據	14,495	(1,008)
應付帳款	9,944	(164,490)
應付所得稅	(2,899)	2,899
應付費用	(3,695)	3,323
其他應付款	(5,697)	2,512
預收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	6,359	(1,122)
遞延所得稅負債	(8,805)	(70,352)
應計退休金負債	4,160	(43,163)
遞延貸項	(504)	(1,30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35,302	(117,420)

(續次頁)

聚亨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 (19,662)	$ (109,480)
購置固定資產	(12,995)	(28,708)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13,959	1,22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260	(498)
遞延費用增加	(3,186)	(4,334)
債券發行成本增加數	(7,330)	—
受限制資產減少	17,036	60,77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1,918)	(81,027)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285,158)	(239,605)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增加	(49,875)	49,875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151,861)	117,323
長期借款(減少)增加	(36,000)	258,000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18)	566
發行公司債	300,000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222,912)	186,15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	(99,528)	(12,28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23,726	136,01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4,198	$ 123,726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19,465	$ 21,946
本期支付所得稅	$ 155	$ 451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36,000	$ 36,000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 2,041	$ 3,758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57,581	$ 192,989
被投資公司淨值變動	$ 31,335	$ 29,011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設立於民國 69 年 11 月，主要以經營螺絲、螺帽、華司製造、鋼線、有關金屬品球狀化熱處理加工及機械零件、壓造成型機、攻牙機、打頭機、熱處理設備等之製造、加工、買賣、外銷、租賃、各種金屬模具之製造、加工、買賣及外銷暨許可業務除外之一般進出口貿易業務。本公司股票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 84 年 1 月核准上市。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底止，員工人數分別爲 227 人及 222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二)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所有國外營運機構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如下：資產及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年初保留盈餘以上年底

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入換算調整數，列於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俟國外營運機構出售或清算時併入損益計算。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例如權益商品)，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列為當期損益。以成本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前述即期匯率係以台灣銀行之中價(或買價、賣價)為評價基礎。

(三)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及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為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四)資產減損

本公司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當環境變更或某事件發生而顯示公司所擁有適用三十五號公報規範的資產，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公司應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資產之淨公平價值及其使用價值，二者較高者。淨公平價值係指資產在正常交易中，經由資產之銷售並扣除處分成本後所可取得

之金額，而使用價值係指預期可由資產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折現值。

當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之情況已不存在或減少時，則可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的範圍內予以迴轉，惟資產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但商譽減損損失不得迴轉。

(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及於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期費用(或係以公平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投資後所收到之現金股利列為當期收益。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衍生性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者，係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之基礎：上市(櫃)證券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

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係混合商品，以及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不一致時，將各項具會計不一致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另依據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投資策略共同管理之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其組成，亦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

(六)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現金股利於除息日(或股東會決議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債務商品原始認列金額與到期金額間之差額，採用利息法(差異不大時，以直線法)攤銷之利息，認列為當期損益。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七)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未具有重大影響力且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及基金等投資，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股票及基金出售時，其成本係按加權平均法計算。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損失嗣後不得迴轉。

與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有關之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其會計處理比照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八)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

應收票據及帳款係因出售商品或勞務而發生之債權，其他應收款係不屬於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其他應收款項。

本公司對於應收款項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

證據顯示，因應收款項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款項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應收款項則視為已減損，應認列減損(呆帳)損失。針對某些應收款項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來評估減損。應收款項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狀況，以及與應收款項違約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為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應收款項之帳面金額係藉由備抵評價科目調降。當應收款項視為無法回收時，係沖銷備抵評價科目。原先已沖銷而後續回收之款項係貸記備抵評價科目。備抵評價科目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為呆帳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迴轉先前認列之金融資產減損金額，該迴轉不應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迴轉之金額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十)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

原取得股權或首次採用權益法時，先將投資成本予以分析處理，投資成

本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列為商譽。商譽不予攤銷，但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且發生特定事項或環境改變顯示商譽可能發生減損時，亦進行減損測試。若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其差額就各非流動資產(非採權益法評價之金融資產、待處分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預付退休金或其他退休給付除外)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仍有差額時列為非常損益。

(十一)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重大改良、更新及換置，均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列為當年度費用。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沖銷。

折舊採直線法，並依下列估計使用年數計算提列：房屋及建築 3 至 45 年；機器設備 3 至 15 年；運輸設備 3 至 6 年；辦公設備 3 至 10 年；其他設備 2 至 15 年；租賃改良 5 年。折舊性資產使用年限屆滿尚餘殘值且仍繼續使用者，則依估計可再使用年限，以直線法續提。

(十二)遞延費用

主要係線架及酸洗架等，採直線法按效益年限攤銷。

(十三)債券發行成本

主要係可轉換公司債之發行費用，採直線法按債券流通年限攤銷。

(十四)應付公司債

民國 94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將全部發行價格作為負債入帳，約定賣回價格超過可轉換公司債面額之利息補償金，於發行日至賣回權期間屆滿日之期間，按利息法認列為負債。轉換為普

通股時，依帳面價值法處理。於轉換日將公司債面額及其未攤銷溢折價、應付利息補償金與發行成本等相關帳項一併轉銷，並以該轉銷淨額作為入帳基礎，此項轉銷淨額超過普通股股本面額部分列為資本公積。

民國 95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若持有人有權以固定價格或固定數量債券轉換本公司固定數量股份時，係以全部發行價格減除經單獨衡量之負債組成要素金額及轉換權以外之嵌入式衍生性商品公平價值後，分攤至權益(資本公積－認股權)組成要素。非屬衍生性商品之負債組成要素係以利息法(差異不大時，以直線法)之攤銷後成本衡量，相關之利息、贖回或再融資之利益及損失認列為當期損益。當公司債於到期前被持有人要求轉換時，先調整帳列負債組成要素(包括公司債及分別認列之嵌入式衍生性商品)於轉換時應有之帳面價值，再以前述負債組成要素帳面價值加計權益組成要素帳面價值作為發行普通股之入帳基礎。當公司債於約定賣回期間屆滿日可換得普通股之市價高於約定賣回價格時，將賣回權之公平價值一次轉列資本公積；反之，則將賣回權之公平價值認列為當期利益。不具有權益組成要素時，則將整體混合商品指定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或以全部發行價格減除嵌入式衍生性商品公平價值後之餘額，為主契約之原始帳面價值。

(十五)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確定給付退休辦法發生縮減或清償時，將縮減或清償損益列入當期之淨退休金成本。

(十六)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民國 96 年 3 月發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之規定，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應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

(十七)收入及成本認列

本公司收入之認列通常於下列四項條件全部符合時認列：

1.具有說服力之證據證明雙方交易存在。

2.商品已交付且風險及報酬已移轉、勞務已提供或資產已提供他人使用。

3.價款係屬固定或可決定。

4.價款收現性可合理確定。

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承認。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八)所得稅

本公司所得稅費用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並依該公報之規定作跨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並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期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投資國外子公司或國外合資企業之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如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回轉之時間，且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回轉，其實質上係長久存在者，則不予以認列相關遞延

所得稅負債或資產。

本公司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二號「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人才培訓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所得稅之調整，列為當年度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當期費用。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就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等各項債權，於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時認列減損(呆帳)損失，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並不影響民國 100 年度之淨利及每股盈餘。

(二)營運部門

本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 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該公報之規定係以管理階層制定營運事項決策時所使用之企業組成部分相關資訊為基礎，營運部門之辨識則以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複核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與評量績效之內部報告為基礎。該公報係取代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採用該公報僅對本公司部門別資訊之報導方式產生改變。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並不影響民國 100 年度之淨利及每股盈餘。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週 轉 金	$ 84	$ 131
活期存款	24,104	123,583

支票存款	10	12
合　　計	$ 24,198	$ 123,726

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流動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	$ 30
應付公司債－贖回權	180	－
基　　金	－	1,479
	$ 180	$ 1,509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1,155	$ 236
應付公司債－賣回權	1,380	－
	$ 2,535	$ 236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從事遠期外匯合約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本公司之財務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規避大部分市場價格或現金流量風險為目的。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交易目的金融商品產生之淨損失分別為 4,392 仟元及 4,441 仟元。

民國 101 年 12 月底，尚未到期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如下：

101 年 12 月底	幣 別	期　　間	合約金額(仟元)	
賣出遠期外匯	美 元	101.10.30～102.01.28	USD	3,000
〃	〃	101.10.31～102.04.01	USD	2,000

民國 100 年 12 月底，尚未到期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如下：

100 年 12 月底	幣 別	期　　間	合約金額(仟元)	
賣出遠期外匯	美 元	100.12.29～101.02.10	USD	3,000
〃	〃	100.12.29～101.02.23	USD	1,000

六、應收票據淨額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票據	$ 25,574	$ 28,811
減：備抵呆帳	(416)	(288)
淨　　額	$ 25,158	$ 28,523

七、應收帳款淨額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帳款	$ 138,229	$ 108,921
減：備抵呆帳	(45)	(45)
淨　　額	$ 138,184	$ 108,876

八、存　　貨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原　　料	$ 56,343	$ 238,625
物　　料	6,421	6,015
在 製 品	124,725	85,619
製 成 品	175,236	244,568
商品存貨	2	－
在途存貨	40,832	22,620
合　　計	$ 403,559	$ 597,447

(一)民國101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9,717仟元及存貨淨變現價值跌價損失 21,721 仟元。民國 100 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未分攤

固定製造費用 5,460 仟元及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 11,805 仟元。

(二)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存貨投保火險金額分別為 72,400 仟元及 22,400 仟元。

九、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宏遠證(豐銀證)	$ －	$ －
評價調整	5,085	3,044
合　　計	$ 5,085	$ 3,044

十、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非流動：		
旭暉應用材料(股)公司	$ 24,000	$ 24,000
減：累計減損	(18,200)	(18,200)
	5,800	5,800
達耀工程顧問(股)公司	2,000	2,000
合　　計	$ 7,800	$ 7,800

(一)本公司投資之義強科技(股)公司於101年11月更名為旭暉應用材料(股)公司。

(二)本公司於民國100年度提列減損損失3,200仟元係參考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之客觀證據而得，並減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帳面價值。

十一、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被投資公司	101年12月31日 原始取得成本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	$ 5,127,555	$ 4,462,606	100%
元偵投資(股)公司	178,850	181,891	100%
捷準科技(股)公司	17,884	78,059	35%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	129,144	113,098	3.16%
合　　計		$ 4,835,654	

被投資公司	100年12月31日 原始取得成本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	$ 5,127,555	$ 4,857,375	100%
元偵投資(股)公司	178,850	179,005	100%
捷準科技(股)公司	21,000	71,469	35%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	109,481	106,851	2.65%
合　　計		$ 5,214,700	

(一)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元偵投資(股)公司及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之會計年度係採曆年制，捷準科技(股)公司之會計年度係採十一月制。本公司本期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及其有關之本期投資損益，係依據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同年度財務報表計算而得。

(二)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採權益法所認列之投資(損)益金額如下：

被投資公司	101 年度	100 年度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	$ (295,647)	$ 25,975
捷準科技(股)公司	9,959	3,253
元偵投資(股)公司	2,886	326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	(12,081)	(2,620)
投資淨(損)益	$ (294,883)	$ 26,934

(三)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購買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在台灣發行之存託憑證分別為 1,551 張及 7,984 張，投資金額分別為 19,663 仟元及 109,481 仟元，因每單位台灣存託憑證表彰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之普通股 2 股，核算為 19,070,000 股，持股比率達 3.16%。

十二、固定資產

	101 年 12 月 31 日		
項目	成本	累計折舊	淨額
土地	$ 339,728	$ －	$ 339,728
房屋及建築	293,613	118,169	175,444
機器設備	307,442	249,449	57,993
運輸設備	33,841	25,348	8,493
辦公設備	12,533	11,295	1,238
租賃改良	2,434	1,208	1,226
其他設備	44,915	39,636	5,279
預付設備款	225	－	225
合計	$ 1,034,731	$ 445,105	$ 589,626

	100 年 12 月 31 日		
項　　目	成　　本	累計折舊	淨　　額
土　　地	$ 352,690	$ －	$ 352,690
房屋及建築	293,613	110,992	182,621
機器設備	310,750	255,405	55,345
運輸設備	30,799	25,861	4,938
辦公設備	12,652	10,990	1,662
租賃改良	2,434	900	1,534
其他設備	43,989	37,581	6,408
預付設備款	7,140	－	7,140
合　　計	$ 1,054,067	$ 441,729	$ 612,338

(一)民國101年及100年度之折舊費用分別為22,225仟元及17,830仟元。

(二)固定資產投保火險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底分別為 183,981 仟元及 193,820 仟元。

(三)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固定資產利息資本化金額分別為 24 仟元及 32 仟元(利率為 2.40～3.12%)，本期及上期利息資本化前之利息總額分別為 19,137 仟元及 21,725 仟元。

(四)本公司為營業之需，於民國 100 年 6 月及 11 月以董事長名義分別購入高雄市阿蓮區九鬮段 166 及 162 地號農地二筆計 4,529 及 202 平方公尺，金額分別為 12,091 仟元及 870 仟元。上開農地設定第一順位抵押權予本公司，俟該土地不受農用限制時，無條件登記於本公司且同時塗銷上開第一順位抵押權登記；後因該地整合困難，短期內無法供本公司營業使用，於民國 101 年 11 月出售予董事長，出售價款為 13,660 仟元，處分利益為 699 仟元。

(五)固定資產抵押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廿五。

十三、短期借款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利率%	金額	利率%	金額
購料借款	1.3425～1.90	$ 294,012	1.0655～2.39	$ 335,453
擔保借款	1.20～1.902	11,000	1.10～2.58	254,717
合計		$ 305,012		$ 590,170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底尚未動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約為1,419,924仟元及789,467仟元。

十四、應付公司債

本公司於民國101年7月31日募集發行第三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300,000仟元，民國101年12月31日應付公司債內容如下：

	101年12月31日
國內第三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300,0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9,119)
淨額	$ 290,881

募集發行國內第三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相關事項說明：

(一)發行總額：新台幣300,000仟元。

(二)票面利率及還本付息方式：票面利率為0%，到期時公司以債券面額之100%償還。

(三)債券種類：國內轉換公司債300,000仟元，每張新台幣壹拾萬元整，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四)發行期限：3年。

(五)轉換期間：於轉換公司債發行日起滿一個月之次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

(六)本公司對本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

1.本公司於本公司債到期時，將依本公司債的面額予以收回，但本公司債如已經轉換或買回者不在此限。

2.到期日前之收回價格

(1)自發行日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公司普通股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前項之贖回條件收回本轉換公司債。

(2)自發行日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其流通在外餘額低於發行總額之 10%時，本公司得以前項之贖回條件收回本轉換公司債。

(七)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二年，投資者可以債券面額之 102.01%要求公司買回。

(八)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發行時之轉換價格訂為每股 5.3 元。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於決後至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未有公司債轉換。

(九)擔保情況：

本公司委託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依其承諾之保證額度保證發行。

(十)本公司於發行時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規定,將該轉換權與負債分離，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

權」計 8,250 仟元。另所嵌入之贖回權及賣回權，經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之規定，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分別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金額分別為 180 仟元及 1,380 仟元。

十五、長期借款

	101 年 12 月 31 日				
債權人	到期日	利率（%）	金額	一年內到期	說明
安泰銀行	105.03.04	2.741～2.8996	$ 264,000	$ 36,000	(一)(二)
減：一年內到期金額			(36,000)		
淨額			$ 228,000		

	100 年 12 月 31 日				
債權人	到期日	利率（%）	金額	一年內到期	說明
安泰銀行	105.03.04	2.741～2.8996	$ 300,000	$ 36,000	(一)(二)
減：一年內到期金額			(36,000)		
淨額			$ 264,000		

(一)自寬限期（即自首次動用之日起算十八個月）屆滿之日為第一期，以後每六個月為一期，共分八期，於每期屆滿日為還本日，第一期至第七期每期攤還本金 12%，第八期攤還本金 16%。

(二)係由安泰銀行為主辦銀行之聯合授信案，本公司在聯合授信合約存續期間應以會計師簽證之合併財務報表(每半年度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為計算基礎，維持下列財務比例：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對流動負債之比率不得低於 100%。

2.負債比率：負債總額對有形淨值之比率不得高於 150%。

前述「負債」不包括借款人之或有負債，「有形淨值」則係指股東權益扣除無形資產後之金額。

3.本金利息保障倍數：稅後淨利加利息費用加折舊與攤銷之總和對當期應償還一年內屆期負債加利息費用之比率不得低於 110%。

4.有形淨值：不得低於伍拾億元。

(三)本公司民國 10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未達聯合授信案所要求之財務比例，依聯合授信合約規定：「借款人之財務比率如未符合本項規定，借款人應自接獲管理銀行通知之次日起六個月內改善，屆期如仍未改善者，應繳付作業費」。

十六、退休金

(一)本公司對正式員工訂有退休辦法。依辦法規定，每位員工前 15 年之服務，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二個基數，自第 16 年起，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一個基數。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其退休前六個月平均薪資計算，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每月按給付薪資之固定比例提列退休金，並提撥等額準備金以勞工退休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

(二)本公司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按精算方法計算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應計退休金負債與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調節如下：

給付義務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既得給付義務	$ (8,852)	$ (8,452)
非既得給付義務	(13,327)	(24,689)
累積給付義務	(22,179)	(33,141)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5,820)	(9,811)

預計給付義務	(27,999)	(42,952)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3,649	15,902
提撥狀況	(24,350)	(27,050)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763	1,354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	10,413	16,683
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5,356)	(8,226)
應計退休金負債	$ (18,530)	$ (17,239)

(三)計算淨退休金成本所用之精算假設：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折 現 率	1.75%	2.00%
退休基金資產之投資報酬率	2.00%	2.00%
長期平均調薪率	1.75%	2.00%

(四)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服務成本	$ 135	$ 1,721
利息成本	854	2,215
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357)	(697)
淨攤銷數	151	265
退休金損失攤銷數	688	218
縮減或清償損(益)	6,769	13,594
淨退休金成本	$ 8,240	$ 17,316

(五)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退休辦法之既得給付為 9,953 仟元及 9,720 仟元。本公司 101 年度員工提前結清，調整當期退休金費用及認列清償損(益)計 6,769 仟元。

(六)有關退休準備金之變動如下：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期初餘額	$ 15,902	$ 31,623
本期提撥存入	4,078	7,175
本期支付	(16,500)	(23,214)
本期利息收入	169	318
期末餘額	$ 3,649	$ 15,902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並採確定提撥制。實施後員工得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舊制)，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新制)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保留舊制年資)。對適用退休新制之員工，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依「勞工退休金條例」提繳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3,781 仟元及 3,356 仟元。

十七、股　　本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額定股本	6,400,000 仟元	6,400,000 仟元
發行股本	4,838,207 仟元	4,838,207 仟元
額定股數	640,000 仟股	640,000 仟股
發行股數	483,821 仟股	483,821 仟股

每股面額 10 元，悉為記名式普通股。

十八、資本公積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因合併而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

股本，其撥充股本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依據於民國 101 年 1 月 4 日公布之公司法修訂條文，前述資本公積亦得以現金分配。因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十九、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一)本公司處於企業轉型階段，股利政策係考量公司之投資資金需求、財務結構及盈餘等情形，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派案，經股東會決議後辦理。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盈餘應於完納一切稅捐並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後先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分派如下：依上述之餘額提撥 1%為董監事酬勞，2%～5%為員工紅利，必要時得依規定酌提特別盈餘公積。餘額連同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至少提撥 50%～100%作為股利分派予股東，餘額保留作為當年度未分配盈餘。其中現金股利以不超過可分配股利之 40%為原則，如現金股利低於 0.1 元不予發放，改以股票股利發放。以上股利發放原則，本公司得依內外經營環境之變化經董事會或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二)本公司民國 100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為 2,750 仟元，其估列基礎係以民國 100 年度之稅後淨利減除因現金增資折價發行新股所產生之影響數，並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以 2%及 1%估列)。若次年度股東常會決議之發放金額仍有變動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常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常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以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以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三)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101 年 6 月 12 日及 100 年 6 月 9 日舉行股東常會，

分別決議 100 年度及 99 年度盈餘分配案，並決議不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自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101 年 6 月 12 日及 100 年 6 月 9 日股東會通過之 100 年度及 99 年度盈餘分配情形如下：

	100 年度		99 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0,185	$ －	$ 6,063	$ －

(四)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3 月 26 日舉行董事會，擬議 101 年虧損撥補案，將 101 年純損轉入待彌補虧損，並決議不擬分配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自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

二十、所得稅

(一)帳列稅前淨(損)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與損益表所列所得稅(利益)費用之調節如下：

	101 年度	100 年度
稅前淨(損)利依規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額	$ (61,155)	$ 15,587
永久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	(1,417)	(502)
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	50,982	(2,300)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營利事業	－	5,457
虧損扣抵之所得稅影響數	11,590	(12,535)
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	－	(2,357)
當期所得稅	－	3,350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淨利益(損失)	468	(5,184)
存貨(跌價損失)轉回利益	(3,693)	2,007
聯屬公司未實現利益	87	486
呆帳損失	4,713	677
未實現金融資產負債評價(損失)利益	(42)	507
銷貨成本—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270)	591
投資損失	(52,314)	(181,112)
虧損扣抵	(11,006)	12,535
投資抵減	—	2,357
備抵評價調整	53,843	153,624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52	—
所得稅利益	$ (8,162)	$ (10,162)

(二)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流　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 10,336	$ 11,481
遞延所得稅負債	(157)	(39)
備抵評價	(7,913)	(8,585)
淨　　額	$ 2,266	$ 2,857
非流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 341,742	$ 278,422

遞延所得稅負債	(85,889)	(97,682)
備抵評價	(263,037)	(208,522)
淨　　額	$ (7,184)	$ (27,782)

(三)民國101年及100年12月31日因暫時性差異及投資抵減等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科目餘額如下：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金　　額	所得稅影響數	金　　額	所得稅影響數
流動項目：				
暫時性差異				
兌換(利益)損失	$ (926)	$ (157)	$ 1,829	$ 311
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51,717	8,792	29,995	5,099
呆帳損失	—	—	27,722	4,713
聯屬公司未實現利益	4,391	747	4,901	834
金融資產負債評價損失(利益)	15	3	(227)	(39)
銷貨成本—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4,674	794	3,084	524
備抵評價		(7,913)		(8,585)
淨　　額		$ 2,266		$ 2,857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金　　額	所得稅影響數	金　　額	所得稅影響數
非流動項目：				
暫時性差異				
投資損失	$1,404,548	$ 238,774	$1,096,820	$186,460
退休金	26,984	4,587	26,984	4,587
虧損扣抵	578,709	98,381	513,968	87,375
累積換算調整數		(85,889)		(97,682)
備抵評價		(263,037)		(208,522)
淨　　額		$ (7,184)		$(27,782)

(四)依所得稅法規定，公司之虧損得用以抵減以後十年之課稅所得額，本

公司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可抵減之虧損列示如下：

虧 損 年 度	101 年 12 月 31 日	最後可抵減年度
95 年 度	$ 48,307	民國 105 年度
96 年 度	92,938	民國 106 年度
98 年 度	369,290	民國 108 年度
101 年 度	68,174	民國 111 年度
合 計	$ 578,709	

(五)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99 年度。

(六)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	$ 4,320	$ 1,744
預計(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	1.37%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86 年及以前年度未分配餘額	$ －	$ －
87 年及以後年度未分配餘額	(265,684)	127,407
合 計	$ (265,684)	$ 127,407

廿一、每股(虧損)盈餘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四號「每股盈餘」規定，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有關計算每股盈餘時調整分子、分母之揭露：

	金額(分子)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分母)(仟股)	每股(虧損)盈餘(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101 年度					
基本每股虧損					

本期淨損	$(359,733)	$(351,571)	$ 483,821	$(0.74)	$(0.73)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	—		
稀釋每股虧損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359,733)	$(351,571)	$ 483,821	$(0.74)	$(0.73)
100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91,686	$ 101,848	483,821	$ 0.19	$ 0.21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	497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91,686	$ 101,848	484,318	$ 0.19	$ 0.21

本公司自民國97年1月1日起，採用(96)基秘字第052號函，員工分紅應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考慮除權除息之影響後)，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本公司民國101年度計算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為483,821仟股。另民國101年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對於民國101年度每股盈餘具有反稀釋作用，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不予列入計算。

廿二、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101 年 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屬於營業外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57,108	$ 29,322	$ －	$ 86,430
勞健保費用	5,241	2,641	－	7,882
退休金費用	2,941	8,716	－	11,657
其他用人費用	4,372	2,493	－	6,865
折舊費用	20,627	1,598	－	22,225
攤銷費用	3,378	643	－	4,021

	100 年 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屬於營業外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56,026	$ 34,175	$ －	$ 90,201
勞健保費用	4,756	2,716	－	7,472
退休金費用	3,234	16,253	－	19,487
其他用人費用	3,640	2,314	－	5,954
折舊費用	16,048	1,782	－	17,830
攤銷費用	4,551	189	－	4,740

廿三、金融商品相關資訊之揭露

(一)公平價值之資訊：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101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101年12月31日 公平價值	100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100年12月31日 公平價值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4,198	$ 24,198	$ 123,726	$ 123,726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	－	1,509	1,509
應收票據	25,158	25,158	28,523	28,523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85,084	185,084	127,720	127,720
其他應收款	7,999	7,999	7,466	7,466
受限制資產	74,376	74,376	91,412	91,41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5,085	5,085	3,044	3,04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800	7,800	7,800	7,800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835,654	4,835,654	5,214,700	5,214,700
存出保證金	829	829	1,089	1,089
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305,012	305,012	590,170	590,170
應付短期票券	－	－	49,875	49,875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228,403	228,403	203,964	203,964
應付所得稅	－	－	2,899	2,899
應付費用	30,669	30,669	34,364	34,364
其他應付款	12,568	12,568	170,126	170,126
其他流動負債	67	67	162	162
應付公司債	290,881	290,881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264,000	264,000	300,000	300,000
應計退休金負債	18,530	18,530	17,239	17,239
存入保證金	786	786	804	804

衍生性金融商品	101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101年12月31日 公平價值	100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100年12月31日 公平價值
金融資產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	$ －	$ 30	$ 30
應付公司債贖回權	180	180	－	－
金融負債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1,155	1,155	236	236
應付公司債賣回權	1,380	1,380	－	－
資產負債表外金融商品				
背書保證—美金	3,078,240 (美金106,000仟元)		1,423,530 (美金47,012仟元)	
背書保證—泰銖	2,770,788 (泰銖2,920,000仟元)		2,805,127 (泰銖2,920,000仟元)	
背書保證—台幣	320,000		320,000	

(二)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即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受限制資產、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及帳款、應付所得稅、應付費用、其他應付款、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其他流動負債、應付公司債、長期借款、應計退休金負債及存入保證金。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

   衍生性金融商品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

3.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如係投資於非公開發行公司，因其未於公開市場交易，以致於實務上無法估計公平價值，以其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投資之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請參閱附註十一。

4. 長期借款之利率因與市場利率相近，其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即公平價值)，亦與帳面價值約略相當。

5. 存出(入)保證金係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郵政儲金匯業局之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為準，惟金額不重大時則不予以折現。

6. 背書保證係合約金額為公平價值。

(三)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估方法估計之金額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0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資產	$ －	$ －	$ 317,644	$ 379,936
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	－	1,479	－	3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5,085	3,044	－	－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	4,835,654	5,214,7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7,800	7,800
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負債	－	－	1,150,916	1,369,603
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	－	－	1,155	236

(四)重大財務風險

1. 信用風險

外匯選擇權及遠期外匯之信用風險係交易對手到期無法按約定條件履約之風險。本公司交易對象皆為國內信用良好之銀行，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信用風險。本公司持有之權益證券主要係購買上市櫃股票，本公司認為所持有之權益證券不會有重大之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虞。

2. 市場風險

外匯選擇權及遠期外匯之市場風險係市場匯率變動之風險。本公司從事外匯選擇權及遠期外匯交易即在規避外幣淨負債之匯率風險，故其市場風險已相互抵銷。本公司持有之權益證券係上市櫃股票，因此類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衡量，因此本公司將暴露於權益證券市場價格變動之風險。

3.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投資之權益商品均無活絡市場，故預期具有流動性風險。

4.現金流量及需求

本公司從事外匯選擇權及遠期外匯合約即在規避淨負債之匯率變動風險，因到期時有相對之現金流入或流出，故預期無重大之額外現金需求。

廿四、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開曼聚亨)	本公司之子公司
捷準科技(股)公司(捷準科技)	本公司之子公司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泰國聚亨)	本公司之孫公司(開曼聚亨之子公司)
Baw-Heng Steel (Vietnam) Co., Ltd. (鮑亨鋼鐵)	本公司之孫公司(開曼聚亨之子公司)
黃 文 松	本公司之董事長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　　貨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泰國聚亨	$ 217,257	8	$ 148,790	7
鮑亨鋼鐵	－	－	684	－
合　　計	$ 217,257	8	$ 149,474	7

銷貨條件及收款期間均按一般客戶之交易條件辦理。

2. 進　　貨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泰國聚亨	$1,791,964	87	$1,370,959	76
開曼聚亨	－	－	155,001	9
捷準科技	－	－	12	－
合　　計	$1,791,964	87	$1,525,972	85

進貨條件及付款期間與一般客戶相當。

3. 應收帳款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泰國聚亨	$ 46,234	25	$ 18,149	14
鮑亨鋼鐵	666	－	695	－
合　　計	$ 46,900	25	$ 18,844	14

4. 其他應收款—資金貸與他人

	101 年 12 月 31 日				
關係人名稱	實際動支金額	期末餘額（註一）	最高餘額（註二）	利率區間	利息收入
開曼聚亨	$ －	$145,200	$ 34,252	－	$ －
泰國聚亨	90	1,000	289	－	－
合　　計	$ 90	$146,200			$ －

	100 年 12 月 31 日				
關係人名稱	實際動支金額	期末餘額（註一）	最高餘額（註二）	利率區間	利息收入
開曼聚亨	$ －	$152,400	$115,307	－	$ －
泰國聚亨	101	1,000	172	－	－
合　　計	$ 101	$153,400			$ －

註一：期末餘額為額度。

註二：最高餘額為當期最高動支金額。

5. 應付帳款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泰國聚亨	$ 44,721	46	$ 54,474	63

6. 其他應付款—資金融通

	101 年 12 月 31 日				
關係人名稱	實際動支金額	期末餘額（註三）	最高餘額（註四）	利率區間	利息支出
開曼聚亨	$ 11,462	$ 174,240	$ 186,646	－	$ －

	100 年 12 月 31 日				
關係人名稱	實際動支金額	期末餘額（註三）	最高餘額（註四）	利率區間	利息支出
開曼聚亨	$ 163,323	$ 302,800	$ 302,800	－	$ －

註三：期末餘額為額度。

註四：最高餘額為累計至當期最高動支金額。

7. 財產交易

(1)

101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標的	交易金額	期末應付設備款

泰國聚亨	機器設備	$ 355	$ －

	100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標的	交易金額	期末應付設備款
泰國聚亨	機器設備	$ 2,239	$ －

(2)

	101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標的	交易金額	期末應收款項	處分利益
黃文松	土地	$ 13,660	$ －	$ 699

8. 修繕費

	101 年度		100 年度	
	金額	%	金額	%
捷準科技	$ －	－	$ 212	2

9. 背書保證

本公司為關係企業背書保證明細如下：

單位：外幣元；新台幣仟元

	101 年度		100 年度	
對象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開曼聚亨	USD 22,000,000	USD 22,000,000	USD 5,000,000	USD －
太宇	USD 40,000,000	USD 40,000,000	USD －	USD －
泰國聚亨	THB 2,920,000,000 USD44,000,000 NTD 320,000	THB 2,920,000,000 USD 44,000,000 NTD 320,000	THB 2,965,000,000 USD 44,000,000 NTD 370,000	THB 2,920,000,000 USD 44,000,000 NTD 320,000
鮑亨鋼鐵	USD 3,012,218	USD －	USD 6,512,218	USD 3,012,218

(三)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相關資訊：

項目	101 年度 金額	100 年度 金額
薪資	$ 5,725	$ 17,623
業務執行費	1,895	1,868
合計	$ 7,620	$ 19,491

詳細資訊可參閱股東會年報內容。

廿五、抵(質)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已提供作為借款、外勞保證之擔保，其帳面價值如下：

資產名稱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受限制資產—流動		
備償戶	$ 69,526	$ 91,412
定期存款	4,850	—
小計	74,376	91,412
固定資產	515,062	522,192
合計	$ 589,438	$ 613,604

廿六、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一)本公司為關係人保證之事項請參閱附註廿四。

(二)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開立信用狀未使用餘額均為 0 元。

(三)截至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向銀行申請借款額

度而開立之存出保證票據金額均為 90,000 仟元。

廿七、重大之災後損失：無。

廿八、重大之期後事項：

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於期後共計 77,000 仟元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14,528,278 股。

廿九、其　　他

(一)本公司具重大性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外幣元／新台幣仟元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0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新台幣	外　幣	匯　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3,640,718	29.04	105,726	3,310,037	30.28	100,228
歐　元	100,794	38.49	3,880	326,406	39.18	12,789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美　金	154,065,900	29.04	4,474,074	160,866,872	30.28	4,871,049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12,059,036	29.04	350,194	11,869,692	30.28	359,414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2 月 31 日外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非貨幣性項目，係衍生性金融商品—遠期外匯合約，其資產負債表日評價，係以交易對手銀行出具該日之匯率評價，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五。

三十、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詳附註六。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附表五。

2. 被投資公司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附表一～附表六。

(三)大陸投資資訊：附表七及說明。

卅一、營運部門資訊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

露」規定，另於民國 10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中揭露。

卅二、財務報表之核准

本公司財務報表業已於民國 102 年 3 月 26 日經董事會核准並通過發布。

附表一

資 金 貸 與 他 人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註一)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註五)	期末餘額(註四)	本期實際動支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二)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三)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三)
												名稱	價值		
0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34,252	$145,200	$ －	－	2	$ －	營運週轉	$ －	無	無	$2,006,740	$2,006,740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89	1,000	90	－	2	－	支付營業費用及購置設備	－	無	無	2,006,740	2,006,740
1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	Baw-Heng Steel (Vietnam) Co., Ltd.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0,280	29,040	29,040	－	2	－	營運週轉及購置設備	－	無	無	1,789,630	1,789,630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86,646	174,240	11,462	－	2	－	營運週轉	－	無	無	1,789,630	1,789,630

註一：編號欄之填寫方法：

1.本公司填 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1.有業務往來者請填 1。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請填 2。

註三：本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係為最近期財務報表(101.12.31)淨值之個別規定百分比。資金貸與總限額係為最近期財務報表(101.12.31)淨值之 40%。

註四：期末餘額為額度，而非實際動撥金額。

註五：最高餘額為當期最高動支金額。

附表二

為 他 人 背 書 保 證

單位：外幣元；新台幣仟元

編號(註一)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關係(註二)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三)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註四)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註四)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三)
0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	3	$ 7,525,277	USD 22,000,000	USD 22,000,000	$ －	$ －	12.73%	$ 10,033,702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	3	7,525,277	THB 2,920,000,000 USD 44,000,000 NTD 320,000	THB 2,920,000,000 USD 44,000,000 NTD 320,000	NTD 2,776,292	－	87.08%	10,033,702
		Baw-Heng Steel (Vietnam) Co., Ltd.	3	7,525,277	USD 3,012,218	USD －	NTD －	－	－	10,033,702
		太宇股份有限公司	3	7,525,277	USD 40,000,000	USD 40,000,000	NTD 223,608	－	24.40%	10,033,702
1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	2	6,711,111	THB 625,000,000	THB 625,000,000	NTD 406,200	－	13.26%	8,948,148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4	6,711,111	NTD 600,000	NTD 600,000	NTD 300,000	NTD 600,000	13.41%	8,948,148
		太宇股份有限公司	3	6,711,111	THB422,008,000	THB422,008,000	NTD 112,341	THB422,008,000	8.95%	8,948,148
2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	太宇股份有限公司	6	5,557,963	THB417,991,970	THB417,991,970	NTD 112,267	THB417,991,970	7.14%	8,336,945
3	捷準科技(股)公司	上海捷準工業自動化設備有限公司	3	111,513	USD 380,000	USD 380,000	－	USD 172,000	4.76%	223,026

註一：編號欄之填寫方法：1.本公司填 0。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如下：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之子公司。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 50%之被投資公司。

4.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之母公司。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三：1.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係為最近期財務報表(101.12.31)淨值之個別規定百分比(聚亨企業：150%，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150%，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100%，捷準科技：50%)。

2.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係為最近期財務報表(101.12.31)淨值之個別規定百分比(聚亨企業：200%，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200%，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150%，捷準科技：100%)。

註四：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及期末背書保證餘額為額度，而非實際動撥金額。

附表三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單位數或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172,050,140	$ 4,462,606	100.00%	$ 4,474,074	註一
		捷準科技(股)公司	〃	〃	4,207,707	78,059	35.00%	78,059	〃
		元偵投資(股)公司	〃	〃	17,885,000	181,891	100.00%	181,891	〃
	TDR－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	本公司之孫公司	〃	19,070,000	113,098	3.16%	122,048	註二
	股票－	宏遠證(股)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673,469	5,085	0.15%	5,085	〃
		達耀工程顧問(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00,000	2,000	10.00%	2,094	註一
		旭暉應用材料(股)公司	－	〃	1,000,000	5,800	1.46%	6,291	〃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	股票－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419,588,592	USD 133,073,397	69.53%	THB 2,664,387,559	註二
		Kingford International Limited	〃	〃	5,938,051	USD 10,606,443	100.00%	USD 10,606,443	註一
		Baw-Heng International Co., Ltd.	〃	〃	600	USD 256,954	60.00%	USD 256,954	〃
		Baw-Heng Steel (Vietnam) Co., Ltd.	〃	〃	出資額 USD 6,000,000	USD 1,004,897	71.43%	USD 1,004,897	〃
		太宇股份有限公司	〃	〃	出資額 USD 7,428,000	USD 7,118,597	50.24%	USD 7,118,597	〃
		金海五金(泰國)股份有限公司	投資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354,875	USD 1,382,500	19.75%	THB 39,192,154	〃
元偵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正德海運(股)公司	－	〃	17,365,000	170,466	18.30%	182,524	〃

附表三之一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單位數或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	股票－	All Manage International Limited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1,875	THB 63,290,147	100.00%	THB 63,290,147	註一
		太宇股份有限公司	〃	〃	出資額 THB229,895,584	THB 215,990,980	49.76%	THB 215,990,980	〃
All Manage International Limited	股票－	Tycoons Steel International Co., Ltd.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000,000	USD 1,901,888	6.00%	USD1,844,092	〃
Kingford International Limited	股票－	黃驊聚金五金製品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出資額 USD 5,930,447	USD10,605,851	60.00%	USD10,605,851	〃
黃驊聚金五金製品有限公司	股票－	黃驊聚金進出口貿易公司	〃	〃	出資額 RMB 1,000,000	RMB 4,747,619	100.00%	RMB 4,747,619	〃
捷準科技(股)公司	股票－	HAL International Co., Ltd.	〃	〃	600,000	56,396	100.00%	56,781	〃
		HA Controls INC.	〃	〃	12,000	(279)	100.00%	(279)	〃
		HAL International INC.	〃	〃	18,000	14,086	100.00%	14,086	〃
HAL International Co., Ltd.	股票－	上海捷準工業自動化設備有限公司	〃	〃	出資額 USD 600,000	USD 1,943,143	100.00%	USD 1,943,143	〃

註一：未有公開市場價格，以股權淨值為市價。

註二：市價為 101 年 12 月 31 日收盤價。

附表四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	祖孫公司	銷貨	$ 217,257	8%	1～4月	並無重大差異	並無重大差異	$ 46,234	25%	
			進貨	1,791,964	87%				(44,721)	46%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	母公司	進貨	1,018,693	8%	1～4月	〃	〃	－	－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銷貨	1,791,964	20%	1～4月	〃	〃	44,721	12%	
			進貨	217,257	2%				(46,234)	4%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	子公司	銷貨	1,018,693	100%	1～4月	〃	〃	666	－	

附表五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聚亨企業(股)公司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	開曼群島	海外控股	$ 5,127,555	$ 5,127,555	172,050,140	100.00%	$ 4,462,606	USD(10,072,795)	$ (295,647)	子公司
	元偵投資(股)公司	高雄市岡山區	一般投資業	178,850	178,850	17,885,000	100.00%	181,891	2,886	2,886	子公司
	捷準科技(股)公司	新竹縣竹北市	工業用控制器之設計製造、買賣、經銷	17,884	21,000	4,207,707	35.00%	78,059	28,454	9,959	子公司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	泰國	盤元、球化線材、螺絲、螺栓及其他相關製品等生產、銷售	129,144	109,481	19,070,000	3.16%	113,098	THB(435,665,914)	(12,081)	孫公司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	泰國	盤元、球化線材、螺絲、螺栓及其他相關製品等生產、銷售	THB 4,209,179,815	THB 4,209,179,815	419,588,592	69.53%	USD 133,073,397	THB(435,665,914)	－	孫公司
	Kingford International Limited	薩摩亞群島	海外控股	USD 5,938,051	USD 5,938,051	5,938,051	100.00%	USD 10,606,443	USD 601,135	－	孫公司
	Baw-Heng Steel (Vietnam) Co., Ltd.	越南	窄帶鋼板、鍍鋅鋼板及球化線材	USD 6,000,000	USD 6,000,000	出資額 USD 6,000,000	71.43%	USD 1,004,897	VND 3,342,287,133	－	孫公司
	Baw-Heng International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貿易	USD 72,000	USD 72,000	600	60.00%	USD 256,954	USD (252,480)	－	孫公司
	太宇股份有限公司	泰國	盤元、球化線材、螺絲、螺栓及其他相關製品等生產、銷售	USD 7,428,000	USD 3,441,000	出資額 USD 7,428,000	50.24%	USD 7,118,597	THB (492,186)	－	孫公司
Tycoons Worldwide Group (Thailand) Public Co., Ltd.	All Manage International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海外控股	THB 97,394,980	THB 97,394,980	1,875	100.00%	THB 63,290,147	USD (1,098,112)	－	曾孫公司
	太宇股份有限公司	泰國	盤元、球化線材、螺絲、螺栓及其他相關製品等生產、銷售	THB 229,895,584	THB 104,499,985	出資額 THB 229,895,584	49.76%	THB 215,990,980	THB (492,186)	－	曾孫公司
Kingford International Limited	黃驊聚金五金製品有限公司	大陸河北省	球化線材、螺絲、螺栓、五金製品等生產、銷售	USD 5,930,447	USD 5,930,447	出資額 USD 5,930,447	60.00%	USD 10,605,851	RMB 6,296,787	－	曾孫公司
黃驊聚金五金製品有限公司	黃驊聚金進出口貿易有限公司	大陸河北省	進出口貿易	RMB 1,000,000	RMB 1,000,000	出資額 RMB 1,000,000	100.00%	RMB 4,747,619	RMB 1,824,496	－	玄孫公司
捷準科技(股)公司	HAL International Co., Ltd.	模里西斯	海外控股	USD 600,000	USD 600,000	600,000	100.00%	56,396	USD 256,075	－	孫公司
	HA Controls INC.	美國	工業用控制器、工具機之買賣與維修	USD 200,000	USD 200,000	12,000	100.00%	(279)	USD (262)	－	孫公司
	HAL International INC.	美國	工業用控制器、工具機之買賣與維修	USD 300,000	USD 300,000	18,000	100.00%	14,086	USD 165,996	－	孫公司
HAL International Co., Ltd.	上海捷準工業自動化設備有限公司	大陸上海	製造自動化設備、系統軟體及工業用控制器	USD 600,000	USD 600,000	出資額 USD 600,000	100.00%	USD 1,943,143	RMB 1,620,957	－	曾孫公司

附表六

被投資公司衍生性金融商品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子公司名稱	衍生性金融商品	期間	合約金額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公平價值之依據
Tycoons Worldwide	金融資產－遠期外匯合約	101.10.15~102.01.14	USD 900,253	THB 205,952	THB 205,952	以評價方法估列之
Group (Thailand)	〃	101.10.26~102.01.25	USD 500,000	THB 104,532	THB 104,532	〃
Public Co., Ltd.	〃	101.10.26~102.01.25	USD 1,000,000	THB 77,739	THB 77,739	〃
	〃	101.12.04~102.03.04	USD 1,000,000	THB 110,341	THB 110,341	〃
	〃	101.11.20~102.02.19	USD 1,585,821	THB 182,649	THB 182,649	〃
	〃	101.12.20~102.03.20	USD 171,354	THB 16,553	THB 16,553	〃
	金融負債-遠期外匯合約	101.12.25~102.03.25	EUR 410,301	THB 26,952	THB 26,952	〃
	〃	101.12.18~102.03.19	USD 1,064,033	THB 26,209	THB 26,209	〃
	金融資產-外匯選擇權	101.10.09~102.01.09	USD 2,500,000	THB 242,224	THB 242,224	〃
	金融負債-外匯選擇權	101.10.09~102.01.09	USD 2,500,000	THB 52,707	THB 52,707	〃

附表七

大 陸 投 資 資 訊

一、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二）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黃驊聚金五金製品有限公司	球化線材、螺絲、螺栓、五金製品等生產銷售	$ 380,568 (RMB81,667,000)	註一	$ 172,220 (USD 5,930,447)	$ －	$ －	$ 172,220 (USD 5,930,447)	60.00%	$ 17,776 (USD 601,135)	$ 307,994 (USD10,605,851)	$ －

二、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四）
$172,220（USD 5,930,447）	$172,288（USD5,932,785）	$ 3,010,111

註一：投資方式係為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係經會計師查核之報表。

註三：金額係按民國 101 年 12 月底匯率 USD1：29.04 換算成新台幣表達。

註四：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其對大陸投資累計金額上限為淨值百分之六十。

三、本公司為配合實際業務需要，擬於大陸地區投資事宜，業經 92 年 5 月 16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並以不超過主管機關及相關法規之規定範圍內授權董事會決定有關投資事宜。本公司 92 年 10 月 22 日董事會決議由設於英屬開曼群島之子公司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以美金 2,180,000 轉投資西薩摩亞 KINGFORD INTERNATIONAL LIMITED，再以美金 2,180,000 元間接對大陸投資黃驊聚金五金製品有限公司，以從事球化線材、螺絲等產品之加工、生產及銷售業務，此項投資案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於 92 年 11 月 20 日經審二字第 092035790 號函核准。本公司經 92 年 11 月 21 日董事會決議以第三地區投資事業英屬開曼群島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之自有資金 2,305,266 美元增加投資西薩摩亞 KINGFORD INTERNATIONAL LIMITED，並以 2,300,000 美元間接投資大陸地區投資事業黃驊聚金五金製品有限公司，此項投資案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於 92 年 12 月 26 日經審二字第 092040150 號函核准。本公司另經 94 年 1 月 6 日董事會決議以第三地區投資事業英屬開曼群島 TYCOONS GROUP INTERNATIONAL CO., LTD.之自有資金 1,452,785 美元增加投資西薩摩亞 KINGFORD INTERNATIONAL LIMITED，並以 1,451,028 美元間接投資大陸地區投資事業黃驊聚金五金製品有限公司，此項投資案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於 94 年 1 月 19 日經審二字第 094001032 號函核准。截至本期期末止，已匯出股本投資西薩摩亞 KINGFORD INTERNATIONAL LIMITED 5,938,051 美元，並用以間接投資黃驊聚金五金製品有限公司 5,930,447 美元。

四、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直接或間接產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一、債券名稱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以下簡稱「本轉換公司債」)。

二、發行日期

民國 102 年 9 月 30 日(以下簡稱「發行日」)。

三、債券面額

每張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依票面金額發行。

四、發行總額

新台幣三億元整。

五、發行期間

發行期間三年，自民國 102 年 9 月 30 日開始發行至 105 年 9 月 30 日到期(以下簡稱「到期日」)。

六、債券票面利率

票面年利率 0%。

七、還本日期及方式

依本辦法第六條規定本轉換債之票面利率為 0%，故無需訂定付息日期及方式。除債券持有人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本辦法第二十條行使賣回權，及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九條提前收回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八、擔保情形

(一)本轉換公司債委託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岡山分行擔任擔保銀行(以下簡稱「保證銀行」)。保證期間自本轉換公司債債款收足之日起，至本轉換公司債依本辦法所應付本息等從屬於本轉換公司債之負擔全部清償為止，保證範圍為本轉換公司債未清償本金加計應付利息及從屬於主債務之負債。

(二)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或受託人)如擬就本轉換公司債向保證銀行請求付款，保證銀行將於接獲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或受託人)依本轉換公司債規定請求付款之通知後十四個營業日內付款。

(三)在保證期間，本公司若發生未能按期還本付息，或違反與受託銀行簽訂之受託契約，或違反與保證銀行簽訂之「公司債委任保證契約」，或違反主管機關核定事項，足以影響公司債持有人權益時，本轉換公司債視為全部到期。

(四)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請求保證銀行給付本轉換公司債之保證款項時，應由本公司債債權人簽署切結書，切結其對經保證銀行保證之本公司債債權已全數自保證銀行

受償，並不得再對保證銀行請求履行本轉換公司債之保證責任。

九、轉換標的

本公司之普通股，將以發行新股之方式履行轉換義務，換發之新股以帳簿劃撥交付，不印製實體方式為之。

十、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翌日(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民國 105 年 9 月 20 日)止，除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及其他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隨時向本公司請求依本辦法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並依本辦法第十一條、第十六條及第十七條規定辦理。

十一、請求轉換程序

(一)債券持有人至原交易券商填具「轉換公司債帳簿劃撥轉換／贖回／賣回申請書」（註明轉換），由交易券商向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公司」)提出申請，集保公司於接受申請後送交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轉換之效力，且不得申請撤銷，並於送達後五個營業日內完成轉換手續，直接將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撥入原債券持有人之集保帳戶。

(二)華僑及外國人申請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時，一律統由集保公司採取帳簿劃撥方式辦理配發。

十二、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一)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之訂定，係以民國 102 年 9 月 18 日為訂定轉換價格之基準日，以基準日(不含)前一個營業日、三個營業日及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乘以 104%之轉換溢價率為計算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之依據。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於決定後至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時轉換價格定為每股新台幣 6.0 元。

(二)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除本公司所發行或私募之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或因員工紅利發行新股者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包括私募)之普通股股份增加（包含但不限於以募集發行或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公司合併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股票分割及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轉換價格依下列公式調整（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於新股發行除權基準日(註 1)調整之，但有實際繳款作業者於股款繳足日調整之。如於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除權基準日後變更新股發行價格，則依變更後之新股發行價格重新按下列公式調整，如經設算調整後之轉換價格低於原除權基準

日前已公告調整之轉換價格，則應函請櫃檯買賣中心重新公告調整之。

調整後轉換價格＝

$$\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times\frac{\text{已發行股數(註 2)}+\dfrac{\text{每股繳款金額(註 3)}\times\text{新股發行股數或私募股數}}{\text{每股時價(註 4)}}}{\text{已發行股數}+\text{新股發行股數或私募股數}}$$

註 1：如為合併或受讓增資則於合併或受讓基準日調整；股票分割則於股票分割基準日調整；如係採詢價圈購辦理之現金增資或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則於股款繳足日調整；另如係私募普通股股份增加，則於私募交付日調整。

註 2：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總數(包括募集發行與私募股數)，並減除本公司買回但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註 3：每股繳款金額如係屬無償配股或股票分割，則其繳款金額為零。若係屬合併增資發行新股者，則其每股繳款額為合併基準日前依消滅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如係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則每股繳款額為受讓之他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

註 4：每股時價之訂定，應以除權基準日、訂價基準日或股票分割基準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

(三)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 1.5%時，應按所占每股時價之比率於除息基準日按下列公式調降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並應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調整後之轉換價格。本項轉換價格調降之規定，不適用於除息基準日（不含）前已提出請求轉換者。其調整公式如下：

調降後轉換價格＝調降前轉換價格×(1－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註)之比率)

註：每股時價係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除息公告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計算。

(四)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註 1)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或非因辦理現金增資而賦予他人本公司普通股認購權時，轉換價格依下列公式調整（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於前述有價證券或認股權發行之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調整之：

調整後轉換價格＝

$$\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times\frac{\text{已發行股數(註 2、3)}+\dfrac{\text{新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有價證券其轉換或認股價格}\times\text{新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有價證券其可轉換或認購之股}}{\text{每股時價(註 1)}}}{}$$

已發行股數＋新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有價證券其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註 1：每股時價為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之訂價基準日(私募為有價證券交付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計算。

註 2：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總數(包括募集發行與私募股數)，並減除本公司已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註 3：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如係以庫藏股支應，則調整公式中之已發行股數應減除新發行有價證券可轉換或認股之股數。

(五)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應依下列公式計算調整後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於減資基準日調整之：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frac{\text{減資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text{減資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註：已發行普通股股數包括已私募股數，並減除本公司買回但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十三、本轉換公司債之上櫃及終止上櫃

本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日之前向櫃檯買賣中心申請上櫃買賣，至全數轉換為普通股股份或全數由本公司買回或償還時終止上櫃。

十四、轉換年度股利之歸屬

(一)債券持有人於當年度一月一日起至當年度本公司向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臺灣證券交易所)洽辦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不含)以前請求轉換者，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股票股利)。

(二)當年度本公司向臺灣證券交易所洽辦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含)起至現金股息除息(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含)止停止債券轉換。

(三)債券持有人於當年度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翌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含)以前請求轉換者，應放棄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股票股利)，而參與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現金股利(股票股利)。

十五、股本變更登記作業

本公司應於每季結束後十五日內，將前一季因本轉換公司債轉換所交付之股票數額予以公告，每季並應向公司登記之主管機關申請資本額變更登記至少一次。

十六、換股時不足壹股股份金額之處理

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時，若有不足壹股之股份金額，本公司將以現金償付(計算至新台幣元止，角以下四捨五入)。

十七、轉換後之新股上市

本轉換公司債經轉換後換發之普通股自交付日起於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並由本公司洽臺灣證券交易所同意後公告之。

十八、轉換後之權利義務

轉換後之新股，其權利義務與本公司原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

十九、本公司對本轉換公司債之收回權

(一)本轉換公司債自發行滿三個月翌日起(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到期日前四十日(民國 105 年 8 月 21 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一份一個月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十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且函知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並於該期間屆滿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全部債券。

(二)本轉換公司債自發行滿三個月翌日起(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到期日前四十日(民國 105 年 8 月 21 日)止，若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新台幣三仟萬元(原發行總額之 10%)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一份一個月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十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且函知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並於該期間屆滿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三)若債券持有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日為憑)者，本公司得按當時之轉換價格，以通知期間屆滿日為轉換基準日，將其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二十、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以發行滿二年之日(民國 104 年 9 月 30 日)為債券持有人賣回基準日，本公司應於賣回基準日之前三十日(民國 104 年 8 月 31 日)，以掛號寄發一份「賣回權行使通知書」予債券持有人(以「賣回權行使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並函知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賣回權之行使，債券持有人得於發行滿二年之前三十日(民國 104 年 8 月 31 日)內以書面通知本

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要求本公司依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滿二年為債券面額之 102.01%(實質收益率 1%)】，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本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將款項以匯款方式交付債券持有人。

二十一、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被註銷，不再賣出或發行。

二十二、本轉換公司債及其所轉換之普通股均為記名式，其過戶、異動登記、設質、遺失等均依「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及公司法相關之規定，另稅賦事宜依當時之稅法規定辦理。

二十三、本轉換公司債由大眾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債權人之受託人，以代表債券持有人之利益行使查核及監督本公司履行本轉換公司債發行事項之權責。凡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不論係於發行時認購或中途買受，對於本公司與受託人之間所定受託契約規定、受託人之權利義務及本發行及轉換辦法，均予同意並授與受託人有關受託事項之全權代理，此項授權並不得中途撤銷，至於受託契約內容，債券持有人得在營業時間內隨時至本公司或受託人營業處所查詢。

二十四、本轉換公司債委由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還本付息及轉換事宜。

二十五、本轉換公司債之發行依證券交易法第八條規定採帳簿劃撥交付，不印製實體債券。

二十六、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如有未盡事宜之處，悉依相關法令辦理之。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發行及轉換價格說明書

一、說明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或聚亨公司)經102年8月12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發行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300,000仟元，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整，合計3,000張，發行價格為每張100,000元整。

二、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之財務狀況

(一)最近三年度每股稅後純益(損)及每股股利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年度	每股稅後純益(損)		股利分派			
			現金股利	股票股利		合計
	追溯前(註 1)	追溯後(註 2)		盈餘	資本公積	
99	0.86	0.86	-	-	-	-
100	0.21	0.21	-	-	-	-
101	(0.73)	(0.73)	-	-	-	-

資料來源：該公司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1.每股稅後純益係依當年度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2.追溯調整每股稅後盈餘係按 101 年 12 月 31 日流通在外股數追溯調整計算。

(二)該公司截至 102 年 6 月 30 日止按當時流通在外股數計算每股股東權益

說　　明	金額
102 年 6 月 30 日帳面股東權益(註 1)	5,223,415 仟元
102 年 6 月 30 日流通在外股數(註 2)	512,500 仟股
每股帳面淨值	10.19 元

資料來源：該公司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 1：股東權益總額扣除非控制權益後，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註 2：流通在外股數 512,500 仟股(最近期變更登記表已發行股數 500,745 仟股，加計截至 102 年 6 月底止國內第三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已轉換未登記股數 11,755 仟股)。

(三)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財務資料

1.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三年度財務資料		
		99 年	100 年	101 年
流動資產		5,960,004	6,360,854	6,135,978
基金及投資		280,219	297,983	278,556
固定資產		6,716,082	6,435,657	6,515,294
無形資產		370	1,354	834
其他資產		284,483	188,060	202,161
資產總額		13,241,158	13,283,908	13,132,82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5,074,955	4,694,013	4,937,557
	分配後	5,074,955	4,694,013	4,937,557
長期負債		980,711	1,047,635	1,254,771
其他負債		63,486	61,140	39,877
負債總額	分配前	6,119,152	5,802,788	6,232,205
	分配後	6,119,152	5,802,788	6,232,205
股　本		4,838,207	4,838,207	4,838,207
資本公積		2,241	0	8,25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60,633	133,470	(249,436)
	分配後	60,633	133,470	(249,436)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6,802	3,044	5,085
累積換算調整數		669,908	476,919	419,338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0	(6,871)	(4,593)
少數股權		1,544,215	2,036,351	1,883,767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7,122,006	7,481,120	6,900,618
	分配後	7,122,006	7,481,120	6,900,618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2 年 6 月 30 日
流動資產	5,955,586
非流動資產	7,938,637
資產總額	13,894,223
流動負債	5,758,457
非流動負債	1,124,311
負債總額	6,882,768
股本	5,124,999
資本公積	4,070
保留盈餘	(364,417)
其他權益	458,763
非控制權益	1,788,040
權益總額	7,011,455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

2.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99 年	100 年	101 年
營業收入	8,125,742	10,934,723	11,094,057
營業毛利	925,135	1,097,839	256,754
營業淨利(損)	390,975	393,669	(348,423)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230,810	54,001	126,308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208,231)	(293,208)	(206,987)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損	413,554	154,462	(429,102)
本期淨損	411,290	149,469	(437,164)
每股稅後盈(虧)(註)(元)	0.86	0.21	(0.73)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每股稅後純益(虧)係以各當年度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簡明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營業收入	5,521,815
營業毛利	238,076
營業費用	292,368
營業淨利(淨損)	(54,29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5,975)
稅前淨利(淨損)	(130,267)
本期淨利(淨損)	44,52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36,045
每股稅後盈餘(註)(元)	0.06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每股稅後純益係以當年度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三、本次公司債轉換價格及發行價格之訂定方式及合理性之評估

聚亨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300,000仟元,擬以詢價圈購方式辦理，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整，發行期間為3年，票面利率0%，發行時轉換價格之訂定，係參考國內轉換公司債之計算方式，並視國內證券市場轉換公司債交易及發行概況，暨該公司未來營運發展等因素訂定之，其計算方式及訂定原則如下：

(一)轉換價格之訂定原則、方式及合理性

1.轉換價格之訂定原則

發行時轉換價格之訂定，係根據「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十七條之規定，並視國內證券市場轉換公司債交易及發行概況與聚亨公司未來發展訂定之。其計算方法及訂定原則如下：

以時價方式訂立基準價格

轉換價格=基準價格×轉換溢價率，以MA1、MA3 及MA5 三者擇一者為基準價格。

MA1=為基準日前1 個營業日該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數平均數。

MA3=為基準日前3 個營業日該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數平均數。

MA5=為基準日前5 個營業日該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數平均數。

基準日：以民國102年9月18日為轉換價格訂定之基準日，而轉換價格溢價率為104%，以上述基準價格的104%為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

以102年9月18日為基準往前計算，該公司前一、三、五之平均收盤價分別為5.79元、5.80元及5.78元，以前五個營業日之平均收盤價5.78元作為計算之參考價格，乘以轉換溢價率104%，得出轉換價格為6.0元。

2.轉換價格訂定方式及其合理性

(1)採用基準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之該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主要係反映目前交易市場狀況。

(2)參考目前國內轉換公司債發行條件訂定的方式，國內證券市場轉換公司債的交易及發行概況以及發行公司近年來之經營績效、獲利能力與未來的營運前景，將轉換溢價比率訂為104%。

(3)上述基準價格及轉換溢價比率之制訂方式，均能考量市場狀況、發行公司與投資人之需求及雙方權益；並均能符合主管機關之規定，因此本次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訂定方式應屬合理。

(二)發行價格之訂定模型

1.發行條件主要條款

(1)發行期間

發行期間三年，自民國 102 年 9 月 30 日開始發行至 105 年 9 月 30 日到期(以下簡稱「到期日」)。

(2)債券票面利率

票面年利率 0%。

(3)還本日期及方式

依本辦法第六條規定本轉換債之票面利率為 0%，故無需訂定付息日期及方式。除債券持有人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該公司普通股或依本辦法第二十條行使賣回權，及該公司依本辦法第十九條提前收回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4)擔保情形

A.本轉換公司債委託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岡山分行擔任擔保銀行(以下簡稱「保證銀行」)。保證期間自本轉換公司債債款收足之日起，至本轉換公司債依本辦法所應付本息等從屬於本轉換公司債之負擔全部清償為止，保證範圍為本轉換公司債未清償本金加計應付利息及從屬於主債務之負債。

B.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或受託人)如擬就本轉換公司債向保證銀行請求付款，保證銀行將於接獲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或受託人)依本轉換公司債規定請求付款之通知後十四個營業日內付款。

C.在保證期間，該公司若發生未能按期還本付息，或違反與受託銀行簽訂之受託契約，或違反與保證銀行簽訂之「公司債委任保證契約」，或違反主管機關核定事項，足以影響公司債持有人權益時，本轉換公司債視為全部到期。

D.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請求保證銀行給付本轉換公司債之保證款項時，應由本公司債債權人簽署切結書，切結其對經保證銀行保證之該公司債債權已全數自保證銀行受償，並不得再對保證銀行請求履行本轉換公司債之保證責任。

(5)轉換標的

該公司之普通股，將以發行新股之方式履行轉換義務，換發之新股以帳簿劃撥交付，不印製實體方式為之。

(6)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翌日(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民國 105 年 9 月 20 日)止，除該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及其他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隨時向本公司請求依本辦法轉換為該公司普通股，並依本辦法第十一條、第十六條及第十七條規定辦理。

2.理論模型概述

轉換公司債兼具股權及利率兩項商品特性，目前國內轉換公司債在發行條件設計中，包含多項選擇權，造成轉換公司債訂價過程相對困難，傳統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型並無法評定轉換公司債之價值。因此，本承銷商利用其他數值方式求算其價值，本轉換債券理論價格所採用之數值方法，其評價理論基礎為 Cox, Ross 與 Rubinstein(1979)所提出之二元樹模型，以股價之二元展開，並考量包含投資人轉換、賣回權，發行公司買回權，重設條款等條件，與標的股價之市場風險、利率風險及信用風險。上述模型係為兼顧公司資金募集成本與保障投資人之權益而演繹。

3.理論價值之分解

依發行條款設計，可將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值分解成下列五項：

(1)純債券價值

(2)轉換權價值

(3)賣回權價值

(4)買回權價值

(5)重設權價值

在二元樹模型評價過程中，於展開之各期各節點上可得對應的基本變數值(Underlying Variable Values)，再依據上述各發行條款的有效期間及觸發條件，可計算得到轉換公司債理論價值，與上述五種價值之數值。

4.建立評價模型之路徑展開

(1)評價模型之假設基礎

在推演二元樹評價模型時，Cox, Ross 與 Rubinstein(1979)採用下列假設條件：

a. 資本市場是競爭性的市場(Competitive Market)
b. 在資本市場內，諸如交易費用及稅率均不存在。投資者可任意借與貸放資金而不受限制。任一投資者或市場交易都無能力控制價格，也就是，他們接受市場所決定的價格(Price Takers)。
c. 投資者可無限制地賣空或放空任何資產(諸如股票)。
d. 無風險借貸利率存在，固定不變且相等。備有條件 b、c 及 d 的資本市場，稱之爲完全市場(Perfect Market)。
e. 履約股票在選擇權到期日或之前，無股息的分發。
f. 投資者是有理性的，他們尋求最高的利潤。因此，他們偏好高利潤(Preferring More Wealth to Less)。

(2)評價模型之路徑展開

以二元樹模型評價歐式買權契約，在推論二元樹評價模型時，須要下列符號：

△代表所應購買或放空的履約股股數；
B 代表以無風險股利籌借或貸發的資金金額；
(u-1)代表履約股價上升的百分比(u>1)，q 代表股價上升的機率；
(d-1)代表履約股價下降的百分比(d>1)，(1-q)代表股價下降的機率。

A. 單一期的評價

由 t=0 至 t=1，履約股價可能上升(u-1)百分比或下降(d-1)百分比。在 t=1 時，股價可由下圖代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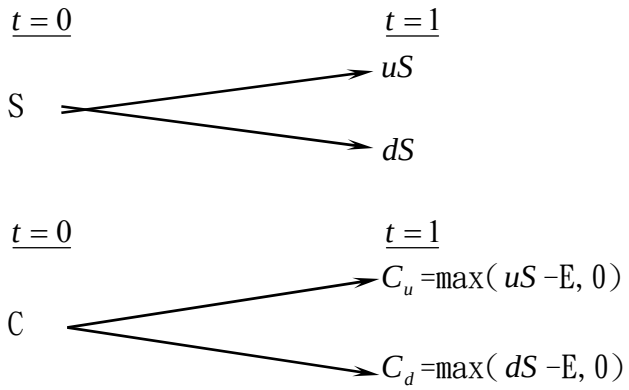

此處，

E 代表買權的履約價

C_u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上升(u-1)百分比的買權價格；

C_d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下降(d-1)百分比的買權價格；

uS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上升(u-1)時的價格；

dS 代表，在 t=1 時，當股價上升(d-1)時的價格。

目的是要評價在 t=1 時該買權契約的合理價格。評價的方法是複製一個避險組合，使其在 t=1 時的資金結構(Payoff Structure)與該買權在 t=1 時的資金完全相同。該避險組合的成分包括履約股股數(△)及籌借或貸發某些資金(B)。所以進行第二步，以求出△及 B。

在 t=0 至 t=1 時，因股價上升(u-1)或下降(d-1)，以致避險組合的價值也發生變動。其價值變動可由下圖表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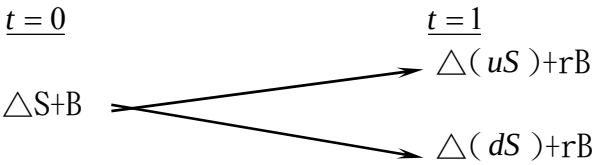

此處，r=(1+i)， i=無風險利率

因要建立複製(避險)組合，使其在 t=1 時的資金結構與買權的資金結構相同。故根據上面 t=1 時的圖表，可建立下列兩方程式：

$$C_u = \triangle uS + rB \qquad \text{(a)}$$

$$C_d = \triangle dS + rB \qquad \text{(b)}$$

解答上面二項方程式得到：

$$\triangle = \frac{C_u - C_d}{S(u-d)} \qquad \text{(c)}$$

$$B = \frac{uC_d - dC_u}{(u-d)r} \qquad \text{(d)}$$

公式(c)及(d)代表在 t=0 時複製(避險)組合所應包含的履約股數及籌借或貸發資金的金額。

因在 t=1 時複製組合與買權的資金結構完全相同(由公式(a)及(b)所表示)，兩者的現值(t=0)也應相同。也就是，

$$C = \triangle S + B \qquad \text{(e)}$$

將公式(c)及(d)的△及 B 代入公式(e)，獲得買權契約在 t=0 時的價格如下：

$$C = \frac{1}{r}\left[\frac{(r-d)}{u-d}\cdot C_u + \frac{(u-r)}{u-d}\cdot C_d\right] \qquad \text{(f)}$$

$$= \frac{1}{r}\left[pC_u + (1-p)C_d\right] \qquad \text{(f}^1\text{)}$$

此處，p=(r-d)/(u-d)， 1-p=(u-r)/(u-d)

公式(f)或(f[1])可說是歐式買權的單一期評價模型(A Single Period Pricing Model)。買權價格是由其未來的價格(C_u及C_d)、股價的未來變動百分比(u 及 d)、履約價格(X)與利率(r)所決定。也可說，在 t=0 時，買權價格是其期望價值[$pC_u + (1-p)C_d$]的現值。

因此買權的價格是，在風險中立環境下，買權未來折現價值的期望值，

這並不是說，買權的期望報酬率等於無風險利率。在均衡下，持有買權一個時期等於有套利組合一個時期，因此，買權的期望報酬率應等於套利組合的期望報酬率。若買權受到市場的錯誤評價(Mispriced)，則其期望報酬率與風險將會與套利組合的期望報酬率及風險不同，這會引起投資者的套利活動。

B. 兩個時期的評價

上面單一期的評價程式可重復應用於推演兩個時期的買權評價模型(Two-Period Option Pricing Model)。爲推演兩個時期的評價模型，假設股價由 t=1 至 t=2 的變動百分比仍由(u-1)及(d-1)所代表。也就是，股價變動的隨機過程不變或穩定(the Stationary Stochastic Process of the Stock Price)。在兩個時期的架構下，履約股價的變動可由下圖表示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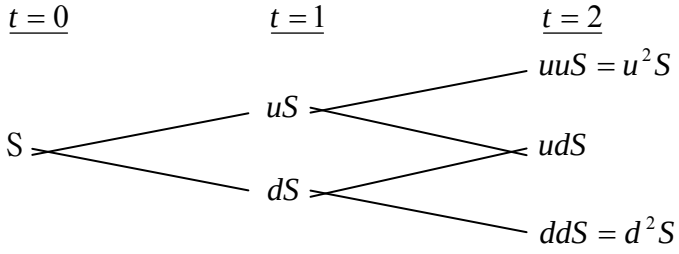

因股價的變動，買權價格也隨之變動。買權在 t=2 的價格可由下圖表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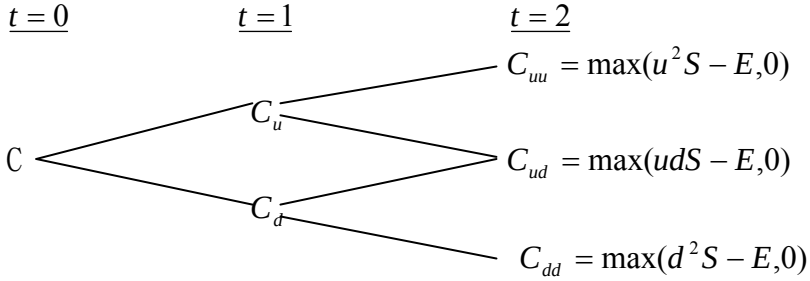

下一步驟，我們將 t=1 至 t=2 看做一個時期。而後，運用公式(f')，我們可求得在 t=1 時買權契約的兩種可能價格C_u及C_d，如下：

由 t=1 至 t=2，股價由 uS 上升至 u^2S 或下降至 udS 的情況下，買權在 t=1 時的價格應爲：

$$C_u = \frac{1}{r}\left[pC_{uu} + (1-p)C_{ud}\right] \qquad \text{(g)}$$

類似的，有 t=1 至 t=2，股價由 dS 上升至 udS 或下降至 d2S 的情況下，買權在 t=1 時的價格爲：

$$C_d = \frac{1}{r}\left[pC_{du} + (1-p)C_{dd}\right] \qquad \text{(h)}$$

應注意的是，在第二期初時，套利組合(或稱避險組合)的成份必須重新調整才能使套利組合維持無風險，以及套利組合的期望報酬等於買權的期望報酬。利用公式(a)、(b)、(c)及(d)，在第二期初應調整的股數與

借款金額如下：

在 t=1 時，當股價是 uS 時，

$$C_{uu} = \triangle(uuS) + rB$$

$$C_{ud} = \triangle(udS) + rB$$

解出上面兩公式的△及 B 而得，

$$\triangle = \frac{C_{uu} - C_{ud}}{(u-d)S}, B = \frac{uC_{ud} - dC_{uu}}{(u-d)r}$$

與單一期(或第一期)的原理相同，根據上面公式調整後的套利組合與買權在 t=2 的期望報酬率都是相同。因此可決定買權在 t=1 的價格，正如公式(g)與(h)所示。決定買權在 t=1 的價格(C_u 與 C_d)後，我們可進一步決定買權在 t=0 的價格，如下。

因在 t=0 時買權的現值是其在 t=1 時期望值的現值。由公式(g)及(h)，買權在 t=0 的現值應爲：

$$c = \frac{1}{r}\left[pC_u + (1-p)C_d\right] \qquad \text{(i)}$$

將公式(g)及(h)代入公式(i)，即得買權的現值如下：

$$c = \frac{1}{r^2}\left[p^2 C_u u + 2p(1-p)C_{du} + (1-p)^2 C_{dd}\right] \qquad \text{(j)}$$

$$= \frac{1}{r^2}[p^2 \max(u^2 S - X, 0) + 2p(1-p)\max(udS - X, 0)$$

$$+ (1-p)^2 \max(d^2 S - X, 0)] \qquad \text{(j}^1\text{)}$$

而後可運用統計上的二項分配函數(Binomial Distribution Function)重新改寫公式(j¹)如下：

$$c = \frac{1}{r^2}[\binom{2}{2} p^2 \max(u^2 d^u S - X, 0$$

$$+ \binom{2}{1} p(1-p)\max(u^1 d^{2-1} S - X\ , 0$$

$$+ \binom{2}{0}(1-P)^2 \max(d^2 uS - X, 0)] \qquad \text{(k)}$$

此處，$\binom{n}{j} = \frac{n!}{j!(n-j)!}, \binom{2}{0} = 1, \binom{2}{1} = 2, \binom{2}{2} = 1$。

再以簡化(k)，買權的現值可表示爲

$$c = \frac{1}{r^2}\left[\sum_{j=0}^{2}\binom{2}{j} p^j (1-p)^{2-j} \bullet \max(u^j d^{2-j} S - X, 0)\right] \qquad \text{(1)}$$

或者，

$$c = \frac{1}{r^2}\left[\sum_{j=0}^{2}\frac{2!}{j!(2-j)!} p^j (1-p)^{2-j} \bullet \max(u^j d^{2-j} S - X, 0)\right] \qquad \text{(1}^1\text{)}$$

5.理論模型之推導模型

公式(l)或(l¹)代表若買權的到期限爲兩個時期時，其現值可由二項式程式來

決定(或評價)。若將之延伸到 n 個時期(n≧2)，則買權的現值可由公式(m)所決定(即將公式(l^1)內的 2 改爲 n)

$$c=\frac{1}{r^n}\left[\sum_{j=0}^{n}\frac{n!}{j!(n-j)!}p^j(1-p)^{n-j}\bullet\max(u^jd^{n-j}S-X,0)\right] \qquad (m)$$

但在公式(m)中，若 $u^jd^{n-j}S<X$ ，則 $\max(u^jd^{n-j}S-X,0)=0$ 。若 $u^jd^{n-j}S>X$ ，則 $\max(u^jd^{n-j}S-X,0)=u^jd^{n-j}S-X>0$ 。

故可將所有的零項消除，而只保留正項。在公式(m)中，假設 k 是一個最小的整數能使。也就是，

$$k>\frac{\ln(X/Sd^n)}{\ln(u/d)} \qquad (n)$$

所以由公式(n)我們就可找出公式(m)中的所有的正項，去除零項後的公式(m)成爲：

$$c=\frac{1}{r^n}\left[\sum_{j=k}^{n}\frac{n!}{j!(n-j)!}p^j(1-p)^{n-j}\bullet(u^jd^{n-j}S-X)\right]$$

$$=\frac{1}{r^n}\left[\sum_{j=k}^{n}\frac{n!}{j!(n-j)!}p^j(1-p)^{n-j}\bullet u^jd^{n-j}S\right]$$

$$-\left[\sum_{j=k}^{n}\frac{n!}{j!(n-j)!}p^j(1-p)^{n-j}X\right]$$

$$=S\sum_{j=k}^{n}\frac{n!}{j!(n-j)!}p'^j(1-p')^{n-j}\bullet u^jd^{n-j}S \quad -\frac{X}{r^n}\sum_{j=k}^{n}\frac{n!}{j!(n-j)!}p^j(1-p)^{n-j} \qquad (o)$$

此處， $p'=\frac{pu}{r},1-p'=\frac{(1-p)d}{r}$ (p)

公式(o)就是二項式買權評價模型，其簡化公式如下：

$$c=S\bullet B(n,k,p')-\frac{X}{r^n}B(n,k,p) \qquad (q)$$

此處，

$$B(n,k,p')=\sum_{j=k}^{n}\frac{n!}{j!(n-j)!}p'^j(1-p')^{n-j},n>k \qquad (r)$$

$$B(n,k,p)=\sum_{j=k}^{n}\frac{n!}{j!(n-j)!}p^j(1-p')^{n-j} \qquad (s)$$

註： $n<k,c=0$ 。

(三)理論價值之計價

1.計算參數說明

參數項目	數值	說明
評價日期	102/09/17	
基準價格	5.78 元	按發行轉換辦法，以民國 102/09/18 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取基準日(不含)前五個營業日之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基準價格 5.78 元。
轉換價格	6.0 元	按發行轉換辦法，基準價格乘以訂定轉換溢價率 104%為計算依據(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訂定轉換價格為每股 6.0 元。
發行期間	3 年	取可轉債發行期間為三年。
股價波動度	28.73%	1.以 102/09/17 及其前一年之每日收盤價為樣本期間。 2.以樣本期間之還原股價計算日自然對數報酬率。 3.以日報酬率標準差進行年化，可得股價波動度。
無風險利率	0.9145%	取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公債殖利率曲線圖於 102/09/17，2 年及 5 年期公債殖利率報價，分別為央債 102 甲-7 期(剩餘年限約為 1.834 年)及央債 102 甲-2 期(剩餘年限約為 4.329 年)之 0.7195%及 1.1368%，以插補法計算可轉債存續期 3.000 年殖利率為 0.9145%，為無風險利率數值。
風險折現率	1.2707%	取證券櫃檯買賣中心，TWAA 公司債參考利率表(擔保銀行為第一商業銀行，中華信評對其之國內長期信用評等為 twAA)於 102/09/17，交易商對 3 年期公司債報價之平均利率為 1.2707%，為風險折現率的參考值。
信用風險貼水	35.62BP	以風險折現率減無風險利率可得信用風險貼水。
切割期數	1825 期	將可轉債存續期間分割為 1825 期。
賣回收益率	1.00%	按發行轉換辦法，以債券面額加計 1.00%之年收益率將其所持有之本債券以現金賣回。

2.理論價值計算結果

(1)純債券價值

純債券價值為各期應付本息之折現後之現值(Present Value)，本轉換公司債之票面利率為 0%，故其純債券價值等於三年後本金之折現值，計算本債

券純債券價值所使用之風險折現利率，係以擔保銀行之債信風險為依據估算而得。本模型所採用之折現利率為 1.2707%（具體估算方式參考上表），以計算本轉換公司債之純債券價值如下：

$$\frac{100,000}{(1+1.2707\%)^3}=96,290$$

(2)轉換權

轉換權之計算方式為將贖回權條件、賣回權條件自模型中抽離，推演求得不具贖回權、不具賣回權之轉換公司債價值 104,390 元，將其扣除純債券價值 96,290 元，得轉換權價值 8,100 元。

(3)賣回權

賣回權之計算方式為先計算出具賣回權條件之轉換公司債價值，再將賣回權條件自模型中抽離，推演求得不具賣回權之轉換公司債價值，兩者之差異 770 元即為賣回權的價值。

(4)買回權

買回權之計算方式為先計算出具買回權條件之轉換公司債價值，再將買回權條件自模型中抽離，推演求得不具買回權之轉換公司債價值，兩者之差異(30)元即為買回權的價值。

(5)重設權

本轉換公司債並無重設條款之設計，故無重設權價值。

茲將各權利價值占理論價值的百分比表列如下：

權 利	價 值(元)	占理論價值之百分比
純債券價值	96,290	91.59%
轉換權價值	8,100	7.71%
賣回權價值	770	0.73%
買回權價值	(30)	-0.03%
總理論價值	105,130	100%

(四)發行價格訂定之合理性評估

本轉換公司債之理論價格為105,130元，以102年09月17日臺灣銀行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1.355%估算流動性貼水，於扣除流動性貼水後為103,725元。經參酌該公司近年來經營績效、獲利能力、產業狀況及未來發展潛力，且為確保轉換公司債得順利對外募集，於考量國內轉換公司債市場市況，及不損害發行公

司股東權益下，該公司與本承銷商共同議定本債券每張發行價格為100,000元，尚不低於理論價格扣除流動性貼水後之九成(即103,725×0.9=93,353元)，符合金管會之規定，其發行價格應屬合理。

四、總結

綜上所述，聚亨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其發行暨轉換條件之設計，無論於轉換價格調整、轉換權之安排、對原股東及債權人之影響及整體市場環境，均備完善之考慮與規劃，其發行條件應屬合理。

此外，就可轉換公司債所採行之評價模型，業已妥善考量本次可轉換公司債所設計之發行條件，且所採用之評價模型，亦已考量轉換標的(聚亨公司之股票)之市場風險因素、可轉換發行期間之利率趨勢及發行公司之特有信用風險貼水等，故整體而言，本次可轉債之不論於發行條件之設計或理論價值之運算，均屬適切合宜。

發行公司：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黃　文　松

（本用印僅限於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發行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價格說明書使用）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二　年　九　月　十　八　日

主辦承銷商：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黃　顯　華

（本用印僅限於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國內第四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價格說明書使用）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二　年　九　月　十　八　日

聚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董事長　黃文松